

基督教史綱

序

本書編譯的原意，乃爲供給中學生教會歷史的課本而作；但我們亦甚希望其他讀者，對於此書能以感覺興趣和受益。

本書包含教會歷史全部的時期。自原始教會以至今日，其間有二千年的事蹟，包含極長的歷史時期。本書篇幅有限，自不得不縮小範圍；所以希臘教會與西方基督教分歧後，即不復述及希臘教會；宗教改革後之羅馬教亦同此例。

編者以最新的歷史著作法，即將原始教會所以能成爲今日教會，其間歷次變遷的大運動，在每次運動中，舉述牠中間領袖的人物，使讀者多感興趣，易於記憶，而不致厭倦。但在記述現代中國教會及各項運動時，闕爲例外，因近日中國方在劇烈的變動之中，殊不易確定立論。

關於神哲主義，在本書中特闢一章，專致論解。讀者或致疑問，何以過重神哲主義。但編者對於神哲主義的沿革，教義，規條，所以詳明論述的原故，即因今日

中華基督教會，正當建設之始，偶一不慎，即易誤入歧途，而深望彼能於建設期間，避免一切的邪徑，而向正道進展。

本書大部分根據 D. C. Somervell 的「我們的宗教小史」(A Short History of Our Religion)，但從其他書籍採集者甚多，亦有數章為編者所撰作。所有參考和引用的書籍均分列於后：

- Philip Schaff, "History of the Church."
Neander's "Church History."
H. M. Gwatkin's "Church History."
G. P. Fisher, "The History of the Church."
do. "History of Christian Doctrine."
F. W. Farrar, "The Lives of the Fathers."
G. Uhlhorn, "The Conflict of Christianity with Heathenism."
T. R. Glover, "The Conflict of Religion in the Early Roman Empire."
S. Cheetham, "Church History, Modern Period."
H. S. Skents and C. S. Miall, "History of the Free Churches of England."
C. H. Robinson,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G. Smith, "A Short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 H. G. Wells, "The Outline of History."
- James Hastings, "The Encyclopedia of Religion and Ethics."
- Henri Havret, "La Stèle Chrétienne de Si-ngan-fou."
- Yule, "Travels of Marco Polo."
- Abbé Huc, "Christianity in China, Tartary, etc."
- Du Halde, "History of China."
- Pascal M. D'Elia, "Catholic Native Episcopacy in China."
- E. H. Edwards, "Fire and Sword in Shansi."
- "The Christian Occupation of China."
- "China Mission Year Book."
- "Chinese Recorder."
- Reports of various Missionary Societies.
- S. Couling, "The Encyclopedia Sinica."
- J. S. Dennis, "Christian Missions and Social Progress."
- K. S.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 D. MacGillivray, "A Centu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二版緒言

本書初版，因時間過促，所以未免有錯誤之處。自從出版以後，即着手預備二版的改訂本。但是，本書銷售的暢旺，却出了我們的預期以外，不數月間，初版已經售罄，而二版却沒有印就。所以，著者對於來函訂購的諸君，勞他們懇懇的函詢和等候，是很抱歉忱的。

二版的改正和增訂之處，約有數點：

(一) 將初版中的錯字訛句改正。

(二) 在每章中，擇要加增圖畫，俾資醒目。

(三) 在數章中加增新的材料，如十六章第五節之『哇典西教』，十九章第三節之『教義的發展』，和第四節之『近代教會著名宣道家』等處，都是二版時加的

。尤其是第四卷多有重作的；因為最近有賴博士 (Prof. K.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給我們許多新的材料和攷證。

我們十分感謝各處的友人，他們誠意地來函指正和商榷；所給我們的提示，我們都實行在二版的中間。更蒙道次美以美會宗教教育四年計劃中，承他們採用本書

作為教會歷史的課本，這也是令我們很慚愧而感謝的。

我們並不說，本書在二版中已到了完美的地步，以上所說的，不過是說較好於初版時而已。我們自己願意繼續努力，以求讀者諸君的得益。

賈立言序於廣學會

一八，九，一八

基督教史綱 目次

序

一二版緒言

第一章 緒言 基督教發生前的準備……………一

第一節 羅馬，猶太兩國普通的情形……………一

第二節 羅馬的宗教情形和道德狀況……………四

第三節 猶太教如何準備基督教的前途……………一〇

第四節 基督教發展時所得外界的扶助……………一一

第一卷 初期的基督教

第二章 基督和他的教訓……………一五

第一節 基督的教訓中所包含的性質……………一五

第二節 基督建設教會的方法……………二一

第三章 第一世代的教會工作……………三三

目 次

第一節	耶路撒冷教會的情形	三五
第二節	基督在世時羅馬帝國的宗教觀念	四〇
第三節	保羅的工作	五一
第四章	四福音書	六五
第一節	頭三卷福音書	六五
第二節	第四卷福音書	七一
第五章	神哲主義的異端	八一
第一節	神哲主義的普通性質	八三
第二節	神哲主義的原始	八四
第三節	神哲主義教義的大要	八六
第四節	神哲主義碩大的學者	八九
第六章	羅馬帝國治下的基督教思潮	九九
第一節	克力門和奧利金	九九

次 目

第二節	阿利烏教徒的辯論和奈西亞信條	一〇三
第七章	基督教的勝利	一〇九
第一節	基督教的廣布	一〇九
第二節	基督教受迫害	一一一
第三節	君士但丁，朱理安，與替歐豆書	一一七
第四節	基督徒的信仰	一二〇
第二卷	中世紀教會	
第八章	概論	一二三
第一節	黑暗時期	一二四
第二節	教皇掌權時期	一二六
第三節	教皇制度的衰敗	一二七
第九章	黑暗時期中的教會與奉基督教的國家	一二九
第十章	黑暗時期中幾個偉大的基督徒	一三九

目 次

第一節	奧古斯丁	一三九
第二節	哲羅姆	一四三
第三節	大格列高里和教皇制的創始	一四四
第四節	格列高里和查理曼中間的時期回教的興起	一四八
第五節	查理曼	一五五
第十一章	教皇制的全盛時期	一五九
第一節	教皇格列高里第七(喜爾得布藍)	一六一
第二節	格列高里第七的後繼者	一六五
第十二章	十字軍聖戰的原因及其始末	一七三
第一節	十字軍聖戰的原因	一七三
第二節	十字軍聖戰的始末	一七七
第十三章	中世紀的聖者和學者	一八九
第一節	亞畢拉都，伯爾拿，與多馬阿奎那，以及中世紀的學業	一八九

目 次

第二節	托鉢教團的團員法蘭西斯和多密尼克	一九二
第三節	檀德	一九六
第四節	十四世紀至十五世紀的聖者	二〇一
第十四章	中世紀教會的瓦解	二一一
第一節	教皇的被束縛，教皇制的分裂，和革新派的暴發	二一一
第二節	君士但司會議和巴塞爾會議	二一八
第三節	「文藝復興」與伊拉斯莫斯	二二六
第十五章	基督教的佈道事業	二三七
第一節	奧古斯丁和坡來那斯	二三九
第二節	逢尼非斯	二四三
第三節	安斯革	二四五
第四節	息立爾與墨索迪斯	二四八
第五節	雷門魯利	二五〇

第三卷 教會改革與近世的基督教

第十六章 教會改革時期……………二五七

第一節 馬丁路得……………二五七

第二節 反改革運動，洛耀拉和耶穌會……………二六五

第三節 喀爾文和喀爾文教派……………二七三

第四節 宗教戰爭與寬容主義……………二七九

第五節 注典西教……………二八二

第十七章 清淨教徒與福音主義的復興……………二八九

第一節 北美洲的居民……………二九〇

第二節 約翰本仁……………二九六

第三節 喬治福克斯和公誼會……………二九八

第四節 約翰衛斯力……………三〇二

第十八章 近世的基督教會運動……………三〇九

次 目

第一節	牛津大學運動	三〇九
第二節	教派的發生	三一—
第三節	近世的教會統一運動	三一八
第十九章	近世基督教思潮	三二七
第一節	宗教與科學的論戰	三二七
第二節	基要主義與近代主義	三三二
第三節	教義的發展	三三四
第四節	近代教會著名的宣道家	三四〇
第二十章	基督教的社會服務事業	三四九
第一節	奴隸和賣買奴隸制的廢止	三四九
第二節	監獄的改良	三五六
第三節	婦女地位的提高	三六〇
第四節	男女青年會的由來和牠的事業	三六二

第二十一章	基督教傳道事業	三六七
第一節	教會傳道的障礙	三六七
第二節	在印度的傳道工作	三六八
第三節	基督教在亞洲其餘各處的傳道工作	三七二
第四節	基督教在阿非利加的傳道工作	三七七
第五節	基督教在太平洋島嶼的傳道工作	三八三
第四卷	基督教在中華的歷史	
第二十二章	景教	三八九
第一節	基督教進入中華的歷史	三八九
第二節	聶斯託利和他的門徒	三九〇
第三節	景教碑	三九二
第四節	馬哥喇羅的旅行	三九七
第二十三章	初期的法蘭西斯會和耶穌會的傳道者	四〇一

次 目

第一節	夢特可維諾	四〇二
第二節	利瑪竇，湯若望，南懷仁	四〇五
第三節	禮拜儀式的辯論	四〇九
第四節	中國天主教的名人	四一一
第二十四章	基督教在中國的建立	四一五
第一節	馬禮遜和中國初期傳道的困難	四一六
第二節	基督教在中國傳道的預備時期	四二二
第三節	基督教發展的時期	四二六
第二十五章	基督教在中國的發揚	四三九
第一節	拳匪之亂	四四〇
第二節	推翻清室，建立民國的種族革命	四四五
第三節	反基督教運動	四四七
第四節	方法和結果	四五二

次 目

第二十六章	中國基督教會今日的情形	四五七
第一節	教會流傳區域和教徒的人數	四五八
第二節	教會學校的教育事業	四六二
第三節	醫院及其他慈善事業	四六六
第四節	教會的組織與管理	四六七
第五節	中華基督教協進會	四七一
基督教史綱插圖索引		四七五
基督教史綱地圖索引		四七六
索引(一)		四七七
索引(二)		五二九

基督教史綱

第一章 緒言 基督教發生前的準備

第一節 羅馬，猶太，兩國普通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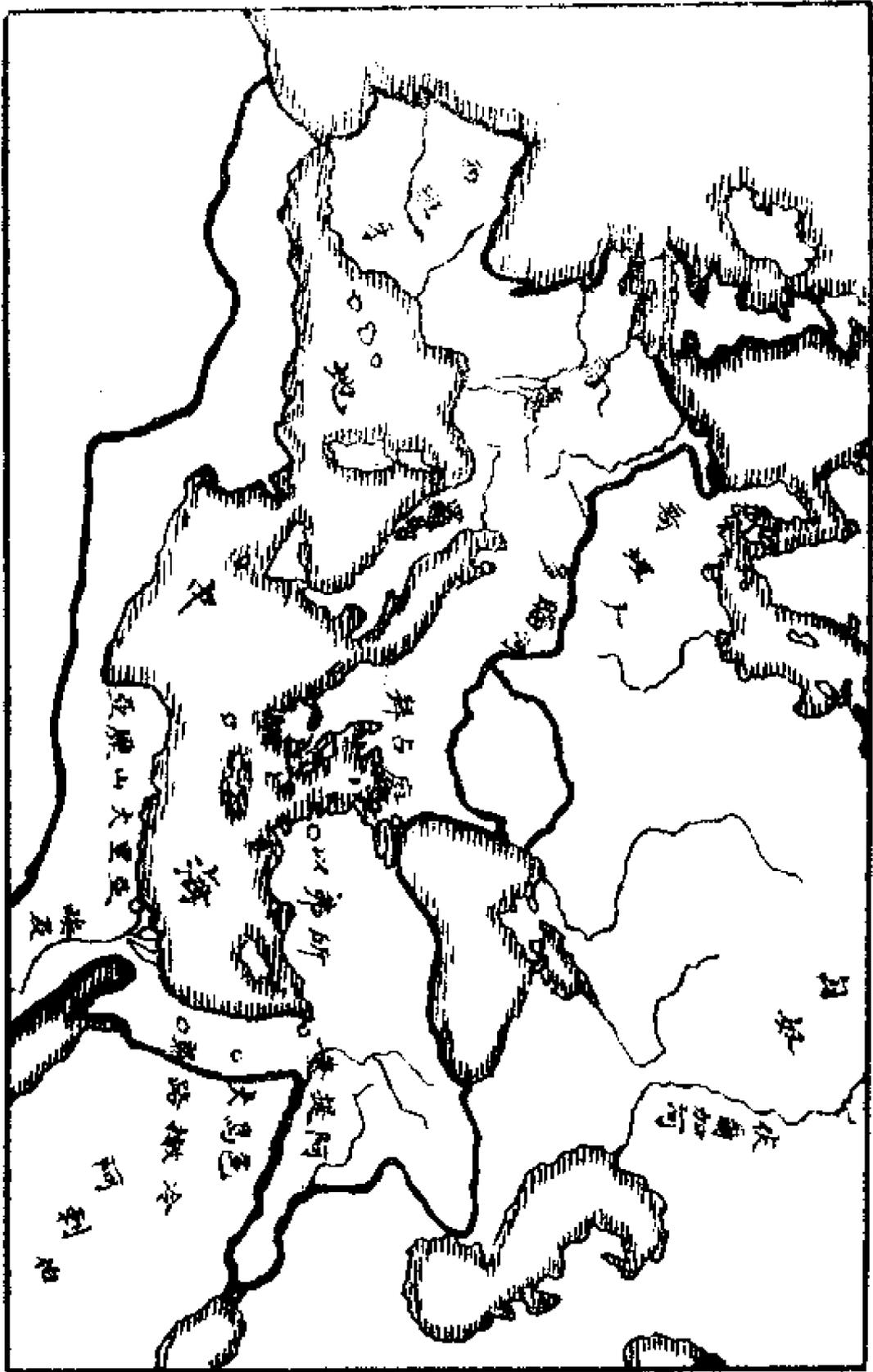
羅馬帝國在基督降世時，牠的勢力正是最雄厚。牠疆域最龐大的時候，領轄歐羅巴洲的大部份，亞西亞洲的西部，阿非利加洲的北部；羅馬的屬地，恰是周繞了地中海的四面，地中海在羅馬的全境中，正如成爲羅馬湖了。羅馬帝國雖然有這許多屬地，彼此來往貿易，交換知識，但是他們的貿易和交通，只在羅馬的轄境內，假如，以現代周圍地中海國家的景況去考察牠，當時簡直可稱爲閉關自守的國家。

羅馬最強盛的日子，牠的國界：西達大西洋東岸，西北達現代的蘇格蘭高原。當時的蘇格蘭高原，還爲野蠻民族所佔據。羅馬依靠北部的萊茵(Rhine)河，東北的多腦(Danube)河，作牠天然的保障，使河那邊的蠻族，不能渡水來侵擾內地；羅馬國境的南部有大沙漠——即現在的撒哈拉(Sahara)沙漠，作牠南部的防線；只有東部是鄰近開化了的民族，但是也並不十分接觸。當時，羅馬睥睨一切，夜郎自

大，以爲『天下之大，盡在羅馬』！所以自稱牠的國家爲 (Orbis Terrarum)，如同中國古時：自稱爲『天下』，同樣地可以見到當時人民知識的愚陋，態度的驕慢。

愷撒被殺以後，羅馬國政分裂，人民都受兵匪的擾害，共有十三年之久；直至愷撒的姪孫屋大維 (Octavius) 指揮軍隊，戡平戰亂，逐出入寇的外邦人；又和安忒尼 (Antony) 在亞克興 (Actium) 大戰，屋大維大勝。經過這次戰役以後，羅馬才得安靖；分裂的國家，又得重行合一。此後，屋大維的權位日隆，就妄自尊大，自稱大元帥 (Imperator)，號爲奧古斯都 (Augustus)，羅馬的國政，都由他一人操縱。當時的政體雖是號稱共和，但是正和絕對專制的國家無異。耶穌基督就是在奧古斯都當大元帥（即在歷史上所稱的羅馬皇帝）的時候，降生到世上。

基督降生在羅馬帝國的東部屬地猶太國，牠是位置在亞洲西方的大陸，不過是附屬在羅馬勢力之下的一個小國；主耶穌在這國境之內，將他最寶貴的三年的光陰，向着罪人宣揚上帝的慈愛，天國的福音；感化許多人，脫離罪惡，進入永生；最後，他順從天父的旨意，捨身十字架，救贖世上一切的罪人，勝過一切的罪惡。基督昇天以後，有使徒們繼續着傳道的工作，在猶太撒下了新宗教的種子，經過無數的



羅馬帝國全盛時期疆域圖 (A.D. 100)

迫害和摧殘，但是終不能遏止牠的發揚和長大；以後，信徒終是得到了最後的勝利，打倒了羅馬原有的舊宗教，普遍地傳揚了基督教的真道。直至今日，充滿榮光的教會，輝耀的十字架，遍地都可以看到；凡基督教勢力所流傳的區域，都照着新鮮的陽光，充滿了自由的生命。

當時，猶太是敘利亞省 (Syria) 的一部；屋大維握了羅馬全權，建號奧古斯都之後，就分封希律爲猶太全國的藩王。希律是以東族 (Edom) 的以士買 (Idumea) 人。他如同他父親一樣地效忠於羅馬，并且也知道除去服從羅馬以外，並無其他方法，因爲當時猶太的勢力，是萬萬敵不上羅馬的。希律所處的地位非常困難，因爲他一方面須取悅羅馬國王，一方面又須和猶太人民周旋，使他們不反對他。當時人民對於希律是很厭惡的，視他爲國家的蠹賊，羅馬的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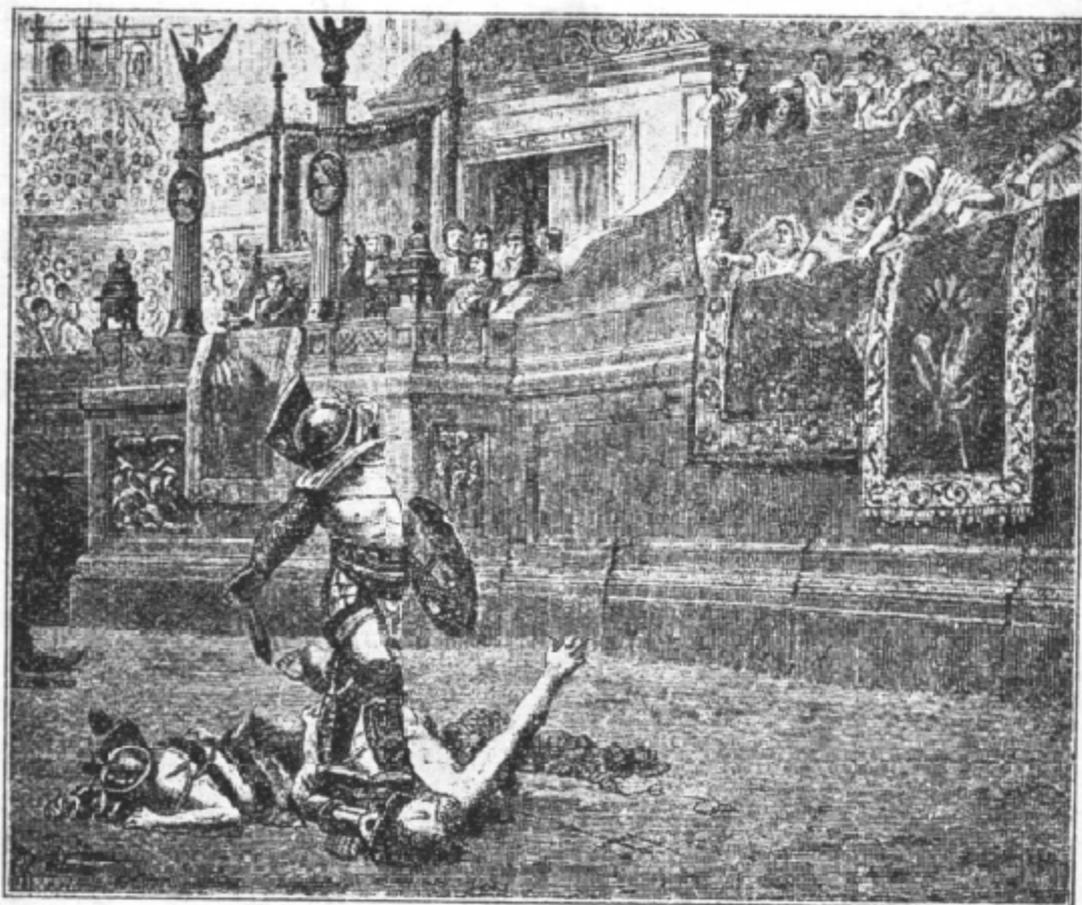
第二節 羅馬的宗教情形和道德狀況

基督紀元的初期，羅馬全境的人民，受了兩種勢力的支配：一種是希臘的文化，一種是羅馬的威權。當時的人民，在知識方面，都得了希臘文化的助力；在政治方面，人民得以團結，全賴羅馬的威權。那時，希臘的文化節制了社會；希臘的哲

學，領導各國的思潮。牠的文藝，科學，哲學以及其他傑作，都為遠近人民所愛讀，所珍視。因此，希臘的語言，就流行在羅馬東部的一帶了。再者，東部的大城，如安提阿（Antioch），亞歷山大里亞（Alexandria）以弗所（Ephesus）等城，都是希臘文化勢力範圍的中心。至於羅馬，牠却在法律和政治方面，佔據了極大的勢力，牠藉着政治的統一，法律的統一，喚起了人類統一的行爲，將人類聯合起來。由此看來，羅馬法律的目的——聯合人類——正是基督教的要旨。

這兩種勢力同時支配那時的社會，在宗教和道德生活上，很產生些廣大的效果；羅馬帝國內，各個民族或各國的舊觀念和舊組織，以及古代的神話，宗教，都被推翻。

羅馬很崇尚迷信和拜偶像的風氣。有一個婦人說：「羅馬的鬼神比人更多，尋偶像比尋人還容易」。羅馬的神，分門別類，種目繁多；國有國神，城鎮村市也有神，甚至社會上的每一階級，都有每一階級的神特別護佑，每一種特殊事務，就有特殊的神掌管。古代教會名人忒滔良（Tertullian）也說：「酒樓，飯店，以及監獄，各有牠的神靈掌管」。可知忒滔良的言論雖然對他所處的時代而說，但教會已



羅馬帝國時人互相格鬪圖。

建立了一百餘年，而羅馬帝國迷信鬼神的風俗，還和奧古斯都時一樣地盛行。譬如嬰孩自幼至長，他中間也經過許多神的護持，有特別的女神照料他出胎，有神照料他吃喝睡，有神爲他題名，有神教他使用食物，還有神教他講話，走路，以及等項動作，都有神在旁相助。此外，羅馬人還有聖樹聖石等的迷信，每逢有人經過時，必須向牠頂禮膜拜；并且有時人將花圈絲帶等物，懸掛在聖樹或聖石上，作爲祭品。羅馬乃是建築在宗教基礎之上。

的。波盧塔(Plutarch)說：「沒有房屋地產的城，是不能存留的，但是比較不敬神的國家，還易於存在」。所以每逢公共的重大的事情發生，必先叩求神的旨意；戰爭之前也必先在神前獻祭。

但是希臘文化傳到羅馬以後，那種迷信思想，受了一個極大的打擊。當基督降生的時候，羅馬迷信的宗教思想，雖然瀰漫各地，但是已經可以看出牠的勢力，漸漸地衰落。那時舊宗教的所以還能存在，並非因為那些人民信仰牠，乃是因為這宗教是他們列祖所流傳下來的規條，所以不願丟棄；又因政府知道這樣迷信的宗教，是可以籠絡人民的思想，因而利用牠。但是一般有知識有思想的人，已經漸漸地厭惡了這樣的宗教，許多人都公開地否認他的信仰。他們既然脫去了舊的宗教觀念，於是外來的宗教，吸引了他們的信仰。雖然羅馬的法律，是嚴禁人民背棄國教，信奉他教，并且通令各處的人民，訓諭他們可以信仰自己的宗教，不准在外宣傳，搖動他人舊有的信仰，但是外來的宗教，在各處却一天興旺一天。

當基督在世時的羅馬，他們的宗教情形，可以說是迷惘和尋求。他們尋找而又請求新的神，來解決他們舊有的神和哲學所不能解決的事情。因為他們宗教信仰的

變遷，所以很歡迎接受東方的宗教。當時宗教的潮流，顯然是從東方流傳到西方去的。

羅馬威權和希臘文化兩大勢力的又一結果，就是道德的衰敗。多數人民看道德並不是獨立的，却是政治和宗教的附屬品，所以政治和宗教等機關的衰落，也同時影響到他們的道德上了。

羅馬立國之初，民族的性格是極其高尚，酷愛真理和人格，過於他們的生命。以後，漸漸地喪失了原有的優點，至基督降世時，他們的道德，已是淪喪無餘。即如家庭組織，在羅馬初立的日子，是很嚴密完美的，但是以後漸漸地廢弛了，所以離婚案也增加起來；辛尼加 (Seneca) 說：「有些婦女的年歲，非由執政官的數目計算，乃用丈夫的數目計算」（註：羅馬執政官 (Consul) 一年一選，每年更換，執政官改換幾次，即知已過幾年。此處云「用丈夫的數目計算」，喻離婚之易幾乎一年一次）。

這時蓄奴的風氣，極其盛行，有資產的人，蓄奴更多。無數的奴隸，充滿了羅馬帝國。主人對奴隸，非常殘酷，如同待遇牲畜一般，絕無人道。下面是一個例子

，可以看出奴隸的地位，在主人的眼中看來，不過是他的私產，可以任意處理奴隸的。歷史家塔西佗 (Tacitus) 所著的書內曾記載皮單尼烏色肯杜 (Pedanius Secundus) ，是當時羅馬的禁衛軍長，他爲他的一個奴隸所暗殺，所以政府在參議院召集會議，討論懲罰這個叛奴的刑法。在會議席上，加雅斯加西阿斯 (Caius Cassius) 起立演講，主張將皮單尼烏色肯杜家中所有的四百個奴隸，不分性別，統統處以死刑，使以後的奴隸，知道儆戒和懼怕。於是四百名無罪的人，都柔順地就死。

羅馬的平民，只圖物質上的享樂，他們對於政府，漠不關心。無論政府的好壞，只須能給他們生活和娛樂的滿足，自會得到民衆的擁護。一般貴族，更是放佚邪侈，無所不爲，只以聲色酒樂，作爲他們的歡娛。由此，我們可以知道羅馬當時的道德，是墮落到若何地步了。

基督教紀元初，羅馬的宗教及道德的狀況，是和新宗教處了相反的方向。但是，這却幫助了新宗教的進行，因爲當時宗教和道德的衰落，才令人另外去找求新的動力，來拯救這沉淪的社會，以後，男女也都厭倦了物質的享樂的生活，却願意得到高尚的靈性的生活。

第二節 猶太教如何準備基督教的前途

今日的人類，得受了古代遺留下來無量的珍品。西方的民族，從希臘領受最高的智力和文化；從羅馬領受律法的綱要，自治的政策；從猶太，領受了純潔聖善上帝的觀念，并且認識上帝，知道他是與人同在。懇治（Origen）說：「從前的人，以爲衆神是與人同類，不過比人的地位較高，權力較大，因此就用供奉祭祀的方法，去賄賂衆神，懇求衆神保佑。在大體上說，衆神並沒有一種絕對的道德；他們的標準，是隨各代各處的風俗而改的。這樣說來，以神是合乎真道，不隨時代和地界的不同，而改變絕對的道德，像這個觀念，在宗教歷史裏面，實在是一個很大的進步了。所以有這種進步，乃因爲希伯來先知工作的效果。在人類靈性進步的情形裏面，除了基督啓示的能力之外，希伯來先知的效果，要算最可貴了。」（錄本會再版之基督教合理論四十八，九百）。這些一神的觀念，神的絕對公義性，皆爲基督教的原理。我們近世人得悉這最古最明瞭的一神信仰，實賴猶太諸聖人的力量。

猶太教是基督教的先驅，牠負有兩種使命：一種是從猶太教慢慢的蛻變，而作爲基督教的產生地；一種是爲基督教預備道路，使牠能以傳揚到天下萬國。

猶太民族的個性 (Individuality) 是極強烈的，但是，牠的民族也充滿了普遍性 (Universality)。差不多其他的任何民族，沒有一個能兼有兩種特性，和猶太民族相同。他們對於民族性是保守得極其堅固的，雖然攪雜地居住在別的民族中間，他們仍是單獨的，有區別的。但是，他們雖然這樣的保守他們的民族性，而又能適應四周環境，不致衝突。猶太人在各國中，如同任何國家的子民；他却明白處理自己，而不失猶太民族的特性。這種個性和普遍性的結合，使猶太人將宗教觀念，以及一神教的真宗教思想，整個地介紹給外邦人。這種個性確是能保守他們信仰上帝是聖潔和獨一無二的真神，這種普遍性更能幫助他們將這些大教義宣傳到西方各國。再者，因為猶太人散處各地，雜居在外邦人的中間，他們將一神教的精義，凡他們所經歷的地方，都盡量向別人宣傳。所以，最初基督教的宣傳者，常先給猶太人傳道，以後才為外邦人宣講。

第四節 基督教發展時所得的外界的扶助

現在，我們將以上的三節，歸納起來，作一個簡約的結論，要講明以上的事情，與基督教初期的發展，究竟有什麼幫助：



奧古斯都 (B.C. 63 - A.D. 14)

耶穌降生時，羅馬第一任的君王。

(一)希臘的文化思潮，影響到羅馬帝國東部，又經由東部流傳入西部，使羅馬帝國的全部，在言語和思想上，漸漸趨於統一。

(二)羅馬政治威權的結果，得以統一地中海四周的國家。又因羅馬的武力，使各國畏懼而不敢反抗，造成了一個和平的局面。



大亞歷山大 (B.C. 352 - 323)

(三)因為交通上的便利，陸地既有通行的大道，海中也可航行，而且羅馬又設有警士保護交通，所以盜賊和海寇是絕跡的。

(四)人們漸漸確信人類

必須團結合一，而且更明白了人類都有普通的權利和義務。

(五)民主政體的思想，已由古代的社會中產生，羅馬人，希臘人，以及野蠻人種中間的不平等待遇，漸次消除。因此，世上顯現出一種平等的精神。

以上的五項，對於初期基督教的發展，都有極大的貢獻。

習問

- (一)試畫一羅馬帝國略圖，填清希臘文化在羅馬最重要的城邑。
- (二)猶太人因為何種特點，才作了基督教的先驅？
- (三)羅馬的宗教與我國的宗教，有何相同否？
- (四)在基督教萌芽期中，羅馬宗教衰落的情形，何以反作了基督教消極的準備？
- (五)試述希臘文化在羅馬帝國中所產生的大效果？

第一 緒言 基督教發生前生的準備



第一卷 初期的基督教

第二章 基督和他的教訓

主基督耶穌一生的事蹟，在四福音書內記載得很詳明。現在，本章將專論「上帝選民」的歷史。所謂「上帝選民」並非單指猶太民族，乃是指一個時刻擴張的團體，牠不是傳統的，一脈相承的，而是不分國別和種族的團體。改變當時舊的宗教思想，而產生基督教的新紀元的，乃是耶穌自己，因此，我們必須注意主耶穌一生的工作。他的工作是教會歷史的中心點，更是最高最重要的一點。

第一節 基督的教訓中所包含的性質

古時猶太的先知們，已預言上帝的國，要降臨到地上。雖然他們的講法各有差異，但是都以他們自己的國家為根本，誇說以色列國在宗教方面發達的完善，在政治方面勢力的雄大。以賽亞預言有一位「和平的君王」，他的政權與平安必加增無窮。他必坐在大衛的寶座上治理他的國，以公平公義使國堅定穩固，從今直到永遠。那時，四鄰的國，必要聯合起來，仰望他得福。彌迦 (Micah) 也和以賽亞一樣地

預言錫安(Sion)必成爲萬國靈性的中心點。他說：「耶和華要在錫安山作王治理他們，從今直到永遠」。撒迦利亞(Zechariah)更預言到那將要來到的王的權柄。他說那王的大能，「必從這海管到那海，從大河管到地極。各國的子民，必年年來敬拜萬軍之耶和華，並守住棚節」。以後，在基督降生前兩百年，一般作家，對於上帝的國，都用啓示的方法來敘述。他們看上帝的國，與世界的國大不相同；在這國顯現之先，彌賽亞必將先來到這世上，榮耀而且公義，在世人的面前，察看他選民的忠信。這樣的觀念，在基督降生到世上以後，還淆雜地流行在一般人的思想中。在基督傳道之先，有一位被平常人看爲以賽亞再生的新先知，出來爲基督開闢道路，他就是施洗約翰。他傳揚他的新道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在從前的時候，也有人宣講「天國將臨」的預言，但是終未應驗。

基督也傳揚天國的道理，但是他所宣講的天國，是去除一切陳腐的舊思想，而用他精確的教訓，解釋天國的奧祕。這些教訓，世上的人是從沒有聽到過的，所以就覺得新異而且奇突了。他說：「上帝的國就在你們中間，而且這國是已經建設了。這個國家並非一種政治的組織，人的公民權不是世襲的，也不是爭奪而後得到的

。這國也不是將來世界的國，人不必死後才能得着。這國擴張到那世界，但是設立在這世界，凡志願進入這國的人，可以當時就進入。并且在這世上得的公民權，死後到那世界的時候，亦必不喪失。

其次，基督在傳揚天國的道理中，論及進入天國作上帝子民的資格。馬太福音所紀錄基督的教訓，很可以闡明這點意義。基督說：「貧窮的人有福了；哀憫的人有福了；溫柔的人有福了；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憐恤人的人有福了；清心的人有福了；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爲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以上，就是基督所論的「八福」，也就是進入天國所必需的資格。

人若要作天國的平民，必須得到一個新的人生觀，就是他必須得到「重生」。近世有一位名人多哪韓克 (Donald Hankey) 說：「一個富人想進入天國，必不可過於重視錢財，他必須將他所有的施捨淨盡，免得世上的金錢，蒙蔽了他的心眼而看不清楚上帝，以致阻止他進入天國。在社會佔有高的地位的人，他們必須準備自己爲人服役，尤其要照顧那最可憐最下賤的人。那爲情慾所制服的人，應當剛強果斷

，立志斷絕一切的情慾，甯可砍去一隻手，或是挖出一隻眼，免得因放縱情慾，而使全身滅亡。猶太人應當和撒馬利亞人親善，法利賽人應當和稅吏平等，因為他們以前所輕視和憎惡的撒馬利亞人和稅吏，或許比他們高潔，更是接近上帝的旨意。



像 畫 的 米 利 耶 先 知

所以一切人必須準備捨棄朋友，家庭，財產，地位，甚至一己的生命，切不可因為暫時的尊榮，反致喪失了永生的天國。假如是一個真正愛上帝的人，他就當照以上的所說的言語去行。愛上帝是基督徒最高的美德，因為他愛上帝，就會愛他同類的人，因為人要表現他對於上帝的愛，只有將對人類的愛來表示。愛上帝和愛人，牠表面上雖然是分為兩種，但是牠的源泉

是同一的。

基督在世時的言論行動，由猶太人的眼光看來，覺得是大逆不道的；因為像基

督那樣的言論行動，非自稱爲神的，他就不能那樣作。他替代了律法——非但法利賽人繁瑣的「傳說」，連同那最神聖的十誡，他都替代了。馬太福音中所記載的「登山寶訓」，中間有幾條，就是引申了十誡的意義，如同：「你們聽見有話說：『不可殺人……』只是我告訴你們，凡向弟兄動怒的，難免受審判……你們聽見有話說『當愛你的鄰舍，恨你的仇敵』；只是我告訴你們，要愛你們的仇敵，爲逼迫你們的禱告』。

這樣的教訓，使當時的聽衆極大地失望。猶太人根據他們宗教的要義，以爲耶和華是「忌邪」的上帝；恨他的，他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除了自稱爲義的法利賽人以外，那其餘的猶太人，律法必將如磨石拴在他們的項上；一切的罪惡，都載在不能磨滅的律法之內；而且，他們逞着幸災樂禍的心，願上帝降罰一切人的罪，永不寬恕。保羅也曾說過：「罪的權勢，就是律法。感謝上帝，使我們藉着主耶穌基督得勝」。而基督所傳揚的道，正是使罪人得救，一切的罪得以赦免的福音。

基督耶穌醫病的時候，平常不說：「我赦免你的罪」，只說：「你的罪赦免了」

。因為赦免是人悔改後自然的結果和賞賜。「悔改」在希臘原文的意義，是指「心意改變」或「性格改變」。凡罪人堅決悔改，立志更新，他就能作天國的子民。自然，他的罪是完全赦免了，但是他罪的結果，是存留而不消滅的：如（一）在結果的外表方面說，他的罪損害了別人，又毀壞了自己的名譽；（二）從結果的內部方面說，他受罪的影響，養成了惡習慣，一旦就不易除去。天國中的子民，不是一些聖人的團體；不然，就與我們大多數人沒有實際的關係了。天國中的子民，乃是確實努力從善的人，他們得益最大的，就是那不可見的君王的幫助，那位就是基督所說的天父。

起初人聽見了基督的教訓，必以基督為瘋狂，因為這些深奧的道理，非當時人所能參悟的。現在，我們引證一位不自稱為基督徒的言論，看他是如何珍貴基督的教訓。他說基督的道理，「從其所明白宣言者觀之，何怪富裕昌達者之於彼，如觀怪物，惴惴然惟恐若輩之世界為其教訓所漂沒乎？彼祭司官吏富人等等深知耶穌，或者勝於其門人弟子。蓋彼之所務者，乃欲將此輩服役於社會而得之區區私有物，盤托出，易之以普遍之宗教生活。其為人，如倫理中粹惡之獵者，以掘出人類於

其久處樂居之墳墓爲事；在其大放光明之天國中，無財產，無權利，無可驕亦無可尊，無所求亦無所報，惟愛而已矣。若輩習於幽閉，一旦受此強烈之光照耀，未有不昏眩惶駭，大聲反對者！……無怪乎祭司等知此人與若輩勢不兩立，而必欲置之死地也。無怪乎羅馬軍士遇之，若有物焉，盤桓於其思想中，將震撼其所受之訓練，遂至不知所措，而發爲狂笑，戴耶穌以荆棘之冠冕，圍之以朱紅之袍，戲之以懣撒，以快一時之意也。蓋世人以基督之教訓爲當然而實踐之，無異離其安常處順之生活，而入一新異不審之世界，棄其舊習，抑制其本性及衝動，以嘗試一不可必得之快樂……然則耶穌之道，至今日猶爲吾儕狹小之心胸所不能容納者，又烏足怪乎！（節錄商務印書館出版之世界史綱上冊初版第四百三十六頁至四百三十七頁）

第二節 基督建設教會的方法

在上節中，我們已約略地論及基督教訓的根本思想，現在本節將要講到基督教會，怎樣得以設立。教會乃是表明天國的一種外表組織。本節所要講論的，不是基督教訓的性質，而是他的方法。關於基督傳道的年期，人們的意見各有不同。有些人說三年，內中包含數次上耶路撒冷的時間；有人說僅只一年，其中末五日，即耶

耶穌騎驢進耶路撒冷，其後被釘十字架的時期，也是他第一次進京的時期。馬可福音也沒有明確地記載基督傳道時期的長短。可是這個問題，是無關重要的，我們也可以不必詳論牠，但是基督在世上傳道，可以很明顯地劃分為三個時期：

第一時期——基督開始在加利利傳道的時期。

第二時期——在加利利省，或在加利利省外傳道的時期。在這時期中，基督雖然時向衆人講道，但是他大部分的精神，却集中在他所揀選的門徒身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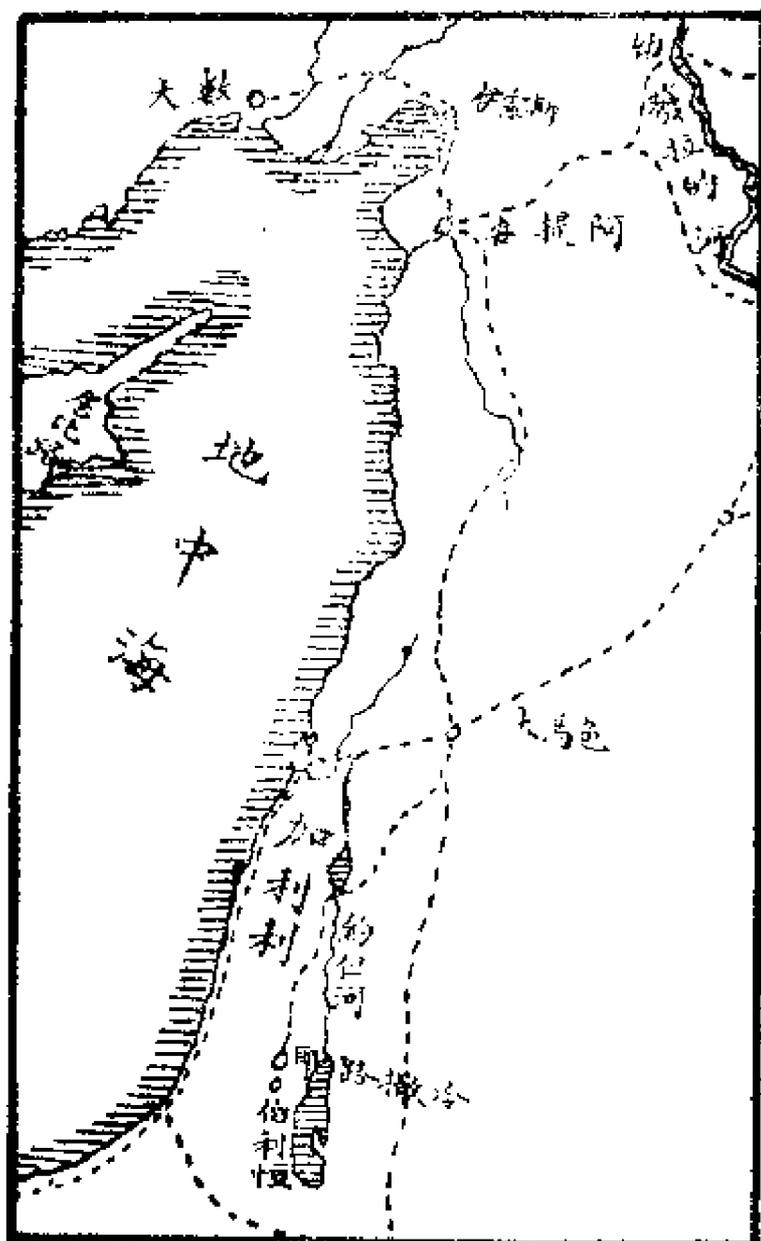
第三時期——這是末次上耶路撒冷，并且在那裏受難的時期。

加利利省在土地肥沃，風景幽雅的厄斯德累伊倫(Estrelor)平原的北部。基督在這省長大，并且他也在這裏操木工的職業。加利利省在舊約時代並不著名，而厄斯德累伊倫却爲以色列北部的中心。猶太人自巴比倫被釋，歸還以色列國以後，猶太省地狹人稠，於是移民至北方墾殖，在那裏的移民，都與異邦人聯婚；因此，人民普通的性情，和在耶路撒冷的猶太人不同，而被一般嚴守古訓的法利賽人所輕視。自然，他們是比較都市的居民樸實，知識也比較簡陋，也少被法利賽人虛偽的教

訓所遮蔽。他們自己並不覺得是一種特別的民族，以所居地爲聖地，又常念着諸大節期，有如那些居住在京都的人民一般。

基督常在加利利的村鎮中間傳道，特別是在那漁村迦伯農的時間爲多，或者，他的名字早已在那裏顯揚。那村中的人，熱烈地歡迎他，并且很愉快地聽他講道。那裏的人所以特別愛他的緣故，因爲他尊嚴的人格，和善的禮貌，比喻的興趣，和講道的清晰；更因他醫治病人，聲名愈大，所以來聽他講道和求他醫病的非常擁擠。每當基督和他們講道，總是站到小船裏，而將船離岸幾碼，這樣，才不致於過受擁擠，而得自由演講。

耶穌所行的「神蹟」，並不是要證明他有神的權力。他的朋友和仇敵，也沒有用以爲顯明他權力的證據。他的所以行神蹟，正是因爲基督的愛自然的流露。他看到瞎眼啞吧癲狂的人，受盡無限的痛苦，他愛世人，就不得不爲他們醫治了。其後，他覺察他醫病的名聲，非但無補於他的傳道工作，反而受了法利賽人的嫉妬，而妨礙他的前途。因此，以後他雖然還醫治病人，但是每在醫好後，對病人說：「小心，你不可告訴人」。耶穌醫病的名聲，是不能秘密的，終於傳給大家都知道。



圖地全國大略

主耶穌基督，除出向他揀選的門徒以外，很少向別人訴說自己是誰。雖然如此，他那大有能力的行爲，令一切的人驚奇。自然，他並不像當時人理想中的彌賽亞，榮榮耀耀，滿有威嚴地從天而下，令世人驚懼他的神力。耶穌只是一個自食其力的勞工，然而他和平常人不同。當時的人對基督都非常猜疑，一般人都想，假如耶

耶穌是彌賽亞，他就當顯一神蹟給他們看，既可以證明他有超人的大能，又可破除他們的疑惑，也能消除一切仇敵的非難和攻擊。

但是，基督又豈能曲從世人

的慾望，來行他所不願行的事呢？像這樣的試探，基督在原先就已堅決地拒絕了。馬太，路加，兩福音書，都有紀載主受試探的事。我們看這紀載，就可以知道耶穌和門徒所報告他開始工作以前：所經過的善與惡的交戰。那三次教的試探，魔鬼的意思，都要使基督藉着物質，行一件驚人的神蹟，好滿足一般人對於彌賽亞的盼望——就是說：他必須拿石頭變成餅，好使經濟上充裕；必須推翻羅馬帝國，興起大有權力的猶太帝國，使人民信從；必須從聖殿的屋頂跳下，使一切的人都驚奇他無量的神力。但是，這些都是魔鬼誘惑的語言，不是基督所願意做的事。基督只願以內心，知識，天良，來教訓人，作他們靈性上的王。愚蠢而小信的人們，總是向着基督這樣問着：「你行甚麼奇蹟，叫我們看見就信你？」然而基督要人以信心來研究他的教訓，因為不用別的，只須去研究主的寶訓，就足以證明他是神了。

他宣道不久，就引起了四方附近「拉比」們（就是文士和法利賽人）的注意。他們當即報告耶路撒冷的總部，而從那裏派遣更有名望的拉比，來到加利利省。拉比們所以仇視耶穌，可說完全是出於嫉忌。因為驕慢的拉比，看到一個未受教育的本工，儼然在會堂中用新的方法教訓人，更能號召和吸引一般人的信仰，而他所講的

話，「正像有權柄的人，不像文士」。這樣，民衆自必厭棄拉比而傾向基督，這如何能不令他們嫉視呢？基督在拉比們的眼中，正如一位沒有學位和文憑的醫生，他擅自懸壺醫病，而遭了其他醫生的妬恨。那些拉比們立時要挑剔他的差錯，不久，他們發現了他和稅吏，罪人結交，他和他的門徒不按規例禁食，并且還在安息日治病。但是每逢辯論時，那所謂有學問的拉比們，偏是噤若寒蟬地失敗了；因為耶穌時常將聖經的文字，來爲他自己辯護，證明他所做的事，都是正直合理。他引用舊約的話說：「大衛和跟從他的人，缺乏飢餓之時所作的事，你們沒有念過嗎？」在別的時候，耶穌也不用聖經來辨證，只用普通的良心上的常識，一看就可以判明是非的話去責問他們；如同：「在安息日行善行惡，救命害命，那樣是可以的呢？」「我來不是召義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

以上都是基督在加利利傳道時大概的情形，但是在那裏，並沒有多少的收穫。當基督進耶路撒冷時，那些將樹枝鋪在路上，高呼「和散那」的人，定然是些加利利人。此事以後，聖書中幾乎沒有論及加利利的話。在基督復活之後，少數信徒們所設立的教會，也是創始在耶路撒冷城內，而不在加利利省。

法利賽人和基督辯論失敗之後，他們又另設一個計謀來陷害主。那件事情是記載在馬可福音中。就是主在安息日醫治了一個枯乾的手的病人之後，法利賽人就到希律黨前去控告他。（按：希律黨即加利利藩王希律安提帕的黨羽，在當時極形強暴）。這位希律王就是因施洗約翰反對他娶弟婦為妻的非理，而將他幽囚和殺害了的人。法利賽人的希望，是願希律王能如處置施洗約翰般的處置耶穌。但是耶穌知道他的時候還沒有到，就很機警地離去了迦伯農以及加利利沿海西岸一帶，因為耶穌在那裏很著名，認識他的人是很多的，所以，他便隱避到加利利北部和東部。那裏，猶太人既少，而且又不屬希律王管轄。這時，他不再向公眾講道，只與門徒密談，切實地訓練他們，使他們對他能有更深的認識和了解。他和門徒聚談的日子很長，自從他在加利利傳道期中，行了那分餅給五千人吃的神蹟以後，他就常和門徒同在。他行那件神蹟時，地上的草色尚青。假定那時是陽曆六月，這樣，從六月到明年的春天，即是主被釘十字架的時候，就可以知道在這許多日子中，基督大多是與他門徒同在的。

基督在傳道之初，他就揀選了十二個門徒，他們也叫作使徒（傳道者的意思），

使他們追隨基督，而和他有特別的聯絡與親近。有一次，他曾差遣他的門徒兩個兩個地出去奉他的名傳道。其實，基督在世的時候，他們還沒有被稱為使徒的資格，因為他們所學的，就是要明白耶穌是彌賽亞，而向他生出了一種永不搖撼的堅定的信心，覺得在世界上，沒有其他的事務，比他們所願意貢獻的，宣傳天國福音的職責更重要。基督講過一次撒種的比喻，將他們比較那些心地柔和，但是沒有定見的加利利人，說門徒就如「好地」，只有埋藏在他們心裏的真道的種子，才能發生，長大，結實到三十，六十，一百倍的收成。

主教訓他的門徒，有如教訓加利利民衆一般，只讓他們自己，將他在加利利所作的工作，和他答覆法利賽人的言語內，揣摩他是否彌賽亞。當耶穌和他的門徒，經過長時期的談論之後，門徒是漸漸地認識他了；所以他們遊歷到北方敘利亞境內時，基督覺得時期成熟了，就轉身問他們說：「別人說我是誰」？他們回答說：「有人說你是以利亞，又有人說是耶利米，或是先知裏的一位」。他又接着問他們：「你們說我是誰」？彼得就大膽地回答說：「你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兒子」。

基督建立教會第一步偉大的工程是完成了。這些新的「選民」就是以後所要設

立的教會，他們已經承認了明瞭了以色列人幾千年來對於彌賽亞的大盼望，已經在這寒微而沒有高深學問的小團體的基礎中應驗了。他們雖然是寒微少學，但是一種新的上帝觀和人生觀，將他們彼此聯合成一氣。此後，那第二步較爲困難的工作又要開始了。耶穌告訴門徒說：「你們所承受的基督，他必須如罪人一般地受死」。從肉體的犧牲，得到靈性的救贖；從表面的失敗，達到成功的途徑。因此，在門徒的心上，又充滿了疑惑，更覺得非常恐懼，如同置身在黑夜的中間，失去了光明的希望。

我們很可知道，耶穌上耶路撒冷去是預備受死。他甘心情願地去受死，所以撩動了他敵人的恨惡，使他們加害於他。他不待招請，就進入戰場。假如他願意再重演加利利的勝利，假如他願意延長他和門徒私人談道的時期，儘有許多的機會，可以避免這死的來到；甚至只須用人的力量和方法，也可以避免。但是，這豈是耶穌所願意的？他願意去受死，甘心犧牲。基督的一生，他不僅用言辭，更多用行爲來教訓人。其餘的聖賢，也常是如此的。他門徒的信仰他，是信仰他的人格和行爲，不單是信仰他所宣講的道。他捨身十字架，是他最後最大的比喻，這比喻非由言

語講出，乃是藉着行爲而表現的。他曾教訓過他的門徒，說世上沒有別的能比天國降臨更可貴，人應當去棄一切，進入天國。假如基督不能以身作則，而逃避十字架的苦刑，這樣，他怎能堅持他的教訓？怎能使他的門徒信服呢？

當時，門徒都不能了解他的意義，更不能了解死的偉大；所以，在耶穌被釘的那夜，他們都驚駭而逃避了。以後，「他從死裏復活了」的消息，傳到了門徒的耳中，他們纔勇敢覺悟。至於復活的解釋，各時代的基督徒的意見，都是不一，就是現在也是如此。福音書中明說門徒在那幾日中，很難向別人，或是簡直不能向別人精密地形容所發生的事。然而，有一件事實，是他們所確知的：他們的夫子已被釘在十字架上，但是，他已經復活了，而且回到他們中間作他們的領袖。從這一點最大的事實上，來論斷基督教，我們就可以說，我們的宗教是勝過死亡的，是從墳墓興起的，信牠的必定能脫離死亡，進入永生。就是那幾個門徒，他們在主受難的那晚，不能了解他受死的道理，所以紛紛地逃避，畏縮，不承認主。但當第一次的五旬節，主顯現在耶路撒冷衆人的面前以後，他們就知道了他們的夫子已經從死裏復活，所以就發出滿有信仰的，誇耀的，勝利的聲音，向着全世界的人民，宣揚主得勝

的福音。

他們說：「以色列人哪！請聽這些話：上帝藉着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將他證明出來，這是你們知道的。他既按着上帝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就藉着無法之人的手，把他釘在十字架上殺了。上帝却將死的痛苦釋放了，叫他復活；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他既被上帝的右手高舉，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就把你們所聽見所看見的澆灌下來……所以，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上帝已經立他為主為基督了」。

基督的教會，就在這轟轟烈烈，鼓蕩人心的熱潮中，安放了牠的基石，一直流傳到現在，而且更要存在到永永遠遠。

習問

- (一) 基督的教訓的性質如何，與希伯來諸先知的教訓，怎樣不同？
- (二) 按照基督的教訓，作天國子民的資格是屬於智力的嗎？若不然，是一種甚麼樣的呢？
- (三) 法利賽人為何恐懼基督在民衆身上發生影響力？

- (四) 詳細講解基督建設教會的兩個重大手續。
- (五) 猶太人爲何不願承認基督爲彌賽亞？
- (六) 講解「基督教是由墳墓而興起」的意義。



第三章 第一世代的教會工作

使徒行傳一書所包含的時期，不過三十年之久（紀元後二十九年至五十九年）。雖然只有這短促的三十年，但是在這書中所記載的，都是極關重要的事，甚至可以算爲一種宗教的大革命。最初的基督教會，是爲少數拘守他們本國傳說習俗的猶太人所組成。他們所以和其餘的猶太人不同，只因爲他們相信彌賽亞確已來到，而這却爲其餘的猶太人所不信的。照事實上說，當時的基督徒，只能算是猶太教中間的一個新教派，而他們第一步工作，就是要勸告而且說服他們的同胞和同宗教的人，使這些人和他們有同一的宗教信仰和宗教思想。耶穌自己的工作，是存留在猶太人的中間，是先爲猶太人傳道。但是外邦人如請求他幫助和醫病時，他從沒有拒絕過他們，有時反而稱讚異邦人的信心比猶太人更是熱烈和確切。他讓門徒自己參悟，明白天國的真性質，是無分猶太人和外邦人，兩者都相平等，絕無差異。當時，門徒不能明瞭他的意思，所以他們講道，只在猶太人的中間，而沒有計畫到他們本族以外去傳道。

當時，在腓力比的基督教，雖然由亞洲的猶太人所發起，但是，在三十年以後，這個教會中間歐洲外邦人的勢力已經超過猶太人的勢力，甚至，現代人還誤會基督教為歐洲人所發起的宗教。以弗所，哥林多，羅馬，以及保羅所經過的一切城邑內；或者，還有許多使徒行傳都沒有提及過的地方，都已建立了基督教會。但是在這些教會中異邦人是更多於猶太人，他們接受了猶太人的上帝為他們的上帝，歡奉猶太人所背絕的彌賽亞為他們的基督；但是，他們並不服從猶太律法，也不受割禮而加入猶太教會；甚至連信仰基督的猶太人，也漸漸主張律法對於人的得救與否，是無關係的。但是從猶太全體的民族方面看，他們已完全全地棄絕了基督教。

使徒們領受基督訓練的時間極為短促，但是他們的事業，却遠超過基督所指示的。他們如何能擴大範圍而去行這樣的工作呢？這問題不難答覆，幾乎使徒行傳每一百都講到這個問題。就是他們相信：基督先前怎樣藉着行爲和言語教訓他們，現在聖靈也必將藉着內心來指導和教訓他們，并且一步一步地引領他們，擴大他們的範圍。

在這一章內，我們要講到基督教超過了猶太的範圍，而傳到廣大的世界去；所

以，我們要知道異邦人如何接受基督教，不得不先闡明當基督教傳入異邦人之初，他們的宗教觀念是怎樣的。一位宣教師，當他赴某一國傳道，必須先明瞭那國原有宗教的優點和缺點。譬如：有外國教士來我國傳道，他必須先明瞭儒，釋，道，三教的內容；若不然，那與他不能說華語是一樣的困難。大數(Tarsus)的猶太人保羅，因為他熟悉東方希臘城邑中人民的宗教思想和他們詳細的宗教狀況，所以在他傳道的時候，就得了了一個極大的幫助，而成爲最大的傳道者。

關於本章內所包含的事情，將分爲三節論述，分別如下：

- (一) 耶路撒冷教會的情形，和最初基督徒和猶太人的關係。
- (二) 基督在世時，羅馬帝國的宗教觀念。
- (三) 基督教傳入外邦人中的詳情，特別論及保羅的工作。

第一節 耶路撒冷教會的情形

使徒們開始傳道的時候，受了一種愚妄的謬念，這是當時思想自然的結果，並不是可以驚奇的。因為在基督以前，那些預言彌賽亞將降臨的先知們，已說彌賽亞的顯現，是世界末日的開端。以諾書(Book of Enoch)的作者也是這樣說，世界的

末日，將隨着彌賽亞來到。使徒們受了這種觀念的影響，以爲基督第二次的復臨，是最近很可怕的一件事。他們覺得唯一的工作，便是急于改變他們同胞們的信仰，使他們改信基督教。一般人都以爲時日已迫，再也不可遲延了。所以信徒與非信徒之間，無關重要的區別，他們也都已棄置不顧。在此地，我們不能詳細的說使徒們到底對於那詳載在前三福音書中的基督關於律法所抱的態度，能以理解多少。（那前三本福音是在保羅作了宣道事業以後寫的）。使徒們自己十分的尊敬律法和聖殿中的儀式；這或者是他們的政策，所以遵行一些無關緊要的瑣事；或者他們簡直是在保守那遺傳的舊習性。

他們的政策，使他們得以免去了重大的迫害。他們惟一的仇敵，是那些撒都該人；因爲這一派人，不承認有死人復活的事。在使徒行傳四章及五章內，我們可以查到撒都該人要藉着公會的權勢，來處使徒們以死刑。當時，幸得保羅的夫子，那位很有名望的教法師迦瑪列（Gamaliel）的辯護，才使他們得脫於難。

但是當時的情形，強制着使徒們不得不改變他們原有的政策。當彼得在五旬節宣講復活聖道的時候，聽講的有「伯提亞人，瑪代人，以攔人，和住在米所波大米

，猶太，加帕多家，本都，亞細亞……革哩底和亞喇伯人」。這些並不是異邦人，乃是「從天下各國來的，熱心於宗教的猶太人」。

當主耶穌的時候，猶太民族幾乎是散住在全羅馬帝國，有如現在，他們散居在世界各處，成爲世界的民族一般。猶太人散居各處，起源於他們在巴比倫被釋回國的時候，因爲當時只有一部分人歸國，而其餘的許多人却仍居留在巴比倫。以後，亞歷山大在尼羅（Nile）河口建築亞歷山大里亞城時，猶太人又向西散住；那時，他們就日漸興盛，繁殖。猶太人極爲慧黠，剛毅，而且善於經營商業，管理財政，具有堅強的普遍性和個性，所以最難與別的民族同化，甚至今日散居在倫敦，漢堡（Hamburg），紐約等處的猶太人，也仍舊如古代的猶太人一般固執。那散居在各處的猶太人，比較居住在帕勒斯聽的猶太人更多些，也比較富裕而更有資產。我們可以中國爲例，中國的外僑雖不及本國人口之多，但是國外的華僑人口日多，錢財日增。在南洋新加坡，美洲，非洲等處的華僑，正與猶太人相似。

以上所提及的，分散在各處的，猶太人，他們在五旬節這樣大節期，都須到耶路撒冷朝拜錫安的聖山。許多人在這時期中，得以諦聽福音，而且非常地悅納和歡

迎，因此他們願意多在京城逗留一些時日，得以多聽福音。此後，又有一般基督徒起來，發生了一種急公好義，慷慨施捨的制度，財物都可公用，似乎是已組織了一個「天下爲公」的社會雛形了。因爲他們相信，世界末日，快將臨近，積蓄金錢，又有何用呢？若仍是營營於衣食上，豈不是徒勞嗎？

爲要管理這種公共慈善事業，和免除一切的困難起見，所以就設立了七位執事，都是猶太的僑民，他們都是受過希臘文化的猶太人。

這些僑居在外的猶太人，和居住在耶路撒冷的猶太人，對於律法的觀念和聖殿的禮節，多少定當有些不同。那居住在耶路撒冷的猶太人，看律法爲無上的榮耀，而由僑民看來，視爲艱苦難負的重軛，並且以爲是無足重輕。假如說，不遵守律法，就是背叛耶和華，這樣，那些散居在亞歷山大里亞，以弗所，哥林多的猶太人，尤其是那些住在那偏僻的小城鎮中的猶太人，怎能按照着猶太教正統派的規條，每年來謹守三個節期呢？從一個住在亞歷山大里亞的猶太人淮羅（Pline）的著作裏，我們可以知道當時僑居在外的猶太人中，已有一派人宣傳說，律法無非是寓言和譬喻，無須十分去重視牠。

這些以上的議論，誠然是令耶路撒冷的猶太人厭惡，但是却受那些外僑的猶太人熱烈地歡迎。他們領受了這些議論之後，就立刻將牠宣傳，擴張起來，轟動了當時。那七位執事中的一位司提反，就是一個極其勇敢，大有口才，和思想過激的人。他一生的歷史，記載在書中的，只是寥寥幾句，但是他的精神，却深深的印在基督徒的腦中，留一個永遠不滅的印象。司提反爲何被當時猶太人擊死呢？正因他是一個急進的人，由他造成了一個印象，使當時人覺得猶太教是和基督教相敵抗的；他向耶路撒冷的民衆講演，說基督是諸先知的繼承者，那些把他釘十字架的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同是上帝的惡敵——魔鬼——的繼承者。這些話自然是會觸怒法利賽人，使他們看司提反是說褻瀆的話，因此他們用石子將他擊死。於是，當地的基督徒，多從耶路撒冷逃出，向北往安提阿行走，沿途宣講福音。大數人掃羅帶領了許多人，有如惡犬追逐生客一般，緊緊的追尋基督徒，要迫害他們。

以後，有許多新奇的事蹟發生，一切都變化得很快。執事中的一位腓利，他勸化了一個異邦人，埃提阿伯國(Ethiopia)的大臣，使他歸向基督。逼迫教徒的掃羅，也受了基督大能的指示，悔改信主，竭力爲主宣道。謹守律法的使徒彼得，特別

受聖靈的感應，勸化了羅馬營長哥尼流。最後，使徒行傳記着說：「有居比路和古利奈人，他們到了安提阿，也向希利尼人傳講耶穌」。

第二節 基督在世時羅馬帝國的宗教觀念

上帝是永無改變的，可是人對於他神性的了解力，是時刻變遷的。這種了解力，有進化也有退化。在先知時代，以色列的宗教情形極爲卑陋，對於上帝神性的了解力也有限。大多數人，或者幾乎是全國人，都想耶和華只是一個民族的神，不過他的權力是超過別民族的神而已。但是，經過諸先知努力的成績以後，以色列的宗教情形是有大大的進步。一般人民都信仰一位獨一無二的真神，他是創造宇宙，並且有道德的萬能的主。在這猶太的一神教之內，產生了一個新教派，叫作「基督教」。這個新教派首先便和羅馬帝國內其他的宗教相競爭；最後，就吞滅了其他的宗教，而將這個新的教派代替了牠們。所以我們學這新教的歷史，不得不先研究那些是怎樣的宗教？

本書在緒言內，已畧提及在紀元初，羅馬帝國的宗教和道德情形。爲要明瞭基督教如何反對，又如何至終吞滅了一切的宗教，所以不得不先畧述那些宗教的重要

觀念。在這題目之內，我們須專注意希臘人方面，因羅馬人雖著名於武術和政治，但於美術，哲學和宗教方面，並無特殊的優點和貢獻，可以供人採取；在拉丁文學中，凡有價值的著作，幾乎無一不是襲取希臘的文體和思想的。本書緒言內已經講過，當耶穌的時候，地中海四周都為羅馬所管轄；但是，在文化上却大受了希臘的影響。更藉着亞歷山大的戰功，將希臘思潮，散佈到地中海東部。羅馬戰勝東方時，並未將東方成為羅馬化，反使西方成了希臘化。在大亞歷山大皇帝一千年以後，東方依舊是受希臘文化的支配，直至阿剌伯回教興起後，希臘文化在東方的勢力，逐漸的消滅，而回教的文化，就代替了牠的地位，一直到今日。

假如要明白在基督時希臘宗教的情形，我們必須追溯基督前五百年，希臘文化的歷史。現在，我們簡單地把牠講釋。希臘自從在馬拉敦(Marathon)一戰（紀元前四百九十年）。擊敗波斯人以後，牠的威名，就遠震各國。那時，他們所虔敬供奉的神像，我們現在在希臘詩中常念到他們的名字，在希臘的石刻店中，也能看見牠們的雕像。如諸神之父礁斯(Zeus)，他的妻子希刺(Hera)，太陽神阿坡羅(Apollo)，藝術女神柏拉司雅典尼(Pallas Athene)，情愛女神阿富羅底(Aphrodite)，戰神亞里茲



一 神之衆 羅馬

(Ares)，以及其他等等的神。羅馬採取希臘神話的故事，創造他們自己的神像，如朱匹忒 (Jupiter)，朱諾 (Juno)，密涅發 (Minerva)，維那 (Venus)，馬茲 (Mars)。但是，這許多遠不及希臘的五神；只是摹仿希臘而已。牠的來歷，起源，以及詳情，此處我們不必多講，我們只須知道希臘的宗教是多神教就夠了。那各種神靈，乃是代表各種自然界的勢力，如日，月，海等……又有代表人的內心的力量的，如智慧，愛，戰鬥，酒慾。也有代表民族或國家，城市的神，如雅典 (Athena) 專有雅典 (Athena) 爲牠護佑。總之，我們把牠歸納起來，有一點是很可加以注意的，就是

在這些神的中間，沒有一位是全能的，他們不過是人身內或身外的勢力所表現的神。他們的權力有限，時爲他神所限阻。因此，在神中也有爭戰，也有不道德之事；爭戰時鉤心鬪角；各盡計謀。其實，這些男女神，都是男女人，大有權力；權力既大，就都濫用他們的權力。他們滿有幸災樂禍之心。

的確，這實在是原始的「自然宗教」；因為上古的人想解釋「自然」的變化和牠的緣故，而缺乏科學上的常識，所以就成為畸形的宗教了。到了自然科學興起以後，這些神話再也不能取信於人，就根本破產。但是在科學方面，希臘人却有一個可驚的進步。

紀元前五百年至四百年之間，希臘人的智慧力冠絕當時，而希伯來先知們的靈性力，也稱一時無兩。他們怎樣都有一種特長呢？那却是無法解釋，但是現在的世界，也是建築在靈力和智力的兩大根基上。我們既然相信上帝能藉着諸先知顯現自己；爲什麼不能相信上帝也和希臘哲學家同在呢？

照多神教的臆斷，以爲「自然界」所發生的事，都各有牠的神在指揮；如同天打雷，乃是騰斯發怒；年歲不豐，乃是因爲人民冒犯了五穀女神得米忒 (Demeter) 所以她不降恩賜。但是，希臘的哲學家大膽地糾正這一切謬誤的思想。他們推究宇宙的原理，就定出了因果律。凡宇宙間的一切事物，雖千變萬化，要之，終有一條理可尋，因爲每一事有因必有果，而這個果在第二件事上又變爲因，又發生別的果；如此相推，以致無窮。自從這個因果律發見以後，不但爲科學立了一個堅固的根

基，同時，也摧滅了多神教的謬見。

那些早日希臘的哲學家或是科學家，我們都可說他們是唯物論者。他們主張宇宙間一切的變化，都是單獨的一個主要原則——土，空氣，火或水的變狀。他們就以這個答案，來解釋自然界諸律的一致。到了蘇格拉底 (Socrates)，更覺察了宇宙中的事物，多是供給人類利益的。他推論這些宇宙的證據，得到一個結論說，有一位無所不在，無所不知，仁慈的主宰；他是萬有的源泉和創造者。他的門人柏拉圖 (Plato)，以為世界是整個的，牠各部分的工作，都是為謀全體的利益；而人的靈魂是世界上最善至聖的，並且也是證明上帝存在的最大的證據。亞里斯多德 (Aristotle)



像之神女羅馬羅

(Aristotle) 相信有一位超自然的主宰；他是萬物之因，萬有之靈 (Universal Mind)。亞里斯多德受了亞歷山大王資助，建立了大規模的研究科學的團體，並且計畫着窮究人類的學識。以上三人，在世領袖知識界思潮，總共有一百餘年，時期約當紀元前四百三十年，

至三百二十年之間。因此，希臘人有如希伯來人一般，漸漸歸向一神主義。但是，我們必須注意到他們的方法是如何不同；而他們的結果，又是如何不同。

希伯來諸先知的科學知識，及不上他們同時代的人，更不能及埃及和迦勒底（Chaldea）的博學者。他們在原始宗教內生出了新的更高尚的宗教觀念，他們從未對於「耶和華是否存在」的問題，發生過懷疑或是爭辯；反而他們是這樣講：「你我所敬拜的，所承認爲以色列上帝的耶和華，他的神性，過於我們所能知的。他是創造的，而且是管理這全世界的獨一無二的真神。他賜給我們最大的權利，是常得在他的保護之下。他最關心我們的事件，盼望從我們得着的，不是我們的祭物，或軍事的勝利，乃是要我們永遠保守日常生活的清廉和高尚」。因此，希伯來人並不失去了這一種宗教，而是尋獲了另一種宗教。他們只將舊的宗教，提高到一個新的地位，並且當將宗教提高到新的地位時，那古代流傳的，關於崇拜耶和華的愛意和敬意，也同時增長和進步。

希臘的哲學家便不同了。他們將希臘原始的宗教，除之務盡，視牠爲迷信的，無意義的宗教。他們既然除去了那舊的宗教，但是他們哲學家所理想的神，又是太



馬卡斯奧立略 (121-180)
羅馬君王斯多亞派的哲學家

空泛而玄虛；爲平常人所不能了解；也無法與神交通。

希臘哲學家的天才是值得我們欽佩和稱羨的。他們要脫去陳舊的，傳統的，信念的束縛，而各自運用智力，思慮，來窮究宇宙的意義。但是他們所依據的，和他們自己由論理而得的，那個沒有情感的「萬有之靈力」，並不能適合一般普通人的

需要。由此可以看到那些大哲學家的工作的兩種結果：第一，將舊宗教除去了；第二，造成了一種「宗教的真空」。現在，我們要討論，從亞理斯多德到保羅的四百年之間，這個「宗教的真空」，是怎樣補足的。

自從亞理斯多德和亞歷山大死後，希臘的哲學家遠不及他們的前輩，正如希伯來的諸先知死

後，猶太的文士也比不上古時的先知一般。希臘文化遍佈東方，然而因為牠的區域太廣，文化的影響力也因之薄弱。並且，那些希臘文化的策源地——希臘獨立的小民主國——都漸漸地毀滅了。只有亞歷山大里亞城的學者，在一百餘年間，對於自然科學有了許多的創見和發明。歐幾里德 (Euclid) 創作了一部幾何學。埃拉托色尼 (Eratosthenes) 測量地球的大小，他推算出的地球的直徑，較今日天文家推算所得的結果，相差只五十英里。此外，還有人推廣醫學原理和解剖學。但在哲學和宗教範圍內，並無何種高深的理論產生。

這時，有兩派學者興起，都想將哲學表現到實際生活上去，使哲學和行為有密切的關連，而人生的生活，也得更趨於宗教化。這兩派中，一派是斯多亞派 (Stoics)，提倡刻苦自身的學說；一派是伊壁鳩魯派 (Epicureans)，提倡人生享樂的學說。

斯多亞派哲學，乃雅典城學者芝諾 (Zeno) 所倡，時期約當紀元前三百年；以後，遂為羅馬的紳士之流採用為治身的金科玉律。例如，伽圖 (Cato)，辛尼加 (Seneca)，馬卡斯奧理累 (Marcus Aurelius) 等，都是斯多亞哲學的信徒。斯多亞派在倫理

和宗教方面的重大觀念，乃是培養人無求的心。以爲人生如同駕駛一帆孤舟，在風波凶惡的苦海中，他必須培養智慧和道德，方能在平安的航線上駕駛。管理萬有的是一神或多神，但是無論如何是有神的，所以必須順從神的旨意，與神和陸同在。辛尼加說：「你想和衆神和解嗎？須行善！凡事做法衆神，即可謂敬拜衆神了。」這個學說，是能提高學者的品格，使他們免去人類的軟弱；也幾乎使他們免去了人類的同情心。不受「現世」的威嚇和利誘所搖動，自然是美好的事。但是，斯多亞派學者堅守他的學問以後，他必須不爲世上的愛、慈悲，以及求助的聲音所動搖。這一派輕視情感，要抑制情感，使牠屈服在理知之下。這種道理終是轄制人類自由活動力的大原因。這種抑制情感，不能算爲好的方法，因爲那些最幫助人類往前進步的宗教，非但不把情感輕視，反而應用情感；而得實際的利益。

伊壁鳩魯(Epicurus)差不多和芝諾同時在雅典城，創立伊壁鳩魯派哲學。此派學者主張說，衆神雖有，然而完全不管理這世界人類的生命和事務。他們認定生命的目的是幸福，又知道達到那幸福的惟一的道路，只有藉着中庸的和美的生活。幸福的元素乃是一種安靜的良心，因此，人要審慎，審慎爲諸美德的基礎。伊壁鳩魯

說：「我們若不遠慮地，高尚地，正直地度日，我們就必不能享受快樂的生活」。一切的美德，牠惟一的效用，就是使人快樂和平安。假如牠不能使人幸福和平安，牠又有什麼意義呢？因為伊壁鳩魯派的哲學，是注重人生的幸福和快樂，因此，和他們宗旨相反的各哲學派，就藉口詆毀他們，說他們鼓勵肉體的享樂為人生最大的目標，而忘了靈性界的真義。羅馬詩人賀拉西(Horace)說，他自己好似「伊壁鳩魯豬羣中的一豬」。其實，伊壁鳩魯本人是一個茹素戒酒的人。他宣講說，節制身體上一切的事，乃是得幸福的一種方法。拉丁詩人中修身最嚴的琉克理細阿(Lucretius)，也是一個虔守伊壁鳩魯派哲學的人。

這些哲學的議論對於普通男女，並無多大的裨益。他們所渴想的，是一個能以滿足他們情感的宗教。所以，他們只能自己去找尋自己的宗教，因為那樣的宗教，哲學家是不會給他們的。哲學只能使有學識的人悟解和得益，所以其餘普通的人民，仍舊信奉廟宇中舊有的神像，又信奉由東方新傳入的神像。這新傳入的神，比較他們舊有的更易迷惑人，更是使人神祕地迷信牠。這些宗教，充滿了荒謬的言論，神祕的事情，又用一種悅耳動心的儀式。有沐浴潔身，居廟夜禱，奇異的服飾，野

變的音樂，和一切奇妙的事情，在人類的情感方面講，這些宗教是很能吸引人，而使人受很大的影響，但是在道德方面，却是絲毫也不能令人得益。那時，人們的生活，已是充滿了恐怖，這些宗教又用許多驚駭的言語去恐嚇他們，於是，男女的心和思想，更受拘束和不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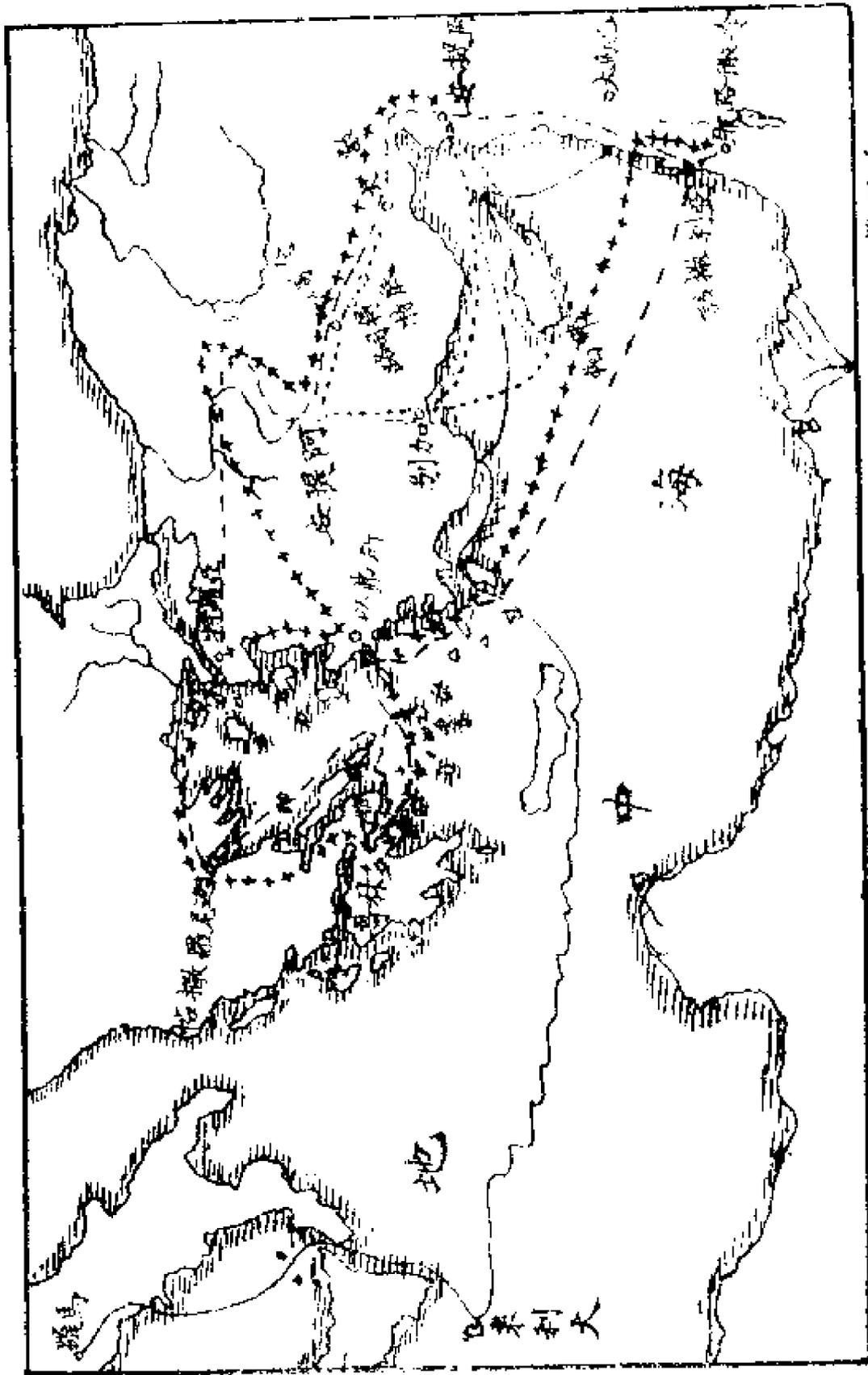
有許多哲學家想人類的天性是愚拙的，詭詐的，沒有別的可以籠絡和馴服他們，不如用迷信的「神道設教」的方法，反而可以拘束他們的行動。有一位羅馬的著作家說：「人民受宗教的束縛是國家的利益」。希臘文人波里比阿（Polybius）所作的羅馬歷史中說：「羅馬官吏用宗教禁制平民，他們見民衆反覆無常，又常有不法的思想，所以禁制他們惟一的方法，乃是利用一種將來的神祕的刑罰，和眼見的美滿的果報」。

有人批評伊壁鳩魯和芝諾兩人的學說，太偏於抽象；那些由東方傳來的宗教，又太偏於感覺；而猶太人的宗教，恰好折中和適合。因此，有些人就虔誠地皈依猶太教，并且受割禮；但也有許多信猶太教而不受割禮的人。新約聖經中不止一次，提及這種人爲「敬畏上帝」的人。彼得所勸化的哥尼流，也就是其中一個。他們採取

猶太的敬神儀式，敬拜一神，不具設神像；常進猶太人的會堂。關於摩西的律法方面，他們只遵守那最重要的幾條，如遵守安息日，和食物的規條，還有許多敬畏上帝的的人，其中有維新的猶太人，以律法作爲比喻和寓言的，僅遵守猶太的一神教義和猶太人的道德律。這些維新而又敬畏上帝的人，介於猶太人和外邦人之間，如同一道橋梁，好使基督教，得從彼疆而達到此界。

第二節 保羅的工作

關於司提反的爲道殉難，保羅受聖主的指示而悔改，等等事情，都詳載在使徒行傳內，此地可以不必贅述。而於保羅的身世，我們先簡單地作一介紹。他是大數城一個猶太人的兒子，少時在耶路撒冷受法利賽教派的訓練。基督教最初宣傳的時候，他的見解，或是和他的夫子迦瑪列相同，也未可知。他也容納那些新教派，但存藐視和鄙夷的心。他見這些新教派遵守律法，又贊助復活之道，至少，他們顯明自己是趨向法利賽人的教義，過於撒都該人的教義。但是，保羅和法利賽人片刻都不能容忍的一點，乃是因爲說希利尼話的猶太人，他們所設立的基督教太新奇了。法利賽人聽到他們宣傳說，基督已經代替了律法，就更加忿恨。正當這時候，保羅



保羅傳道行程地圖
 第一次
 - - - - - 第二次
 + + + + + 第三次
 ~~~~~ 往羅馬

爲法利賽教派的言辭所煽惑，於是，他率領着許多反基督教的人，用石將司提反擊死。

他既然是這樣狂暴兇猛，但是爲什麼他又忽然的改變了呢？是什麼事情使他如此的呢？我們要知道，他在大馬色路上得見異象之先，必有一種很深的印象，早先盤踞在他的心中。我們要是想用最好的方法解釋這樁事，必須先研究保羅的性情。那時，保羅親眼看見一個忠誠剛毅的少年，爲着他的信仰，至終不變，視死如歸的態度，怎能不打動保羅的心呢？司提反的講演，或者是會挑動了保羅的怒氣，但是司提反那種不折不撓，勇敢殉道，英武的，高潔的精神，實在會引起保羅的一和發怒相反的一感情，而向他生了敬佩和感動的心。而司提反臨死時的一幕，却盤旋在他的胸懷，令他心中起了無限的紛擾。對於法利賽教派枯燥的，沒有靈感的，刻板的教訓，早令保羅非常地不滿，也許是深深地厭惡。但是因爲他的意志力太堅強，所以他不願自責；而在數十天之間，繼續地壓迫教會。他時刻的思索着，怎樣能以看到司提反臨死時所看到的他所盼望的自由？那異象是在曠野中發生的，得見異象大多是在曠野中，因爲人在此時，能以平心靜氣地默求上帝的指示，也沒有塵俗的

繁擾，而卽在此時，會得到靈的感動了。保羅在大馬色的路上，耶穌的靈震撼了他的心，並且和他講話，耶穌的形像也忽然顯現在他的面前，他昏暈了，受了極大的感悟。由此他知道司提反是正直公義的人，那位被釘十字架的，實在是由天而降的主；他於是就成了一位基督徒。但是他爲基督徒，有如司提反一樣，沒有像耶路撒冷初期基督徒那樣的重視律法。

自保羅受感之日起（大概是紀元後三十五年，或主釘十字架後六年），基督教活動的中心地點有二，卽耶路撒冷和安提阿。耶路撒冷教會依舊抱着勸化猶太人爲宗旨；而安提阿教會則以向外邦人宣道爲目標。被感化的異邦人，自然接受許多嚴格的猶太神學的理论，譬如信奉彌賽亞的國等等。但是，他們所願進入的乃是基督教會，而不是猶太教，所以他們只受洗禮，而不受割禮。

基督教這兩大競爭運動的歷史，大部分已遺失了，僅有三項事蹟可提及：（一）巴拿巴被差遣赴安提阿調查教會情形。巴拿巴是講希利尼話的猶太人，又是耶路撒冷教會的教友；他和保羅晤談之後，深深地佩服保羅的意見，完全信仰他的主張，並且和他成了最親密的至友，同作傳道工作，爲保羅初次出外傳道的伴侶。（二）

「猶太化」教派。這黨的人，想要從基督教會中革除凡不願接受割禮和猶太律法的教徒。他們組織了一個團體，隨着保羅初次佈道的路程，一路攻擊保羅的學說，說他爲邪道。(二二)耶路撒冷的會議。在這會議中，保羅和巴拿巴在一方面，耶路撒冷教會使徒在別一方面，彼得和主耶穌的弟弟雅各，看到保羅的佈道事業，異常興盛，明顯地可以知道，這是出於上帝的默佑。他們會議的宗旨，是要立一信條，使那許多意志薄弱的猶太信徒得以滿意。大會的結果，都使保羅充分地欣慰。大會中的衆使徒同意決定，外邦人只須有改變他生活真誠的表現之後，也得加入教會，不必定須適合猶太教。他們所同意決定的必須遵守的信條，乃是遠離偶像，兇殺，和姦淫，以上數條，誓言不得背離或故犯。

在這會議之後（會議的時期，即紀元後四十九年），保羅繼續旅行佈道的工作，第二次和第三次的佈道，都已包含在內。他在愛琴海（Aegean）沿岸各大城中宣道，又建立教堂：愛琴海爲希臘文化的策源地。保羅在亞該亞省的哥林多城住一年半，在亞西亞省的以弗所城住兩年，又在腓力比，帖撒羅尼迦，雅典以及各處，都有短時期的逗留。使徒行傳的著者路加，曾和保羅偕同旅行佈道。他講到當時羅馬政

府保持各處的治安，又不壓迫基督教，因此保羅的工作，也沒有多大困難。例如，路加所記載的，亞該亞方伯迦流的事（他是斯多亞派辛尼迦的兄弟），有許多人以為表明羅馬官吏毫不關心宗教；因為他「這些事一概不管」。但是這個並非路加主要的意思。他乃是要表明這位有權力而無偏私的長官，在宗教紛爭中保持公道，不願將基督教的傳道者，引渡到暴動的猶太民衆的手中，遭他們的殘害。

保羅傳道的手續，是先在猶太人會堂內向猶太人宣講；他們不願接受時，才轉向外邦人宣道。或是有許多敬畏上帝的異邦人，進入會堂去聽保羅講道之後，就跟從了他到聚會的地方，組織新的異邦人教會的中心。因為他們覺得他們的猶太朋友有許多道理使他們注意，也有許多使他們在信仰上跌倒的。猶太人狹窄的種族驕傲心，不視敬畏上帝的人，與他們自己同等。但傳道者打破了這種思想，宣傳說猶太人的彌賽亞已來，猶太人和外邦人中間的區別已除去，人類皆屬平等，同得享上帝的天國。由此我們可以知道，猶太人為什麼要恨基督教的傳道者，而對他們有無窮的惡意了。猶太人視基督徒勸化敬拜偶像的異邦人，服從一種彷彿猶太教，而是褻瀆神的信仰，以為這是最可惡的舉動。加之，他們又勸化些已加入猶太教的外邦人

，順從他們；猶太人對於這種外邦人，是盼望他們能遵守猶太教，又盼望這些人的子孫，後來領受割禮，可作完全的猶太教徒；現在，基督徒將這許多外邦人的心都搖動了，因此，更是深惡痛絕這些基督徒了。

保羅講道時，其餘外邦的聽衆是怎樣的人呢？這些敬畏上帝的人，既然撇棄了猶太人，自必結納了許多反對猶太人的朋友。有些信仰哲學的，保羅必向他們提及「未識之神」，就是他們哲學論文內所說的全能又喜愛公義的神，那神確是要將道傳給他們。也有信奉埃西 (Isis) 或息柏利 (Cybele) 的神祕的事情，但是保羅也能用神祕來爲他們解釋，而且比他們的更爲可信。有些人信和刺斯 (Thoris)，說這是一位具有人神兩性的神，他的生地，時日，性格，都不可知，傳說他也是從死復活的；許多人都信仰他，盼望能藉着這偶像，自己也得復活，將來更可得救。保羅就將基督傳給他們；因爲基督生死的時日，他們是親眼看到而且知道的，在他死後，三日復活，門徒就立刻將事情宣傳了。他的生命和性格，顯明了他的神性，並且，也是一切信從他的人的模範。

這是很令人覺得奇異的，基督教能周旋在外邦人的三大種宗教之間，不但沒有

發生衝突，而且使他們都能滿意。這是什麼緣故呢？我們就可引證保羅的話說：

向甚麼樣的人，我就作甚麼樣的人，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他又說「猶太人的律法，是領人歸向基督的導師」。一世紀後，外邦人的信徒，說希臘哲學也是領人歸向基督的導師。因為保羅已發揚了，并使基督教，成爲衆神祕宗教中，最大神祕宗教的元素。彼得在開始傳福音的時候，以爲基督的復活，是最重要的道理，因爲復活的事件，證明了基督是彌賽亞。而基督的被釘十字架，當看爲一件爲「勝利」所抹煞的「失敗」的事。但是由保羅的眼光，觀察基督受難的事實，不僅是爲他的主義而死；他乃是爲要救贖我們而死的。這藉犧牲而得的救贖觀，是同於其他宗教藉着物品的獻祭，而求神賜福於人。基督徒所宣講的藉着基督而得救贖的教義，自然是由犧牲獻祭的教義而得的。然而，有一位具有神人兩性的人，甘願犧牲自己，又經過死亡而復活，這種觀念，也是當時保持神祕的宗教所欲表白的。

耶路撒冷的基督徒，相信耶穌是彌賽亞，又相信他必速速地再來，審判這世界。他們那種末日速臨的觀念，自然是幻想。假如使徒們那種觀念，仍堅持不變，這樣，基督教的運動，必不會見信於人了。因爲他們所預言第二次降臨的事，仍未成

就。保羅在最初的一封信——帖撒羅尼迦前書內——顯明他起初盼望主速速地再臨，可是不久，他的思想又進步了。他多多注重基督的靈常常的與信徒同在，而且是住在他們的心中。他們不再看「死人復活」，「第二次降臨」只是神祕的，另外一個世界的事情了；而是認為這是包含在世界的時候之內的。所以每逢一個人信道，接受基督進入他的內心，以為這也是基督第二次的降臨了。每逢一個人因這世上事物的緣故，喪失了他的良心，以後，經過了痛悔而得恢復他的本性，得以進入天國，這也是從「死裏復活」的了。（參閱加拉太二章十九節；二十節；四章六節；歌羅西三章一節）。

將天國的真義，由地上的事物來表現，有一最明顯的特點，就是令人時常感到平安和喜樂（新約提及快樂等類字共有百餘處）。當那時候，基督徒覺得他們所作的，正是一件靈性上的大冒險事業，所以他們覺得非常奮興和興趣。基督徒都是歡喜快樂，就是遇有什麼不幸之事，也相信主所安排的必定於他有益，因此，養成了快樂的習性，永不灰心。這個習性恐怕比較基督徒的雄辯更有力，更能感化人。

現在，我們簡單的觀察保羅的人格：究屬如何。紀元後一百五十年，小亞西亞

的某學者著了一部「保羅事蹟」，述說保羅的體貌；說他身材矮小，頭禿，鷹鼻，粗眉。他身嬰異疾，自稱爲「一根刺」，又說他性情粗暴，易於動怒。關於這種紀錄，並無其他書籍可資對證，所以也無從知道是否確實。但是他既能成立了如許功業，又能使許多敵人和睦，必定是大有幹才，并有令人敬肅的儀態。他自然有時因熱誠而暴怒，並且時常不能「甘心忍耐愚妄人」（哥林多後十一章，十九節）。他一生是在不息的爭鬪中，是一個無懼的誠實的戰士。他滿身帶着傷痕，受了猶太人五次足數的鞭刑，受了羅馬人三次的棍刑，一次被石擊打，幾乎致死，又遭船裂，溺在深海中一日一夜。他全部的事蹟，表現一種不倦的力量，是由信仰基督的大信心所培養的。他不以基督爲一位死去的英雄，也不僅視爲天上的上帝，乃是視爲在自身內的一位神。基督住在他心內，鼓勵他，引導他工作。

近代有人批評保羅，說他只講了些不易解的、無用的神學教義，反將基督簡明的教言紛亂了。這樣的批評，是不公允的。不錯，保羅的書信中，確是充滿了神學的辯論，并且有許多是不適用於我們的。但是，這不是他的錯誤；因爲我們現在的時代和生活情形，與保羅的時代和生活情形，已是大不相同了。我們考查他書信中

最佳妙的文字；不是談論教義的幾段。例如，哥林多前書十三章內，論愛的文章，到今日還是至確的名言，比柏拉圖及其他散文作家的作品更好。他是居於神學的臆度時代，所以對於神學，只有用他辯論的武器。他終究不單是一位拘泥的神學家，他更要作實行者；他勇敢地計畫教會事業，又毅然施行出來，正如拿破崙或亞歷山大對於軍事運動一般。隱吉（Tregge）博士說：「歷史家總必希奇保羅所加在他自己身上的大責任和他的大成功。西方文明國家以前的兩千年的歷史，或是以後的年代，都因他佈道的行程，和他倉猝時所寫成的書所決定。假如沒有保羅，基督教將變成怎樣，我們也不堪設想了。我們更不能一定說：歐洲是基督教的歐洲了。那偉大的成功，似乎是因他有一種無匹的辦事見識，透視每一極紊亂而困難的境遇中一切不可缺少的要素。他駕駛基督教，渡過一個暗礁四伏，水淺石多的海峽，他用精確的觀察力，定他駕駛的方向。終之，平安地將這船駛過了那危險的海峽，進入廣大的海洋中」。

保羅第三次及末次旅行佈道的事，本章暫不論述。在耶路撒冷時，他為猶太人所逼迫，在羅馬官吏前控告他。耶路撒冷的基督徒，於這事有否關係，書上也無紀

載。羅馬官腓力斯不像迦流，而像彼拉多，只因保羅的罪狀是「違犯律法」和「鼓動普天下猶太人生亂」，腓力斯就把他下在監中；以爲這是最安妥的方法。保羅在監兩年；其後，又受一次審問；以後，因他是羅馬國民，就上告該撒；而被解到羅馬。使徒行傳的紀載，也至此完止。傳說保羅至羅馬後數年，約當紀元後六十五年的時候。尼祿(Nero)逼迫基督教徒，他也在此時遇害。

#### 習問

(一) 猶太基督徒對於基督教，有何兩種不同的態度？這兩種態度之中，何種盛行？其故安在？

(二) 在使徒時代，基督教在異邦人中，比較在猶太人中興起較快，其理由爲何？

(三) 使徒們最初如何了解他們的工作？

(四) 述說司提反被害之原由。

(五) 本章所論之兩大運動——希臘人的工作，希伯來先知們的工作——在(一)宗旨上，(二)方法上，(三)結局上，有何不同？

(六) 斯多亞派、伊壁鳩魯派，是何種學者？兩派同欲解決之重大問題爲何？兩派之

重大道理爲何？

(七) 基督的道理與斯多亞派學說和伊壁鳩魯派學說，各有何對比？

(八) 在基督教傳到西方之先，已有以上兩派學說，及由東方傳去之其他宗教，何以人尙覺不能鑒其欲學？

(九) 讀使徒行傳十五章一節至三十五節。那次耶路撒冷會議所決定者爲何？首先提議者何人？他們採納何種意見？

(十) 保羅在希臘或小亞西亞城中講道時，當時的聽衆大概是何種人？試述他們所得有何感觸。

作工會教的代世一第 章三第

---



## 第四章 四福音書

### 第一節 頭三卷福音書

福音書並非是新約聖經中最古的書卷。從年代上考據，保羅的書信，是在紀元後五十至六十九年之間所寫，而四福音書反在紀元後七十至一百年之間著成。關於這點，粗魯地看去，似乎覺得是很奇異的；因為每當一位大人物逝世以後，自必有人爲他作傳編史，迅速地傳遍各處。假如一個教主逝世，他的門徒更當趁人們記憶沒有衰退，他的教訓也未經傳說淆雜之先，收集豐富而可靠的材料，將他教主的至理名言，和生平的事蹟，彙集成一部傳記。但是，基督的傳記，爲何遲至他死後數十年左右，才著述成書呢？有人解釋這問題說：因爲最初的基督徒，他們和基督同時，並且親眼看見過他，所以並不需要一部筆錄的傳記。這種理由，並不是十分確實的，因爲最初基督教廣佈在說希利尼話的猶太人中間，但是，這些猶太人，他們却從未聽見過基督親自的教訓。

福音書所以遲遲著述的原故，或是因爲初期教會，不多以往事爲念，專注意未來。他們看基督的復活，比他一世的生活較爲重大；第二次的降臨，比第一次降生

更爲重要。既然世界的末日近了，何必作一部傳記，作了又有何用呢？因此，保羅書信內很少論及基督在世時的生活狀況，更未提及一個比喻或神蹟。這唯一的原故，因爲在保羅和異邦人教徒的心中，以爲「福音」並不是基督在世上的生活，「福音」乃是基督的受死和復活。基督卽是上帝，他被釘十字架，他復活了，并且信奉他的人也必與他一同復活，同享榮耀的生命。所以在世界上，再沒有別的事情，比較這種絕對真確的事實，更爲重要。

時光很迅速地流去，世界末日始終未見臨到，信徒們一定覺得教會的生命，還須存在到不可測的年期。自從紀元後七十年，耶路撒冷爲羅馬所毀，猶太國家也就滅亡；而當日環繞基督的一切情景，也都變爲古蹟。這時，教會中外邦人佔大多數，所以有一個極大的危險，就是使徒們恐怕那些外邦人，將這位「上帝的兒子」，不久當作異邦的神那樣膜拜，看爲一位空泛無實的神，信條上的神，而不以爲歷史上有事實可考據的神人了。因此，使徒們就將耶穌生平的事蹟和教訓，著述成書，作爲永久的憑證，挽救教會這種危險。

馬可福音是最初和最簡明的一本。在歷史的觀點上，近世學者，都很推重這本

著作，并且以爲這是最有價值的一本。馬可福音不記載耶穌神妙誕生的情形。書的開端，就記述他受洗的事，隨即用簡約而詳明，清美而流利的筆法，敘述耶穌所講的比喻，所行的神蹟，以及他和門徒所討論的言論，或與法利賽人所辯駁的問題。耶穌的人性——忿怒，煩惱，或驚駭——都刻劃入微的清楚地紀錄出。此書或即約翰馬可所作，時期約當紀元後七十至八十年之間。這位約翰馬可，就是先前曾和保羅同行佈道的人。傳說這本福音是根據彼得本人的記憶而作的，這也似乎有幾分可信。馬可本人是耶路撒冷的居民，他或是僅在耶穌受難的前夜與主作僅有的一面。在他的書中有一段描寫得非常離奇的事，就是當主被賣的時候，門徒離去他，逃走了。馬可福音上說：「那時，有一少年人，赤身披着一塊麻布，跟隨耶穌，衆人就捉拿他，他却丟了麻布，赤身逃走了」。我們從這樣描寫得栩栩欲生的文氣看來，極似作者本人親自經歷過的事情。

前三卷福音書的著作，其實不是獨立作見證，因爲馬太，路加，都以馬可福音爲藍本，字句間畧加增損。這些增損之處，大概就是約述馬可所載的。他們將馬可福音中那些不重要的節目刪去，又將馬可論及耶穌人性之處竄改。馬太，路加，

二人也許有一本較馬可福音更早的書爲藍本。那本書所紀載的耶穌的言論，已被遺失。也有人相信那遺失的書，乃是使徒馬太所著。

馬太福音不是要講述耶穌教訓的步驟。馬可福音似乎是按年代編著的，但是馬太却將馬可福音中的材料，他自己看爲重要的，便任意編置，來顯明他所注重的道理。馬太在前四章專論耶穌誕生，以及受洗和受試探的事。其後，就緊接耶穌的「登山寶訓」。這篇講章，很明顯是由馬太收集耶穌平素的教訓，要表出耶穌教訓中最特別的一點，就是論及天國的根基。八種鴻福規定天國公民的資格。以下，將天國的主義和摩西的律法，兩相對比，也就是新社會的標準和生活，與舊社會的標準和生活的對比。馬太作書的目標是爲了猶太基督徒，要使他們知道，基督徒的義，必須超過猶太教徒的義。那些脫離摩西律法約束的人，該是十分明白，當以何種更高的道理，來替代律法了。

因著作馬太福音時重要的動機，是爲了猶太的信徒，所以在其中幾項事上，這福音對於我們的價值，較其餘福音書少些。馬太福音細論耶穌是大衛王的後裔，又細論他諸事都應驗了希伯來先知的預言。其他福音書却並不這樣講。馬太福音書都有

引證舊約上的經句，但是，馬太自己所引證的經句，很容易看出他時有誤解了他所引的經文。却是每逢他記耶穌辯論時所引用的經句，都不失原有的真確的意義。這很顯著地證明前三福音書中所載耶穌的教訓，是著者謹照耶穌教訓的口吻而作，並不是全出於作者的創見。

大概普通人都承認路加福音是保羅的伴侶，使徒行傳的著者路加所作。他採用馬太同樣的材料，以及他自己所親歷的，所聞見的，都參加在內。在這福音內，有「浪子」，「仁慈的撒馬利亞人」，「富人和拉撒路」，「法利賽人和稅吏」等等長篇，而又饒有興趣的比喻。這福音的特色，就是，路加注重貧苦的美德。馬太寫着說：「虛心的人有福了；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路加只說：「你們貧窮的人有福了；你們飢餓的人有福了」。他和保羅同樣有傾向制慾主義 (Asceticism) 的心理。在那時，各人大多知道世界末日，還遙遙無期，基督教會又散佈在羅馬全境，教會的根基，還未穩固。因此，基督徒必須知道這世界上許多誘人的事物，是應當輕視而且棄絕的。路加關於這一點上，或是過於重視，反致失了主的真義。耶穌自己並非過於輕視生命內應有的快樂，所以他的仇敵，譏誚他是貪酒好食的人。

外邦人的基督教會，在第一世紀的末葉時，有一特別的優點，就是尊重婦女的人格，和提高她們的地位。基督徒在個人的生活上，以清潔，武俠為目標，這是希臘人或羅馬人社會中自古未有的。人要尊重婦女人格，必須自己清潔，又有武俠的心志方能達到。保羅在他的書信內，屢次提及教會中有重要職守的婦女名字。路加在他自己的書內，也特別提高婦女的地位。他很詳細的論及凡與耶穌有關係的婦女：如耶穌的母親馬利亞，女先知亞拿，拉撒路的姊姊馬大和馬利亞，還有那眼淚流濕主的脚，而以頭髮擦乾的那個婦女。

綜合以上，我們可說，馬可福音是一部歷史的綱領，由此我們得以明瞭耶穌外部生活的事蹟。馬太，路加，用這綱領，又增加穿插些特別為當時基督徒所愛讀的材料，著作成他們自己的書籍。馬太講論天國的道理最明晰，最豐富。路加則最合乎人性，最感動人心，并最有興趣的記載，比喻或事實。從這方面觀察，覺得這本福音是新約中最完善的一冊，為其他數卷所不及。

這三卷福音書，同有一樣大的特點，我們誦讀時，覺得其中論及主的教訓時，有如耶穌親自在講述一般。我們得不到福音以外的憑據，證明確是如此，可是福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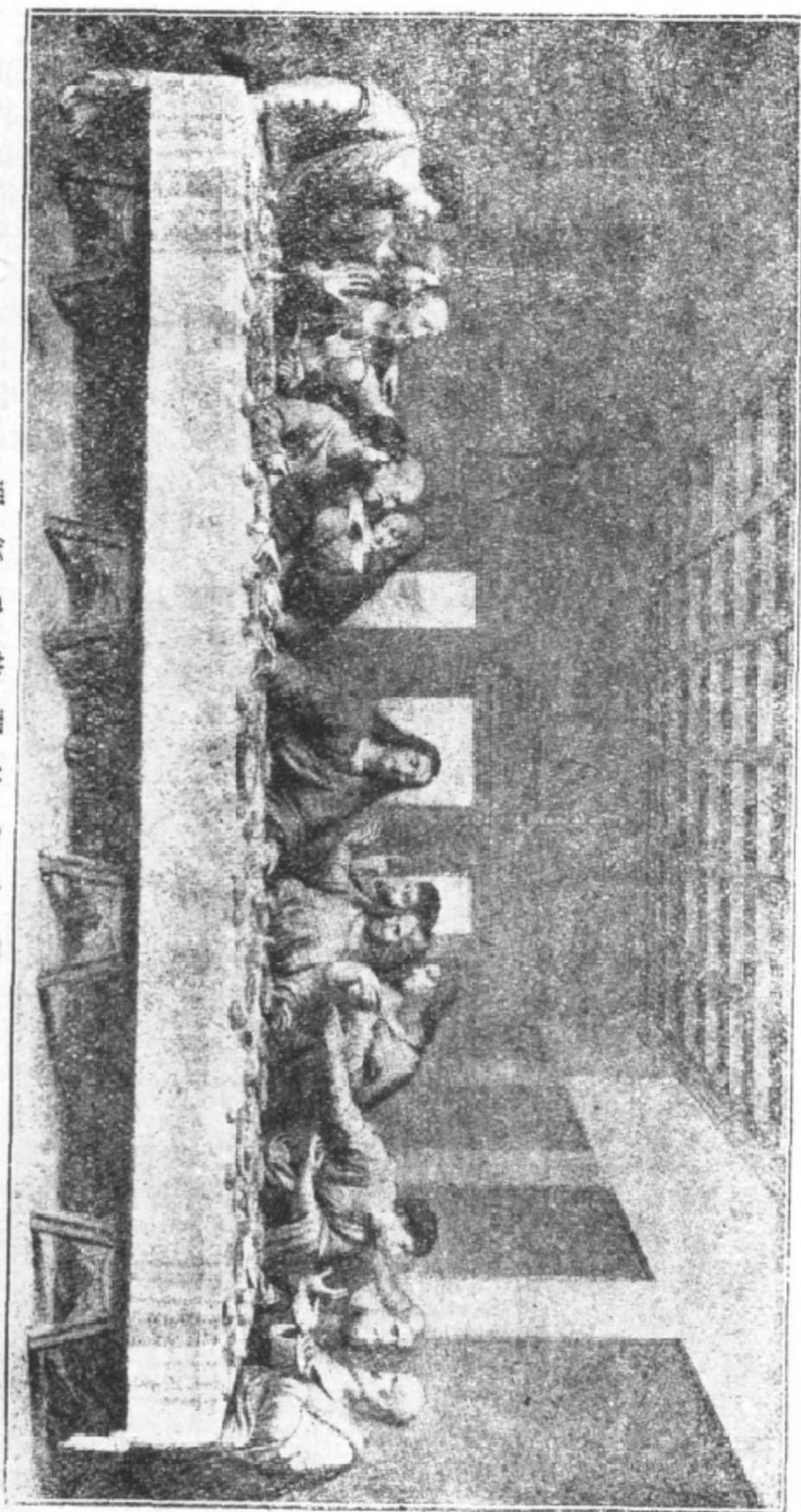
書內的證據，人無法否認的。早先基督徒文字中，我們找不出那種難於摹仿的文體，簡單明瞭，文字暢達。馬太開始解釋之時，他書的文體，便已改變。路加作使徒行傳時，也是如此。保羅却沒有這種文體。何以先前有這種文體呢？惟一的解釋是如此：耶穌被釘十字架之事，雖已過了四十年，但福音書已蘊藏了耶穌在世時的口吻和語氣。

## 第二節 第四卷福音書

這第四卷福音書，對於激發人心，虔敬向善的力量，或者比較聖經中其他書籍更大。人們討論這本書的特點時，就發生了許多困難的問題，直至今日，也沒有一個普通的一致的答案，來解答這種問題。在本書內，先簡單地指出那些困難的問題爲何，之後，貢獻一個可以解決那些問題的方法；並要說明這本福音書，在初期基督教會中，佔有若何重大的地位。

本書第二章內已記述耶穌的重大事業，在馬可福音中都有紀載；但和馬太，路加，兩書中所載的微有不同，在本章內也曾提及。根據這三福音書，耶穌公衆佈道的地點，是在加利利。他用精撰的比喻，簡要而有力的教言來訓勉人，并且行許多

醫治病人的神蹟。他宣講天國的真義，但很隱約地不讓人知道他自己是彌賽亞。以後，因為希律王想加害他，所以他就離去加利利，脫離了希律的殘暴的手，和他的



耶穌及其門徒食聖餐之圖

門徒周遊在加利利海的北，東，兩岸。在這遊歷時期的終了，他的門徒承認他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兒子」。之後，不多時，他隨即起程上耶路撒冷。在路加福音內，記載耶穌上耶路撒冷共有兩次，一次是他十二歲時，與他父母同往巡禮，一次就是最後這次了。馬太和馬可，只載他最後這次，說他榮榮耀耀地進城，四日後就被捕。

但是第四福音所記載的耶穌的工作，大多是在耶路撒冷行的，他至少在京城守過兩次逾越節。有些事實，如分餅給五千人之事，四福音書都有記載；但是，第四福音中所記載的事情，前三福音書有些全不記載；如耶穌和尼哥底母，和撒馬利亞婦人談話之事。論到這兩件事，還可以說各作者都有不同的選擇，因為他們作福音的主旨，並非是要作一本「起居注」。至於耶穌令「拉撒路復活」一事，是驚人無匹的「神蹟」，為何前三福音書也都沒有記載呢？假如作者知道這件事，無論如何是不會故意遺漏的。

再者，第四福音內，記載耶穌講道的方法，也和其他福音大不相同。那些簡易的比喻，那些重要而有力的教言，大多更換了，成爲抽象的，屬靈的，不易解釋的

言論。前三福音紀載耶穌不願使人知道他是上帝的兒子，直到他的使命將完時，方使門徒明瞭他是彌賽亞。然而在第四福音內，書的開端，他就自稱爲「上帝的兒子」，「人子」，此書全部的教訓，都以此爲根據。現在，拿主在安息日醫病之事，作爲例子，來對照福音中所紀載的不同之點。馬可三章四節，只紀載「耶穌向衆人說：安息日行善行惡，救命害命，那樣是可以呢？」並未紀載別的話。約翰則紀載耶穌治愈人後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子憑着自己不能作甚麼，惟有看見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樣作，父愛子，將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給他看；還要將比這更大的事指給他看，叫你們希奇。父怎樣叫死人起來，使他們活着，子也必照樣隨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父不審判甚麼人，乃將審判的事全交與子」。（約翰五章十七節以下）以下還有二十五節，都是主自己的言語。

這些難題將如何解決呢？最容易的方法，莫如說，第四福音僅是一部宗教漫談；著者未曾親自和基督同在，他只是寫出由他腦筋所想像而得的言論，表明他所覺察的基督教的真理。這樣的主張也有可以偏護之處，就是依據事實說，這本福音書

至早就在第一世紀末幾年中所作的。在那時，曾與主同伴過的人，年歲必定都是很老了。再者，在第二世紀時，誠然有許多這樣的宗教漫談，到現在還有些傳留的書籍。然而那些書大都是不甚重要的，現今稱爲「福音外傳」，有些以使徒的名爲標題，如「彼得福音」等等；自然，這並非彼得所作，而是由於他人偽造的。

一切愛閱第四福音的讀者，心中一定不樂意接受這種意見。假如這樣的解釋，是爲大多數的神學家所主張的，說這是解釋第四福音唯一的方法，這樣，我們未幾接受這個意見了。但是，在事實上並不如此，有許多神學家極力反對這個意見。現在，把他們的意見，畧述一下。他們說：由於一個簡畧的概念，就可知道第四福音雖於耶路撒冷被滅後三四十年，又在一切宗教儀式不重要之時所作，然而這位作者顯明是一個極其熟悉那些禮儀的人。在這書中所記載的禮儀，和作者著書的宗旨雖無關係，但他在無意中却寫下了；這足以證明作者是一位猶太人，而且熟知耶路撒冷的情形。我們還可注意約翰福音十章二十二，二十三節所記：「在耶路撒冷有修殿節，是冬天的時候，耶穌在殿裏所羅門的廊下行走」。這種雖不能作爲切實的證據，但愈研究愈覺得這不像理想的漫談的體裁。這兩節書表現作者的記憶瑣碎

不連，但是描寫得非常整美；那地點，時日，氣候，縱然和那第一次的講演無關緊要，但他記憶得耶穌講演時的情景，所以據實描寫下來。

由此，我們可以得到兩個假定：（一）這本福音書的作者，是一位親自和耶穌同在的人所作。（二）是那親自和耶穌同在之人的友人，根據他的談話的材料而作。但是這本書著作的時期是非常的遲——約在紀元後一百至一百十年間——所以更和第二個假定相近。無論如何，有「耶穌所愛的那門徒」給我們作一個有力的實證。

初期的教會歷史上，沒有記載這位「神奇」的「約翰」；並不同彼得，保羅，那樣赫然有名，他的名字由歷史的地位降到稗史的地位。初期教會傳說約翰流放至愛琴海中荒涼的拔摩島上，又說他年邁時居住以弗所城。他年老時思索主的教訓，日夜不懈，以致主的道理，成爲他自己的道理，僅能以他自己所體驗融會了的話表白出來。他斷不想要將這許多，從他自己心靈的體驗中流露出來的話，移換爲基督的話，有如前三福音所記的。這老使徒也並不需要其他書卷爲藍本，全部精粹的歷史，已充滿在他的腦中，用他多年的回想來表現，一生的經驗來剖白。他這時了解基督，比較他在加利利或耶路撒冷時的觀念，當更爲深切了。

現在，我們當更進一步的研究，這本書最重要最特別的目的，究竟是什麼？在前章已論及教會成立之初，信徒們都想彌賽亞必會榮榮耀耀地再降臨，審判這世界；他們相信基督在世時雖是沒有完全和他們的盼望中的彌賽亞相合，然而至少這第二次降臨的事，是必須應驗的。馬可福音是一部據實的史綱，所以全書中都蘊藏着這個觀念。馬太，路加，因為依據馬可而作的，所以除了減少馬可講述基督的人性，而多論述基督的神性外，大致相同。關於這一點，他們是和保羅相同的，因為保羅向外邦信徒傳道，也表示基督是住在人心內的一位神祕的救贖主；並且注重基督的死和復活，過於他生活時的情況。因此有一個大危險發生。這危險在下章中詳細闡明，現在只能畧述。就是當親自見過基督的衆使徒去世後，人們必會猜想到基督是一位神祕的「半神」(Demi-god)。初期教會迅速地誦讀馬太，路加，兩福音，而少及馬可福音，也可以表明在最初時人就不注重耶穌爲歷史的基督那種傾向了。

約翰要攻擊這種思想，於是作第四福音，糾正人們的信仰。他注重基督的人性，比較馬可尤甚。他紀錄耶穌肉體的疲乏，如在雅各井旁，耶穌困了，乞求水喝（約翰四章六節）；在拉撒路墳前哭泣（約翰十一章三十五節）；在十字架上時，他

說：「我渴了」（約翰十九章二十八節）。這等等瑣碎的事件，只在約翰福音內記載着。然而我們不要誤會他的意思；這人性的基督，即是神性的基督。他記載的神性，比初期的教會所認識的更偉大，更莊嚴；不僅是一位世上的彌賽亞，不僅是將來的審判者；基督在世界未創造以前，他早已是神了，一直到永永遠遠他仍是上帝。所以他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又說：「我與父原為一」。

約翰將他書內最精粹的要義，歸納成幾句話，作他全書的序言，也可以算為他全書的結論。他寫着說：「太初有道，道與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萬物是藉着他造的……生命在他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約翰一章一節至四節）。「道」這名詞，在希臘文為「Logos」，猶太人和外邦人都熟知這名詞在宗教方面的含義和指示。斯多亞派和別派哲學家常用「Spermatikos Logos」——收效之道——這名詞解釋人和神交通的媒介。

我們再注意約翰在下幾節中的釋義說：「道成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耀，正是父獨生子的榮耀」。教會保存第四福音的原故，乃是因為這福音表白了教會中的普通信仰，就是說，基督是人也是神

。馬可指示我們一位歷史上的耶穌，約翰則給我們一位由基督徒經驗而得的耶穌。假如我們不信基督被釘十字架以後有聖靈領導着使徒們，這樣，無異說，約翰所講述的基督，是由於人的幻想而產生的，毫無價值的書籍了。假如我們相信使徒是由於聖靈指導的，這樣，約翰在紀元後一百年所顯示的基督，和馬可在紀元後三十年所顯示的基督相同；不過，約翰所顯示的，在他的腦筋中，多存留了四十年方才啓發。但是，他們兩人的啓示，是同樣的眞確。

習問

(一) 基督死後甚久，方有福音書的著作，是何緣故？

(二) 在馬太福音內，何處可證明此福音書是特爲猶太信徒而作？

(三) 每一福音著作者，各有何特別宗旨，試詳述之。

(四) 前三福音與約翰福音，其間有何最大的區別？

(五) 讀約翰福音五章二節；十章二十二節至二十三節；十九章十七節，二十節，

十一節。在這幾節中，何者暗示這福音的著者，是一居住猶太國的猶太人，而且熟悉舊耶路撒冷的情形？

(六)對於第四福音著作者的問題，有何意見？



## 第五章 神哲主義的異端 (Gnosticism)

保羅的工作，和福音書的記事，形成教會前途的一個美好的希望。當時，信徒的心中，都充滿着指望和快樂。但是，我們順序地查考紀元後第二，三，四世紀的歷史，我們覺得所有的光明，却漸漸地消失了，而鬧烏的黑暗的失望，重重地籠罩着。這究竟是什麼原故，將這情形改變了呢？可說，因為在那幾百年間，外邦人中既未產生如伊士奇 (Aeschylus) 或柏拉圖 (Plato) 那種大有才能的學者；基督教會內也未興起如耶利米或保羅這樣睿智果敢的人。可是我們從整個基督教會的性質上來觀察，看到信徒們大無畏的精神，不懼任何的迫害；我們又看到那兇暴的壓迫教會的人，他們雖然是殘忍地迫害教徒，但是對於教徒的忍辱忍苦，不折不撓，堅強的信心，高尚的道德，他們不由得不加以折服和讚嘆。從這一方面觀察，覺得在這三百年中，基督教並不完全是失望的。至於教徒受迫害的事，在第七章中，我們再詳細地論述。

多那韓克曾有一段文字，論及當時的情形說：『在基督教會裏，有許多庸才的哲學家，過於重視希臘哲學和東方的宗教，他們不是完善的基督徒，所以他們不過

以信仰當作一個智力的問題，來解釋基督教。……假如基督徒意志堅強，就當堅持不變，說：「我們不能完完全全地知道上帝，只能知道上帝所願意啓示我們的事情。我們已經悟想到我們所知道的，確實是對的。假若你去實行出來，也必會覺得這確實是不錯。但是要恰如哲學一般地論述，我們自慚沒有那樣的才能，并且，那也並無重大關係」。不幸基督徒偏要庸人自擾，好逞小智來辯論，互辯了二百年之久……直至今日，我們還有信條的設置，言論的爭辯」。

多哪韓克向基督徒所提議的應抱的主張和態度，是不能實現的，因為人不得不思維人生的來源和歸宿。雖然自知才能薄弱，學識淺陋，但是必須嘗試着將他們的經驗，用哲學來論述，以顯示他的才學。但是，這正足以暴露他自己的醜態——自然，這並非是哲學的缺點，而只是基督徒才識不足的緣故。

在本章內，就是專要詳細研究神哲主義 (Gnosticism) 運動。在第二世紀中，道神哲主義運動，就如狂飈一般地起來了，發揚在地中海東半部沿岸各地，盛極一時。這派的人要將基督教在哲學上占一席之地，而創立為哲學上的一派。但是，歷史已證實這是不可能的，因為他們的嘗試，已經完全失敗了。現在，中國基督教會，也

在努力尋求獨創的自有的神學，有如第二世紀時地中海東部各國所行的。這樣，中國基督教學生，對於這神哲主義運動，研究時自必更爲留意，而且更覺有興趣了。更其，這運動對於中國基督教神學發展的前途，正可作爲前車，而知道何者應當取舍，而由此得一個絕大的裨益。

### 第一節 神哲主義的普通性質

神哲主義的哲學，牠的普通性質是屬於東方人的，因爲牠正是偏於想像，直覺，和玄妙的思想。這派最重大的研究的問題，是三大玄理：講到真神，世界，和惡的來源。這派的學說，既然是偏於哲學的，智力的，何以能佔去了教會史的一頁呢？這個原故很難以推測和確說。大概，這神哲主義的想像，雖然是非常昏替，直覺雖是極無依據，然而，他們却極力推崇基督教基要的觀念，極力主張救恩惟有基督，才能頒施。這派哲學受了當時猶太教，異教（希臘哲學），或盛行的基督教思潮的大影響。他們的問題是哲學的，又是宗教的，而論哲學更多於論宗教。他們不是要找尋一條達到上帝那裏的光明的道路，乃是要追溯上帝向人顯現自己的那種歷程，而且，他們多根據論理學，少根據倫理學來辯證「惡」的存在。他們不是討論罪

人如何達到上帝面前的方法，乃是研究神性的奧妙和世界的創造等等問題。

## 第二節 神哲主義的原始

神哲主義哲學的性質既如上述；現在，我們須講到牠興起的原由。牠的發生，大概可以分爲三項原因：第一，人類的心理，尤其是東方人，普通都有一個玄妙的慾望，要「探索人生的究竟和目的」，「人類的來源和歸宿」等等問題。第二，因爲要將基督教的道理，依論理學的方法來完全陳述，換言之，就是要將基督教建立爲哲學上的一派。我們並不能說這種慾望完全是不對的，至少，我們必須承認他們是最初用統系的，論理的方法來整理基督教的人。柏林（Berlin）神學教授哈拿克（Harnack），稱他們爲教會中最古的神學家，那也未免過譽。在新約內，基督既沒有創言神學的界說，使徒們也未留下有統系的學說，只是從他們所注重的道理上，詳細地論述而已。所謂神學，只有新約可以作牠的基本觀念；然而我們也不能說新約是一部有系統的神學大綱。因此，神哲主義派的哲學家，想藉着這個時機，正好依據論理學順序的方法，講明基督教的道理，並且考查那些道理，在宇宙進化內的位置。第三，人類往往有好勝心，炫耀心，不甘於平庸的生活，而願躋於超人的

地位，以顯露他的才華和智慧。那時，外邦的舊宗教，既是迅速地墮到隕滅之域裏；而新宗教即在原有的地位上勃發起來。但是在這新宗教內，並不以學識來甄別信徒的地位；愚拙的野蠻人和聰容的希臘人，都是同等。這在有學識的希臘人的心中，深深地以為不然，所以他們必須在這新宗教內，尋找和培植一些深奧的，為常人不能了解的哲理，以為這些神祕的奧義，只有超人才能明瞭，這正足以和一般平常人區別，而形成一個特殊的階級。一個有學識的異教徒，為要得一個實用的宗教——基督教在羅馬國中，似乎是一個實用的宗教——必定不願丟棄那神話內美好的寓言，因此神哲主義的哲學家在基督的教書內，發見各種隱祕的意義；這些意義，只有那些學者方能理解。他們排斥舊約和新約中的一部份，依照他們自己的方法，來講解其餘的經文。他們以為「直知」(Gnosis 即神哲之意)，比較「信心」更為重要；平庸的基督徒，不能向前進步的，有信心就算够了。惟有「直知」(由直接啓示而得的知識)，只有他們哲學家才能得到。由是，他們就成為特殊的智士派，自以為高出於常人，而基督深奧的教義，也以為只有他們才得明瞭。

現在，我們須述說這派學說的重要的相同之點。他們沒有如路得教義，或喀爾

文(Calvin)教義那樣的一個精確的系統。在本章內，只能陳述一個大概的意見。

### 第三節 神哲主義教義的大要

(一)神哲主義的真神觀(亦稱爲神哲主義派的神學)。神哲主義者的意見，說真神是世界至高的主宰，人不能推測他，也不能知道他。在古代時他並未向人顯現自己，他是人的思想所不能思索的，他是一切思想和生命的根原，他無情感，無慾望，他是永不改變的。他的名稱時或隨人稱呼而變換，如「永生父」，「無限者」，「未識者」等等，但他乃是昔在、今在、永在，無始無終的真神。猶太人的神耶和華，卽那位創造世界者，他並非是最崇高的真神。這位耶和華許是至高真神的一個極愚拙的使者。他雖然想要創造一個至善的世界，但是沒有這樣的能力。或者，他是一個惡靈，所以，故意創造這個充滿虛偽和憂愁的世界，使人受苦。他們稱猶太人的神爲「造物主」，又說舊約據實的記載他是嫉妬的，復仇的，殘暴的，又不認識至高的真神。那理想中的至高之神，是純然的公義，和慈愛。有些神哲主義者極力反對猶太人的耶和華，他們顛倒舊約的紀載，以法老，亞哈，馬拿西爲聖人，反視以利亞和大衛爲那惡者的工具。

(二)神哲主義的世界觀。他們的世界論，很受了他們神學的影響。以上已經說明這派的學者，認為這個世界，並非是全能者至高之神所創造，乃是一個庸劣的造物主，猶太人的神所造。至於這位造物主是從何而生的？他怎樣造成了這世界呢？他們說這位造物主乃是一個降貶的天使。最初，只有至高真神存在着，但是，經過無數年代後，從至高的真神那裏，發出許多「伊昂」(Aeons)。(註，按「伊昂」乃神力或神屬性。當時神哲主義派以為上帝有多體，分之為「伊昂」，合之則為上帝)。猶太人的神，即為「伊昂」之一，并且是「伊昂」中最低能的一個，他是用不滅的物質來創造這個宇宙的。由此可見神哲主義派是二元論者，他們主張精神與物質同樣是永存的；並且也與我國的學者一樣，主張精神(理)是必善的，物質(氣)是必惡的。

(三)神哲主義的基督觀。他們的基督觀，各有不同的意見。用近代學者的眼光，去批評他們的言論，可說他們的思想是太幼稚和不清楚。他們中間，有些人說拿撒勒人耶穌是猶太人的彌賽亞，是造物主的一個工具；那位至高的真神，差遣另一位教主，進入他的身內。有些人說拿撒勒人耶穌不過是一個凡人，在受洗時，那

位至高的真神，差遣一位最貴重的「伊昂」，進入他的身內。這位教主（即伊昂）藉着耶穌，將知識傳給那被揀選的人；但在十字架上受難時，他就離開了耶穌，所以這位教主，並沒有確實死去。又有些人說耶穌純然是一個幻體，是那從天上降臨的教主所化形；因此，他飢餓並不是真的飢餓，因為一個純潔的靈，不能受惡的物質的支配和影響。他的眼淚是假的，他的苦難和死亡，也都是假的顯現。

按他們所論，基督的救恩，不是使人脫離罪和罪的結果；乃是使人免去愚昧；人得救恩不是得了赦免，乃是獲着知識。在這一點上，我們知道他們是和釋迦牟尼所見，萬物皆惡，惟有捨棄一切，遁入空門，方能得救的意見相同。

（四）神哲主義的人生觀。按照神哲主義的哲學，因為人類所稟賦的精神和物質的平均程度，高下不一，所以全人類共可分為三種等級：

- 第一，「屬精神類的人」，這等人的精神原質，勝過他那粗陋的物質的原質。
- 第二，「屬心理類的人」，這等人的物質和精神二原質，彼此平均。
- 第三，「屬物質類的人」，這等人物質的原質勝過精神，所以為惡的物質所轄

制。

以上所論，完全以精神和物質相對列，由此劃分人類的等級，可說是二元論的結果。我國學者朱熹，也有與此相暗合的論調。朱熹說：理與氣相合而化生萬物。理未有不善者。性即理，所以性本身也必定是善的。天與萬物交通者惟理。設性本善，則惡從何來？他又講釋說，是由於氣之不完善；人之智善程度之高低，皆以氣之清濁為轉移；人之所以軼出禽獸或其同類者，皆氣之故；因氣有清濁，而人乃有賢愚善惡之分，蓋所稟賦各有不同也。由此看來，神哲主義派和孔門學者，都以為人的道德價值，專視人所稟的物質（氣）原質如何而決定。但是誰決定稟賦時物質原質的多少？和這惡的物質原質究竟是什麼？這兩個問題，他們都沒有解釋清楚。

#### 第四節 神哲主義碩大的學者

以上所講的，不過是神哲主義派教義的概論。現在，我們畧述這派中首要的學者。劍橋大學 (Cambridge) 瓜脫京 (Gwatkin) 博士把他們分為三類，乃是依照他們言論內所受猶太，希臘，或基督教影響的多少而分的。本書也就依照瓜脫京博士所分類的來論述。

(一) 第一類的學者，趨向猶太教，例如西林瑟 (Cerinthus)，薩特奈烏 (Saturn-

minus) 一人。

西林瑟居住在小亞西亞。他講學的時期，正當第一世紀末葉。傳說使徒約翰某日進公共浴室洗浴，和西林瑟相遇，就驚惶地奔出浴室，狂呼着說：「快快出去，稍遲恐房屋即要倒下將我們壓死，因為真理之敵西林瑟在此」。可見當時的人，都不贊成西林瑟的言論。他講道說，至高真神是人所未識的，這世界乃是由那些未識真神的權力所創造。拯救世人的那位救主，在耶穌受洗時從天上降臨進入他的身內，在耶穌釘十字架時，救主便離開了他。

薩特奈烏是敘利亞省安提阿人，他在羅馬皇帝哈德良 (Hadrian) 之時講學。按他的言論，那位未識之父創造了許多天使，那些天使中有七位，創造這世界和人，有些是善人，有些是惡人。從天上映射了一道光亮的像，人就是照那像的形狀被造。人被造成後，但無生命，又不能直立，只能在地上匍匐而行，有如下等動物。因此，至高真神：就以生命賜給人，於是被造之人，就都靈活而有生命了。又說，救主的身體和狀態，都是虛幻的，他降臨世界的緣故，乃是要救拔人脫離撒但的羅網，又使免去耶和華的殘暴。薩特奈烏本人是一克己耐苦的制慾主義者。他的言論充

滿了幻想，而常不合於事實。

(二)第二類的學者，都有傾向異端的，因為當時多受希臘哲學和神話影響的緣故。現在，我們舉伐倫泰訥 (Valentinus) 巴得舍泥 (Bardasanes) 兩人為例。

伐倫泰訥可說是神哲主義派內最負重望的人。他的書籍記載很詳細，教義的系統也很明晰。如果他書內的寓言少些，或許可以不亞於近世的一些異端的教義。他是一個生長在埃及的猶太人，自幼在亞歷山大里亞城受教育。傳說他遠赴羅馬，因為沒有獲到主教的職分，所以就怨憤而投身神哲主義派；因此，他被驅逐出教。他的傑著是一部敘事詩，敘述人類歷史的三大變遷，就是受造，墮落，和救贖。他說這三項事實先發生於天上，然後方在地上發生。那永存的元始者，被稱為「無限者」，他是獨自存在的，無名號的，無始無終的，只有永在的幽寂和安靜，是他唯一的伴侶。經過了一個極長的沉寂的時期以後，真神隨着自然的進化而出現，並隨帶三十個「伊昂」，陰陽相配，例如：心志和真理，道與生命。這三十個「伊昂」，共同組合成一個「神性中心團」(Pleroma)。他們按級遞降，站在永在的真神之前。假如「伊昂」之中，有不按真神所派定的本位，而超越自己範圍的，就必沉淪，而

且要被逐出「神性中心團」之外。「伊昂」之中，等級最低的是索非亞（Sophia），亦名智慧，因她好奇心的衝動，想要測度真神本身的奧秘，所以她便沉淪而被逐出於「神性中心團」。從她的恐懼，驚惶，憂愁，眼淚，就發生了「混沌」（Chaos）。伐倫泰訥藉着這恫恍離奇的神話為根據，說世界所以充滿了黑暗和邪惡，就是因為那個緣故而起的。因為索非亞的恐懼，世界便生了黑暗；因為她的驚惶，世界便有了邪惡；因為她的憂愁和眼淚，世界便有了江海。但是這位被逐的「伊昂」，十分的盼望救贖，得以重進天庭。所以天上無形無像的教主降世來拯救她，又將她帶回天上，重復加入「神性中心團」。

巴得舍泥是米索不達迷亞北部以得撒（Edessa）地方的貴族。他是一個詩人，并且著作繁多，惜多湮沒，遺留到現在的，只有一篇寓言，題為「靈魂之詩」（Hymn of the Soul）。這篇寓言，可稱為東方的天路歷程，今將原詩譯述於下：『當我幼年時，迷蒙渾噩地還不知世事，居住在我父皇巍峨的皇宮中，安享太子的尊榮，天倫的至樂。一天，我的父皇和母后，召我覲見，要我初次踏上奔波的遼遠的路途，離去摯愛的祖國，遠往生疎的西方的異土。當我臨走時，他們從百寶庫內，貽贈我

無量的寶物，但却脫去我日常慣穿的光明之袍，另給我一件紫色的袍，因為這件光明之袍爲他們所素愛，必須留下給他們作爲紀念。父皇和母后，和我立約，說：「你當遠往埃及（Egypt）；在那海中，有神奇的龍，牠在看守着一顆無價的珍珠，你可將那珍珠取回；那時，你必得重穿那光明之袍，並要和你兄長同治我的王國。」又囑咐我須將這約言銘刻心中，不可遺忘！因我年稚體弱，路途又十分險峻，所以有兩個僕人，作我伴侶。我們一路從東方起程，踰越麥山（Maishan）的境界，穿過巴比倫國，遊歷莎堡（Sathura）之後，才得達到埃及。一到目的地後，我的僕人便離開我回去了。我也脫去了東方的衣冠，更換了埃及的裝飾，免受人的猜疑。那裏的人，很厚遇我，並不苛待，飲食豐美，起居安適，我也忘我身爲皇子，而却在侍奉埃及王，我也忘了我父母命我取珠的約言，我只是昏迷地，如在酣夢中一般。然而我的父母却知道我所遭遇的，於是他們召集東方的一切名人智士來會議，決定不願我長此淪落在埃及；又有一信寄我，上署各人姓名，信上這樣寫着說：「你父萬王之王，你母東方之后，及你兄長，同致書給淪落在埃及之子。你當做醒！從睡夢中興起！須記憶你所負的使命，往取海中的明珠；要恢復你的光明之袍，那麼，你

的名必錄在英雄傳內，並且可與你兄同得祖國爲業」。我父皇親用右手印封，又禁止巴比倫的惡徒和沙堡的叛逆者，不得阻礙那信。那信是由騰傳遞的，牠在空中盤旋而來，將信飄落在我的面前。其中所言的事，正和銘刻在我心中的相合。所以我立時醒悟了，記憶我身爲皇子，又記起那明珠。於是，我以我父母兄長的尊名，將那龍纜惑了，奪取了牠的明珠。之後，我隨即起程歸向父家。我脫下那污穢的衣服，那信放光在前面引導我。我經過沙堡，又繞道巴比倫的南部，走到麥山，我的父母從黑堪泥亞 (Hyrcania) 山，擲還我那光明之袍。這袍舒適稱體，我十分的喜歡牠，因爲袍上滿繡寶石珍珠，發出了炫耀的光輝，又滿印上萬王之王的像。我穿着那華服，就向宮門而去，在門外朝拜我的父皇，又與諸王子敘談。之後，我就住在宮內，父皇也照所允許的賜了我。我與諸王子也永在面前侍奉他」。

這篇靈魂之詩，代表東方人的著作，天路歷程是代表西方人的著作。前者是充滿了東方人的喜樂，因爲覺悟人是照真神的像而造成；後者是反映西方人的悲哀，因爲覺悟人的罪孽已敗壞了人的善良。巴得舍泥的眼光，注視永在的啓迪，天路歷程的著者本仁 (Bunyan) 却注視人類罪惡的重大。前者雖也是偉大的著作，然而究竟

能以領導人到十字架前的乃是本仁。

(三) 神哲主義派第三類的學者，都明顯地有崇尚基督教的傾向，例如馬桑 (Marcion)，退細安 (Tatian) 等。

馬桑是一個主教<sup>的兒子</sup>，他熱心教務，將他全部的產業，都捐助給教會，但是因為他信奉神哲主義，所以為他的父親所驅逐。他厭惡舊約聖經，視為基督教教義上的大障礙，所以他否認舊約為宗教道理的基礎。傳說他到羅馬時，遇見使徒約翰的門人坡力卡普 (Polycarp)，他問他說：「你認識我麼？」坡力卡普答道：「認識你，我認識你是撒但的長子！」對於優點方面說，馬桑能以提高人的信仰，這是大多數神哲主義派的學者所不及的。他觀察宇宙內有三種勢力：(一) 基督所啓示的良善的上帝，(二) 魔鬼所治理的惡的物質，(三) 那公義的造物主，他是有限的，不完美的，是易於發怒的耶和華，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上帝。這位上帝所講的道德是庸劣的。他說：「當愛你的鄰舍，恨你的仇敵」。然而那位良善的上帝，却藉着基督的口說：「當愛你的仇敵」。馬桑也否認新約中的許多卷書籍，他所承認而接受的，只是一本經他刪減後路加福音，和保羅書信中的十冊。在他的舉動習尚上

看，他是刻苦己身的人。中世紀時法國南部，還有一派人效法他的行爲。

退細安著的基督言行錄，材料都由四福音書中抉擇，是非常著名的一本書。他的學說與馬桑相似，茲不多論。他也刻苦己身，並反對人婚姻嫁娶，以爲這是魔鬼的工作。

以上，簡約地論及神哲主義哲學興起的緣由，普通的學說，和牠學者的類別，所有的批評和議論，都是根據古代教父們的著述，以及他們自己遺留下來的著作。

本章在結論之先，尚須貢獻三個意見：（一）關於世界的現狀，神哲主義所抱的，完全是制慾和悲觀，因爲這派的學者，都以爲這世界是一位無能的，庸劣的，并且是不良善的神所創造。因爲他們看到這世界充滿兇惡和痛苦，因此，也就懷疑到世界的創造者，以爲他也是惡的了。世界假如是真神所造，他定當有愛，而創造一個完美的世界了。

（二）神哲主義的哲學，滿有豐富的幻想，這可以表明，人類不息地在渴望，而且尋求，知識上和道德上的真理；并且又顯明，假如沒有神的啓示，人總不能達到他的目的。神哲主義所以失敗的原因，也就因爲他們要以人的智力，來解決天地的

奧祕，所以人心中只能得表面的安靜，遠不及上帝向人類顯現自己的那種啓示。

(三)神哲主義哲學的失敗，正可反證基督教真理有得勝的能力。教會雖然有這些異端邪說，并且古代的信徒們，多有因為辯護真理而致死的，但是教會仍勇往前進。現在，教會發揚真理，日甚一日，這也是上帝的恩賜，我們最大的願望。

究竟神哲主義哲學得到了何種結果？我們可以引證他們所著的一本書中的幾句話來作一個結束。這本書名為不盲從的信仰 (Pistis Sophia)，說：『我瞭望遠處，看見一線光明；我於是心中思想，要走到有亮光那兒去。我去了，可是我仍在黑暗中』。現在再看基督是怎樣講呢？我們可以引證聖經上的幾句話作為對比：『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約翰八章十二節)。

習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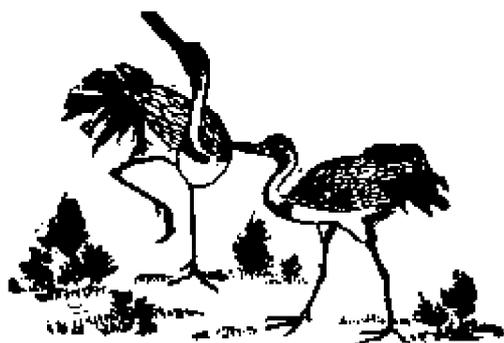
- (一) 試述神哲主義哲學興起的三大原因。
- (二) 神哲主義派學者為初期教會中之神學家，此種觀察是否正確，試據理由以對。
- (三) 如何區別「直知」與「信仰」？
- (四) 神哲主義派何以不以耶和華為至高之真神？

(五) 神哲主義派學者爲悲觀主義者，所云有何意義？

(六) 神哲主義派對於拿撒勒人耶穌，有三種不同的見解，試述之。

(七) 靈魂之詩所要表現的重大意義爲何？

(八) 神哲主義哲學，所以失敗之重大原因爲何？



## 第六章 羅馬帝國治下的基督教思潮

### 第一節 克力門和奧利金

克力門 (Clement) 和奧利金 (Origen)，在教會歷史上要算最重要的人物。因為他們首先用希臘哲學的體裁，來著述基督教的書籍。他倆都是如同大學教授般的博學。在這時代，學問的中心點，單是旋轉而不前進；不同於蘇格拉底的時代和現在的時代，學問的中心點，不但旋轉，而且更不息地進步。克力門生在一個拜偶的家庭內。至於他如何改變信仰，而事奉真神，我們不得而知。他在亞歷山大里亞一個基督教學校主持的時候，已成為他們的領袖。那學校，在亞歷山大皇的時候已是地中海四周國家，學問上的第一個中心點了。奧利金是克力門的高足弟子，但是，在才能上比較起來，奧利金比克力門更好，真是青出於藍。他很精細研究希臘哲學，有如浸滿了水的海綿，因此，有許多人說他是進入邪教了。所以，他在教會裏不能獲得「聖者」的尊號。雖然有許多「聖者」，學問上是萬分及不上他，而奧利金却終之沒有被稱為「聖」。克力門是一個「聖者」，他在一個很長的時期之間「稱聖」，直

至十八世紀的一個教皇，要考查克力門對於基督成人的道理，到底具何觀念，因此發現了克力門的基督觀。因為克力門的學說，與教皇不合，就斥革了他「聖者」的名號。但是，他們兩人，總之，是忠勤而又具有高尚道德的人。

克力門所抱的意見，是上帝不但創造了以色列人做基督教的先導，也是使全世界的子民，做基督教的先導。這個意見，近代思想家，都是極端表同情的。保羅說：『律法是領導我們歸向基督的一個教師』；克力門增加了一點意見，以為希臘哲學也是一個「教師」，同樣能領我們歸向基督。如果上帝差遣了摩西，也必能差遣柏拉圖。可惜他有一點意見是謬誤了，就是他以為希臘哲學的價值，多由於猶太聖書中取得。這個理論是不可靠的，因此，生出了一樁可笑的觀念來。他在舊約聖經中間，尋找與荷馬(Homer)，柏拉圖(Plato)，狄摩西尼(Demosthenes)的相同點；他以為米勒狄(Miltiades)在馬拉敦(Marathon)打的勝仗，是效法摩西某一次的戰術所致。

克力門採取約翰說的「道」，是象徵基督的；但是約翰以為「道」(Logos)是上帝的權力，而克力門以為「道」是上帝的智慧。克力門是非常稱許智力，以為這是基

督徒最高的價值。他說，真宗教是起源於信，其次是愛，最後，用智力來完成一切，所以，基督教是一切哲學的歸納點。至於基督歷史上的事蹟，他常闕焉不講。

奧利金的主張，與他的先生相同。他著作了無數卷的新舊約註釋，慣用一種危險的才智，去搜剔聖經中字句的意義。克力門也是如此，他引用了耶穌分餅給五千人的神蹟爲例，說那五個大麥餅，就是代表了猶太的律法（因爲大麥是比小麥成熟得快），魚是代表希臘的哲學。像這樣穿鑿的論調，把一切的事情，都附會成寓言，然後逐字地解釋，那樣的講法，簡直沒有多少的價值。其實，在現在的時候，我們享有自由的權利，可以完全傾向於研究科學的和歷史的新方法。

那是一件很有趣味的事，奧利金曾反對一個非基督教作家，名爲塞爾薩斯（Celsus）。幸而在奧利金的文章裏，把他敵手的話，引證得很詳明，因此，我們現在還可以在他的文章中，看到那個聰慧而又忠實的敵手，在第二世紀末葉，攻擊基督教的意見。他反對基督教的理由，大致可分爲下述的三點：

第一，他說，神降生爲人，是降格與自卑的。基督犧牲自己，甘釘十字架，他不以爲然。以爲如果基督要證明他是「萬神之神」，應當在十字架上，忽然的從他

敵人面前消逝，一顯神蹟。這樣的言論，正如那些人說，基督為何在曠野裏，不順從魔鬼的試探，是一樣的謬誤。這就可以看出，當塞爾薩斯批評的時候，他簡直不懂得我們宗教的精神是什麼。

他的第二點，是反對基督教的作者，將聖書作為寓言，以為內中一字一句，都是暗示着種種非常的意義，這樣的說法，明明與常識不合。關於這一點，我們承認塞爾薩斯是說得對的。

他攻擊基督徒最重要的一點，說他們拒絕習俗上的崇拜君王。假如在現在，塞爾薩斯必定會說基督徒是無政府主義者。他說：「倘使每人都像基督徒那樣，不崇拜君王；君王必定會孤立起來，失掉他的權勢，同時，世上的一切事情，必定會墮到沒有法律的未開化的野蠻人種的手裏去。結果，既無新興的基督教，又無舊日哲學家的智慧，在民衆中間，連一個虛名都沒有」。這確是一個聰明而精確的批評。在那時候——A.D. 180——他早就感到羅馬有被野蠻人種侵略的危險。過了一百五十年以後。很清楚地可以看出，羅馬帝國或是尊奉基督教為國教而得保存；或是內受基督教勢力的影響，外受野蠻人種的侵略而滅亡。這最高的事件，為古代最後的大

政治家君士但丁皇(Constantine)所證實。倘使塞爾薩斯還能生存到那時，他必定會很驚奇，或者得到一部分的安慰，因為他能够知道，基督教已經重興了一個新的羅馬帝國，并且生出了一種極大的教化的力量，建築在舊的破毀之上。在 A. D. 800 年之間，有外邦人中間的最偉大的查理曼(Charlemagne)加冕爲皇，在羅馬諸皇中，他是發見新途徑的人。

最後一點，應當注意的，塞爾薩斯不像基督徒起初那樣的敵人，單是控告着他們種種可惡的罪惡，顯出一個小人的態度。普通人往往在爭論的時候，常會牽涉到個人的道德問題。基督教的宗派，正如拜偶像教同樣的犯了這個流弊，所以像塞爾薩斯這樣坦白的態度，表現他是一個可尊敬的人。因爲塞爾薩斯，只嚴刻地指斥當時的思想。

### 第二節 阿利烏教徒的辯論和奈西亞信條

我們已經看到馬桑的意見，以爲那猶太律法上的上帝，就是以色列人的耶和華，和耶穌所說的天父，並不相同。馬桑死後一百五十年，又有一種邪說產生，就是阿利烏派，這派比馬桑更狡猾而複雜。造成這異端的是一個亞歷山大里亞的祭司，

名爲阿利烏 (Arius)。他本身是無足重輕，但是他滔滔的言論，却搖動了基督教會的根基。

阿利烏的思想上，也有極大的矛盾。他如同其餘人，信上帝而兼信希臘哲學，但不能把牠調和一致。他以爲如果基督是神，而天父也是神，那就有兩位神，基督教又何異於多神教！他沒有因此說基督單是人，他却承認基督是有顯明的神的尊榮。他是聖父所特別創造的聖子，叫作「半神」也可以，但無論如何，總不能達到神的完全的地位。當時，希臘哲學家的神的觀念，以爲神是至高的，與人隔絕的，和不可知的。

這樣論斷的結果，足以毀壞了基督教的根基。因爲說基督就是上帝，教會也說上帝是與基督相像的那一位。這至高的創造者和管理萬有的那一位，從我們人看來，不必論到可知與否，但他總是良善的。他愛他所創造的，并且願他們日趨於完美。倘使基督與上帝之間，要有一絲一毫的差異與間隔，那個結果是很大的，無異把至高的創造者和萬有的管理者，當爲一種沒有精神的抽象者。而把基督看爲一個勇敢的反抗者，說他的良善是完美的，但權力是不完備的。

此時，却激動了一位，爲基督教勇敢辯護的戰士，也是亞歷山大里亞人，名爲阿塔內細阿（Athanasius）。他的名字，很令許多人厭惡，因爲有人說，教會歷代所常用的，那過於詳明的信條，是他寫的。其實，這信條在討論時並未寫出，到他死後才發現，不過在上面有他的名字而已。但是這信條的意義和筆法，正和這位作家平時的言論與文章相同。阿塔內細阿是爲信仰勇敢而戰的人，英武而又剛強。

當君士但丁作皇的時候，他已爲教會竭力爭戰。他爭戰的目的，是要使教會在羅馬境內，更有崇高的地位。君士但丁以爲基督教的價值，在乎一種精神的力量，這種力量，君王可用以使民衆有統一的思想，團結的精神，更可以激發他們的愛國心。如果基督教自相紛爭，一切上述的價值，就完全沒有了。因此，他在小亞西亞的奈西亞城（Nicaea），距離君士但丁堡新都五十英里召集第一次大會。在會議的大問題中，君士但丁是中立的，介於兩種信仰之間。他的意思，是想把爭辯的兩端，折中而歸納於一。

這次大會的事務，是通過一批信條，可以作爲真道的測驗和標準。因爲前此，各城各省的教會，仍是各用各的方法，去解決信仰的問題。如果任何教會，不去違

犯那習俗所規定的信仰時，彼此決不干涉。大多的教堂，在考心得及接受人進教時，只須有一個信仰，就是信仰聖父聖子聖靈，而並無其他詳明的界說。

在 A.D. 325 年時，大概有三百多主教，從羅馬各省到奈西亞來聚會，君士但丁主席。阿利烏派當爲大多數人所反對。同時，攸西比阿斯 (Eusebius) (以後，他就成爲教會著名的歷史家)，就定了大衆所承認的信條，名爲該撒利亞 (Caesarea) 信條。那是不固定的，籠統的，普通的信條，很簡單易於明瞭；因爲太簡單了，在有學問人看來，依然是有許多旁解，而作別樣解釋。由此顯明，要用文字來定神道學的界說是不可能的。當時，又有一派 (以後，阿塔內細阿做他們的領袖)，他提議並且舉行，也得到了君王的許可，將該撒利亞信條，完全改變過來，成爲確定的，複雜的陳述；這以後就成爲修正教先鋒的旗幟。

但是大會所通過的關於接受信條的決議，並不生出一些效果。大衆是勉強地接受信條，所以，不久就將牠拋棄了。一個譏刺的文戰，因此發生，從這時直到以後五十年之久。阿利烏沒有多久便死去，但阿塔內細阿當奈西亞會議時，總該很年輕，因爲他以後五十年才死，不絕地和那守舊的不堅定的相戰。他被羅馬皇流放五次

，因為國王想他不在國中，教會就可得平安。

最後——大概在 A.D. 380——阿利烏派在希臘文學區域以內是完全失敗了。在西方拉丁界也沒有勢力。同時，哥坦人（Goths）以及別的蠻人，已經聯合起來把羅馬帝國擊破，而入於阿利烏派的邪道。那我們方才講的辯論，就變成拉丁，條頓兩種族的辯論。那哥坦人，以及其餘的蠻族，都信仰阿利烏的邪道；而拉丁族的西方人，反信仰正統派。以後，阿利烏派漸漸減少，直至完全的消滅。最後信仰正統派的蠻族，就是侵入義大利的倫巴族。他們是根據大格列高里教皇的主張，丟去邪道而歸入正統派。

#### 習問

- （一）本章所述克力門與奧利金的時代，學問的中心點，旋轉而不前進，含有何義？
- （二）試述上帝將用何法，預備中國接受基督教？
- （三）塞爾薩斯對於基督教的批評，是否公允？
- （四）奈西亞會議後所發生最大的特點是什麼？
- （五）君士但丁皇在當時提倡基督教，有何原因？有何目的？



## 第七章 基督教的勝利

### 第一節 基督教的廣布

在第三章裏，我們已經講過，上帝早已如何預備全世界的人民，使他們容易接受基督教的種子。那些世界上的人民，已失去他們多神教的信仰。哲學以及東方神祕的宗教，也不能起來完全代替牠。從各方面看來，這正是一個畸形的歷史；我們看到那些人，再也不滿意舊的宗教，正在渴望着一個真信的，熱情的，奮興的新宗教。

在這時候，基督教就興旺起來，管轄一切。和牠對敵的勢力，沒有一個能有這樣吸引萬人的能力。第一，因為牠不像猶太教，牠並沒有被鄉土觀念和種族思想所束縛。第二，也不像斯多亞派（Stoics）那樣不重禮拜的儀式，和沒有固定的信條。第三，更不同於東方神祕的宗教。基督教只規定了一個尊貴的戒律，以為這戒律就能使人，勇敢地堅忍，和自我的犧牲。基督教的基石是博愛。對婦女提倡尊敬扶助，對奴僕提倡平等，令他們得享永遠的自由。

但是，基督教不止是一種道德的力量，思想的系統，歷史的紀錄，和偉人的集

團；而更是一個穩固的，精美的，與巧妙的教會組織。牠有重量和重心，別的孤立的教師，永不能和牠競勝。牠發出了以前世界所未有的聲音，如同一個熱情的愛國者，把他們全身貢獻與國家一樣。那各種形式的拜偶像，牠們的性質是軟弱而很容易搖動；這些宗教，也各有優點，牠們並不互相排斥，而能同時並存。這些宗教的崇拜者，同時也能隨意信仰兩個以上的宗教。但基督教是嚴重拒絕這樣的事。牠是厭惡，而且要撇棄那些依附魔鬼而工作的邪教。基督徒時常想到生在世界上大目的，就是爲的要滅去一切非基督教的教派；因此，發生了一種嚴峻的，進取而且又有規律的熱誠，像這樣的熱誠，世界上是從沒有見過。信徒以教會的禮拜和聖禮，作爲他們獻身教會的宣誓，因此，這兩種都能堅固他們的思想。再者，培養他們有實行能力的願心的，是以下兩樁最緊要的事情：第一，就是因信得救的寶訓，是第一次發現在世上的道理；第二，是一種決心，以爲基督教能給信徒開永福的門，而在基督教以外的，必將受永劫的痛苦。所以，基督教能發希望和恐懼的聲音，勸人行善戒惡；更發憐憫與慈愛的聲音，感動了良善的人。

在下節裏我也將講到；基督徒將受壓迫，但無論這壓迫是如何延長與擴大，不

會使基督教有滅亡的危險的。他們這樣的反對教會，壓迫教徒，所得到的，却是一個相反的結果。因為男女信徒們，都樂於殉道，將他們的身體，獻作祭品，得受「第二次的洗禮」，又有藉着爲基督殉道，得以赦免罪惡，進入天堂。安提阿的易格內細阿 (Ignatius of Antioch)，是一位有名的第二世紀的殉道者。他說，他自己是「上帝所預備的麥，願意有一天，野獸的牙齒，把他磨成粉，而焙成新鮮的麵包獻給主耶穌」。

### 第二節 基督教受迫害

拜偶像的缺點，雖然是很多，但是不容忍的精神，和逼迫他教的缺點是沒有的。在古代羅馬帝國的時候，已有智識上的自由研究。但是，以後非到十八世紀十九世紀，在歐洲是找不到有當時那樣的自由。這很有趣味令我們去注意考查，他們所以要迫害基督教的原因。

第一。假如我們能向一個壓迫教會的君王責問，爲何他要苛待基督教，而對於別的宗教，却一例都能容納，我想他或會如此回答說：「基督徒自己先現出了不能容忍他教的精神；基督徒排斥別的宗教，以爲牠們都自魔鬼發出的，因此時刻設法

攻擊牠們」。他這樣的回答，也是實在的情形。當時關於智識上的自由研究和討論，本是一種很好的精神。但是基督教初興的時候，就不容忍這種精神。及至基督教全盛的時候，就把這種精神完全壓制了。至於近代的基督教，經過了幾百年的經驗，體驗了容納他教的意義。因此基督教已漸漸趨合於耶穌和梭格拉底的精神。我想那羅馬君王也可以講：「我爲要保存那自由的精神，所以必須把那沒有容忍精神的教派除去」。

第二。與不容忍相牽連的，就是使人恐懼的言語。這是當時教會第二個特性，也是哲學家所最恨的。他們常以死後的永劫，來恐嚇平民。因之馬卡斯奧理略皇（Marcus Aurelius）很反對這樣，曾下一道命令說：「如有人以無憑的僞言，向一般意志薄弱的人恐嚇的，必須把他流放到孤島上去」。

第三。基督教的教義，有特別關係於婦女的地方。但是當時的社會基礎，是建築於「父權」制家庭之上的，所以他們很可惡這新宗教，因爲牠是主張提高女子的地位。倘若基督徒向婦女和奴僕傳揚新道，他們再照樣的講給孩子聽，這樣，父親在這家庭之中，就會孤立起來，如同生客一樣了。當時，著名的道德家和傳記家波

盧塔說：「妻子除了她丈夫的朋友以外，不應當再有別的朋友。既然衆神是人最好的朋友，那末，除了她丈夫所敬拜的神以外，她就不該再敬拜別的神。她對於外來的宗教，都當一概的置之不理。假如妻子背了丈夫去向神獻祭，神是不會悅納的。」這大概是對於基督教，在紀元後一百年的工作而說的。

第四。在政治方面主張不同，因之羅馬很強烈的反對基督教。教會是一個偉大的崇高的團體組織，并且要求牠的信徒，絕對的服從。從幾方面說，教會實在不能避免和政府的衝突。政府雖然這樣反對教會，但是不能指出一椿違法的條例，因為那些基督徒的確是守法律的，整肅而且莊嚴，勤懇而且有道德的人。不過，他們看羅馬帝國是暫時的，因而很藐視牠，認爲終究是不良的制度，隱約地看到教會偉大的前途，牠要將羅馬傾覆，而在這上面建設了一個新的天國。

以上所說的幾種，都是教會受迫的原因。基督徒所以受迫害，並不因爲他們是新的教派，也並非爲了他們不肯崇拜羅馬君王（因爲猶太人也沒有敬拜君王，却並沒受迫害），乃是因爲教會有種種無雙的，優美的，不容忍的特點，遭了羅馬的嫉妬。

無論如何，外界壓迫基督教，雖然是如何的殘酷，但是對於教會的進行，是並無妨礙的。

尼洛(Nero)皇在位的時候，發生第一次大迫害。彼得和保羅，恐怕就在此時，在都城殉道。尼洛皇時的大迫害是在 A.D. 64 至 68 年之間。但在 A.D. 95 年的時候，又發生了一次迫害，那時是豆米仙 (Domitian) 爲皇。經過這次迫害以後，直至 A.D. 176 年，再沒有一次爲中央政府所主動的迫害。在這個很長的時期之間，自然不免有因爲當地發生了臨時的爭執，或是受城市亂民的暴動，或是受了各省長官的攻擊，所以基督徒仍有受難的事情，但這都不是中央政府主張的。再者，有些主教，太熱心於殉道，所以他們故意觸怒長官而遭殺害。例如在 A.D. 110 年，他乍奴 (Trajan) 在位時，安提阿的易格內細阿 (Ignatius of Antioch) 很願殉道，爲了一點原故，帶往羅馬，給兇暴的野獸殺害。但是從 A.D. 110 到 176 年中間，並沒有大的壓迫，大多數基督徒，很平安地過了這時期。

當馬卡斯奧理畧 (Marcus Aurelius) 在位，末了的四年，在羅馬國境內的幾省，很受迫害。但他死後七十年中，也是很平安的。那時新立了一位皇帝，叫亞歷山大

塞弗拉斯 (Alexander Severus) 熱烈地願意幫助教會，要爲基督建造教堂，但是給祭司們勸阻了。他的意思，以爲有了基督教，有了教堂，別的廟宇就會衰敗的。所以他決意在他私人禮拜堂中，塑了亞伯拉罕，奧非阿斯 (Orpheus) 和基督的石像。

到了第三世紀的中葉，教會已經漸漸地發展了。但當第書 (Decius) 爲皇的時候，因爲他想回復古代羅馬的教義，所以他決心要滅絕基督教。於是興起最後和最劇烈的一次迫害；不久，第書逝世，這迫害就中止。但是他全盤的政策，沒有幾年，又重興起來。那就是代歐盔仙 (Diocletian) 時候最後和最殘暴的一次迫害。接着君士但丁爲皇，雖然基督教還是少數人的宗教，但是基督教就立刻變爲皇帝的宗教了。

至於這幾次的迫害，教徒因而殉難的人數，很難確切地計算。大概比十六世紀時候，西班牙人在荷蘭殺死新教徒的人數少些。假如再比較從古到現在基督教支派，爲了基督的名而自相殘害的人數，這迫害似乎更不算重要了。

這幾次迫害，對於教會的影響是很大的，如同戰爭之於國家，有同樣大的關係。這真如戰爭一般，一方面外界猛烈地攻伐教會，一方面基督教却養成了堅拒忍耐的能力。我們現在只論到迫害在無罪的人身上所發生的影響。這迫害的結果，使人

顯出無數英雄的氣質。這幾乎令我們不相信，有這麼多勇敢的信徒，如老年的士麥拿 (Smyrna) 教會的主教坡力卡普 (Polycarp)，又如那年輕的婦人潑比脫 (Petrina)，她產後三天，即遭殺害，他們的故事不絕地寫在英雄史上。他們爲信心所堅固，叫他們去爲正義而死。他們真如古代的十字軍或是伊斯蘭 (Islam) 的兵士，以爲爲了教會打仗而死，就可以在死後得到永遠完美的福祉。但是，如果我們太注重了那迫害的好的一方面，那是一個危險，因爲容易把那壞的結果忘了。無疑的，那迫害的結果，養成了教徒極大的復仇，雪恥，殘忍的心理，遠離了基督愛仇敵的精神。教徒如果一佔了勝利，也將他們所受的刑罰，照樣地向異教徒和拜偶像者施行；這是如何不好的結果！

沒有一個人，能如拉丁最先的基督徒大著作家忒滔良 (Tertullian)，那樣的表現了一種教徒受迫後的復仇心理。這復仇的心理很明顯地可以在他一段著名的文章裏面看出。他講起死後的報仇說：「你們想看新聞奇事，你們可以等着那最後最大，審判萬人的末日來到。到那時，我真是讚美着最後審判的日子，我將如何狂笑！如何歡喜！如何欣快！我那時必得看見無數的君王，他們生前自誇爲神，那時，必

定在無底的黑暗的深淵中間哀哭。看哪，這許多掌權的，曾經壓迫過主的名字的人，都在熊熊的火焰之下燒滅了，鎔化了，比他們殺基督徒的時候，更慘痛更難受。這樣多的智慧的哲學家 and 他們虛偽的學者，也都丟到那紅而熱的火焰中去焚燒。這許多有名的詩人，俯伏在基督的法庭之前被審判。那悲劇作家，當更悲慘地喊出了他難受的痛苦」。那反對基督教的歷史家吉本(Gibbon)就引證了上面的一段文字，來譏笑和嘲弄基督徒復仇的心理。我們沒有親受迫害，對於當時的事實，也不能加以評斷，但是，無論如何，忒滔良所說的話，總和基督所講「愛你的仇敵」，「為逼迫你們的禱告」的道理，相去太遠了。

### 第三節 君士但丁，朱理安與替歐豆書

末一次迫害教會的皇帝代歐查仙(Diocletian)，將羅馬劃分為四部，各設政府，由那裏半獨立的藩王治理。因之發生了內戰。那時君士但丁打了勝仗，在不列顛地方被他的軍隊擁護為皇。以後他用武力和手段，侵畧了東方，直到他統一切。在 A.D. 324 年，他就做了全羅馬的皇帝。兩年以後，他建築他的都城在希臘國拜占庭(Byzantium) 城的地方，因之就將都城叫做君士但丁堡(Constantinople)。當

這時期，這都城就成爲全羅馬的中心點。到替歐豆書逝世以後，羅馬才又分裂爲東西兩部。東部的疆域雖然逐漸消蝕，但是還留存了一千餘年。直到 A.D. 1453 年，才被土耳其人完全滅亡。至於西部，沒有多時，就爲外來的蠻人所併吞。

當第四世紀初期，基督教已經非常有力。在羅馬帝國只有兩條路可走：或是接受而信奉，或是拒絕而壓迫。代歐盔仙試用第二個方法而失敗。所以君士但丁就用第一個方法，信奉了基督教。他在 A.D. 313 年克服了羅馬，以後，他遇到東方的皇帝李錫尼 (Licinius)，他們就在那米蘭 (Milan) 地方，議決了禁止迫害基督教，并且容納牠通行羅馬全國。當即在米蘭地方，頒發了告示。

君士但丁的奈西亞會議，所引起教會的爭議，在前章中我們已經講過了。君士但丁是否忠誠地信奉基督教，或是含有政治作用，這是不得而知，但也沒有多大關係。不道他洗禮的儀式，直到他死後才舉行。這是因爲古代教會虔敬的信徒，往往生了一種奇怪的思想，以爲進入教會洗禮的儀式，就是洗淨了以往的一切罪惡。但是洗禮是不得舉行兩次，所以他們願意在臨死時受洗，可以沒有機會，再犯罪惡。

君士但丁的姪兒朱理安 (Julian) (普通大家都稱他爲背教的朱理安)，作了皇

以後，想把拜偶像教成爲最後一次的重興。當時基督徒著作家，都說他的態度是灰色的，但是他的品行比「基督徒」的君士但丁，却更尊貴些。他軍人的技術，超過了君士但丁。他也是一個道德高尚，學問優美，善於著作的人。他爲何要反對這不可抗的基督教潮流呢？這不是很奇異麼？不是，因爲他看到了皇宮內教會的劣跡，基督徒靠着教會，賣官鬻爵。一方面也因爲他深愛希臘古學，覺到基督教是不能兼容牠的，并且慢慢地要將牠消滅，因此他就反對教會而崇揚古學。從這一點上看，也可以說他是「文藝復興」的一個先導。更其因爲他是一個憂鬱性的考古家，只因古代的遺傳，他所以愛拜偶像的儀式。基督徒咒罵他，也是有原故的，因爲他拿獸類來獻祭假神。他所要復興的拜偶像，是哲學和迷信結合而成的。

朱理安對於基督教會，名義上是用一種普通容納的政策；但是實際上他處處阻止基督教的進行，封閉基督教的學校。

朱理安在位二年，即因戰事而死，時年三十二歲。或者他自己也明白他宗教的政策，是必須失敗。他的傳記裏含着嘆息的聲音。書中記載他最後臨死時的話，說：「加利利人呵！（指耶穌）最後，你終究是得勝了！」

繼續朱理安爲皇的，都是基督徒。替歐豆書 (Theodosius) 他想要解決這教義的問題，所以把奈西亞信條，作爲羅馬宗教唯一的標準，而禁止拜偶像和邪教聚會，除出教堂以外的廟宇一律拆毀。

替歐豆書那時最大的一椿變故，就是當帖撒羅尼迦 (Thessalonica) 發生一次暴動，替歐豆書剿亂的時候，殺戮無罪的人民七千餘。因此，米蘭的安波洛茲主教 (Ambrose) 大大地反對他，懇切地責備他，暫時開除他的教籍。皇帝回到米蘭，想進教堂，安波洛茲就在門口阻止了他，說：「退下去！不要罪上加罪！」經過了八月，皇帝悔改前非，并向大衆懺悔，主教方才重行接受他入教。

#### 第四節 基督徒的信仰

在起初的幾百年中，基督教由少數農村人民的宗教，一躍而爲羅馬的國教。在地位上看來似乎比以前優越，但是這結果有幾方面，很令我們失望。雖然牠在質量方面加增，同時，牠在品質方面却低落了。奈西亞信條，當然是不及「登山寶訓」的價值於萬一；但當第四世紀的時候，基督徒大多信奉信條，過於信奉福音。我們察看當時的情形，就知道這個趨勢是一定有的。

怎樣竟會有那樣的景象呢？他們的意見，不是恰和耶穌相反嗎？基督傳揚天國福音的時候，並沒有說信奉信條是進入天國的門路，而是要有一個良善的人格。最初，基督徒的所以能成爲真基督徒，因爲他們是用耶穌的眼光來觀察生命，然後他們也有了基督的信心。往後，耶穌升天，人再不能見他而從他得任何教訓。因此發生了教會組織。所以他們不能不決定這新興的組織與牠的基礎——就是基督耶穌——有什麼關係。更是必須說明基督與上帝彼此有什麼關係。但是界說這事情是很困難的。基督徒一年多一年，用他們的心力，來解決這問題。在他們中間，漸漸的論到關於耶穌事蹟的信仰問題，以爲這是第一重要的事情，用以規定做基督徒的資格。但是，我們只要一看四福音書，就可以明白這不是最重要的事。最重要的事，乃是要看我們心中到底能不能存着與耶穌同樣的信仰。

這樣說來，勝過拜偶像，並非是由於那真實的，含有耶穌精神的基督教，却是由於一種名爲基督教會的機關。這教會，其中包括有耶穌道德的一部分，並且牠所有最高的理想，也完全是出於耶穌的。但是還有許多的言論和行爲，正是反對基督的道理，並且包含了不少假冒爲善的事。

我們往下所要講的，就是這個教會機關的歷史，所以我們要十分了解這歷史，就不可輕忘，那所稱爲教會的，無論過去，現在，牠中間只有一部分是真基督徒。因此，教會的歷史就是真基督徒的一部奮鬥史；使教會良善真實的教徒格外增加，天下一切的子民，都歸於我主基督耶穌。

習問

- (一) 試述教會得以發展的大原因。
- (二) 教會被迫有四大原因，試詳述之。
- (三) 國王之迫害教會，是否正當？教會之受迫害，是否應得？試各述其理由。
- (四) 「殉道者的血，是教會得以發展的種子」。在歷史上，在人生事業的各項的範圍內，能有相同的例子，足以證明此原則否？
- (五) 教會受最大的迫害時，當時之君王爲誰？
- (六) 試述迫害教會者與教會中被迫害者之惡果。
- (七) 朱理安爲何人？他所圖謀之事業爲何？因何而又中止？
- (八) 詳讀本章第四節，并解釋：「這樣說來，勝過拜偶像，並非是那真實的，含有耶穌精神的基督教，却是由於一種名爲基督教會的機關」之意義。

## 第二卷 中世紀教會

### 第八章 概論

我們在這卷裏面，包含了很長的歷史。在第一卷裏面，我們只概括地講到四個世紀的歷史，羅馬帝國廣大的社會中間的一小部分，就是初期的基督教。現在，第二卷裏面，我們將要講到十一個世紀的歷史，中間包括歐洲基督教國家的事情。所以，我們應當先把那時代所包含的途程，觀察一下，然後再把牠劃分時期，將每一時期中特殊的事項，一一明白地指示出來。

這時代——中世紀教會——的全部，是開始於羅馬帝國的衰亡，而終結於宗教改革。其間所經過的時間，是一千二百年（A.D. 400年至1500年）。不過，這只舉出一個整數。實在，羅馬衰亡和宗教改革，無人能指明一個確定的年代。因為羅馬帝國的衰亡，並不是土崩，而是瓦解。牠慢慢的慢慢的衰頹，以至於煙消雲散，甚至那時候的人民還不相信，羅馬帝國是已經消滅了。就如佛郎克（Franks）（法蘭西及日耳曼西部）的皇帝大查理曼（Charlemagne）還是在 A.D. 800年，為教皇所封立為「

羅馬皇帝」；并且羅馬皇帝的稱號，以後雖然有名無實，但是那個名號，依舊存在奧地利亞（Austria）皇帝身上，一直到拿破崙（Napoleon）的時候。再者，那所謂羅馬皇帝，還有治理君士但丁堡的權力，等到1453年，土耳其人把這京城攻破以後，羅馬的國運才算告終。雖然如此，依舊可以說，羅馬帝國衰亡的真日期，就在410年，因為當時哥坦的皇帝阿拉列（Alaric），率領兵士，大劫羅馬。那時，羅馬帝國以及歐西的一部分，才算一切都破毀了，一切都終結了。自從那時以後，羅馬帝國就成為歷史上一個有名無實的陰影，而且歷史上遺下來的真精神，却轉向別的交流，來灌輸人類的精神文明。

這長長的一千一百年，我們現在把牠劃分為三個時期，每一個時期，依舊用整數來表明牠。

### 第一節 黑暗時期 (A.D. 400 - 1050)

這個時期外部重要特點是，野蠻人種，不住的戰爭；那些就是以後歐洲各國成立的淵源。其間，沒有安定的生命和靈魂。一切的藝術和科學，都已完全破滅，就是教會也失去了牠自己固有的文化。當時，只有修道院，成為古代文化的保存所。



東 羅 馬 帝 國 地 圖

人民一方看到那時的黑暗，一方回想到羅馬帝國全盛期時候的快樂，每人都有整肅的，和美的，幸福的生活，這是多麼可羨慕啊！但是，現在呢？一切都沒有了，他們只能在回憶中得到一些安慰；因為那羅馬的黃金時代再也不會來到了。還有許多人，沉浸在悲哀與失望之中，他們不盼望將來，也不空想過去，他們是深深的痛苦於現在；他們只願意死的日子，早早來到。這是多麼消極的悲觀主義呵！在這時候，東方却產生了一個新宗教，那就是

伊斯蘭教 (Islam) 或稱回教，這也是世界大宗教之一，牠與猶太教相似，不過，又增加了一些穆罕默德的新啓示。牠那風起雲湧的形勢，令基督教也受了影響。牠克服了耶路撒冷、阿非利加北部和西班牙全部。直到 A.D. 732 年時候，因為和法蘭西大戰，才在那法國中部停頓下來。因此，牠又集合了牠的武力，從別一條路攻打。在十一世紀的時候，牠戰勝了小亞西亞。大概在 A.D. 1330 年，打通了巴爾幹半島。並在 A.D. 1330 年，佔據了匈牙利國，一直至十七世紀。就是現在所稱爲基督教策源地的耶路撒冷和安提阿，基督徒居留在那裏的也很少，大多爲回教徒所佔。

## 第二節 教皇掌權時期 (A.D. 1050 - 1300)

這陰暗的，雜亂的，悲苦的時期過去以後，一個美善的新文化興起了，以前未曾有過，以後也未再生。所以，這空前絕後的新文化，在歷史上留下了永遠可紀念的價值。牠是以當時的教皇制度爲中心。那個制度，在歷史上也很可注意的，從牠重興了一個「新羅馬帝國」。這新羅馬的創設者，要算喜爾得布藍 (Hildebrand) 或是用他教皇的名字，格列高里第七 (Gregory VII)。這個偉大的基督教文化，在歐洲西部布滿了種種美好的成績。在建築上，創制了奇麗的，雄偉的，哥坦式的禮拜堂

、就是令現代的建築工程師見了，也必驚嘆讚美。在教化方面，建設了完備的，高深的大學校。在冒險方面，發生了浪漫的，勇敢的十字軍的組織。在學業方面，產生大學問家，他們將古代希臘羅馬的學問，重行整理，而使牠適用於新時代。在道德方面，產生了不少的「聖者」，如：安瑟倫(Anselm)，阿柄柄的法蘭西斯(Francis of Assisi)，還有世界大詩人但德(Dante)。這個時代的確是光明而可讚美的時代！

### 第三節 教皇制度的衰敗 (A.D. 1300-1521)

教皇制度的所以失敗，完全是因為牠自己的過失。這在十一和十四章裏，我們將要詳細地講起。在那時候，教皇開始靠着宗教的權力，來干涉政權，引起了國王的反對。最初，人民擁護教皇而非斥國王。以後，教皇漸漸地專制橫暴，失去了人民的信奉。這時，教會中有思想的人，如同威克里夫(Wycliffe)等，就說：「教皇制度是不合於真基督教的道理」。其實，這時教皇已為法王所節制，所以有七十年之久，教皇是不在羅馬而在法國，而教皇制度成為法國的一個機關，於是這教皇制就分裂了。以後有兩個教皇，一在法國，一在羅馬，互相攻擊，互相咒罵。於是在這兩者中間，又立了一個國會，也可稱議院，和教皇制度相並，作為緩衝。這時候

，又有一個大運動來到，帶來了很大的光耀，那就是「文藝復興」。受了這新運動影響的人們，把貝理克 (Pericles) 和柏拉圖當時雅典所有的優點，來和他們現在生存着的基督教的缺點相比較，他們看出古時的美點。這時，連教皇自己，也捲入了這時代的旋渦以內。利奧第十 (Leo X)，就是將路得定罪的那個教皇，他也譏笑基督的一生，不過是一個故事。「文藝復興」時代的一個教皇亞歷山大第六，他是善製毒藥而出名，和他的私婦，生下了不少的子女，并且還公開地承認那些私生子。當時教皇的腐敗，也就可想而知了。

因為如此，所以當馬丁路得 (Martin Luther)，爲了耶穌的原故，舉起義旗，來聲討教皇時，歐洲大多數的人民，也都風起雲湧來幫助他了。

#### 習問

- (一) 紀元後四百年至一千零五十年，何以歷史上稱爲黑暗時期？
- (二) 在教皇時期中，有何數項絕要的成功？
- (三) 教皇制之衰落，因何緣故？

## 第九章 黑暗時期中的教會與奉基督教的國家

在此地，我們要查考一下，在這六百年之久的黑暗時期中（A.D. 400-1000）對於這許多已經承認基督教的教徒，教會究竟收效了何種力量。

基督教改爲正統派的時期，普通人人承認牠是黑暗的，在基督徒看來，未免多少有些失望。一般非基督教的作者，時常說，基督教是黑暗的初因。又說，基督徒勾合異邦的蠻族，破壞古代的文化。在我們沒有反證這些話以前，當然不能加以批駁。我們在這一章書裏，正要指明這批評的正誤。

這顯著的特點，使基督教分別於其他宗教的，就是牠所根據的道德。基督教的教師，以道德的教訓爲最大的任務，道德的行爲爲最大的目標，并以道德的生活，爲進入教會做基督徒必需的條件。那些犯罪的教徒，必被開除教籍，不准領受聖餐，成爲一種堅確的制度。這並非由於國家法律所規定，而是教會爲了牠的教徒而制定的道德律。照歷史上看來，很容易令我們誤想，以爲開除教籍的條例，不過是政治上的武器，當教皇和國王政見不同而起紛爭的時候，教皇常用以攻擊國王。其實，很早很早以前，這開除教籍制，是用以激勵和增進個人的道德，不過以後，給教

皇竊奪去作他私人的工具。當時，被開除教籍的人，若需重入教會，必須到大眾的面前，在集會的時候，他要披上了破爛的麻衣，頭上撒滿了灰，披散了他的頭髮，跪在教師的足前，當着大眾，高聲承認他自己的罪惡，并且懇切的祈求着，絕對的恩慈和寬恕。以後，天主教實行祕密認罪的方法，代替了背教者嚴正可怕的處罰。基督教道德的力量，在那幾方面，提高改善奉教國家道德的標準？我們在下面可以細細地說明。

牠第一個顯著的勝利，就是械鬪的廢止。這械鬪是由特別受過訓練的奴僕互相格鬪，甚至流血斃命，來供那些殘忍的獸性的閒人取樂，而以人的生命為兒戲。在羅馬國的文化上，實在是一個極大的污點。這污點的遏制與廢除，完全是基督教的功績。基督教堅決地拒絕一切械鬪者，受洗和入教，除非他自己宣稱，永遠離去這罪惡的職業。基督徒如有格鬪的行爲，也必被開除教籍。

四百零四年，在羅馬國西半部，又舉行了械鬪，這就成了末次的開演了。當那時，有一個修士名忒楞馬卡斯(Telemachus)趕到那裏，衝進了戲場，想阻止他們的械鬪。當即觸怒了一般觀眾，在兩點般的亂石之下，他就被擊死了。他雖然死了，

但械鬥也同時被禁止，而成爲最後的一次。

第二個特點，基督教是重視人類聖潔的生命。牠教訓着說，我們生命，並不是我們的產業而可任意的揮霍，却是服務上帝的工具。因此，基督教極端的反對異教，以自殺爲高尚和榮耀的教義。

關於奴隸制的處理，基督教立下一個煥然一新的方針。一切基督徒，在上帝的面前，是同等的。奴隸和主人，在領受聖餐時都須同跪在一處。在教會的刑罰制度上——開除教籍或補贖的刑罰——並不如同國家法律那樣，對於向自由人犯罪，和向奴隸犯罪，有歧異的待遇。再者，基督徒對於美德的觀念也改變了，他們稱揚那些從前被人輕視的和順，忍耐，謙讓，因此對於奴隸，也更傾露了同情的態度。君士但丁受了教師的指導，而制定釋放奴隸的禮節，這就成爲教會節期的一個特點，特別是在復活節那天。豪富的教徒，開始釋放他家中的奴隸，以爲在上帝的眼中取悅，更可得福。大概等到十三世紀的時候，奴隸制早已在歐洲絕跡了。以後，在十六世紀時殖民地運動發生，基督徒國家和孤立無助的黑人相接觸，使教會費了幾百年的時間，提倡如何不當以白人爲奴隸，也是同樣的不當以黑人爲奴隸的道理。

愛是基督教最高的美德。牠在事實上所表現的，狹小的形式是施濟。牠是特別的援助了在黑暗時期中生活着的，不幸的和困惱的基督徒。異教的羅馬政府，牠也曾施散糧食和開放戲園，互續了好幾百年。但牠並非出於仁愛的施濟，而是一種策略，藉以平靜一般貧困人的謀叛。基督徒因此組織了一個自願施濟的會。他們誓願達到的目的，是要效法主基督，拯救人生痛苦的各方面。當第四世紀時基督徒婦女泛波拉 (Fabiola)，在羅馬創設了第一座施濟的醫院，然後，基督教的醫院，在奉教國家內，迅速地發展起來，而且佈滿全國。醫院中也給錢與窮人，但是這足以使那些壞人，借着醫病的名義而騙錢。施濟不得當，實在使他們不自振作，而長了依賴的思想，他們所受的害將比所受的益更大。因為許多人的所以施濟貧人，不過是要爲他自己的靈魂造福。這便是愛和施濟的差別了，因為愛是絕對的完美，而施濟却聯帶其他的作用。但是，施濟對於黑暗時期的教會，無論如何是有一個極大的援助。

此地還須講到當時一種情感偏激的衝動，對於奉教的國家，是沒有多大的益處。許多在宗教界的人，往往將教會和世界相對立，這很容易誤入歧途。教會確是應

當不沾染世界的污點，但是，牠的生命是生活在世界中間的，牠的責任是服務和拯救這世界。雖然如此，人却急於拯救自己的靈魂，而忽畧了愛人的福音。這是很容易令他們亟亟的尋求成聖的捷徑，願意在空虛中尋求完滿，而不求平常人類的努力。這謬解在教會裏所表現的第一個方式是獨身主義的崇揚，以為獨身比較結婚，為父，為母是更清淨。其後，漸漸的更趨向於極端，去實行隱居的生活。幾千幾百的人，分散逃往曠野和深山中。他們只保持了他們生活的食量。他們竭力使身體污穢和生病。如同攸西比阿斯 (Eusebius) 在一個枯井中，居住三年之久；薩俾那施 (Sabinius) 只有吃那在水中浸過一月已經腐爛了的麥子，柏舍立温 (Bessarion) 在荆棘叢中，居住了四十晝夜。

那些過度刻苦，最極端的刻苦，最好是拿西緬斯丹立次 (Simon Stylites) 或稱為牆柱上的西緬，做一個例子。書上記載：他把一根繩子，緊緊的縛結了他的皮膚，那繩子就深深的扣入了他的肉裏，那肉也因而腐潰。一種觸鼻的惡臭，從他身上蒸發出來，令旁觀者不能一刻忍受。當他身體一轉動時，膿瘍上的蟲子就紛紛跌落。他又造了一座三丈高三尺直徑的磚柱，住在上面，無論冬夏或風雨，他打坐三十

年之久。有一年，西緬是用一腿站立，因為另一條腿，生了可怕的瘡瘍。他命令給他作傳記的那人，站在旁邊，給他拾起那從瘡上跌落的蟲子，重復置在原處，并且對那蟲說：「吃吧！吃上帝爲你所預備的糧食！」從四方來的上中下三等的旅客，都一羣羣擁擠的到他那裏，向他表示尊敬。當他死了，許多高級的教士，都親自到他墓地送葬，而且人們對於他一般的批評，還是稱頌他爲基督徒聖者最高的模範」。

讀者必定要說，像這樣的故事是誇張過當的；或者是這樣。但是那些誇張的人，正是格外清楚地，表示了那個時代的理想。

此地所講的人，他們實在是太遠離了基督的精神。這幾乎令我們不相信西緬這樣的人，是曾經聽見過聖經的道理的。雖然如此，我們也不可太輕視了他們。更可以從他們的方法上看出那偏執太過，和思想狹窄的弊病，但是最少他們是聽到了自我犧牲的呼召，而且已經實行了。他們正是一心一意的，刻苦犧牲自己。由他們眼光看來，無論所做的是什麼，終是沒有把這生命游手好閑地虛度過去。所以這種無知的刻苦行爲，不能說完全沒有價值。

在第六世紀的時候，本泥狄克特(Benedict)將這厭世觀念思潮的力量，轉到一

條更完美的豐盛的河流中去。本泥狄克特首先創立了修道院，聚集許多修士在一處，並且定下了一個順序的有紀律的制度。雖然在他以前，已經有少數的修士，採取了在小團體，或是寺院中間實行生活的方法，但本泥狄克特終被推為修道院的首創者。

本泥狄克特界說，修道院是一所為基督服務的學校。修士們都由院長治理，但是修士和院長，須同樣的遵守本泥狄克特他自己定下的規則。那些極端的，太過分刻苦身體的舉動，從前的隱士們所實行的，一概廢止。足量的衣，食，住，是預備好的。修士們所尋求的聖道，並非是要刻苦自己，而要有利於旁人。他們的工作是禱告。除出日常宗教服務的工作以外，那些修士能做任何有用的工作，無論是用體力的或是智力的。最早的時候，農業是他們所採取的工作，但是這學校極速地長成，而修道院就成為中世紀教育和學問的中心。直至大學興起以後，才替代了牠的位置。

這修道院運動興起以後，牠本身就成為黑暗時期中，一種最大的宗教的力量。富人和貧人對於修道院是一樣的重視。那著名的修道院院長的地位，是適合於皇子

的地位，而足令皇子豔羨；但一個最貧苦的窮人，也能進入爲修士。這修道院就成爲增進中古蠻族的文化的沃土，在不住戰爭和劫掠中的避難所。在修道院中間，有許多拉丁文學得以保存，還有許多拉丁和希臘著作的稿件，是收藏在修道院中間，而爲他們所遺忘，直至那可珍貴的文藝復興的時期來到，才把牠重行顯露。

當修道院發達以後，基督教到底得了多少利益，或受了幾何損失，這是很難估計的。有人說，假如沒有修道院保存一些文化以外，基督教的文化必定會完全破毀。正如某種動物，在冬天必須蟄息土中，避去寒冷，等到春天來到的時候，牠又能重活。所以黑暗時期，正是基督教蟄息的日子。在另一方面，也有人說，修道院把世上的光明，都收藏在院中，而不將光明顯在世上。所以黑暗時期更是黑暗，而時間更是延長了。

我們可以一部分答覆這樣批評的人，而且更可以反駁他們。最重要的，那些修士，並不是把他們的力量，封藏在修道院中間。本泥狄克特死後，只有五十年，他們修士中的一個，成爲教皇制有力的首創者，和基督徒的大政治家，他的權力是可以轄制各處。在這黑暗時期的中間，更有許多成大事業的修士。

雖然如此，黑暗時期的教會，確是太輕視一切世上的事情。那時候政府的所以腐敗，大半因為人民愛國心的喪失，而那些潔身自好的人，也不願來擔負那必須支持的或政治或社會的責任。一部分的咎責，應當歸之於教會，因為他們也以愛國為「世俗」的事情，而很隨便的輕視牠。

習問

- (一) 試歷舉黑暗時期中，最足表明教會重視生命為神聖之四事。
- (二) 黑暗時期中教會最大之失敗為何？
- (三) 教會在黑暗時期中，何以多數信徒，均有刻苦自殘之事？
- (四) 中世紀的修道院制，在歷史上所表現的結果如何？試各據理由以答。



## 第十章 黑暗時期中幾個偉大的基督徒

### 第一節 奧古斯丁

奧古斯丁 (Augustine) 是教會的「拉了教父」中最偉大的一個。在這時期中，他是最重要的思想家和著作家。除出了新約以外，對於基督教的思想界，能貢獻一種浩瀚的勢力，直至現在，是無人能及上他的。當他的生活時，正是羅馬西部垂亡的日子。哥坦族阿拉列 (Alaric) 率衆大劫羅馬，是他生存時最大而最顯著的一椿事情。當他臨死的這年，那汪達爾 (Vandals) 民族正蹂躪了羅馬的阿非利加省，奧古斯丁曾在那裏度過了許多時日，他在那省的喜坡城 (Hippo) 任主教的時候，也曾被他們圍困過的。

在他所著的認罪篇裏，他留給我們一篇自傳。從這中間，我們可以很精細地追求而且探索他思想長成的步驟。

他的母親夢尼卡 (Monica) 是一個具有高尚道德的基督徒。依照當時的風俗，奧古斯丁是沒有在孩提時受洗。等到他長大成人以後：就如不羈的野馬，基督教再

也不能管束他了。雖然他丟棄了基督教，但是他沒有停止他宗教的生活，他切求着一個能滿足他願望的真宗教。他曾被波斯的一個教派，摩尼教 (Manichaeans) 所蠱惑。這教派以爲神和魔鬼是有同等的權力，并且我們的生命，也是由魔鬼所創造的，所以人之初，性本惡。但是這不能滿足他宗教的願望，所以他轉到新柏拉圖派 (Neo-Platonists)。這原是和斯多亞門一樣的，想把希臘哲學作爲宗教的基礎。這也不能適合他宗教的要求。於是他到米蘭 (Milan) 要從大主教安波洛茲 (Ambrose) 研究基督教的真道。在那裏，他如同保羅一樣，得到了一個奇突的驟然的異象，令他改變了既往的宗教觀，而信奉了基督教。這時，他思想上，起了一個極大的紛爭和不安。他的心力，憔悴於兩種不同的勢力中間：他一方既渴求清淨的宗教，一方又需要人類的愛情，因爲他已和一個女子訂婚，并且很愛她。這的確是令他爲難了，因爲當時基督教的理想，以爲在聖潔方面看來，結婚生活是次於獨身生活的。他因惱着，猶疑着，掙扎着，在一次痛苦怒擾到極點的時候，他跑到園裏，撲倒在無花果樹底下，痛哭流涕，極其懇切的禱告。忽然他聽見一種聲音說：「拿來讀」(Tolle, lege)。他拿起了新約，匆匆地翻到羅馬人書十三章十二至十四節，上面說：「黑

夜已深，白晝將近，我們就當脫去暗昧的行爲，帶上光明的兵器。行事爲人要端正，好像行在白晝。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蕩！不可爭競嫉妬！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爲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

從此，他宛如黑夜裏找到了一條光明的路徑，一切的疑難都解決了，他就決心不娶，而把全身獻給主。我們也須切記，不可再去蹈他以往的覆轍。奧古斯丁覺悟而轉信真道時，已經三十二歲了。再隔兩年，他就擢升爲喜坡的主教。他一生的文字辯論中間，我們要提起兩樁最重要辯論。那時，基督教中間新興了一派危險的令人迷惑的邪說，稱爲皮雷傑派。牠的創說者，是英國的基督徒皮雷傑 (Pelagius)。他否認了人類原罪的教義，說：「人能以不藉神的助力，而造成完義良善的人」。奧古斯丁反對這派邪說，以爲人想不藉着上帝從基督身上賜給我們的助力，而去完全的制勝罪惡，這是絕對不可能的事。當時，一般人都崇奉奧古斯丁的解釋。他又過甚其辭，順了一時的衝動，說救恩全在乎受洗與否。假如一個剛產下的小孩，他未經受洗而死，雖然在世上沒有什麼過失，但在地獄要受永遠的苦。由此看來，要想神學和基督的精神，真切地時刻相合，這是多麼的爲難呵！這對於「拉丁教父」

尤其是加了一層困難，因為羅馬民族的理知的勢力，是羅馬的法律，而不是希臘哲學的理論。在這法律思想底下的人們，他們的宗教觀，以為宗教是人和神中間，所立下堅固的確定的契約般的關係。以後，教會給渾噩不知的孩童施洗，很是受了奧古斯丁言論的影響。

第二個辯論，發軔奧古斯丁一生的大工作的，就是他所著的那本書，名為「上帝的城」(The City of God)。在阿拉列劫掠羅馬城以後，那許多基督教的敵人，都指斥基督教為暗中破壞羅馬帝國，而且是勾結蠻族的賣國者。「上帝的城」這本書，就是與奧古斯丁的答覆了。他觀察過去現在未來的大勢，他很確信地說：「美德，貞潔，勇敢，節儉，是古羅馬的所以興起的大原因。反之，罪惡，不道德，怯弱，奢侈，就成了羅馬衰亡的總因，這正是不爽絲毫的因果。和這古羅馬興亡圖相對照的，他講到新興的城，「上帝的城」，就是奉基督教的國家。古羅馬是必須要崩潰的，在他原有的地址上，一定將重興一個新而更榮耀的羅馬，就是基督化的世界」。不久，就如預言一般地應驗了，教皇制勃興而成爲「神聖羅馬帝國」(Holy Roman Empire)的基奠。奧古斯丁所著的書，是新約福音和中世紀中間的一個連續品。許

多人受了他的暗示，就不知不覺地實踐了他的預言。

## 第二節 哲羅姆

和奧古斯丁同時的哲羅姆(Jerome)，雖然他的名聲沒有奧古斯丁那樣大，但在教會裏面，也著下兩樁大的功績，佔了很重要的勢力。他將聖經翻譯成拉丁文，就成爲天主教平常所用的聖書，一直到現在。他有很久的時間，住在伯利恒他自己建造的修道院中，因此，他可以算爲往聖地巡禮的創始者。自從哲羅姆的那時起，就開了往聖地巡禮的浪漫的風尚，到了最後，終之產生了十字軍的戰禍。

我們首先要知道，哲羅姆畢竟是一個學者。他告訴我們，當他少年的時期，他讀了柏拉圖和西塞祿(Cicero)優雅而細膩的文章以後，就感覺到先知書，以及保羅書信，文體的生硬和枯燥的可厭了。此後，他夢到基督顯現在他的面前，譴責他不當過於重視西塞祿的文字，忽略了福音，而不忠實於基督徒的職責。因此，他誓願貢獻他的學業，從事於聖書的研究。這足以表顯他的科學精神了，他不願從羅馬東部所通用的希臘文舊約，轉譯成拉丁文，而決定去學習希伯來文；這樣，他就可以從原文譯成拉丁文。他又找得了幾位猶太拉比的幫助，使他完成了這部工程。譯畢

以後，他就說：「如果有人在我翻譯的聖經中找到錯誤，他們可以隨便去責問那猶太人」。

哲羅姆的拉丁文譯本，是介紹，給當時一般普通的西方人，一本準確的聖經。這樣的譯本，就不是學者，也能以看懂的。在當時，雖然有幾種拉丁文的聖經譯出，但大多還是用希臘文的聖經。希臘文雖是羅馬東部的一種很普通的語言，而在西方却只有少數學者能懂。自然，在西方能够看書的人也不多，並且那許多，在修道院以外，能識字的人，在黑暗時期中逐漸地減少。所以，那本英文聖經譯出以後，就作為英國教會的基石，而這拉丁文的聖經，也使那懂拉丁文的人們，造成了一種統一的宗教意識，分別於東方的講希臘文的人，這也是醞釀成教皇制的一種力量。

### 第二節 大格列高里和教皇制的創始

大格列高里 (Gregory the Great) 是第一個大的教皇。此地我們可以順便的將教皇制創始的原委，先行解釋。

基督教發現於羅馬，約在保羅囚解羅馬前十年或十五年以前。自從教會設立在全國都以後，就立刻成為最重要的教會。所以保羅曾寫了那最長和精心結撰的羅馬人



克謨維斯 (465-511)  
弗蘭克斯最先的基督教君王

書寄給他們，而且只有這一封信，是寫給他以前所沒有晤面過的人。（當他寫這信時，他還沒有到羅馬）。幾年以後，彼得保羅同時殉難，震動了一切的人；而給羅馬教會以更大的威名。基督教此後就成為被壓迫的宗教，羅馬的主教是被承認為教會中最高權力的所在。雖然如此，中央集權的政論，恐怕在當時尚未完全的發展。最後，基督教被奉納為皇帝的宗教，君士但丁皇從羅馬遷移到君士但丁堡以後，一切的情勢，就和以前大不相同了。皇帝的意見，以他自己為教會的首領，在他之下，設立了五個職位相等的大主教，分別的掌治羅馬，君士但丁堡，亞歷山大里亞，安提阿和耶路撒冷五處。這五者之中，羅馬也許是被稱為最小的一個，因為當時西方屢次的給異邦的蠻族——異教徒或是那同樣壞的阿利烏教徒——所蹂躪。這許多羅馬主教的困難，却能變成了他的好機會。因為自從皇帝遷都到君士但丁堡以後，羅馬和義大利的人；即以羅馬的主教或教皇為唯一的依靠者，用以抵禦蠻族的

侵畧。那是，哥坦人阿利烏派的阿拉列，大掠羅馬，因為尊敬教皇英諾森第一（Innocent I）的人格，並不危害教會，而教會因此得免摧殘。以後，那更可怕的匈奴人阿提拉（Attila），恐嚇義大利，說將攻打他們，教皇利奧第一（Leo I），就親自到威尼斯附近的地方去會晤他，因為教皇的雄辯，終於折服了他，而終未曾騷擾。四十年以後，那兇暴的得勝者法蘭西人克護維斯（Clouis）在利姆斯（Reims）的主教那裏受了洗，並且在高盧（法蘭西的古名）建立了第一個奉基督教國家。教皇利奧和法蘭西的聯盟，在此後三百年，成爲一樁極重要的事情，即是協同建立了「神聖羅馬帝國」。

在五百九十年的時候，格列高里就被擁戴爲教皇。當時，義大利受了那最後的並且最利害的阿利烏派倫巴族入寇的痛苦，一共有二十二年。

格列高里是生在一個豪富的家庭內，得受了高深的教育，決定他的前途，從事於政治。在五百七十三年，他就當了羅馬城的縣長。次年，他不能拒絕宗教勢力的感應，於是他就決定了他的宗教生涯。他貢獻出他的錢財，建立七座修道院，他自己也在中間當一修士。他是第一個由修士而當羅馬城內教會的主教的人。我們要明

瞭他前程的事業，必須注意到他是既有政治的經驗，而又有修道觀念的一個人。在五百九十年，他被人擁戴著勉強地負起了教皇的重擔。他的傳記上這樣說：「他正預備遠引高蹈的時候，給衆人看到了，強曳到彼得教堂中」。在那裏，他就被按手爲主教。

這時候，在義大利國內，教皇已成爲一個最大的地主。現在，那倫巴人侵佔了他的產業，只有用武力，可以驅除他們。於是就開始交戰，教皇的戰爭，非但爲了他的產業，也是爲了義大利的國家，和世界的文化。因此，他立刻被推舉爲國家的領袖。分派數城的長官，發令給將軍，和預備軍用品。最後，藉着倫巴的基督教女皇狄奧黛林德 (Theodelinda)，訂定了雙方的和約。倫巴人也丟棄了阿利烏教，在各方面改良他們的習慣。

關於義大利以外的教會，格列高里立了這樣的主意，說，牠們都當歸附羅馬主教的管轄之下。他是聰明絕頂的人，不願驟然大張他的威焰，以招國王的好忌；所以他承認君士但丁堡的國王，爲最高權力的所在。

他在英國所立下的佈教事業（見十五章第一節），在那裏很快地發展，這是很

關重要的。那是從異教的中間，收回到正統派教會裏第一個大的區域；也是教皇對外政策，第一個大的成功。更其，英國的教會，從這時以後二百年的中間，就成爲最活動的和最有力的教會的中心。以後，在英國產生了三個基督教中最有名的領袖，（一）在黑暗時期中最偉大的歷史家比德（Bede），（二）傳佈基督教到荷蘭的弗里西安（Friscians）和德國西北部的逢尼非斯（Boniface），（三）查爾曼的顧問長阿爾琴（Alcuin）。

格列高里當他生活在世上的時候，很艱辛勞苦。他的傳記上說：「他永不閉空，他時刻爲了他的國事而奔勞；空暇時，或是寫幾篇使教會得益的文章，或是尋求天上的奧秘」。他曾著作了一部約伯記註釋，以及關於別冊聖書的講演，他尤有興趣注意到教會禮拜的儀式。就是現在的人，到那裏去遊歷，禮拜堂的管理人，必定指着那木棍，給他們看，說是格列高里會用以指導音樂隊的，說不定還用以責打那些頑皮的歌童哩。

#### 第四節 格列高里和查理曼中間的時期回教的興起

格列高里死後二百年，在第八百年的聖誕節，教皇利奧第三，當法王查理士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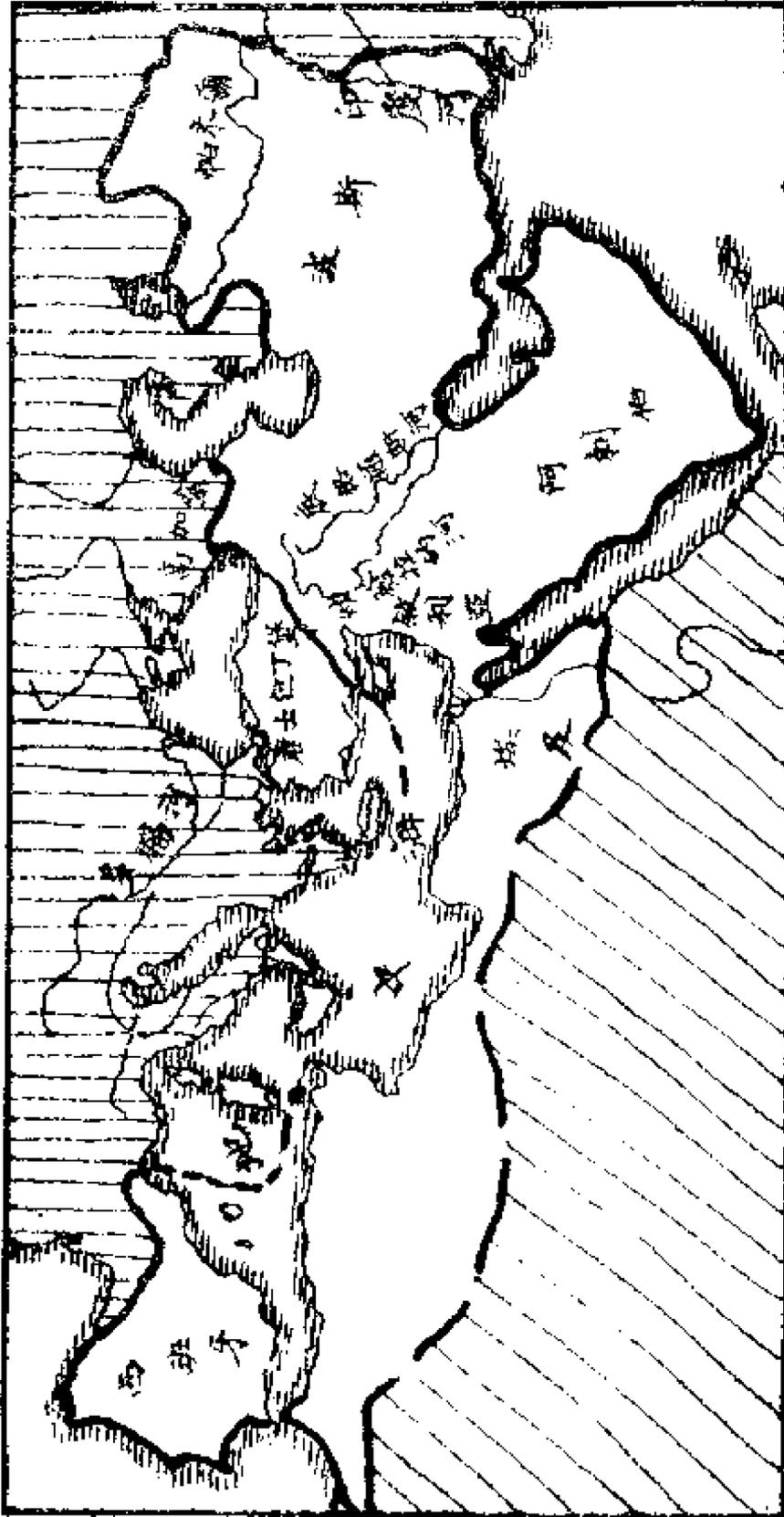
聖彼得堂舉行「彌撒」的時候，就給他加冕爲皇，並且這樣祝福着說：「查理士與古斯都是爲上帝冊立爲皇」(Carolus Augustus, a Deo coronatus)。從此，就造成了「神聖羅馬帝國」，以後，這就成爲教皇制的難堪的敵者。在講到這基督徒大皇帝的歷史和人格以前，我們當約畧地看一看到底是什麼緣由，造成這新的規例。

在六百二十二年，穆罕默德和他信徒所創立的回教，變爲一種顯著的，富有宣傳力的宗教，從麥加出發到外面。這新興的宗教，向一切不信的人，宣告了聖戰。而且牠那不可抵禦的勢力，傳佈得如疫病那樣快。切近地比喻說，有如亞歷山大得勝那般快，也許更快些。但是在方向上是相反的，因爲牠帶了希臘的文化和精神，向東一直到印度河(Indus)，而回教所影響的勢力，是從東方一直到西方。在六百四十年以前，基督教的兩個最要的中心——耶路撒冷和安提阿——也已經毀壞了。沒有到七百年時候，君士但丁堡也受過回教徒第一次的圍攻，但沒有攻克；而阿非利加，奧古斯丁的故鄉，也被他們兼併。七百十一年，回教徒侵入西班牙，顛覆了西哥坦族的國家。七百三十二年，他們侵入法蘭西中部。在都爾(Tours)就爲查理士馬忒爾(Charles Martel)所擊敗；因此，那回教徒不可一世的洶潮，就停頓起來，而

折迴到庇里尼斯山脈一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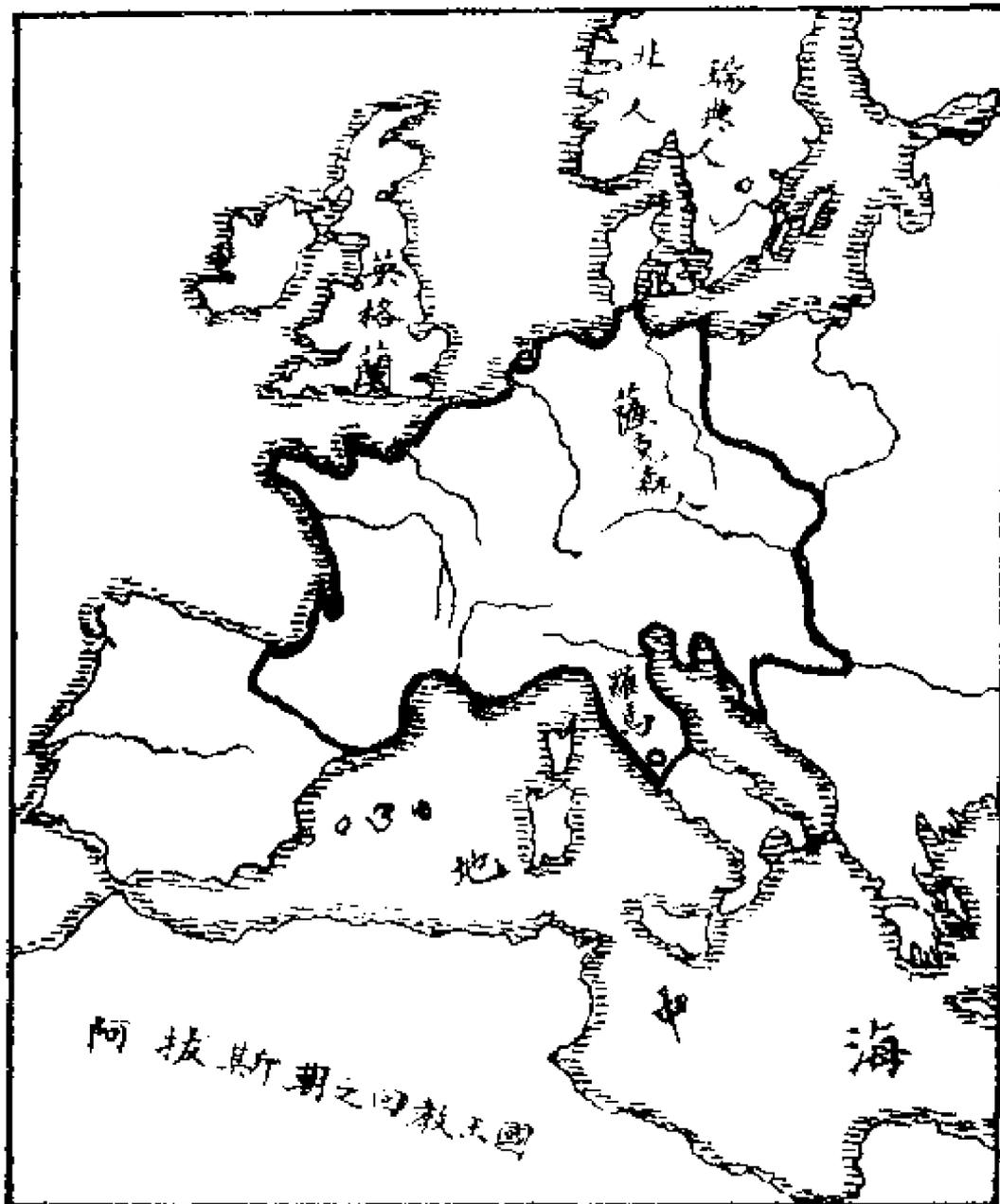
這可驚的勝利原因何在呢？因為這新宗教有牠固有的特點。「伊斯蘭」這字是

圖 穆罕默德在麥加傳教時所創立的宗教 (A.D. 750)



「順服」的意義，表明回教是順服於神的威權之下；而基督教則是與上帝合作同工。所以前者是處於奴僕的地位，而後者是兼有了神子的關係。回教是宗教，政治，軍事全部混合的組織，而基督訓示他門徒，是單教他們以靈性的力量，來勝過一切。所以回教徒以戰爭為宗教的職務，並且牠教訓人說，若有因攻打不信仰回教的人而陣亡的，在天上必可得永遠的福祉。除出這個原因以外，還因為回教是新興的宗教，很能鼓動和興奮一切人。而基督教在這過去的六百年之中，既受政治的攪擾，又有宗派的標榜，互相傾軋，如同現在一般。更其是因為回教徒所經的地方，為了他們待遇猶太人比基督徒寬大，所以得到猶太人的援助。回教徒對於那些敵人，如果他們願意順服回教的政府而依法納稅時，並不殺害或苛待他們。因此，回教能「勢如破竹」地在各處得勝。

這樣的運動，自然給基督徒一個刺激，而令他們想到自己的缺點。他們可以考查這新宗教，用何方法能以收穫這樣大的成效。基督教也正可以不背基督的原旨，而去效法他們的長處。因此，在奉基督教國家裏面，就得了兩種結果，一在東部，一在西部。



神聖羅馬帝國全圖

神聖羅馬帝國為查理曼所創建包含歐洲中部

在東部，羅馬的大皇帝愛索林的利奧 (Leo the Isaurian) 他以爲回教，是上帝所用以懲罰奉基督教國家，拜像與拜假聖物的惡習的刑責。他看回教，正如舊約的先知看亞述和巴比倫。所以他下一道詔諭，着各教堂毀去一

切的畫像和雕像。這次破除迷信的運動，沒有先得到民衆的同意，因此發生了反對國王的民衆運動，教皇很乖覺地，藉此領袖了這次運動，而去反對國王。七百三十一年，格列高里第三在羅馬舉行了一次會議，分發告示，反對這破壞敬像的皇帝。他雖然也是皇帝的一個國民，但他向皇帝咒詛，而興起爭鬪的暗潮。

希臘教會和羅馬教會，自從君士但丁的時候，早已有了不和的裂痕，終之，必有最後決裂的一步。雖然在事實上看來，破除迷信的呼聲，漸漸地消滅了，而這爭論也就掩飾過去。但是東西方奉基督教國家，從此再沒有誠意的聯合了。最後，至一千零五十四年，因些微教義的爭辯，就完全分裂。從此以後，就產生兩種絕對不同的組織：有以羅馬爲中心的天主教，和以君士但丁堡爲中心的正統派。其後，正統派因土耳其的侵佔而遷往莫思科。

在西部，教皇失去了君士但丁堡的後援以後，就想修好於法國的當局，這是回教在西方運動的結果。有誰能比打敗回教徒的查理士馬忒爾更可靠而更作爲羅馬的保障呢？當時教皇又和倫巴人戰爭，而查理士又因法國的多事，不能給他幫助。但是他死了以後，他的兒子不平(Pipin)繼續了他的事業，就和教皇立了一個契約，由

那大傳教者逢尼非斯 (Boniface) 爲中保。不平名義上雖然只有「宮中執政」 (Mayor of the Palace) 的稱號，如同內閣總理那般職位，但實際上，他却是法蘭西的皇帝。如果教皇願意給他加冕爲皇，他就能進入義大利爲教皇驅除倫巴人的暴力。

這個約是訂定了。在七百五十年，教皇立不平爲法蘭西的皇帝，由逢尼非斯給他膏油。四年以後，不平越過了阿爾普山擊敗了倫巴人，並且以義大利亞得里亞海北岸的拉溫那 (Ravenna) 一省晉贈與教皇。這省三百年來，君士但丁堡的皇帝，本令總督代理。當七百五十一年，倫巴人奪去了拉溫那省，而在七百五十四年法蘭西皇不平又從倫巴人手中奪得，贈給教皇。

這時，有兩項事情發生：第一，教皇封皇的權力，重興了古代用油膏皇的禮節，如同先知撒母耳給掃羅大衛膏油一樣。第二，教皇是變成了有地盤的皇帝，和教會地產的管理人，不單是靈性的領袖，而兼任官僚的職位。這拉溫那省一直作爲教皇的領土，直至一千一百年以後，喀富爾 (Cavour) 和加里波的 (Garibaldi) 改建義大利王國的時候，才將拉溫那省收入義大利的版圖中。

在這時候發生了一樁奇特的與歷史有關的偽造判諭案，與教皇的地盤有關。教

皇散布謠言，說這判諭是君士但丁皇所立。他願給羅馬大主教以羅馬帝國全西部的各省，為他的領土。雖然這張判諭並不是真的，但粗忽地從君士但丁在黑暗時期中所行的事看來，很有兩點相像：他遷都君士但丁堡和信奉基督教。這「偽造的判諭」，欺瞞了當時一切的人，直到一千四百五十年，文藝復興時代的學者伐拉（Valia），才發現了這是假造的。馬丁路得（Martin Luther）起初也信這判諭是真的。他告訴我們說，伐拉宣言的小冊，是搖動他對於教皇信仰的一個很重要的原因。

### 第五節 查理曼

查理曼（Charlemagne）在七百六十八年繼承他父親丕平為法國的皇帝。照那前段所記載的事情看來，他的所以當「神聖羅馬帝國的皇帝」自然是很容易的。自從「取締拜像」的政策發生以後，東方的皇帝和西方奉基督教的國家至於決裂的地步。東方的皇帝，也因此失去了拉溫那省。當時，幸得法皇進入義大利，並且和教皇訂下了一個密切的聯盟。最後，他們看了回教的榜樣，將教會和政府併合成統一的國家，為一個有權力的皇帝所統治。

論到事實，查理曼早封立他自己，為管理一切西方基督徒的皇帝了，以後，教

皇才用那神聖的宗教的儀式，授予他以皇帝的名號。他得勝了倫巴人的國家，取得了他們「鐵製的冠冕」。當時，一直至拿破崙的時候，都以得到這個冠冕為榮耀。查理曼攻打德國的薩克森人 (Saxons)，帶着基督教和法國的治權，越過了易北河 (Elbe)。他幫着西班牙的基督徒，逐回那些回教徒。他也有這權力去干涉英國各小邦的事情。他通牒給巴格達 (Bagdad) 的皇帝，要求他保護西亞的基督徒，有上



查理曼 (742-814) 聖羅馬帝國的創建者

耶路撒冷朝拜聖地的權利，從那裏只得一個含糊的答覆。

第八百年的聖誕節做彌撒的時候，教皇突然向查理曼舉行加冕禮；這是出於他意外的，因為，他早就想用別的方法，在他的國民的中間，重興古羅馬帝國統一的光榮。當時在君士但丁堡仍有皇帝，而且查理曼並不願反對他，但是，加冕的事，正如撒下了不和的新種。那時有女皇婁婁妮 (Thene) 踐位，查理士很想要她，以為結婚後就可以重行統合東西方奉基督教的國家。他更想變更君士但丁的計劃，將都城還遷羅馬；但這計劃為教皇所破壞。并且教皇給國王加冕，却成為以後理論的

據：就是教皇看他自己的職位高出於國王之上，而可以由他的私意，將國王興廢。關於這一點，是使查理士（查理士即查理曼）及以後的國王時刻爭辯和反對的。

當查理士在位的時期，教皇只盼望自己能做國王最高的臣民。當時一切的事情都由國王治理的。查理士如同治理國家一般的治理教會；他能責備教皇，封立主教



式樣的名義變理查

，監視教師的道德，主持教會的會議，輕微的變換信條中的文字，使他恰和教皇的意思相反。查理士到長大成人的時期，還不會寫字，他在老年時想學習而不能了。他雖然不能寫，但是能讀，並且很喜歡讀書。他最愛的書，是奧古斯丁的「上帝的城」。他很熱心建立師範學校，非常尊敬有學問的文人，並且給他們幫助。自然，這是使黑暗時期中的兩三百年不至於真的變成「漆黑一團」的一個大原因。

查理曼以後，黑暗又在國家和教會中洶湧起來了。帝國破裂粉碎，教皇制也如同墮入到一個腐敗的臭穢的無底深坑之內。這以後的兩百年，我們可以略去不講，而從那領導入偉大的新文化的中世紀的故事，開始敘述。

習問

- (一) 試述奧古斯丁悔改而轉信真道的經過。
- (二) 奧古斯丁一生最大的傑著爲何？并畧述「上帝的城」之內容。
- (三) 「皮雷傑」派之內容及教義若何？試述之。
- (四) 畧述哲羅姆之生平及其工作。
- (五) 大格列高里對於(甲)教皇與國王的關係，(乙)義大利以外之教會，(丙)向衆人佈道，究屬抱何種態度？
- (六) 試述回教興起之畧史，並述基督教如何瀕於顛覆。
- (七) 回教勝利之原因爲何？
- (八) 回教徒侵入歐洲後，基督教會中有何兩項重大的結果發生？
- (九) 查理曼與教皇中間有何關係？

## 第十一章 教皇制的全盛時期

要想從一個時期，去了解別一個時期的情形，那是很困難的。恐怕尤其是二十世紀的我們，回溯到近千年前的中世紀時代，想去了解當時的詳情，特別是不容易，因為這是很易於過分的把牠推崇，或是對牠污蔑。照全部看來，西方對於中世紀情形一般的批評，是屬於污蔑的。有人講說，十字軍不過是迷信的結果，順着貪慾去作無謂的冒險。修道院是閒人的收容所，說得好些，也止是一個很愚拙的研究學業的地方。那許多「聖者」是頑固不變的人，學者也只能寫一些不合時宜的拉丁文。在大衆的評判之下，說沒有一個別的制度比教皇制更壞的了。這以上的種種，都是對於中世紀劣點的抉摘。

但是，也有其他一種不同的觀察。一位英國近代著名的歷史家，他並不是天主教徒，而他論教皇制度是人類歷史上最偉大的制度；概括牠一切的優點劣點來說，中世紀的教皇制，是最大的改善的力量。的確，教皇制是提倡以已開化的世界，取聯合一致的行動，去追求人類理想中的最高的目標。但是，那些目標是什麼呢？——就是要實行奧古斯丁在地上建設「上帝的城」的理想。這個名辭，假如用近代的說法

，就是大規模的「國際聯盟」，同心合力的工作，爲了擁護基督的律法和使天國在地上能以發達。

中世紀的人，大多是狂放的理想家，而他們的行爲，又常和他們的宗旨相反。所以我們不能不說，他們沒有成就他們的目的。我們今日，以爲他們的理想，荒唐妄誕，所以不能成功，而終於失敗，但反顧我們今日，實在不能對他們的理想加以甚麼批評。因爲他們的宗旨，確是非常高尚。我們雖然稱美牠，但也尙未成功。近今全世界所竭力提倡的：（一）創立國際聯盟，消滅戰爭；（二）在教會各派中聯合合作的精神；（三）傳佈基督教和牠的文化，至天涯海角。以上三項，正與中世紀的理想相印合。但因時代的不同，所以方法和言論，也有不同。

要了解中世紀情形最好的方法，我們可以看那時給我們留下的許多大禮拜堂。本書的作者，有一次去參觀伊里大禮拜堂（Ely Cathedral），有一個參觀的人，就向引導者說：「伊里鎮在當時，想必是一個很大的城市，所以需要這樣的大禮拜堂」。他就回答說：「那些造這禮拜堂的人，並非是爲了伊里人民的需要，而是爲了上帝的榮耀」。

自然，這位歷史家，很容易從一個極端到另一個極端，犯了矯枉過正的弊病，抹去了中世紀一切的缺點，而過分誇張，不符當時的事實。但是就大體而論，我們要了解一個時期或個人時，寧可用同情心去看他的優點方面，比吹毛求疵或單找劣點是容易瞭解些。

### 第一節 教皇格列高里第七（喜爾得布籃）（1073-10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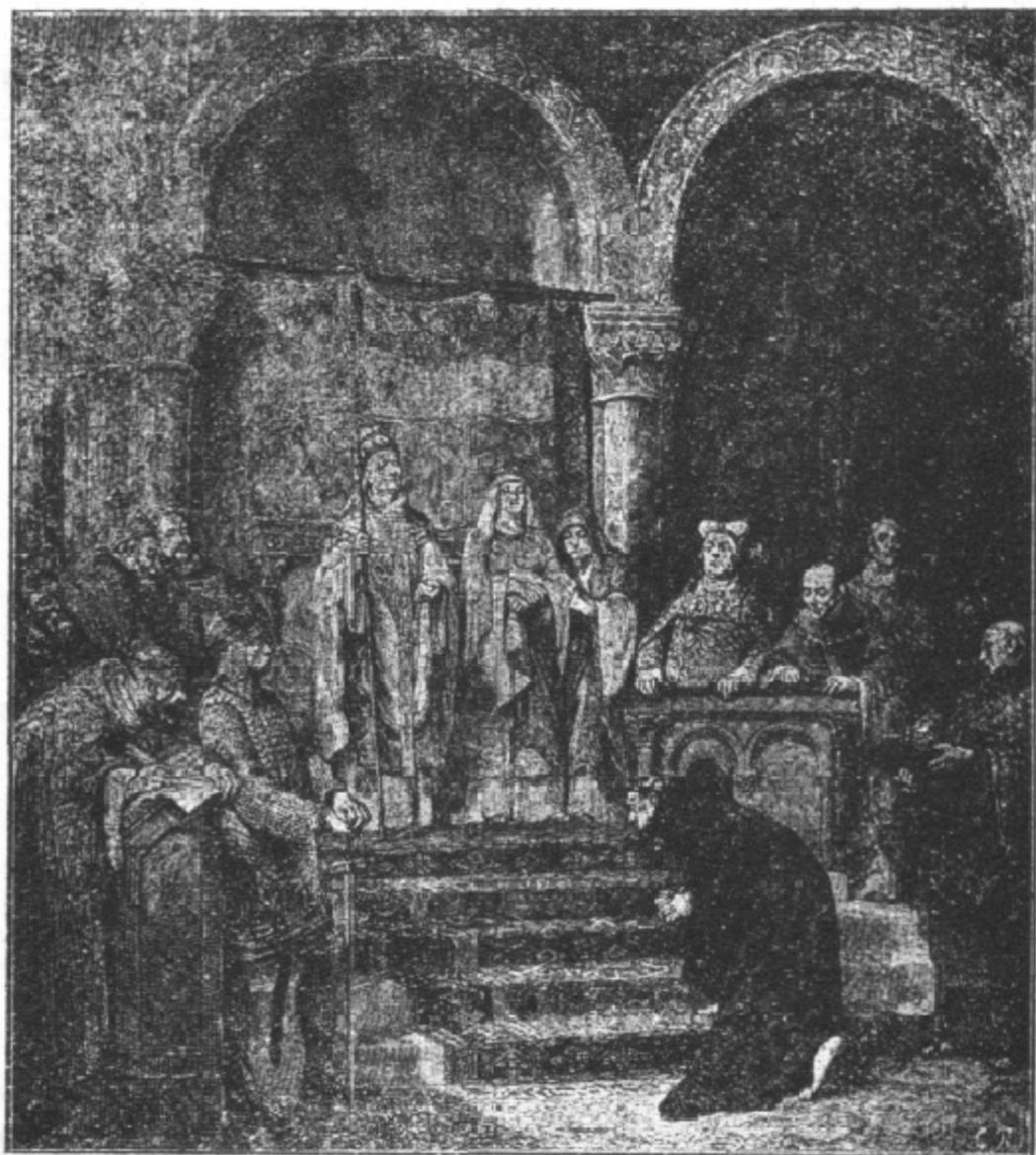
中古偉大的教皇制度的建立者喜爾得布籃（Hildebrand），就是格列高里第七，在歷史上當推為第一流的人物。

自從查理曼死後，教皇制和國家，都漸趨於衰落。在九百六十二年時，神聖羅馬帝國為德國大鄂圖（Otto the Great）皇帝所復興，就成為中世紀的神聖羅馬帝國。但是那些皇帝，都不能如同查理曼那樣，普遍地治轄西方的基督教國家。他們的權力，只限制在德國和義大利，所以在政治上有以義大利為中心，有以德國為中心。在另一方面，我們看到教皇制度，是愈趨愈壞。在十一世紀的上半期，教皇制却成為貴族家庭的私產，而至於不可救藥的地步。這時期內的一個教皇，本泥狄克特第九（Benedict IX），在十二歲時就當教皇，他種種的惡德穢行，如果發現在現代的學

校裏，必定要被開除，在社會上也決沒有他的地位。

一個勇敢而強有力的皇帝，亨利第三，在一千零四十六年的時候，就起來干涉而且反對這些事情，廢黜了三位對敵的教皇，而在他們原有職位上，推舉了他的剛嚴而又敬畏上帝的表弟利奧第九（Leo IX）為教皇。利奧第九在這時候攜來了一位義大利的青年學者，名叫喜爾得布藍（Hildebrand）。他在四十年之間，起初在教皇宮中，擔負最重要的責任，最後自己當了教皇，為一切基督徒所渴望的，教會大改革中的生命和靈魂，中流的砥柱。

在當時有許多機警的聰明的人，因為對於宗教有深切的信仰，所以就以為教皇不但是教會的領袖，更當握政治上的權力，當有比較國王更高的地位，因為他是代表上帝來到世界工作的人。喜爾得布藍就是要將這種思想，具體的表現出來，換言之，就是藉着政治的組織來表現。國王既已將教皇制從貴族的管轄之下解放出來，這樣，第二步的工作，就當再從國王的管轄之下，解放出來。一千零五十六年亨利第三（Henry III）去世，而他的繼承者亨利第四（Henry IV），又不過是一個孩子，這對於教皇制度脫離國王的管轄，是一個很便利的機會。因此就有一個新制度設立，



國王亨利第四在卡諾沙向教皇格列高里第七賠罪圖

就是教皇以後是由紅衣主教祕密的推選，而紅衣主教長，也是被教皇所簡任為教會的官員。由此看來，那種推選正是從外界得到了解放，並不受任何的干涉；他的政策能維持着繼續的施行。雖然在以後的二百年中，國王不住的反抗和攻擊，但是直至現在這制度還是存留着。

第二件更困難的事，就是教皇要擴張他的權力，管轄各國的教會。格列高里要求，主教不當由國王封立，而當由教皇簡任。像這樣的要求，正是表示出中世紀的疏忽的理想，因為要實行這件事是絕對不可能的。這中世紀的主教，不止是教會的官員，也是大地主，因此就成了有食邑的藩王。并且，當時只有教會的人是受過教育的知識階級，所以許多政府的事情，也由他們掌權的。喜爾得布藍的要求，如果想實現，除非國王自己願意放棄他管轄大地主的權利。

這種操縱政權的地位，教皇制是不能獲得的。當那時以後，教皇制用一種新的大權力，向有實力的國家挑戰，如同大衛奉了上帝的名向歌利亞挑戰一樣。在教皇和國王長期爭論之時，有一項特殊的事情發生，也是教皇在歷史上認為最可誇耀的日子。那時，國主要廢黜教皇，教皇也要開除國王的教籍，國中的民衆也乘此機會攻擊那失政的國王。亨利皇逃到義大利去尋求教皇。只有一個方法，使他在政治上不致一敗塗地的，就是受補贖的刑罰。在正月中的某三天，國王很謙恭的到卡諾沙 (Canozza)，教皇所住的庭中，要和教皇相見。很卑怯恭敬地等了三天，教皇才允許接見他。這爭鬥的暗潮，不廢兵矢，不流滴血，雖然如此，在歷史上却須列入最

大的戰爭之內。據最近的考據家說，這件卡諾沙的事情，在當時並不以為怎樣的重要，這是以後的傳說，把牠誇大起來，以致與當時的事實反致不符。因此，也疑惑皇帝在教皇旅寓中等了三日夜的這件事，也未必屬實。雖然如此，我們由這些誇張的言辭，可以知道這件事在當時人的心上有多少的影響，因為單看影響的大小，就可以估量到那件事的價值了。

### 第二節 格列高里第七的後繼者 (1086 - 1303)

在此地我們很可以將教皇制全盛時期的大要，關於當時教皇本身的事情，約畧地把牠講完。下一章要講到十字軍；再下一章，又要講到基督教中間的宗教大運動。

我們只須看這時期內，教皇制度的歷史，就可以知道這中間教皇和國王有許多不息的紛爭。他們各自堅持為「上帝的代表」。這樣的紛爭，起初降低了他們的道德，最後他們兩敗俱傷。在我們講到這些紛爭以前，可以先敘述些有價值的事業，那是教皇領導着教會，而教會領導了全世界的。

約畧可分爲六項：

第一，由教皇所領導的教會，特別是英諾森第三（Innocent III），編集而且實行一個很有理由的，統一的，婚姻制的法律，代替了流行在黑暗時代，野蠻人種的，紛亂無章的習俗。

第二，教會的法律，雖然是時常令國王困惱和憎惡，但却是根據羅馬法律而產生的模範新法律，遠勝於世俗國家所通用的各種。

第三，教皇所領導的教會，奮勉牠自己，去撲滅那些異教徒所餘存下的，困住人民，殘忍不仁的迷信。縱然不能完全剷除，也當限制着不令牠再行滋蔓。

第四，教皇對於祭司定下了守獨身（不娶不嫁）的辦法。從幾方面看來，是一條很不良的法則，因為這是根據着虛偽的理想。許多祭司，自從禁令不准結婚以後，就染了好些外遇。但這制度本身却表現了偉大的犧牲的力量。並且也很有成效地禁絕了那些東方宗教最大的弊竇，尊位世襲的制度。因此，在教會之內，常有許多農夫漸次升擢為教皇，這很可以表現中世紀的民治制度。

第五，教皇極力反對賣買聖職的惡習，就是以金錢去買主教或其他的職位。教皇想完全廢除這非法的行動，但是沒有成功。

第六，最後的一項，就是教皇和國王或國家勢力的紛爭，因此，發生多次的辯論，去激勵了心智動作的各方面，尤其是神學與法律。這樣的事，却都能幫助大學的長成和發達。

這許多教皇中，有四位我們必需把他的事情說一下：

(一) 烏爾班第二 (Urban II, 1088 - 1099) 是最先組織十字軍的人。

(二) 英諾森第三 (Innocent III, 1198 - 1216) 是教皇中最有權力的一個。

(三) 英諾森第四 (Innocent IV, 1243 - 1254) 他是第一個故意藉着教皇的權力，去行非法之事的人。

(四) 逢尼非斯第八 (Boniface VIII, 1294 - 1303) 在他在位的時期，教皇制就隨以衰落。

烏爾班第二，在下章講起十字軍的時候再提到他。現在我們從英諾森第三講起。

英諾森第三是教皇中最有權力的人。他在位的時候，正是教皇與國家不和的日子。當時，法皇腓立奧古斯都 (Philip Augustus)，宣稱作為教皇的後援。喜爾得布

籃想將主教從國王的管轄之下，解放出來的政策是未曾成就，英諾森依舊想用別的方法，得到這同樣的結果。他想剝奪了國王的政權，只成爲教皇治下的有食邑的藩王。他和英王約翰有過一次長期的爭辯。在一千二百十三年，英諾森以法國的武力挾制英王，說假如英王不受命令，就將令法國來攻打他。因此英王不得不屈服，而教皇就得到了完全的勝利。

喜爾得布籃以後的教皇，雖然他們精神的勢力，震動了這個基督教的世界，但是，對於經濟方面，除了和他同盟國所供給他的以外，沒有其他的來源。教皇時常有從都城——羅馬——被逐的事情發生，有時因爲受了國王的脅迫，有時因羅馬國民，要效法古代民主政體而在羅馬發生了暴動。到了英諾森第三，一切的情勢就大變了。在事實上他成爲義大利的國王。偌大的教皇制度，假如沒有充足的經濟的財富，自然是什麼事都不能辦理，因此地盤觀念，在教皇的思慮中是以爲最重要了。并且，如果教皇自己沒有領土，而想從義大利以外的國家去籌款，那是很難籌得的。因爲如此，英諾森第三，極力擴張他政治的權力，最後，却反因政治的緣故，而使教皇制破陷。他們極力想要掌握政權，用各種卑鄙的手段，使人民對於他們宗教的權

力，失去了信仰。他們要得到那屬於世界的政權的幻影，却失了屬於靈性的領袖的實體。

英諾森第四 (Innocent IV) 是從教皇制的全盛期降落到衰敗期的一個關鍵。這時，大有權力的國王腓特烈第一 (Frederick II) 踐位。歷史上稱他為聰明睿智的國王。他把京城設在西西里海島，而不在德國了。英諾森第四盡他一切的力量來攻擊他，破壞他。英諾森第四煽惑人民組織軍隊去討伐腓特烈。他更盡他一切的力量來歛錢，從各個奉基督教的國家中間，不問用何種方法去取得。他的戰爭是勝利的，因為腓特烈逝世，而其餘的人，都不能担負那重大的事件，如同他所做下的。這不過是當時勝利的一種，但是，得勝者，和失敗者，同歸於破滅之途。因為很明顯的在世上表白了，這教皇並沒有資格做基督的代表。最近的一位歷史家說：「教皇不過是狡猾的一個市僧而已」。他是大膽的，敢作敢為，喪盡天良的政治家。他的成功，正是給教皇制度以一個最大的打擊，往後，教皇制永不能回復他原有的勢力了。

這許多種下的惡因，都在逢尼非斯第八身上收了惡果。逢尼非斯第八的人格，

正如英諾森第四那樣壞，而他心中却想握到英諾森第三那樣的大權。他下了一道詔諭，禁止國王爲了戰事而向教士徵稅。那時，就有兩個國王來反對他，一個是英王愛德華第一 (Edward I)，一個是法王腓立蘭貝而 (Philip Le Bel)，愛德華第一，因爲有議院的幫助，所以否認了這詔諭，而且是得勝了。腓立蘭貝而看到了這詔諭，暴怒如雷，當即將教皇的使者下入監獄，并將詔諭在巴黎大教堂前，當着衆人公開的把牠焚化了。最後，逢尼非斯第八在義大利被法王腓立蘭貝而的黨羽劫去。有一天，逢尼非斯第八安然退息在阿喃泥 (Anagni) 宮中，忽然的來了人將他毆擊，將他架去。當時並無一人給他救援。三天以後，他被救出，但是，他的權力和腦力都失去了；再後一月，他就去世。

綜合起來說，教皇制的全盛期是始於卡諾沙事件，而終於阿喃泥事件。阿喃泥那件事，看來他們的行爲是太殘暴了；但是倘使像這樣的事件，發生於喜爾得布籃的身上，必定會譁擾全歐，而使人民憤激地反對。即使教皇個人受了損傷，教皇制度是終不會有些危害的。但是現在呢，關於逢尼非斯第八的被劫，人民却熱視無觀，因爲他精神的感化的力量，是失去了。腓立蘭貝而的所以敢這樣行，也因爲當時

法國的教會，是屬於他的勢力範圍之下的。

兩年以後，一個新的教皇在法國的勢力之下，被舉立起來，居住在法國南部的亞威農 (Avignon)。這是教皇爲國王所挾制的開始，也是從中世紀時代，慢慢的降到教會改革時期的一段歷程。

習問

- (一) 中世紀時教皇所欲解決的大問題爲何？
- (二) 中世紀教皇制的偉大時期創始於何人？并如何完成此工作？
- (三) 紀元後一千零七十七年時在卡諾沙曾有何項事情發生？
- (四) 試述格列高里第七以後之三四教皇，并述其歷史。
- (五) 試述中世紀時教皇被國王挾制的詳情。

期時盛全的制皇教 章一十第

---



## 第十二章 十字軍聖戰的原因及其始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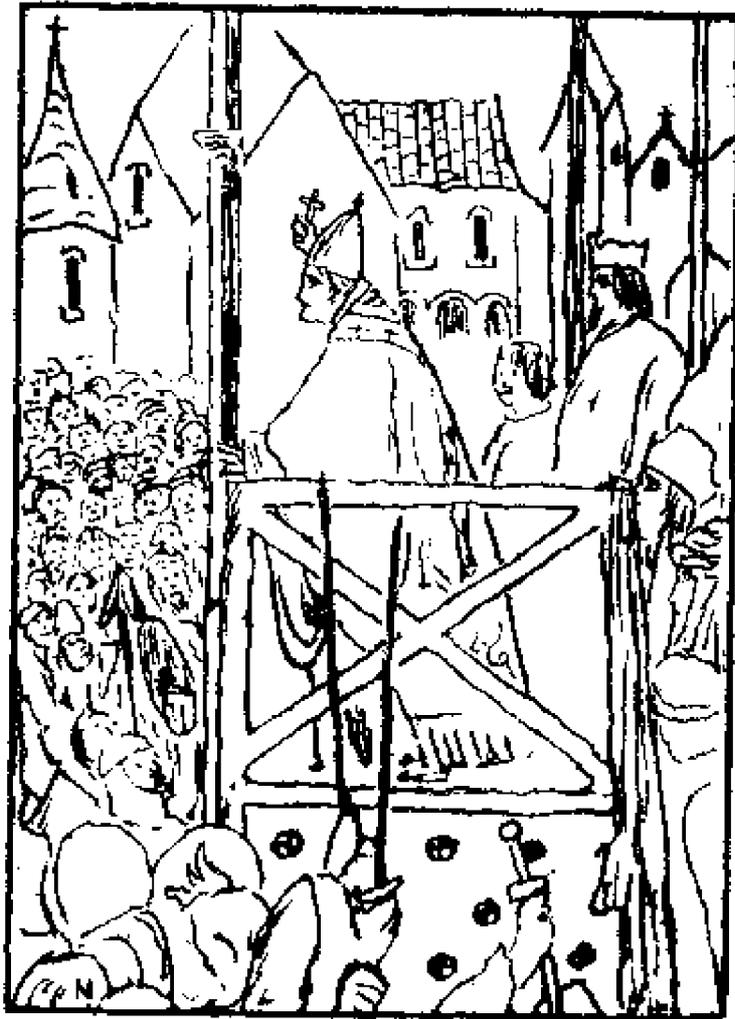
### 第一節 十字軍聖戰的原因

歷史上一切的大運動，他們的原因和動機，沒有一個能比十字軍更複雜。十字軍聖戰的動機，可說並非完全因為宗教的關係。但本書以敘述教會的歷史為宗旨，自應多講關於基督教一方面的原因。但其他不屬於宗教的原因，我們也必須把牠附帶的敘述明白，因為，要是沒有這其他的原因，十字軍也斷不能興起。教皇因為要擴張他自己的權力，和教會的大光榮，所以將其他無關宗教的原因，竭力牽涉到宗教關係上面去。

十字軍興起的第一個原因，是由於東西方中間古來常有的紛爭。這種戰爭，只帶着些微的宗教關係。

十字軍第二個原因，是他們古代遺傳的冒險精神的表現。在法國和西西里僑居的諾爾曼 (Normans) 人，能作這冒險事業的先導，是很可注意的。那些諾爾曼人皈依基督教最遲，但他們很有熱誠。在美麗的，雄偉的大禮拜堂的建築，和冒險戰的兩點上，充分地表現出他們熱誠的力量。

再者，由重要的商務上注目，也可以看為十字軍第三個原因。當時，義大利新開的海口，威尼斯（Venice）和熱那亞（Genoa），必需與東方的商業相聯繫。假如在耶路撒冷能立一個基督教國家，從雅法發展到紅海的極北，和他們交通商業，這正是他們的需要。實在可以說



教皇烏爾班向民衆鼓動作十字軍加入聖戰

，單是宗教的熱誠，而沒有當時商人營業的目標；作為戰爭的助力，雖然牠一時能以佔勝了耶路撒冷，但是，不會堅持到百年之久。

雖然如此，宗教的熱誠，却給了十字軍一種美好的，浪漫的風趣。十字軍的軍人，也許可以說他是一個武裝的巡禮者。自從哲羅姆在伯利恒的修道院中將聖經譯出以後，到耶路撒冷去朝拜

聖地的風尚，在民衆中間興盛起來，爲他們所喜愛。因此，教會就利用爲刑罰制度的一種，罰他們到耶路撒冷或是其他的聖墓去；而教會中人要補贖他的罪惡，和避免革除教籍的刑罰的人，都以爲朝拜聖地，在上帝的眼中是看爲有價值的。朝拜聖地是一種令人甘受的愛悅的刑罰，牠將精神的受益，和旅行的風趣，都合併起來了。綽塞 (Chaucer) 的巡禮者的故事那篇詩，學習英國古文學的人是必須一讀的。他詩中的人物，就是講到一個受罰往坎特布里去朝拜聖多馬的聖墓。他們的精神是和悅的，愉快的，奔放的，如同小鳥飛鳴在春天的花木中那般美好，一些也沒有受罰痛苦的心情。使他們尤其喜悅的，是朝拜聖地，非但可以得到旅行的異趣，更其是鼓舞起他們勇敢的膽量，去和上帝的敵人戰爭；而得到勝利的歡欣。像這樣教會所稱爲刑罰的，是多麼令人喜悅而樂於接受呵！即使當十字軍人因戰而死，爲了教會而犧牲生命，他們以爲所得的榮耀，也是不弱於爲國捐軀的勇士。

我們時常可以在歷史上看到，要使一個國家統一，沒有別種力量能如對外宣戰那樣有奇效，不過先須看這戰爭是否必需和正當。所以除出十字軍之外，再也沒有其他方法，可以團結基督教國家於教皇制之下。這樣，十字軍反而成爲教皇的一種

外交政策。最初，國王所以不願加入這個戰爭，也是自然的結果。第一次和最大一次的十字軍，都沒有國王參加。他們看到教皇帶着他們最優良最勇敢的子民去爭殺，但是，他們不能公然反對，敢怒而不敢言。往後，國王看到這洶湧的怒潮，是無法抵抗的，還是任憑牠，和牠同流合污吧！所以，以後的十字軍中，發見了國王的蹤跡。第二次和第三次的十字軍，是由國王領導着去打仗的。

當六百三十七年耶路撒冷陷落於回教徒之手。這些回教徒是很寬容的阿剌伯人，因此，朝拜聖地的人逐漸加多而並不阻滯。當土耳其人第一次入寇地中海一帶時，一切情形都改變了。在一千零七十一年，土耳其人從東羅馬皇帝的手中，奪取了小亞西亞。一千零七十六年，就佔據了耶路撒冷。

在這兩格事情中間的時候，喜爾得布魯即為教皇，而用了格列高里第七的稱號。國王向他申請救援，格列高里第七就計劃了一個策略，但是，他並非要有一隊十字軍去為聖地戰爭，而是想從西方國家，組織一個遠征隊，去援救東方的國家。由此，他想可以解除以前東方和西方的宿怨，而重敦和好，聯合成一個國家，使東西教會，都屬於教皇制之下。這計劃並沒有成功，十字軍終是出發，直趨耶路撒冷，

這非但不能給東方的國王以援助，反而引起了爭辯。格列高里的政策，確是比較聰明些，因為君士但丁堡是東方的首都；假如君士但丁堡能勝利，耶路撒冷當然也可以很容易的從回教徒手中奪回，并且間接的攻打，也比較佔優勢。但是，君士但丁堡在基督徒心中，却不能如同耶路撒冷那樣可以鼓動他們的熱誠。所以這政策雖好而終未實現。

第一次領袖十字軍的教皇是烏爾班第二 (Urban II)。他是法蘭西人，為格列高里所揀選，為繼承他作教皇的人。他的生涯，大半是飄泊無定，因為，他有多時，為格列高里的宿敵亨利第四，從羅馬流放外。十字軍當一千零九十五年時，在法蘭西南部克勒芒 (Clermont)，大大地宣傳。當地人民，無論貴賤，都願為聖地爭戰，喊叫說：「這是上帝的旨意，這是上帝的旨意」(「Deus Vult」)。在各地各處，社會各階級的人物，都羣起聚集，激蕩着，喧呼着：「去為聖地爭戰，這是上帝的旨意呵！」

## 第二節 十字軍聖戰的始末 (1095—1272)

關於軍事的歷史，因為篇幅有限，恕不能詳細敘述。這以後的二百年中間，全

是戰爭的歷史，直至教皇制衰落期阿喃泥事件前卅年爲止。但是，關於這宗教聖戰的計劃實行以後，對於宗教將有如何的趨勢，我們必須約畧地講明。在第一次十字軍聖戰之後，我們就可知道，這是一樁憂慘的事情了。在世界上常有兩種不同的勢力，一種是精神的，一種是世俗的；這兩種勢力，時刻在搏鬥，而世俗的勢力，往往佔了勝利。十字軍的運動，也是如此，因爲教皇逐漸的趨於世俗，而終致破滅。

第一次的十字軍(1095-1099)實在是可以分爲兩部，一部是人民的十字軍，一部是君王的十字軍。這人民的十字軍是一件傷心可怕的事情。一般愚信的宣傳者，如隱士彼得(Peter the Hermit)，在克勒芒地方，向人民鼓動聖戰；因此，許許多多放浪的和狂熱的人，都跟隨了他。耶路撒冷的名字，一入每人的耳中，有如昏醉。因此就殺戮了許多猶太人，據說當時在萊因河的一帶，竟殺了一萬人之多。以後有兩大隊的人出發到君士但丁堡去，但是，在路上却逐漸地消散了。到了君士但丁堡以後，國王爲要保持他境內的平安，就將這一切的十字軍送過了海峽。但是，渡海以後，就爲土耳其人所殺。

正當這個時候，西方的國王和他的軍隊，在君士但丁堡集合，預備出發去作戰

。在那裏，他們就和東方的王帝起了爭論。照國王的意思，所打勝的城野，必須作爲他的領土，而那裏的人也須成爲他治下的子民。並且那十字軍的領袖，將來也只



十字軍赴耶路撒冷爭戰圖

能作他的大臣，不能分茅裂土的稱王。當起初的時候，烏爾班就立一個主教做他們的領袖，但是，這事業真正的指導權，却急轉到一個有幹才和雄圖的諾爾曼人波希夢德 (Bohemund) 手裏。他過於着重了軍事武力，想由此建設新的帝國，而將這事業最高的目的，就是十字軍義俠忠信的精神，減少了，輕看了。以後軍隊長趨直入，到了安提阿，波希夢德就割據了一塊地盤，作他自己的國土，此時，波希夢德的慾望已滿，再也無志進取了。雖然如此，大多數人進攻耶路撒冷的大願，尙未達到，由於宗教的熱誠的鼓勵，令他們繼續地勇往前進

，而選忠實的十字軍武士高弗梨得部弄 (Godfrey de Bouillon) 爲領袖。一千零九十九年七月，就攻克了耶路撒冷，在那裏發生了屠殺的慘劫，十字軍殺戮了他們無

數的仇敵，失去了基督的精神。他們所行的，恰如舊約書亞記所記載的，那樣報復的事情。當初，回教徒是常以聖戰殺敵相號召，而現在基督徒却以同樣的方法對待他。由此可見報施之道，真是絲毫不爽。次年，高弗梨去世，而由他弟弟鮑爾溫（Baldwin）登極為耶路撒冷首任的君王。

耶路撒冷的國家，和第二次十字軍的聖戰（1187）。耶路撒冷國家受有許多不可避免的危難的襲擊。這是很明顯的，勇敢的冒險的精神自可能造成一隊大無畏的十字軍，而未必能在東方，靠着冒險和勇敢的精神，建設一個完美的政府。當國基初立之時，我們早就看出他們的紛亂擾攘，沒有法律和好逞殘殺的景象，而那庸懦無能的國王，實在是無法去管轄他的人民。雖然國王曾向武士下了兩道詔諭，誥誡他們須守法和慈仁，但是，只得了相反的結果。在任何時代，就是現在也何曾不是如此，白種人往往容易看有色人種為次等的人，而對他無禮，以致喪失固有的道德。十字軍不僅如此，更因那土人是基督教以外的異教徒，而藉着這個口實，更將各種苛暴的待遇，加在他們身上。一個最近的歷史家對於這件事，曾說了公允的評判說：一回教徒可以屈服在其他教國的管轄之下，但是，專以武力壓迫摧殘，如匪徒的



第一次十字軍往耶路撒冷的行程及其新立之國

行爲，回教徒是不能忍受的。現在也有人這樣說：「十字軍先離棄了上帝，然後上帝才棄絕他們」。我們由事實上，就知道這句話是錯的。

第一次十字軍的所以勝利，因為當時回教徒的分裂和衰弱。現在，一種強有力的武力新興起來，由仁奇(Zengi)在底格里斯河上游摩蘇爾(Mosul)地方統率着。一千一百四十四年，他攻破了十字軍的防線，在幼發

拉的河上游以得撒 (Eressa) 地方大敗了十字軍。因為這次十字軍的敗績，就引起了第二次的戰爭。

第二次的十字軍，雖然是由西方的皇帝康拉德 (Conrad) 和法王路易第七 (Louis VII) 領導，但是，也不幸的失敗了。這是因為領導者的無力，更是因為十字軍中途的離散，沒有堅持到帕勒斯聽去。他們的意思是轉變了，因為長途遠征耶路撒冷是非常困難的，既是以聖戰相號召，也不妨去攻打別的城市。所以德國人實行了他們十字軍的誓言，而去攻克了波羅的海 (Baltic) 沿岸異教的汝德人 (Wends)。英國和佛來銘的十字軍，戰勝了穆爾人 (Moors) 所住的里斯本城 (Lisbon)，以後就成為基督教的葡萄牙國。

在這時候，仁奇 (Zengi) 的國家，已傳位於他兒子努勒丁 (Nureddin)。努勒丁的勇將薩拉丁 (Saladin) 攻克了埃及，在一千一百八十七年，將十字軍在耶路撒冷所立的國家，完全破壞了。

第三次十字軍的聖戰 (1189-1192)。當耶路撒冷的被毀，沒有一個大有能力的教皇，得以當機立斷，轉危為安。直至第三次十字軍興起，方有三位中世紀大有

能力的君王，就是腓特烈巴巴洛薩 (Frederick Barbarossa)。法國的腓立奧古斯都 (Philip Augustus)，和英國的亨利第二 (Henry II)。這第三次的十字軍，是由他們三人計劃的。但是亨利第二在軍隊沒有出發之前就逝世，而腓特烈巴巴洛薩又在西里西亞 (Silesia) 溺死；那時還沒有到耶路撒冷，只不過在途中。這第三次十字軍中重要人物，當然要推腓立奧古斯都，和亨利的兒子理查第一 (即獅心王) (Richard Coeur de Lion)。這是我們必須知道的，英法兩國，宿怨很深，誓不兩立。腓立是一個聰明睿智，宏謀碩畫的人。當時，法國為英軍所侵畧，有許多城池，都為英國強佔，所以法王引為奇恥大辱，認為他在位的第一要務，就是將英人逐出法境，而法國得以堅強自主。他復仇的心理，念茲在茲，即當他出兵東征的時候，也沒有一刻忘去。所以當解決耶路撒冷王位的問題時，兩人的主張都堅決的相抵觸。為了商業的關係，義大利兩個海口，威尼斯和熱那亞，也分別地作這兩位國王競爭的後援。

更可注意的一件事，就是基督徒和基督教外人的關係的改變。最初，在第一次十字軍的時候，回教徒在基督徒的眼中，認為他們只是魔鬼，而應當毫不容留的統

統除去。但是，經過了一百年雙方親密的往來以後，基督徒就不再藐視他們，而互相敬讓和讚美了。他們怎樣會變成如此呢？大概有多方面的關係，因為，當時阿剌伯的文化是高出於基督徒的文化，而薩拉丁的英勇也不亞於十字軍的武士。因此，理查不願由爭戰而達到他要求的目的，却更願用商議的方法，作和平的談判。他主張以他的妹妹佐安娜（Joan）給薩拉丁的弟弟為妻，而將耶路撒冷劃為中立區域。這種容忍的精神，自當是很高尚美好的，歐洲也因此得益不少；但是，宗教運動的十字軍，却趨於消滅了。後來這結婚的事情，雖然沒有成功，而理查在逝世以前，也沒有攻克耶路撒冷，終之，理查却得到了基督徒有自由到耶路撒冷去朝拜聖地的權利。

最後數次十字軍的聖戰（1212—1272）。以後的十字軍都無足輕重，我們可以約畧地把牠說一下。第四次的聖戰是由英諾森第三發起的。他的目的是要攻打君士但丁堡，那裏就建立了一個拉丁的國家。但是，情形非常紛亂，直至一千二百六十年，希臘才重行克復該城。

童子十字軍。一千二百十二年的童子十字軍，是很令人驚駭，而且很令人覺

得可怕的。這次的十字軍共有數千的兒童，而只由一個生在科倫名尼古拉(Nicholas of Cologne)的孩子作爲領袖，引領着往義大利去作戰。但是，在那裏他們都被販賣人口的劫去，賣至埃及爲奴。

第五次十字軍的聖戰(1217)。第五次到埃及去作戰是沒有成功。

第六次十字軍的聖戰(1227-1239)。這次戰爭，是完全的勝利，但是，於宗教上却一點都沒有關係，更無什麼利益可言。這次的聖戰是腓特烈第二的功績。他因爲在義大利所有權力是太大了，所以被教皇所反對。他在談話之間，也時常的流露出譏笑宗教的話來，令人度想他不是一個基督教徒。當他還沒有領着軍隊出發之前，格列高里第九就開除他的教籍；并且要興起新的十字軍，討伐他的十字軍。腓特烈到了帕勒斯聽之後，他就和那些敵人，用和平的方法來磋商，勸他們承允他爲耶路撒冷的王，因爲他運用狡猾的手段，居然能達到他的願望。他的國境，包有加里里省和亞克的海口(Nicere)。腓特烈所建立的國家，到一千二百四十四年才滅亡，這次，是耶路撒冷最後的失敗，直至距今前十年才恢復。

當耶路撒冷失敗後，教皇英諾森第四，亟願興起新的十字軍去攻打腓特烈，比

他想恢復耶路撒冷的心更急切。這時，有一位王在位，他是具有完美人格，而且是真實的基督徒，更是中世紀時大有能力的一位君王。他奮發起十字軍的火焰，風起雲湧的在當時鼓動。十字軍勇俠忠信的精神，又盛極一時。他是誰呢？就是法國的聖路易王。

第七和第八次十字軍的聖戰(1248-1270)。這兩次的十字軍，不過是法王個人和他軍隊的軍事行動，與國際間並無關係。因為十字軍，在一般人的腦海裏，早已認為沒有意義，并不能像當初那樣的鼓舞刺激，使人如醉如狂，現在以一人的力量，想把十字軍，運用到宗教潮流去，那是不可能的了。這兩次的十字軍，在歷史上並沒有多大的意義。第一次是向埃及，第二次是到突尼斯(Hunis)，法王路易也就死在那裏。

十字軍是告終了。從此以後，再沒有這樣的戰爭發生。關於十字軍的批評，我們可以看英國一位最新的歷史家所寫下的論文。他說：

『歸根的說來，十字軍勇敢的浪漫的忠信的事蹟，在我們實生活的戲劇上，佔了永久的驚奇的驟駭的一幕。他們的果敢和勇俠是達到了最高點，但是，由壞的方

面着目，他們也是到了最低度。在其中，許是有許多私人的願望和欲求，包含在中間！對於靈性上的願望是想以低價取得無價的救恩，對於世俗的慾望是想得到地盤和金錢。但是，我們却不能絕對的說，在十字軍中間的一切人，沒有一個是爲着正義的原故，拖着在世上顯現上帝天國的目的。假如說，十字軍中並無一位善人，就否認人類有不息地謀向善力量的可能了。當那個時期世界並不是怎樣的黑暗，因爲，基督教的教徒，都能具有同一的目標，齊集在信仰的旗幟之下，向着教主基督耶穌進行」。

習問

- (一) 試舉十字軍興起之四大原因。
- (二) 十字軍之興起，與當時的商業有何關係？
- (三) 十字軍人最大的目的與普通的方法爲何？
- (四) 詳述「童子聖戰」之始末。
- (五) 耶路撒冷王國爲誰所創立，并其創立之情形如何？
- (六) 「十字軍乃代表中世紀精神之偉大運動」。此批評是否正當，試各述其意見。

末始其及來由的戰聖軍字十 章二十第

---



## 第十三章 中世紀的聖者和學者

### 第一節 亞畢拉都，伯爾拿，與多馬阿奎那以及中世紀的

#### 學業

中世紀在學業方面所發展的方式，就是人人所知道的經院哲學 (Scholasticism)。這和中世紀其他事業的情形相同：工程是很浩大，而可供採用的工具却很少。概括地說，當時經院哲學的目標，是想將基督教全部的真理，用廣大邏輯的理論，來表明以及解釋；而牠最重要的，就是以理智輔信仰的不足。這邏輯的理論，是採用亞里斯多德的論理學。在十一世紀的時候，亞里斯多德的著作，已有拉丁文譯本，但尚未爲世人所熟知。

這時代的第一個學者是法國人亞畢拉都 (Abelard, 1075-1143)。他的生命史，可以說是中世紀教會中所常有的悲劇；因爲他是修道院的修士，理當禁絕婚嫁，而他却熱烈地愛上了一位很美麗，而且非常聰明的女子亞羅伊茲 (Heloise)。他們雖然是相互地愛着，但是，因爲當時規條的約束，以致不能結婚，而他們愛情的生活

，也就成爲他們生命史上，可紀念的愛情的悲劇了。亞畢拉都的學問非常淵博，他在巴黎講演時有幾百個——也有人說幾千個——文士，從世界各國來聽他的講演。有人說，巴黎大學院的名聲，是由他而著名的。把他的學問表現得最充分有力的，是那本名爲「是與非」(Sic et Non)的書。這本書是將基督教初期教父的政論文章編訂而成。雖然這本書中的文章有許多相反的議論，但是，亞畢拉都並非故意的要暴露教父間的矛盾。他的意思，以爲這些議論，表面上雖有衝突之處，其實內容是可以相合的，因爲他們智慧的源泉，同是出於上帝所賜的靈感，而消除那些議論表面的衝突，使那些內容合一，也是人對於真理的一種服務。

這許多以理知爲標準的言論，自然會使人驚奇他的新異，而不贊成他的學說。當時，有伯爾拿(Bernard)極力的反對他，使亞畢拉都生命最後的幾年，竟爲教皇定罪。

亞畢拉都在當時是算爲維新派，而伯爾拿(他就是克雷耳服(Chairvain)修道院院長)就得被稱爲守舊派了。他正是代表了中世紀一般思想狹窄，眼光短視的人。他是修士的首領，而修道院却正是中世紀教會的一幅縮影。克雷耳服的修道院，

在伯爾拿當院長的二十年之間，牠靈感的勢力影響及各處很大，就是羅馬也比不上牠。自然，他有能力僭奪教皇的地位，但是他願握更大的權力，就是做選立教皇的太上皇。

伯爾拿極力反對一切世界上的事，這就是以後「文藝復興」的潮流發生時，所要向他攻擊的。照伯爾拿看來，世界不過是人暫時的旅寓，人不過是世界暫時的旅客。要想脫離惡濁的世界，而進入清靜的天堂，只有早已預備的一條路，一切指望得救的人，必須經由這條路徑。像亞畢拉都那樣專講唯理論的人，在他看來不過是魔鬼的變相，以邪說來向人蠱惑。雖然這樣，伯爾拿却不大喜歡施行迫害，他以徒刑代替了死刑，也許他恐怕施行死刑之後，引起人類對於被害者的同情，而掀起風潮。但是，他看傳揚新學的學者，不過是狗一般的微賤，而他們勇往直前不畏難不畏死的精神，也並非出於上帝的大能，只是魔鬼的幫助。

不止伯爾拿一人是這樣的胸懷偏執，當時差不多是人盡如此，但是，關於學問上，智慧上自由研究的精神，却沒有人能阻止牠。經院哲學依舊是進行討論着辯論着而日趨於進步。當時文化運動所產生最大的結果，是一本很著名的神學綱要。

(*Summa Theologiae*)，爲多馬阿奎那所著。此書令多馬在羅馬教會內，佔極大的永久的勢力。除了奧古斯丁的著作外，當以他的書爲最有價值。就是今日天主教學校中的神學一科，也以此書爲教本。

這樣的一部著作，想概括地說一些綱要，實在是不容易，而且也不可能。他書中的原理大概和亞畢拉都所說的相同，說知識的源泉有二，一種是由外界的啓示，一種是由內心的理智。啓示是由聖經和教會灌輸給我們的，而理智却藉着種種不同的哲學思潮所養成。牠們雖是兩種不同的事物，却並不相反對，因爲這兩種動力，同是出於上帝。

多馬逝世後：關於這樣的學說，依舊是繼續辯論着。爭論最力的是一個英國的學者鄧司各脫斯(*Duns Scotus*)。他逝世以後，得到了他生前所未曾預料的榮名。

## 第二節 托鉢教團的團員法蘭西斯和多密尼克

中世紀一切偉大的人物中間，阿栖栖的聖法蘭西斯(*St. Francis of Assisi*)是最可愛的一個。他博愛的精神，也是最和耶穌相近。他是義大利中部阿栖栖鎮富商的兒子。當他青年時，是非凡幸福和愉快的，他在許多天真活潑的青年人中間，作

他們的領袖。以後，在二十一歲時，得了一次沉重的疾病，在這次臥病期間，他就感悟到以往的罪惡，而決然痛悔，立志作一新人，這是一切大宗教家所必有的人生劇變，這就是所謂「悔改」。他知道在世界上面，必有主宰萬有的上帝，而且又彷彿聽見主深深的呼召，要他去爲主服務。所以病愈之後，他就赴羅馬去朝拜聖地，在聖彼得教堂之外，看見一羣乞丐，他就脫下了他的衣服，和一個乞丐交換。這一天的光陰，就在這一羣乞丐的中間消耗了，他覺着內心得到了無限的安慰，極大的愉快。過了數日，他就折回阿柄柄，在路上遇見一個染有大癩瘋的乞丐，向他祈求施捨。法蘭西斯向日對於傳染病的大癩瘋，是極其害怕的，所以立刻轉面不視。他行不數步，忽然想到基督對於患病者的仁慈，和博愛的精神，他受了感動，立刻下馬，將他一切所有的，都給了那乞丐，并且親吻他的手。從這天以後，他就決意貢獻他的一生，爲癩瘋病者和一切的病人服務。

由於以上的事實，我們就可推究到法蘭西斯的事業，和他生命的真精神了。他所特別受感動的一段聖經，就是馬太福音第十章第七節至十節，就是聖經上所記載的：『隨走隨傳，說，天國近了。醫治病人，叫死人復活，叫長大癩瘋的潔淨，把

鬼趕出去。你們白白的得來，也要白白的捨去。腰袋裏，不要帶金銀銅錢。行路不要帶口袋，不要帶兩件褂子，也不要帶鞋和拐杖，因為工人得飲食，是應當的』。所以法蘭西斯的志願，是堅決的要效法基督的一生。一千二百零九年，他和十一位志同道合的朋友，上羅馬去見大教皇英諾森第三，要求他承認新成立的一個團體，就是「小弟兄會」(Frates Minores)。普通人都叫作托鉢教團(Friars)。

他生命最後的幾年，覺得他有往異邦去宣揚福音的需要，所以他就往埃及去。當時，正是第五次十字軍敗績的日子，他被敵人所捕，而囚送於土耳其王。這正是給他宣道的好機會。他在土耳其王的面前，侃侃而談，從容不迫。土耳其王對他很謙恭，並不傷害他，反而遣使者護送他回歸。以後，他居住帕勒斯聽有一年的時間，但是在那裏，他所做的工作，並無重大的效果。

法蘭西斯性格上最可注意的一點特徵，就是如初期的基督徒那樣的，在心中沒有憂愁，只有充滿了勇敢前進，為主作工的愉快和喜悅。他最愛音樂，在他臨死的時候，他還歌唱。并且他愛一切有生命的動物，無論是禽獸，他都以兄弟姊妹的名字稱呼牠們，對於日月風火，他也用這樣的名字叫牠們。有人說他曾向鳥兒講道，

其實，這並不是可笑的；不是有許多人也曾寫下了許多關於鳥兒的詩麼？假如這篇講道中含有美好的意義，那又有什麼可笑呢！他臨死時，覺得他一生含辛茹苦，餐風宿露，過度的刻苦自身，實在對不起自己的肉體，感受無限的歉忱，而向自己的身體道歉。

多密尼克的名望，是比不上法蘭西斯那樣的蜚聲遐邇。法蘭西斯是卓越今古，超時代的一個人物，而多密尼克只不過是中世紀時代，普通的模範人物。他一生的大工作，就是向宣傳異端的人講道。他死前十年的教會，正向異端者竭力的迫害。多密尼克却也贊成這樣的舉動，因為異端者不肯悔改而接受基督教。但是，有許多人，所以贊成向信奉異端者迫害，他們的目的，只是想掠奪他們的金錢和土地。等到法蘭西斯派的托鉢教團成立後數年，多密尼克也接踵而起，效法他再立一個新團體，以後就稱多密尼克派托鉢教團。

這兩個團體，都有可驚的發展，在法蘭西斯和多密尼克還生存着的時候，他們的團員，已有數千人，散布在歐洲各國。基督徒宗教的熱誠，在第一次十字軍發生的時期，曾有一度的沸騰和奮興，現在，這樣的熱誠，却都包含在這團體中間。他

們的宗旨，並非專向貧苦的和疾病的人效勞，却也自己求學和教授。那許多文人，如多馬阿奎那，鄧司各脫斯，還有和他們同時的，中世紀時最有科學天才的羅哲爾培根 (Roger Bacon) 也是當時的團員。在這團體的中間，也有一部分是女團員，却另外的劃分一部，包含在這大團體的中間。他們的衣服很單薄，是也是赤裸的，就是其他生活上的必需品，他們也都不十分完備。

### 第三節 檀德 (Dante 1265 - 1321)

每逢歷史的一個大時期，將趨於過去時，常有大詩人運用他的特權，將這時代的特質，用藝術的方法，來把牠結算一個總賬。如同莎士比亞 (Shakespeare) 將依利薩伯 (Elizabeth) 時代英武的精神，在他的喜劇中，史劇中，悲劇中，完完全全的表現出了他的愉快的，喜悅的，有力的，愛國的，不安的，煩擾的心情，充分地表現在他的著作中。這樣，檀德在他的神曲中 (Divina Commedia)，也將中世紀基督教特別的<sup>情形</sup>一一的搜羅到這本書內，用很靈動細緻的文筆來描寫，而留給我們永久的紀念。這一本莊嚴的，華美的神曲，在我們的眼底，永遠的如同哥坦式大教堂那樣的可賞鑑可讚美。

檀德是佛羅稜薩 (Florence) 人。這城中騷亂的政治舞臺上，他是一個主角。這城在名義上雖是稱爲西方皇帝的附庸國，但實在是自主的共和國。一千三百零二年發生內戰，檀德所屬的黨派失敗了，因此被判決長期的流刑。他這部神曲——長的史詩，就是在九載的流放和漂泊中著述而成。



檀德 (1265 - 1321)  
大詩人神曲的作者

這部長的史詩，分爲三部：第一部爲地獄曲 (Inferno)，第二部爲煉獄曲 (Purgatorio)，第三部爲天堂曲 (Paradiso)。這中間記載着詩人飄浮的幻想，歷遊地獄煉獄和天堂，敘述一切不可見的靈界的情形，這是當時中世紀人的思想與意念中時刻深思着的。他在地獄和煉

獄中的遊歷，是由古詩人維及爾 (Virgil) 領導。維及爾是超過中世紀一切古典派的詩人，因爲他一篇詩「第四次的牧歌」而博得多人的尊敬。(這篇詩，有人說或者就是預表基督的降臨)。等到他遊歷天堂時，就有比愛特麗絲 (Beatrice) 來引領他。她是佛羅稜薩的女郎，生時曾和檀德戀愛，而在檀德未遭流放之前，就不幸夭折了。

。由上述的看來，我們可以考查他所含著的深義。維及爾是含有智慧的意義，所以地獄和煉獄可由智慧來引領；而最後的天堂一曲，則是和悅的快樂的真善美的，所以智慧在天堂中已並無重要的意義了，必須由比愛特麗絲來引領。她是象徵愛情，表現愛情，而一切都是由愛來完成；所以檀德的用意是極深刻的。

現在我們看到神曲，覺到他最特殊的一點就是他能夠將這迷糊的世界，描寫得極其細緻動人。天堂和地獄，無論我們如何真實的信仰，但是，沒有人能在地圖上指出天堂和地獄，究是在世界的那一角，或是由天文學上指明在空中的某一處。檀德却能用一種有統系的方法，將物質和心靈的世界，簡易詳明的把牠描寫得歷歷如繪。他說，地球是萬有的中心。地球分爲兩部，半水半陸。耶路撒冷是陸地的中心。地獄是位在耶路撒冷的地底下，形似漏斗式的深坑，牠的頂尖，達於地球的中心點。地獄之下，有一狹長的隧道，通過全部的水地，恰好是在耶路撒冷相對的一點上。再前進即爲煉獄，這是分有級層的高山，在山的最高峯有伊甸園和地球的樂園。山峯之上，充斥大氣，地球四周，皆是天堂。檀德所說的，都依照他里枚（Pto-  
Jenny）氏的天文系統說。這是他里枚於 A.D. 200 年時，在亞歷山大里亞所發明，

爲當時最通行的天文學說，直至哥白尼（Copernicus）刻卜勒（Kepler）和牛頓（Newton）在十六七世紀之間，才將此學說推翻。檀德根據他里枚氏的學說，以爲地球是一個固定的恆星，牠四周是無邊的空際，有無數的星球，圍繞地球而轉動。各種的星球都有牠固定的軌道。依附地球最近的一道是月球，第二道是水星，第三道是金星，第四道是太陽，第五道是火星，第六道是木星，第七道是土星，第八道是不轉動的星球，第九道是透明的結晶的極樂世界的天堂；這是時間和一切氣候轉變的根源，也是世界萬有潛力的中心。檀德的詩中，敘述每一道的星球，必有一種天使和一種聖者居住。最後的一層——天堂——是平靜的，止息的，無邊的穹蒼，在這裏，還有其他的天使和聖者都齊集着，如同一束鮮艷的玫瑰花，獻呈在上帝的前面。

天堂分爲九道，遼廓浩大，幽寂神奇，默默中啓示了天地的偉大，宇宙的神祕，檀德的詩敘述到地獄時，也分爲九道，每一道都有慘酷的永劫，在世上犯罪的人，在那裏都須受應得的，和他罪惡相等的刑罰。檀德敘述他經過地獄時，見到佛羅稜薩的許多和他同時的人，以及古時的名人和婦女，并且還能和他們談話。教皇英諾森第四，就是那過重政權而輕視靈力的那個教皇，還有他的大仇敵腓特烈王第二

，兩人同樣的禁錮在地獄之內，這足令人心大快。地獄的中心是撒但的居處，在那裏他日夜的咀嚼吞嚥，那些爲友不信，爲國不忠的人們。那不忠不信的人有三個：第一個是出賣師長，流無辜人的血加略人猶大，其次是布魯特斯，(Brutus)和加西阿斯(Cassius)，這兩人的罪，其實並不是這樣大，只因爲他們殺了愷撒，而愷撒是很尊敬愷撒所代表的地位的人。因爲愷撒的意思，以爲若欲上帝的天國降臨到地上，只有復興羅馬帝國的一個方法，所以深惡殺戮愷撒的布魯特斯和加西阿斯兩人。在煉獄中，也分有許多的層級，每級中都有罪人領受相等的譴責，但是，此地受罰的罪人，並不絕望而是有希望進入天堂的。他們所受的刑罰，正是足以抵消他們的罪惡，所以罪人也樂於受刑，待他刑罰告終，就可升入天堂。

煉獄在中世紀人的實驗宗教學上，佔據了極大的勢力。據當時人的理想，以爲只有聖者得以直接進入天堂，而地獄也只有十惡不赦的人才須降罰到那裏；普通人既不能一無瑕疵，但也非兇很殘惡，只是略有微罪，所以煉獄之說就令人信仰。他們以爲就是降罰到煉獄中，只須經過一個贖罪的時期之後，便可進入天堂。因此當時發生了一個問題，就是說世人能否爲那些在煉獄中的人祈求，而得以輕減他應得

的刑罰。當時的人都以為這是可能的。因為信心的薄弱，以後，煉獄之說，就給教皇利用為斂財的方法，造成了一個極大的，出賣贖罪票的惡制度；任何人可以金錢去購買，無論為自己或他人贖罪，都能依照金錢的多寡，而減去煉獄中受苦時期。

馬丁路得在一千五百十七年，所興起的宗教改革，就是反抗贖罪票的不法；因為人買了贖罪票以後，就可任意犯法，這樣，贖罪票反成為犯罪票了。因此，宗教改革以後，煉獄的一說，也在改革後的基督教中除去了。

#### 第四節 十四世紀至十五世紀的聖者，蘇騷，多馬哀懇匹斯，西那的聖喀德隣，薩服那洛拉

下一章內將講到，如何因為逢尼非斯的失敗，以致教皇制和教會，隨同墮到一個長久的衰落期中，而且是日漸陰沉，為世人所遺忘而失去一切的信仰。像這樣奄奄一息的教會，直至宗教改革的狂飈時代來到以後，才由新的途徑，將基督教振興起來，煥然一新地輝耀在人類的靈界。那個時代由教會歷史普通的觀點上看，雖然是一個黑暗時期，但未必全是黑暗的，因為在陰沉的黑夜中間，間或有幾個聖者炳

耀的生活，燃燒的火燄，給這時代以一線的光明。這時的聖者，和那中世紀昇平時的聖者，他們兩者中間的命運，具有極大的差別。前期的聖者，如安瑟倫(Anselm)，伯爾拿(Bernard)，法蘭西斯(Francis)和多密尼克(Dominic)，他們的生命，宛如種子撒在肥土上，易於滋長，而社會的好的批評，也能激勵他們前進，所以在歷史上就成了偉大的人物。即使有和以上聖者同樣的資稟，却生在中世紀紛擾的時期中，那就不能得到社會同樣的歡迎和信從了，因為他們所要行的，是要反抗這惡勢力的潮流，不願和社會的一般人同流合污，而時刻的批評和指斥當時人的罪惡。這如何能得到他們的歡迎呢？即使有少數信從他們，讚美他們的人，也不過是和他們有同樣的精神和思想的人。因為社會上對於他們的批評是不忠實的，所以想追求他們在社會上所立下結果，也是不十分容易了。

十四世紀是基督教神祕主義(Mysticism)的黃金時代。神祕主義乃是人與上帝之間，得以有密切交通的宗教經驗。在平常人的中間，只能藉着信心，權力和傳說，而迷糊地感覺到人與神的交通。但是，神祕主義者只須由直接的異象而得以完全的明瞭。十四世紀時，德國連綿的受了內戰的蹂躪，疫癘盛行，死亡枕藉，民不聊

生。當時，就有許多神祕主義者的小團體，在各處成立，有男子的團體也有女子的團體。團體衆多，分立各處，各自選擇領袖，而這許多團體的消息，都藉着旅行佈道者往來傳遞。

亨利蘇騷(Henry Suso)就是一個神祕主義者。在他許多著作之中，有一本是他的自傳。蘇騷生命的歷史中，有許多事情，令我們今日的讀者，覺得是奇突的，病理的。他太極端的刻苦自身，裸體的背負了釘着針和釘的沉重的十字架，將他的身體都刺破，血肉淋漓，非常可怕。由我們看來，他所信從的神，却喜愛殘忍的刻苦，這不是慈悲的上帝，而是暴虐之神了。雖然以後上帝用異象來警告，要他不可過分刻苦自身，他也相信他所遭遇的，那些並非罪有應得的不幸，正是上帝向他試練，而令他受益。他晚年上帝使他的內心得享平安，報償他以往所身受的痛苦。因此他狂喜地感謝上帝，因為痛苦已離開了他。

像蘇騷這樣的生活，是太偏於修道士刻苦的宗教，而他美好的行爲，却超過了他宗教的原理。他說：「你在內室裏坐下，安靜地默想，你可以了解一切的事情」。又說：「你生活着，如同外界沒有一切的生物，而只有你一個」。我們看到他刻苦

的時期過去以後，他不再用他自己的方法，而實行基督的教訓。他到貧苦人的中間，以他的至善和歡樂，感化而充滿了一切有罪人的心。

他像聖法蘭西斯一樣，而詩人的天性。他說他有這樣習慣，在半夜的禮拜完畢以後，就走進小禮拜堂的樓上得短時間的休息，不多時守夜者就打鐘報告天曙，他啓眼後就跪在地上，頌揚熹微的晨光，和那象徵光明的幾個錯落的晨星，和靜得如同天堂的女后一般。他這種思念，如同夏日的小鳥，歡訝陽光的來臨，他誠心地接受這光明。他更願永生的陽光，給他以愉快和歡樂。在他的心中暢滿了無限的美滿的言辭，在靈魂中有甘甜的幽雅的曲調。

神祕主義文學中最大的傑作爲『摹倣基督』(Imitation of Christ)。此書曾譯成多種外國文譯本，除了聖經以外，當以此書爲第一。此書的作者，多馬哀懇匹斯(Thomas a Kempis)，並不是聞名的作者，也沒有其他的著作，所以引起一般人的疑問，說此書並非多馬哀懇匹斯所著，作此書者當是基督教的大政治家最爾孫(Gerson)。但是，此說並無可信的考證。多馬哀懇匹斯生在德國西部的肯徧(Kempen)，他生命歷史上最後的七十二年是在一座修道院中當修士。這修道院的生活，

非常清寒，日常的衣食也不週，甚至無以為生，所恃以生活的，只有抄寫院中所收藏的教會書籍來出賣。（因為當時印刷器尚未發明，所以當時書籍的流傳，只有抄寫的一途）。多馬對於修道院以外的世界上的事情和常識，是完全不知道的。他是很快樂，短小怕羞的人，有一對和柔的棕色的眼睛，喜歡玩耍，又善說笑。他平常作事時常偃僂曲背，但當唱歌時就挺直了他的腰，也許是要舉起他的足踵而用足趾站立。他的一生正如聖經上所講的那一段話，說：「從嬰孩和喫奶者的口中，建立了上帝的能力」。（詩篇第八篇第二節）

十四世紀中最特著的人是西那城的喀德隣（Catherine of Siena）。她是一個染色匠的女兒，當她年齡還是非常幼稚的時候，她就自由選擇而且實行宗教上克己的功夫。當她七歲時，就決心要獻身為基督作工，而立誓守童身。用現在的新時代的眼光來批評，自然是不合理而且違反潮流的，但是，聖喀德隣是能說能行的人，她終身沒有出嫁，用事實來證明了她的誓言。她曾在疫癘流行時為病人服務，更是和解决了義大利貴族間的紛爭。她看到教皇住在亞威農，被束縛在國王權力的脅迫之下，所以想設法使教皇歸還羅馬。起初，她去信通知。以後，就親自赴亞威農，勸告教

皇格列高里第十一遷都羅馬。她的目的似乎是成功了，不久格列高里第十一逝世，而繼立的教皇是義大利人烏爾班第六，在羅馬被選立。但是，烏爾班非常暴虐，他治下的紅衣主教，都不堪其苦，紛紛地逃往亞威農，而在那裏，又選立了一位和他對抗的教皇。此後，教皇制非但被束縛，更進而爲分裂了。聖喀德隣想約束羅馬教皇暴虐的性情，但是久久不能，終之令她憔悴而死。

充滿中世紀基督教精神的名人中最後和最可悲的一個，是修士極洛萊麻薩服那洛拉 (Girolamo Savonarola)。他長大的時候，正當義大利文藝復興光明燦爛的成功時期。他二十二歲進入修道院，作有一篇長文『論世界之微賤』 (On Contempt for the World)。他在佛羅稜薩的聖馬可修道院中，以後卽爲該院院長。這時，他公開的反抗這國中的權要羅稜索第美地奇 (Lorenzo de' Medici)。雖然薩服那洛拉這樣攻擊他，羅稜索反而非常感動，在他臨死之時，召他來前，懇求完全寬恕他以往的錯誤。薩服那洛拉說，除非他能將佛羅稜薩城七十年來，他的家庭所受的虐政取消，而還給牠以完全的自由，方能給羅稜索以寬恕，否則不能。羅稜索終於沒有承允而死。

薩服那洛拉運用他傳道的天才，影響他很大很遠的事業，他規劃自己效法希伯來的先知，以宣道為職業，而藉以指導他本城的政治。對於法國的在一千四百九十四年的入寇，他很歡迎，以為這是上帝的憤怒，藉着他們的槍刀來降罰，以致引起許多人民的反感。法國的軍隊通過全境後，國內就十分的紛擾，興起了民主共和的



薩服那洛拉 (1452~1498)  
宗教改革家

革命，翌年，薩服那洛拉受任為佛羅稜薩城的縣長。這縣內的情形，就大大的改變了。大家都以平民的生活問題為最要，而較之以貴族的藝術作品更為當務之急。當時，更其是要進一步的由物質生活的人生觀，變為屬於上帝精神生活的人生觀。男和女，夫和妻，都離去家庭而進入修道院。婚嫁在人們的眼中視為可怕的事，而很少有人承認這婚嫁的事是應當的。更可注意的，薩服那洛拉在青年人中間的權力是很大，他和他們組織神聖的國民軍，強迫民衆去實行神聖生活。取消了狂情的放蕩的每年舉行一次的狂歡節，而代以宗教式的節期。在一千四百九十六年的

狂歡節時，人民將最珍貴的寶物，贈給貧人和修士，他們都戴着花圈的冠冕，歌唱頌揚，歡情蹈舞地讚美上帝的榮光。在一千四百九十七年的狂歡節，就是那著名的「焚燬虛浮的華飾」(Burning of Vanities) 的那天。這些焚燒後的灰燼，有一個威尼斯商人願出二萬二千金弗洛林(由現在通行的國幣，計算約有十萬多銀元)來購買，當時非但沒有給他允許，反而在這灰燼中添了他的一張照像。

像這樣的事情是如何能持久呢？這是如何昏慣的，病理的，想以陳舊的勢力，來反抗這不可抵禦的新潮，大概也是當時新思潮反動方面的結果。薩服那洛拉的政府，在政治上樹下了不少的敵人，而他最大的勁敵乃是亞歷山大第六，就是那最惡劣的教皇。因此薩服那洛拉被開除出教，又罰他至羅馬。他沒有遵行，并且申請各基督教國，衆集會議來廢黜這無價值的教皇。因為法蘭西斯會修道院的修士團是擁護教皇的，所以薩服那洛拉的勢力就失敗了。他這紛亂而且奇突的失敗的事實，在此地我不暇細說。以後他只是被捕了，受痛苦的慘刑，更經誹謗和嘲弄。最後，被判決了死罪，執行了死刑。

這中世紀最後的偉大的基督徒，在「文藝復興」時代，萬惡教皇的鐵蹄下被踐死

了。薩服那洛拉死後，不到二十年，就暴發了馬丁路得的一發而不可復遏的宗教革命。主基督勇敢大無畏的精神，已滲入了他們的血液，「牧養我的羔羊」的呼聲，也震動在耳鼓裏，爲着主的名字和他的正義而宣戰，必定是得到最後勝利的。我們在下卷書中，再論及這教會史上光明燦爛的一頁吧。

習問

- (一) 何謂經院哲學？
- (二) 解釋亞畢拉都與伯爾拿不同之意見。
- (三) 試作阿柁柄的法蘭西斯之簡史。
- (四) 西緬斯丹立次(參看第九章)與法蘭西斯，有何異同之點，試比較此兩人之人格及其行爲。
- (五) 檀德何人？其最偉大的工作爲何？并述其傑著之內容。
- (六) 神祕主義派爲何？
- (七) 薩服那洛拉之目的爲何？他有否達到他的目的？
- (八) 「焚燬虛浮的華飾」有何意義？

者學和者聖的紀世中 章三十第

---



## 第十四章 中世紀教會的瓦解 (1305 - 1517)

### 第一節 教皇的被束縛，教皇制的分裂，和革新派的暴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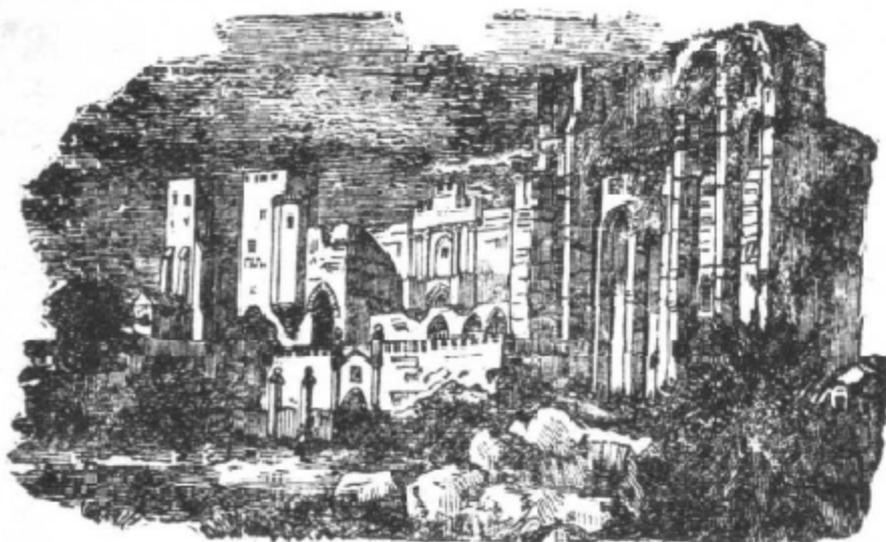
自從一千三百零五年至一千三百七十八年，即教皇逢尼非斯第八被拘留以後的七十三年中，所有的教皇，都是立在法國南部的亞威農。名爲教皇，實則囚徒，毫無自由的意見，僅爲法王的工具，這是如何失去了教皇神聖的身分。所以這個時期，也叫作「教皇被束縛時期」。歷史上第一件顯著的事實，是教皇助着法王行惡，毀壞騎士團 (Templar)。騎士團在道德上自然是不及以前有價值，他們漸漸成爲資產者，法王和他的貴族，都欠了他們鉅款。因此，法王託故說他們是邪教，而謀害他們。但是，法王重要的目的是想賴債，無論騎士團從東方回來的時候，是否夾雜有異教的成分在內。所以一千三百零七年至一千三百十二年之間，連續不斷地審查他們的罪案，苛刑責打而且架在木椿中燒死。至一千三百十二年這件事才算終結，但是，他們的財產都失去了。表面上說他們的財產是和慈善團 (Hospitallers) 互相爭勝而耗去的，其實大部分是落在法王的手裏，其餘的一部分，也爲法王的從者所得。一千三百七十八年，亞威農的教皇，至羅馬朝拜聖地，就在那裏逝世。羅馬人

因此羣起強迫紅衣主教，在羅馬城舉立一位教皇。在威力的強制之下，紅衣主教就選立了他們所不贊成烏爾班第六，他是兇很殘惡，昏庸老朽的人，極其嚴厲苛刻地對待一切的紅衣主教。當時，法王又盡量鼓動，使紅衣主教都逃到亞威農來，宣告羅馬的教皇，是在武力強迫之下而選立的，並未得到他們真實的自願。於是就在法國人中，選克力門第七(Clement VII)爲教皇。因此，一千三百七十八年，至一千四百十四年之間，同時有兩位教皇，互以魔鬼的間諜相詛咒。他們同樣想在本人所屬的國境中，抽到那沒有分裂以前，歐洲基督教國全部的收入款。所謂保守「國際均勢」的政治原則，雖然這名詞還沒有發生，但是，這事實，在當時政治舞台上，已極風行了。當時，法蘭西，蘇格蘭，和西班牙擁護亞威農的教皇，而羅馬的教皇，也爲英國德國和義大利所推戴。

這紛亂的陰霾的教會，找不出一線的光明。當時的人們，沉悶而且厭倦，在熱情的躍動中，同聲一致地，喊出了宗教改革的呼聲。但是，改革並不是一件易事。改革舊的宗教制度，而不完全破壞，那是很難的。假如那舊的宗教制度，自以爲是上帝所設立，神聖不可侵犯的，而教會中間的人，又互分派別，擾攘紛爭，在這樣

的情勢之下去謀改革，必定更是爲難了。這樣，如何才能謀宗教的改革呢？概括地說，不外兩種：第一，另興一種新制度來代替那舊的；第二，發展新思想，而以新精神灌輸到舊制度之內。自然，這兩種方法是有連帶關係的，但是，爲了便於敘述起見，不如把牠分說。第一種方法，所謂以新制度代替舊制度，留在下節講，而這一節中我們只講到舊制度的思想改革的方法。

教皇駐蹕的地點問題，是使歐洲國家不和的一個原因，因爲教皇住在亞威農，而作法國掌握之內的工具，自然會引起英國的反感。一個有愛國心的英國人，看教皇爲他不可容納的敵人。愛德華第三(Edward III)的國會曾通過一條禁令，說教皇不能指令任何人爲英國教會的主管人，也不准英國人向羅馬申請或起訴。像這樣的情形，在最偉大的國家詩人綽塞(Chaucer)巡禮者的故事的詩中，描寫僧侶，修士，以及許多購買贖罪票的人，他含寓無窮的恥笑。但是，這樣譏笑的方法只是破壞而並無建設。基督教所需要的，乃是一個大的宗教哲學家和政治家，他們能詳細診斷教會弊病的來源，而給牠一個補救和療治的靈丹。第一個冒着險而去嘗試作這工作的，就是創始宗教改革中間的一位，約翰威克里夫(John Wycliffe)。



亞威農，法國南部的城邑，為國王避難之所

威克里夫是牛津大學的教授。當時，頻年爭戰，民不聊生，國家的財富也因而日減。教皇正在此時勒征捐稅，因此，對於教皇納稅問題，就成為當時輿論的中心

民自身是貧困缺乏，而將他僅有的錢財，去給一個貪得無厭的人，這不是仁愛，簡

。威克里夫很果敢的宣稱說，金錢，對於教會，是可咒詛的東西。使修士受益的「貧困」，當然也能使教皇，和他各級官職受益；因為金錢使人墮落，而「貧困」使人奮勵。這個理論為大政治家干特的約翰（John of Gaunt）所悅納，就連主戰派也贊成這個意見。大概有一年的工夫，威克里夫為他們著作宣傳品的小冊和傳單。教皇受坎特布里大主教的敦促，定威克里夫的言論為非法。但是，關於教皇勒征捐稅的問題，政府依舊和威克里夫來商議，徵求他的意見。威克里夫這樣的答覆說：「教皇只能央勸人周濟，但沒有理由可以向人民勒索。假如人

直是昏庸！因爲仁愛的真義，是先從家庭實行」，他隨即作了一本小冊，關於國王的責任，在這書內，他說，教會是國家的一種制度，所以當受國王的節制，而一切也當由國王改革之。

威克里夫的言論，是單就觀察教會的政治一方面說的。但是，他也已明白一切政治上的革命思想，包含有更廣更深神學的革命，就是論到人和上帝的關係。全部的中世紀教會，都以爲祭司是必需的，而且是爲上帝所立，爲人和上帝之間的中保。人若不經由祭司的指示，就不能明白上帝。這樣的言論，正是天主教和今日基督教思想上，根本不同的一點，也是牠們分裂的一個大原因。威克里夫依新教（即今日的基督教）的眼光說：珍貴的祭司的衣冠，教皇的言語，是不能使人成爲祭司；只有基督所賜的權力，在行爲上表現出來，然後觀察他的生活，而斷定他是否有祭司的資格」。他隨即又說，只有無瑕的善人，才配當真正的祭司。他又講到「彌撒」聖禮的真義說，祭司輔「彌撒」禮的時候，並不算一個奇蹟，他不能將麵包和酒變成基督的肉和血。而只有誠心的敬拜者，方能得受基督的肉和血的珍賞。平常所得受的，只不過麵包和酒而已。

這位革命思想家——威克里夫——完全否認中世紀的教會，教皇，和主教，是真正能作基督教會的代表。所謂真正的教會，威克里夫的意思，以為就是信奉主耶穌名字的人，所結合的團體。論及各處教會所用的組織法，並非由上帝所定立的，一種固定的不能更改的制度，可以由人自由運用任何的方式，以謀與情形相合。當時，



騎士團的騎士保在十字  
軍時，騎士團極占勢力。

舊教的人，多以教會為一切權力的中心，而威克里夫却以聖經為一切思想和權力的中心。有一部分的英譯聖經，是他所翻譯的。

因為威克里夫和他們思想上的分歧，以前極力稱揚他的人，如干特的約翰，也不再和他聯合。為了政治上的關係，威克里夫退休到邨野，創立新基督教的第一個教派——洛拉特派 (Lollards)。因為他們反對中世紀的舊教，所以在一千四百零一年，洛拉特派就受迫害。洛拉特派以後也並無轟轟烈烈的大運動發生，來鼓動英國的人民；但是，牠綿延一息，直至宗教大改

革時，牠還存在着。牠表明在基督教國家所奉的基督教以外，還有真正的基督徒，但他們是脫離這舊的束縛，而創始宗教的新生命。

威克里夫正是一位模範的學者。他用英文翻譯聖經，但又用拉丁文著作其餘的書籍。威克里夫藉着著作的力量，感動了許多人，作他們的領袖，并且爲他們所愛悅。威克里夫的學說，雖不能鼓動全英國的人，但在波希米亞(Bohemia)却燃燒了飛騰的火焰，一種極其濃厚的叫喊的聲音，給一切基督教國家以大的震驚。

波希米亞本是奧地里的屬地，至歐戰後才自主爲捷克斯拉夫的一部。這國家問題和宗教問題相併合之後，使宗教的爭辯更形複雜與棘手了。

約翰胡司(John Huss)並不是如同威克里夫那樣的，獨創的思想家。他讀了從別處帶到普刺加(Prag)大學來的威克里夫的著作，受了感動，才傾向入革命的新途徑。他是爲人愛戴的大宣教者。當時，發生了將普刺加大學改爲斯拉窩尼亞的機關，專謀脫離德國的節制，求民族解放的大運動，胡司就作了他們的領袖。一千四百十一年，胡司被開除出教，而普刺加城也受了大的懲罰。這一次的運動的結果，是使一般人的心中，添上了無窮的憎恨和憤怒，更令他們生了誓死改革宗教的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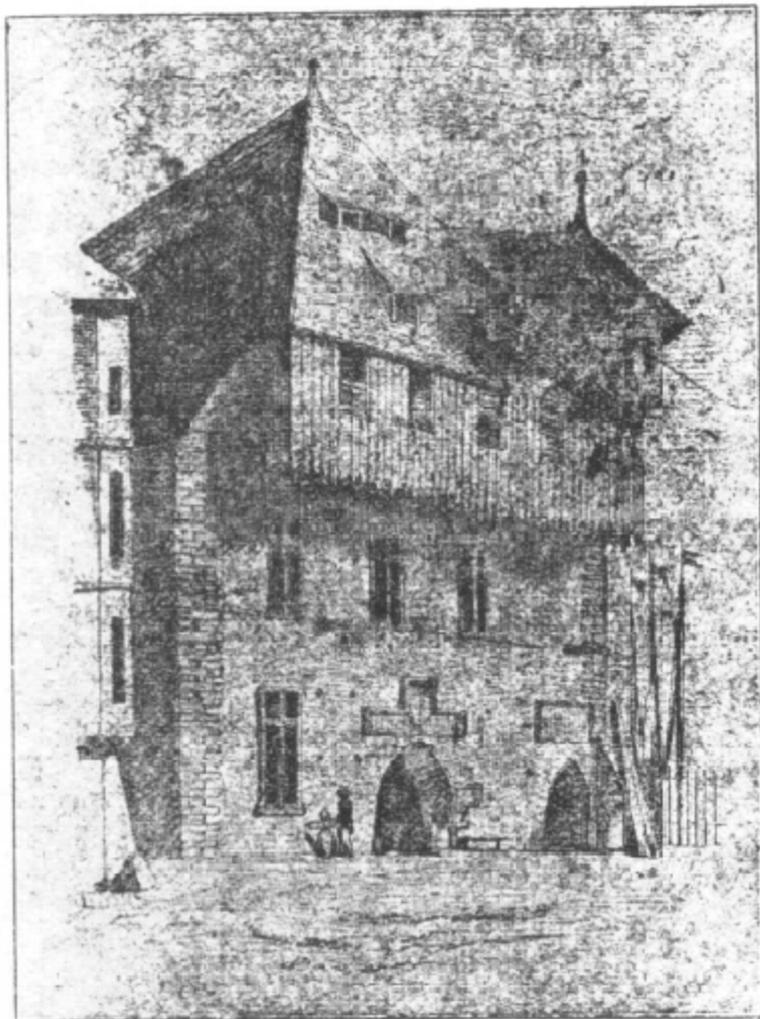
心。胡司是更受許多人的同情和悅愛。當他一天在露天講演，攻擊放縱私慾的教會時，爲衆人肩着，招搖過城中的街市，表示至高的推戴。

看到以上紛亂的教會內的情形，知道用浮面的改良的方法，是不能發生效果。所以在一千四百十四年，促起基督教國家，去實行會議制度的方法，來改革教會。詳細的經過，我們在下節中詳說。

### 第二節 君士但司 (Constantine) 會議和巴塞爾 (Basel) 會議

人們明顯地看到教皇制分裂，民衆暴亂，內訌外鬪，將教會陷落到最危險的地步。大衆都想在歷史中，找求以前歷史上所有過的類同的事實，以及牠補救的方法，用以醫治當時教會的弊病。這在歷史上確有類同的事實。我們已經講過，當阿利烏邪說盛行之日，教會中也有同樣紛爭，而君士但丁皇在奈西亞召集會議，通告各基督教國的主教，聚集開會。會議的結果，制定了奈西亞信條。最後，終於將這些紛爭，漸漸平息。從奈西亞會議 (325) 到八百六十九年，這個時期中，曾舉行了七次全體的大會議，由東羅馬國王召集，以君士但丁堡或附近的城市爲會場。這會議的主旨，並非想實行自治的目的，乃是國王藉着會議，測窺人民的輿論，以定他發施

命令的標準。以後，教皇制全盛時期，集會的權力，漸漸的操諸教皇之手。曾有四次會議於拉忒藍（Lateran）（教皇在羅馬的皇宮）。這四次中的第一次是在一千一百二十三年舉行，末一次是在一千二百十五年。這第四次的會議，為教皇英諾森第



君士但司會議（1114-1118）的會場

三所召集。這樣的會議，能否和合教會的分裂，醫治致命的創傷呢？其間有一個絕大的困難，因為當時有兩個對抗的教皇，都想利用會議，來庇護他本身的勢力。假使由某一個教皇召集會議，必致為其他的教皇所反對。但是兩個教皇之外，在西方還有一個「羅馬皇帝」。他的

權力雖然比較古代羅馬皇帝的權力衰弱，但他還可以召集一個大會議，盼望聖靈必

定指導教會的智慧與天良，尋找出一個改革教會的良方。

這時，教會就以會議方法，來解決教會的問題。這會議制度，以後在政治上著有極大的效果。巴黎大學就提倡舉行會議，而這大學的兩位博士大利（Dalrymple）和最爾孫（Germon），在君士但司會議時，就作他們極其智慧和有勢力的領袖。

基督教國家對於會議的要求，日益迫切。因為兩派的紅衣主教，互相反對，而且又各和他們自己的教皇爭鬧。以後，在一千四百零九年，他們就在比薩（Pisa）聯合舉行一次會議。共有八十個主教蒞會。他們的議案：決定要將以前的兩個教皇，同時廢黜，而舉立一位新的教皇。但是，新立的教皇，不久逝世。然後他們又推舉紅衣主教科舍（Cossa）為教皇，以後就頒發約翰二十三的稱號。至於科舍為人，論他出身和職業，是很有能力和幹才的海盜，流徙在陸地和海洋，因此，做了為金錢而去當兵的隊伍中的隊長。他也曾為教會盡過力，所以就被選為教皇。現在，何止兩個教皇呢？在舊的以外，却又添上一個海盜出身的「巴拉巴」為教皇哩！

這樣的一個會議，結果足以使紛亂中加上些紛亂，烈火上更澆些煤油，於實際上既無利益，反致偵事。這又豈是基督教國家的需要，而能壓止他們的願望？在有

思想的神經清楚的人看來，早知這教皇制的分裂的本身，只是教會缺點一種外露的現象。所以要注意目的，並非是教皇的廢立問題，而是整個的全部的教會的改造。當時，就有西淇門皇 (Sigismund) 來拯救這教會的危難。這時，教皇約翰和那不勒斯王 (Naples) 爭戰，約翰求助於西淇門皇。他就勸教皇召集會議，來解決這教會的根本問題，而由他 (西淇門皇) 爲主席。會場不當在義大利，因爲，那邊的腐化勢力太強，而當在君士但司，那裏恰是西方全部，基督教國家的中心。這是西淇門皇預定的計謀，約翰並未明悉，於是墮入他的彀中了。

君士但司會議 (LATRANS)，在歐洲歷史上是一件驚心動魄的事件。牠最後的收場，正如愁雲黯淡，淒風淡月時，鬼影憧憧的一幕悲劇。這是歐洲歷史上第一次國際的大會議，與拿破崙失敗後的維也納 (Vienna) 會議，大戰後的凡爾賽 (Versailles) 會議比較，也無遜色。但是，這後者和前者畧有不同。這以後的兩次會議，顯然分爲兩部國家，一部是得勝的，一部是失敗的，而由勝利者審判失敗者。但在君士但司會議時，各國的出席代表，是合力建設人類至高至崇的工作——重興教會的光榮，並無勝利者和失敗者的區別。以後，我們就沒有看到如君士但司會議這樣

的高尚的集會，除非要到教會重行和合，而國際聯盟也成爲美好的事實時，或可重見。

君士但司會議中的日子，來參觀的有五萬至十萬人之多，幾乎不能計算。單說參觀者所騎的馬，在城內已約有三萬。君士坦司不過是一最爾小市鎮，平素的居民只有八千人。這樣，大會時參觀者的食宿是如何籌備的呢？這真是一件神祕莫測的事了！會期以內的治安，井然有序，並無變故發生。因爲那時當局者，特別派有二千名臨時的警士，維持治安。雖然如此，也有五百人溺死湖中。來賓中都是貴冑盛介，濟濟一堂；有紅衣主教二十九人，大主教三十三人，主教一百五十人，修道院長一百人，神學博士三百人，公爵伯爵共一百人，貴族二千四百人。這樣興盛的大會，極堂皇觀瞻之盛。

其次重要的，就是論及選舉權問題，當首先決定，選舉權的資格和標準。教皇約翰想依據前次會議的成規，定爲主教和院長以上，才有選舉權。因爲教皇要擴張他的勢力，所以立了五十個新主教。最爾孫和大利說明大學的重要，所以法學博士和神學博士也當有選舉權。西淇門皇說教會的議決案，不止限於祭司的事，同樣有

關於俗家人。所以這選舉權也當爲君王，貴冑，公使所有。

其次重要的就是選舉法的規定。假如以人數爲單位，而同時在一處選舉時，這樣義大利的人數很多，選舉的事必定會爲他們一國所操縱，而勝利就必歸於義大利。因此他們議定了以國家爲單位，而分別義大利德國法國英國西班牙爲五國。每一個問題的決議，須有三國以上的贊同，才能算通過。

會議的程序，有三項要旨，列如後：

(一)使教會的紛爭泯息，而教皇制得以合一。

(二)將教會的全部根本改革。

(三)清理基督教內的一切邪道，使教會得一純正的基本的信仰。

第一項很易成功。教皇約翰二十三，(即海盜科舍)，明知衆叛親離，就放棄教皇的權位而逃遁，但爲衆人所捕獲，他就甘願遜位而得苟延生命。那老年的羅馬教皇格列高里十二，也同樣離職。只有亞威農教皇，他從法國逃往西班牙，頑固抗命，但他已失去了一切人的信仰，也可以置之不理。他們決定在會議期中，不再另立新的教皇，待一切的會務完畢後再行舉立。

這件事完畢以後，就繼續辦理清理邪道的事。這也較第二項容易。平常通例，每每破壞是較建設爲易，雖然，單是破壞，有時也是不十分容易的。關於此事，國王召胡司至君士但司會議場，并且明白地允許並不給他生命的危害；會議閉幕，就必恢復他的自由。但是，這大會宣稱說，無論國王給胡司有任何的允許，但與大會無關，并且對於一個邪教徒所立的允許，也何須守信。大會遂將威克里夫的新宗教學說，定爲罪案，而胡司也受火焚的慘死。在君士但司的會議中，插入了一幕非人道的殘惡的慘劇。

現在，第一和第三，兩項是總算解決了。而只餘『如何改革教會』的問題。可憐主張改革者各存私見，各謀私利，互相紛爭，而無一定的主張和標準。但反對改革者，却聯合了堅固的陣線。宗教問題中又滲入了國家問題；這『改革』是更複雜更棘手了。這樣，經過一個長時期而無結果的辯論，一些事都沒『改革』，只有一張告白，說大會當改爲常會，每八年舉行一次。一切改革的事件，將來都由大會移交於新教皇斟酌辦理。

君士但司會議就此告終，一切都以不了了之，並無結果產生，只有胡司的血和

枯骨，做了教徒的祭品！

君士但司會議的閉幕，距巴塞爾會議的產生，相去十三年（1418-1431）。前次大會所規定的八年一次的常會，所以不能履行，也有很多的緣故。大概因為胡司被害以後，激動一般人的義憤。波希米亞是胡司的祖國，那裏的人民，就厲兵秣馬，大舉義師來復仇，而找到一位大有才能的穆斯卡（Niska）為他們的領袖，向西方國家討伐。德國的軍隊也不克抵敵，紛紛敗退。在巴塞爾會議之前，五次戰役，均遭敗績。

教皇游其尼阿斯第四（Eugenius IV），以會議於他將有所不利，極力反對，視同寇仇。而另一方面，巴塞爾會議的人物，大多是急進的少年，年壯氣盛，以為君士但司會議失敗的各點，在他們都能變為勝利。開會之初，即議決廢除國界的區別，並且准許一切祭司，都有選舉權。這不幸的事情就此發生。大會延請波希米亞公使出席會議，得以討論和商議他們中間糾葛的解決方法。教皇看大會和出教的邪道者互相商議，是大逆不道，藉此向大會攻擊。而大會也並不示弱，說除非他們自己同意，才能停止會議，無論何人，不能強制封閉，並且以廢黜教皇相恐嚇。這時，

雙方的辯論日烈，惡感更深，當由西祺門皇的調解，才得暫時地和好。但是，多數的會員都各已回家。只餘留少數勇敢無畏的人。經過八年的爭論，大會才決定將教皇廢黜，而另立菲力克斯第五 (Felix V) 爲新皇。巴塞爾會議這樣激進的行動，似乎當有大成功，而可補救教皇制的分裂，但是，當時的人民已不再注意這會議，也不管他們所新立的教皇。巴塞爾會議，終於在一千四百四十九年，爲國王以武力封閉。這次會議，只有一件事是成功了，就是當初大會和波希米亞所訂條約上，最重要的一項。在前二百年時，領受聖餐，普通教徒只得麵包而無酒，而祭司則兩者兼有。現在，波希米亞要求教徒當與祭司享同等的待遇。大會允准了這個要求。並且胡司派的新道，也變成了爲教會所承認，所容納的一種學說。由此可見，將來基督教聯合，雙方都須讓步才成。表面上的統一是不可能的，即如可能也非吾們所樂願。爲了上帝服務的忠誠的結合，所用敬拜的方法，雖各有不同，但他們的目的無論如何是同一的。這是我們對於未來的希望。

### 第二節 「文藝復興」與伊拉斯莫斯

從巴塞爾會議解散，至馬丁路得 (Martin Luther) 第一次公開的反抗教皇，這

兩者相距共計六十八年。粗忽地計算，這六十八年中，正是「文藝復興」(Renaissance) 的思潮，沸騰到了頂點的日子。這運動的種子，在很早很早以前就撒下了，而以後這運動也由某一個或別一個方式，流傳到這時期的很久很久以後。爲了本書的宗旨，所以我們必須講到，「文藝復興」在這六十八年中，在教會中間，有何結果。

「文藝復興」到底是什麼？有時這名詞，只限於狹義的古代文學復興的意義，有時也將多種的事情，如新大陸的發現，地球和天文學的發明，以及拉斐爾(Raphael) 的畫，莎士比亞的戲劇，都包含在「文藝復興」之內。但是，這許多事情中，有什麼聯合的關鍵呢？彼此有什麼共通性呢？這就是我們在下面所要解釋的了。

「文藝復興」最好可以稱爲「人生價值的重估」，因爲當時人民，重行珍視世俗的一切事情，這是用高尚的眼光，去觀察到的純潔的意義，而並無卑污的成分。他們重視世界，以爲這是無邊無限的，一個光榮的所在，而以一人的能力，將這些光榮的可能性，在他身上證實起來，實現出來。這樣的精神，並不和聖經上所記述的基督教相反對，也不和我們，今日高尚人所理解的基督教相抵觸。但是，牠只是很嚴

格地，銳利地，反對中世紀教會的宗教見地。當時教會的宗教觀念，以爲世界是輕微的，生命是不幸的，張眼看啊，沒有一點的光和熱，生命是無窮盡的空虛，世界只是苦難磨煉的一個牢囚，人類的靈魂只能在監牢的鐵欄之間，些微的望到一線的青天，這是如何的可悲啊！而歡樂在悲苦的心中，也永沒有他們的座位，他們又懼怕歡樂，以爲這是魔鬼所設置的陷阱。所以他們厭棄了世界，輕視了人生，而刻苦自己的身體，不求現世的安樂。這兩種絕對不同的宗教觀，正是掀起了，當時人生哲學的大波瀾，而將「人生價值重估」後的「文藝復興」思潮，清除了，洗淨了，中世紀時代輕視人生的思想。

下面勃勞寧(Browning)的一段詩，正能完全表顯，「文藝復興」時代對於人生的見解：

「人生的生命，是何等美好和珍貴啊！

將我完全的心靈和意識，沉浸於歡樂中呀，

又是何等的合適」。

在中世紀人的思想上，往往以爲靈魂和智力是絕對不能調和的。而智力却永遠

是靈魂的仇敵。直至「文藝復興」時代的精神普遍以後，一切的舊思想，才根本變換過來。

究竟「文藝復興」根本的原因是什麼呢？我們現在也不必詳細的考查牠，這正是人類內心中，存在着的一種天性。現在我們疑問，為什麼這運動的流傳，十分地遲緩？當時，希臘藝術和思想，重行在社會上引起一般人的興趣，與其說這是運動的原因，毋寧說這是運動的結果。當時人的思想所以傾向於希臘，正因希臘偉人的事蹟，為他們所崇拜，更為他們所願效法。

「文藝復興」並沒有傾覆教會，牠只將教會改換了一個方向，而使牠向新的途徑去發展。所以一個真宗教，任何新興的思想和科學，都不能加害於牠，反而於牠有益。因為外界的新發明，和宗教思想的進步，正能合同地使世界趨於至美至善的地步。當新運動起初時，教皇自己首先贊成和歡迎。他十分的喜悅新的藝術和學術，也十分的盼望新世界的來到。但是，他從未計料，在新世界之中，教皇是沒有地位的。這正和十八世紀時，法王和他的貴族，以及有資產的主教，都樂意反基督教運動和民主思想的書籍，殊不知他們所喜歡的，正是為他們掘墳墓的人。最後，燃燒

起法國大革命，把國王，主教，貴族，一切都掩埋了。

我們只須略視幾位教會領袖——教皇——的行動，却看出了他們所流露的新觀念。教皇尼古拉第五 (Nicolas V)，籌款組織十字軍，去和土耳其人爭戰，解救君士但丁堡的危險。但款餉籌得以後，他却用當時最新的建築術，修理美麗的羅馬，而不再去爭戰。在這事以前不久，一位學者伐拉，發現了教皇「偽造的君士但丁堡論」，因此反爲尼古拉所折服，而請他爲皇宮圖書館的管理員，并且請他翻譯修昔的底斯 (Thucydides) 所著希臘文的歷史。息克斯塔斯第四 (Sixtus IV) 建築了著名的息斯廷教堂 (Sistine Chapel)，而朱理亞第二 (Julius II) 又請拉斐爾 (Raphael) 和米開蘭基羅 (Michelangelo) 在這教堂內作畫，整飾得更爲華美。在這兩位教皇之間，又有一位教皇 (亞歷山大第六)，他生有七子，都有才能，而其中最有可能的愷撒波耳查 (Caesar Borgia)，在十六歲就被封立爲紅衣主教。以後，愷撒行了種種不道德的惡事，最後，還暗殺他的弟弟，他的名聲大落。教皇利奧第十 (Leo X)，大家都知道他就是建築聖彼得教堂的人，因爲要籌款建築，所以才有出售贖罪票的事情，因此激起路得改革教會的決心。以下的事情，一切的事因，却都暗伏在不知不覺之間。

這種藝術和文學的事業，並不能使教皇放棄政治的權力。但是，此地所說教皇的政權，却不是爲着基督的原故，而管轄教會的權力，只不過保護以及擴張他在義大利領土的勢力。當時，五個小國——米蘭，威尼斯，佛羅稜薩，那不勒斯和羅馬，輪流不息地爭戰。米蘭請求法國的援助，西班牙也乘機併吞了那不勒斯，奧地利亞王也從遠道奔波而來，想割據一部。這許多人，都具着貪暴殘忍的心腸，謀他自己的私利。教皇也很陰險權詐，想盡各種方法，來達到他的目的。但是，今日得勝而明日又失敗，今日締結了「神聖同盟」，而明日又將牠毀棄，簡直將重要的事，視同嬉戲。這兒戲般的戰爭勢必告一終結，因爲，在這戰爭的國家中，那強有力的一國必得最後的勝利。這混戰的結果，最後的勝利，却屬於西班牙國。往後，一千五百二十七年，羅馬爲東方的皇帝，而兼有西班牙王權力的查理士第五(Charles V)的軍隊所劫掠。此後，在這世紀之內，教皇雖然仍是住在羅馬，但實際上却做了西班牙王的傀儡，正如教皇住在亞威農的時候，成爲法王的傀儡，一般無二。

「文藝復興」在德國，却藉着一個新的方式來表現，並不由藝術和學術的途徑來發展，却引用到宗教問題的新觀念上。這運動的結果，就產生了「人文主義」

(Humanism)。這「人文主義」的領袖就是伊拉斯莫斯 (Erasmus)。伊拉斯莫斯不是德國人，而是荷蘭人。但是，他一生盡是流浪的生活，他漂泊到英國，法國，德國，義大利，誰都不能有他漂泊過的地方那樣多，我們真可以稱他爲「歐洲的國民」！到他成人的時期，被迫入修道院爲修士，以後，違反他自己的志願而成爲祭司。他極力從宗教的責職裏解放他自己，而貢獻他的一生，作文學和學術的研究。他終成爲羅馬帝國衰敗後，第一個文學家。他的文字風行在西方各基督教國家，而爲各處的知識階級所讚美。他的拉丁文得到了賞識他文章人的一般的好評，因爲在他用拉丁文作的文章中，既無中世紀時代粗拙單純的缺點，也無時下「文藝復興」時代「矯揉造作，專事摹仿古代文體的弊病。在伊拉斯莫斯的文章中，有他特殊的體裁，獨創的風格，不同於修士和教師的眼光這般狹窄，而有他獨具的隻眼。這是爲旁人所望塵莫及的。

伊拉斯莫斯的中心思想，以爲基督教不單是思想上最美的宗教，而最重要的是當把牠引用到實際生活上。原始和最初的基督教，是愛，是謙遜，是聖潔。往後，基督教的教義和禮儀漸漸複雜，而將基督教原始的精義埋沒了。基督教正蹈了猶太教

的覆轍。猶太教在律法和法利賽人虛偽的言行之下，失去了牠宗教的精髓，先知的教訓。基督教受了教義和儀式的束縛，也不能顯現牠原始的愛和謙遜聖潔的真道，而漸趨退化了。伊拉斯莫斯並不反對基督教所包含的，此或彼の教義與此或彼の儀式，也不願立新教義和新儀式來代替那舊的。他只反對人太過於重視而以教義和儀式為首要。由伊拉斯莫斯看來，這正是一個愚拙



伊拉斯莫斯 (1467-1536)  
文藝復興的大領袖

的方法。他以「合理」為道德上最高的價值，而他在修道院及神道學校中，正看到許多十分「不合理」的事情。

他用兩種方法去達到他的目的：一種是批評，一種是建造。在批評方面，他用諷刺的文筆，來描寫當日所謂「宗教生活」的不合理的可笑。關

於這一點，他著作了許多書，其中最著名的「愚人的祝頌」(Praise of Folly)，於一千五百零九年時在英國所著。他說：愚拙是快樂的源泉，牠掌握了這個世界，特別掌握了全教會。你冥頑不靈的人，你要求信仰聖像和他的奇事；信仰購買了贖罪票

，你在煉獄中得以減少受苦的時期；信仰日常誦讀幾節詩篇；就可引領你進入天堂；信仰愚蠢和污穢，是你信心的表現；所以你假如要信仰和得到以上所說的一切，你可以去做一個愚拙的人吧。你愚拙的人呵！你冥頑不靈的人呵！這些信仰，於人類於世界只有一個陰暗的黑影；却並不是一條光明的路。在建造方面，他喚起了人類的「靈的復醒」，而將基督教回復到原始基督教的意識中去。他將一冊冊「基督教教父」所著的書籍，從希臘文譯成拉丁文，每冊上增撰精美的序言，將各書的價值介紹給讀者。最重要的工作，他又將希臘文新約聖經譯為拉丁文的新譯本。因為有了新譯聖經，當時人的思想才得脫去了祭司教訓的束縛，而得到靈性的解放。他對於教會的貢獻，更大於路得的充滿憤怒和狂吼的小冊。近代的著作家，對此也有同樣的批評，說：「伊拉斯莫斯諷刺的文章，使教皇受到傷害，比路得的憤怒更有力。」

伊拉斯莫斯生於路得前六十年，當路得改革教會時期中，正為伊拉斯莫斯名譽勃興之日。當時，這大部分的新教徒，自然是渴望這位大著作家能予以扶助。但是，這位大著作家却不大信任新教，恐怕他們所行的壞處將更多於好處。這是伊拉斯

莫斯思想上的一个特徵，他懼怕任何樣式的戰爭。當時，路得派由爭辯而進取革命行動，自然也發生了一種戰爭，因而爲他所厭懼。伊拉斯莫斯雖然作了「愚人之祝頌」，對於教皇以及教會中人譏訕肆笑，但是，他的一生，却和他們保守和睦，並不抗拒。這不是因爲他膽怯，乃是恐怕在大怒之後，推翻了教皇，同時也把文化毀滅。他設法保存這文化，并且他相信「文藝復興」的精神，能將智力逐漸升高和長大，照他看來，這是唯一妥善的改革方法。

伊拉斯莫斯的議論和判斷，是否適當或是謬誤，至今還沒有定評。現在我們假說伊拉斯莫斯的判斷是對的，就是假說基督教的真精神也可由逐漸改革的方法而實現，這樣，路得派的改革算是落到不幸的命運中去了。因爲，改革變成了革命，而教會也分裂成多派，互相仇視，遠離基督徒的精神。雖然我們現在，並無互相迫害的事情發生，但是，派別和爭競還一直流傳到今日。但是，伊拉斯莫斯醫治教會，許是所投的藥力太薄弱，因爲當時教會所受的病毒很深；假如單用諷刺的文筆，和學術的研究，來醫治這病，恐怕只有少數的知識階級才能意會，而大多數無知識的人是不能了解的。伊拉斯莫斯是貴族思想家，路得是平民思想家。路得不去撥動人

的理知，但是，激動了人們的心弦，在每人的心中，掀起了感情的波濤，這就是他們兩人根本的差別了。至於他的結果如何，須在以後才詳論牠。

習問

- (一) 教皇制衰落之重大原因為何？
- (二) 威克里夫所反對者為何事？
- (三) 試作一約翰胡司之簡史。
- (四) 君士但司會議之重要任務為何？有何重大的結果？
- (五) 詳述「文藝復興」之始末及其詳情。
- (六) 何以多數基督徒反對「文藝復興」？
- (七) 「文藝復興」對於基督教會有何影響？
- (八) 何謂「人文主義」？
- (九) 伊拉斯莫斯反對基督教否？他對於基督教的中心思想為何？
- (十) 伊拉斯莫斯用何方法，完成其目的？

## 第十五章 基督教的佈道事業

使徒們受了基督的遺訓，將基督的福音，廣佈到天涯地角，他們沸騰的熱誠，奔放的情緒，宏偉的心願，終在世界上立下了磐石一般堅固的根基，造成了現在這樣大的宗教勢力，深深地銘刻在人的心中。

現在，什麼可以比喻基督教的佈道事業呢？我們可以看以下的一種遊戲。

最古的時候，在希臘有一種「執火賽跑」的遊戲 (Torch Race)。許多的賽跑員分爲幾組，每組有數人，而賽跑的路徑，也劃分幾段，每段都有一人守望，一切的情形，和現代的替換賽跑相同。每組有一火把，由第一個開始賽跑的人，在火神伯羅米修士 (Prometheus) 的祭壇前，將火把燃點了，就執着跑到他的終點，接着就有第二個人守候在那裏，然後第一個人將火把給他，他接了之後，再跑去給第三個人，一直到最後的終點，那一組最先跑到，最後的終點的一個祭壇，而且他所執着的火把，仍是燃燒着而沒有熄滅，再用火把的火去燃點牠，然後才算最後的勝利。

這「執火賽跑」的遊戲，正極像基督教事業的發展。這真理的火焰，燃自上帝的祭壇，由某一個傳道的使徒交遞給別一個使徒，輾轉地傳遞着這真理的火把，而永

不熄滅，堅持了牠直向最後的目標奔馳。

由歷史上看來，基督教在世界的宗教界中自有牠的地位。牠是同樣的發生於人類宗教天性的需求，也同是要解決人類一切的問題。但是，基督教並不與其他的宗教相同。牠是獨一的，特創的。這並沒有別的緣故，只是因為牠是一個全世界普遍的宗教。假如牠不是一個全世界普遍的宗教，牠就不能算一個宗教——真宗教並不能只解決一地一族的問題。基督教是一真宗教，牠所要解決的，正是一切種族的問題，全人類的問題。所以基督教或是做一個獨一無二，普遍全球的真宗教，反之，不能算一個宗教。

基督教會的生命力得以維持和發展，都由着教會的佈道事業來表現。

在前數章中，我們早已敘述過，那幾個大傳道家的的工作，他們將基督教傳揚到極廣極遠的地點，踰山渡海，無遠弗屆。我們讀使徒行傳，就可知道耶路撒冷的大壓迫，正是令使徒分散到各城各地去傳道的一個機會。我們必定是記憶着教會在安提阿的會議，巴拿巴和保羅到小亞西亞去擴張教會，而從小亞西亞渡海，基督教的福音，才能輾轉地傳達到歐洲，并且牠又如何的從馬其頓 (Macedonia) 到希臘，然

後再前向到西方的中心點羅馬。

在這一章內，我們再要講到幾個基督教「執火賽跑」的人，他們握着真理的火焰，將基督教傳揚到極廣極遠的地方去。只是關於基督教如何進入中國，我們暫且不講，因為在本書第四卷中，將要專講到這個問題。

### 第一節 奧古斯丁和坡來那斯

基督教傳入英國，共有三種大原因：

(甲)當英國爲羅馬所侵佔時，羅馬軍隊的兵士和長官，其中有些是基督徒，因此，就將福音的種子撒下了。

(乙)羅馬得勝之後，許多英國的土人被擄到羅馬，在那裏，他們得以學習了基督教，以後，他們還歸英國，同時，也將基督教帶回英國。

(丙)因爲西班牙商人來英貿易，和以弗所教會傳道到高盧（法國古時的國名），而高盧再派傳道者來英傳教。

由於上述的三種原因，基督教在英國，才能撒種發芽以至長成到偉大的組織。

在這時候，英國繁殖的人民，都是克勒特(Celt)族，但是以後，就是紀元後五

·六·世紀之時，薩克森(Saxons)人從德國北部入寇英境，而將這許多克勒特族人，或是驅逐出境；或是殺戮。這薩克森人的入寇，和幾百年前羅馬人的侵佔，在歷史的事實上考察起來，完全是不一樣的。薩克森人並不如同羅馬那樣，帶着新文化進入英國，他們只是想尋找地盤。薩克森人不願和土人同化，所以將他們戮死。有些是降伏爲奴，也有被驅逐到威爾斯(Wales)山的右側一帶，和蘇格蘭的西部。也有許多是逃往法國的布勒塔尼(Brittany)。那些土人的故國，完全被薩克森族佔據了，這就是英人的列祖，他們帶來他們自己的傳說，風俗，組織，言語，宗教，充滿了他們所侵佔的國土。經此一番變更以後，羅馬的文化掃除殆盡，城市的建築都被毀壞，基督教也和這失敗的民族，同樣的流離失所。

不列顛(Britain)(即英吉利)，自經薩克森族侵佔後，又變成了異教的國家。但是，此後沒有多時，有一個屬於本尼狄克特派的修士，名格列高里(Gregory)(就是在第十章中，我們講到過的格列高里大教皇)，一天，他行經羅馬城中的市場，見有從不列顛北部販來的三個男孩，陳列在市場，預備人買去作奴隸。那小孩金黃的頭髮，蘋果般的雙頰，碧藍的眸子，靈活的小生命，令格列高里見到了，覺得非

常的憐憫他們。當即詢問那猶太商人道：「這三個小孩是從那裏來的？」那猶太商人回答說：「這都是英吉利的奴仔」。格列高里就說：「假如他們是基督徒，他們就不是「英吉利人」(Angli)而是「天使」(Angeli)——(Non Angli, sed Angeli, si forent Christiani) (註：按拉丁文英吉利人(Angli)與天使(Angeli)，字母之中，天使較英吉利多一。字，所以格列高里說了那樣的一個雙關語)。格列高里見了這樣的事，心中很受感觸，因此，請求教皇，准令他往不列顛傳道。准令頒發了，而且格列高里也已束裝上道，但是，他行未多遠，被使者追請回歸羅馬，因為，他已被立為教皇了。雖然他登了皇位，但是，對於早年的志願，未嘗或忘。匆匆的幾年過去了，他選派修道士奧古斯丁(Augustin)到不列顛去傳道，那件工作是他早年就想望着做的。奧古斯丁帶着四十個伴侶同行，上了遼遠的旅途，遠往英國。抵法國南境時，探聽得薩克森人野蠻的性情，橫暴殘忍，并且還聽見許多可怕的事情，於是他們便在半途裏中止。他們令奧古斯丁回京見教皇，祈請教皇取消派遣他們赴英的前令，而把他們召回羅馬。自然，格列高里是不願允准這樣的請求，誡誡他們，勸勉他們，依舊進行他們的工作，不要懼怕驚惶，依靠着上帝的大能，必定會得到極大的

扶助和最後的成功。他們聽了這些話以後，就欣然向旅途前進。過了數月，他們到了肯特（Kent）的坦涅特島（Thanet）。肯特的王住在坎特布里，用木頭建築的城中。王后白太（Bertha）是法國人，當她還沒有出嫁時，她早已爲基督徒。奧古斯丁傳道的工作非常順利，他得到了國王的允許，准他們可以自由傳教，以後國王自己也受洗爲基督徒。奧古斯丁也當了坎特布里的大主教。

區區肯特的一城，還不能滿足格列高里傳道全英國的希望和熱誠。所以他又派遣了許多傳道者，到英國北部去傳揚基督教。許多傳道者中間，有一位是坡來那斯（Paulinus）。他們到了諾森布里亞（Northumbria），親赴宮庭去謁見國王。諾森布里亞王是和肯特王一樣的，娶了一位基督徒女子爲后。王和朝廷的智士，會晤了坡來那斯，聆受他所宣傳的基督的福音。這時，有一位異教的貴冑，他是堅強正直，追尋上帝的公義的人，他起來向國王演說：（以下就是他的演說辭）

「我王陛下，這短促的飄浮的人生，將比擬些什麼好呢？哦！也許正如在冬天的時期，你和你的愛臣，安閑地用晚膳時所常逢的情景。在你屋內，火爐中發出強烈的火焰，溫暖的氣息，充滿在室內。在你窗外，狂風飛雪颯颯在陰

沉的天野，風吼叫着，雪奔撲着，盛怒般的對着世界。這時，一隻小麻雀，從一個窗洞中，飛入你華美的廳堂，一剎那間，牠又從別一個窗洞飛出。當牠踟躕在你室中的片刻，牠享受了和美的溫暖的生活，一切在牠是多麼舒適呵！疾風和狂雪，也不能傷牠。但是，這快樂的生活，只有短促的片刻，短短的歡樂的時期必須過去，牠從風雪中飛來，仍須還歸那裏，而你也不能看見牠了。這樣的情景，宛如短促人生的象徵，因為我們也不知道茫茫黯淡的過去，更不知道渺茫憧憬的未來；我們常恐懼着將來有什麼事情發生。我王陛下，如果這新道所包含的意義，是更真實，這正是我們偉大的前途』。

在英國北部，現在還能看到一泓池水，傳說坡來那斯在此地，曾為三千人施洗。在池的一旁，坡來那斯巍然的石像，尊嚴地矗立着，令我們現在的遊人，看到了也表露無限的欽仰。

## 第二節 逢尼非斯

「執火賽跑」的人，既已將信仰的火把傳遞到英國，然後有逢尼非斯 (Boniface) 再執着這火把，傳遞到德國，而使德國人也聆受基督的福音。

逢尼非斯常被稱爲往德意志傳道的大使徒。他生在第八世紀，在他以前，早有別的傳道者至德國宣教，也早已樹立了教會。逢尼非斯雖然不能計爲首先赴德意志的傳道者，但是，德國的教會，全賴他的扶助，才能建築了一個穩固的根基，更能擴張牠的範圍，堅持牠的勢力。

逢尼非斯有堅強的意志力和勇敢。他有精明和遠大的眼光，更具領袖的幹才。他傳道至德國時，得見當地極可笑的迷信，他們土人敬拜一株古橡樹，以爲這是爲「雷神」所保護，而且也是「雷神」的住處，所以對牠極其敬畏。這使逢尼非斯傳道工作的進行，發生一個莫大的妨礙。某天，逢尼非斯得到他同伴的助力，在一羣充滿忿怒的暴民前將橡樹砍倒；而就在那原有的地點上，建築了一所教堂，即將橡樹作爲這教堂的梁柱。逢尼非斯在德國組織教會，建立學校，修道院，以及別的機關，這些都令當地的人民得益不淺。

當他七十五歲時，他更願奮勇他老當益壯的精神，再到別的異教國家中去傳道。因此，他就赴北荷蘭，那裏的人民，都是未開化的民族。一天，正當他以聖經枕首安臥的時候，有人將他謀害了。逢尼非斯最後還是爲主殉難而死。

關於逢尼非斯的一生，我們承認他是具有最高尚的道德。他對於別人的罪惡，批評極嚴，絲毫不留情面和畏懼，無論對於教皇或是平民，有過錯時，他便立刻的指摘，直到他悔改方止。在他一生的行事中，我們只看到他有一個缺點，就是他太過於注重教會外部形式上的統一，所以對於反抗教皇的人，他待遇他們是極其苛虐。這是很令我們覺到逢尼非斯美中不足的一點，然而，全部的批評，他總是一個高尚道德的人。

### 第三節 安斯革

逢尼非斯傳道德國，被尊為往德傳道的大使徒，而安斯革 (Ansgar) 傳道於斯干的那維亞 (Scandinavia)，也是與逢尼非斯媲美千古。

古時斯干的那維亞尚未成為文化的國家，以後，即建立為瑞典 (Sweden) 挪威 (Norway) 丹麥 (Denmark)，三國。當時，那裏的人民，多是殘暴不仁的條頓 (Teutons) 族人，分裂為許多小國。但是他們有統一的方言，統一的宗教。每逢春暖冰融，河中水漲，人民結隊航行，往隣近各國，沿途劫掠，至秋天時，滿載而歸，然後享受他們所掠得的贖物。斯干的那維亞人民，最初的生活，大抵如此。以後

，人口繁殖，這以劫掠爲生的小團體漸漸擴張爲軍隊。各國互相併吞，於是在歐洲各處成立爲新國家。

要使這樣的民族，接受基督教，是如何的困難。他們剛愎的性情，以好勇善戰，爲各人應盡的責任。但細察他們的涵義，正和基督教的宗旨相反對。

斯干的那維亞人野蠻橫暴，以復仇殺敵爲男子的莫大的榮耀，而反以赦罪施恩爲罪惡。他們更以戰場爲樂地，殺人爲美事，而對於忍耐勞苦視爲大丈夫所不屑爲之事。這樣的情形，豈非與基督教的精神，絕對相反。

古時，大傳道家安斯革，就在這樣大的困難中，向斯干的那維亞人民傳道。他以熱誠，忍耐犧牲的精神，勝過一切的阻礙，而在他們中，建立基督教會的基礎。他勞苦工作的結果，存至今日，並未破壞。

安斯革生於法蘭西的阿美泥 (Amiens)。他幼年時專心學業，博通羣書。在學校中很早就以講道的口才著名。他宗教的熱誠，也令當時人敬佩，甚至因此得了極大的名譽。他幼年時，得見異象，使他感悟世事的虛空。他以殉道爲基督徒最可讚美的榮耀，并且他也尋求機會，實行殉道。

二十七歲時，他得到往丹麥傳道的機會。他到那裏以後，設立傳道的機關。自然，在他開始傳道時，極其困難，但是也結了許多的美果。丹麥的人民，多有信仰福音而受洗。安斯革又創立師範學校，招集十二個青年學生，入校肄業，卒業後，在丹麥各處創辦學校。安斯革溫柔和諧，拯救殘弱，體恤苦難，這不能不激動當地的人民，對他驚異和注意。

他在丹麥兩年後，不幸國中發生內亂，安斯革也被暴民驅逐。此時，恰因瑞典王久慕他在丹麥的盛名，因此敦請他來瑞典，為瑞典國民宣教數年。

數年過後，當時教皇願意發展北方的宗教事業，就擢升安斯革為主教。於是安斯革又往丹麥。這時，他地位既高，款項充足，所以傳道工作較前進步。不幸，丹麥人倒行逆施，不久又將他的教堂，藏書室焚燒毀棄。而往日所結合的基督徒的團體，這時也已紛散。安斯革的學生也棄他而逃，數天內，他處在很大的危險中，往各處躲避。

在這樣絕大的苦楚中，於是顯明了他高尚的人格。他不但有忍耐的心，忍受極大的苦楚，而且對於在亂離時背棄他的人，也未嘗怨恨。

又過數年，安斯革已四十六歲，教皇立他爲北歐洲的大主教。因此，他又設方法，提倡他在丹麥的傳道工作。這已是他第三次的努力，這次，他完全成功。丹麥王也讚美基督教，並且允准他可以在丹麥各處建立教堂。

他不到六十五歲時，在德國北部逝世。

安斯革的人格，極其高尚。他雖然刻苦自己，但並不如中世紀禁慾主義者的無謂自苦。雖然他得見異象，但不失他爲人的常識。當時，有人誇賞他能行奇蹟，他回答說，上帝能以他無用的身體，成爲善人，這就是最大的奇蹟了。安斯革雖然遇極大的困難，但仍是信仰他的工作，能以得勝。這偉大的信仰，正是我們所當效法的。

#### 第四節 息立爾與墨索迪斯

息立爾 (Cyril) 與墨索迪斯 (Methodius) 是東歐洲斯拉夫民族中的傳道家。

古來，東歐洲已有斯拉夫民族 如現在的俄羅斯人，波蘭人等——的蹤跡。

但斯拉夫民族，從亞洲遷入歐洲始於何時，現在已不可詳考。

斯拉夫民族的政治，並沒有統一的組織，大多分裂爲部落的生活。在宗教方面

，也有許多派別。他們大多是耕田的農夫，所以他們敬拜的神，就是自然界的諸現象，如日，月，雷，雨，等等。

斯拉夫民族有以衆神爲殘酷暴虐之神，喜愛血肉的獻祭。但也有以衆神爲慈祥溫和，要求人的喜愛和祈求。

在他們中間的傳道者，以息立爾兄弟，最享盛名。他們傳道的地點，就在多腦河下游附近，北方一帶，摩拉維亞 (Moravia) 等處。

息立爾生於帖撒羅尼迦城。他在君士但丁堡專修哲學，因此得了「哲學家」的外號。以後，他改修神學，并且和他弟弟墨索迪斯，同入修道院爲修士。息立爾自遇很刻苦，佈道很熱誠。他年輕時，就往黑海 (Black Sea) 北部野蠻之處傳道，設立一基督教會。以後，他和墨索迪斯，爲摩拉維亞王所請，往該處傳道。

息立爾能說斯拉夫方言，并且發明字母，創制文字。他所用的字母，有從希臘，亞美尼亞 (Armenia)，希伯來文字中假借而得，亦有，爲他自己所創制。這字母在俄羅斯和牠的隣國中，直至今日，還是盛行。

息立爾以文字著作爲重要，所以他就將教會中重要的書籍，翻譯成外國文。他

既喜斯拉夫方言，有傳道的口才，所以許多人都樂於聽他的講道。息立爾在當地所設立的，可稱爲本色的教會。他們不用拉丁文行各種的聖禮，而採用本地的語言。因此爲其他各處的教會所反對，但是，息立爾與墨索迪斯却竭力提倡保護。

息立爾不及年老而死。但墨索迪斯尚生活多年，在該處作大主教。因爲本色教會的問題，引起了很大的糾紛。甚至令墨索迪斯，親往羅馬，覬見教皇，叩求旨意。教皇嘉納他的意思，准令他在該地各處，用本地的方言舉行禮拜。雖然如此，但所遇的困難，仍是很大，終在墨索迪斯離去時，失去了本色教會的形式和精神。

雖然如此，息氏弟兄的工作，實在給我們成就了許多美好的結果。

### 第五節 雷門魯利

在十三世紀的中間，沒有一個人能較雷門魯利 (Raymond Lull) 更高尙與完備，沒有人更能代表這時代根本的性質，無論是靈性的或是智識的，能以比較魯利更確切。魯利的外號是「明耀博士」，因爲，他既是論理學家，又是哲學家，科學家，詩翁，傳道者，殉道者，一切世上的學問，幾乎是萃備於他的一身。魯利當一千二百三十六年時，生於瑪約喀的巴爾馬 (Palma)。那時，正是法蘭西斯派靈修的熱誠

將次消墮的時期。當魯利還當兒童時，靈修的法蘭西斯派，正是極力想保存質樸簡單的生活，要守法蘭西斯所喜悅的誓言，永遠的實行貧困的生活。但是，人的天性所趨是不得不如此的，既然是組織了一個會派，不得不有一些恆產來供養生計。再者，在法蘭西斯生活着的日子，他修道院中的修士，都不准有一本書，他們棄絕學問，如同棄絕金錢一樣。但是，我們侍奉上帝，應當以我們的全生命全人格，一切我們所有的，都奉獻給主，正如我們奉獻靈魂和肉體給上帝，也應當奉獻我們的學問和思想。當時法蘭西斯派有幾個人都是贊成以上的說法，就是也須以學問思想奉獻給上帝，所以他們研究學問的熱誠，也和他們愛主的熱誠相同，但是，在他們中間，沒有人能如魯利這樣熱情地愛着基督。他們的生活，正是實行了主的命令說：「你當全心全意的愛主你的上帝」。

魯利是西班牙海岸附近，地中海中瑪約喀島國王詹姆斯第二（James II）的家宰。他三十年的光陰，都是度着享樂的放浪不羈的貴族生活。一天，他正在書齋中，填一篇愛情的曲譜，他忽然看到了基督被釘在十字架上的異象，顯現在他的面前，如是的不止一次。并且向他說：「雷門，起來，從今以後，永遠地跟隨我」。這實在

是給他靈魂上一個極大的刺激，他覺到他是一個罪人，他痛哭，悔悟，他決意丟棄這個污濁的世界，而完全的將他所有的貢獻給耶穌，并且還要跟從他。

當時，他爲他自己的前途，決定了兩個目標：第一，他願意去殉道；第二，他願將周圍他一切的回教徒，都令他們悔改來歸向基督。他不用肉慾的武器，他要到教皇和國王的面前，向他們請願設立一種學校，專授異邦的語言，造就一般教外佈道的人才。他自己更想著一本書，很靈敏尖銳地批評外邦人的宗教，并且寫得很動人，就是一句話一個字都不能批駁，使回教徒，猶太人和基督教中持邪說的人，都無地自容，不得不歸向到真宗教。以後，他就離開了家庭，丟棄了他的子女，但也留給他們足量的生命上的必需品。他逃到了藍達 (Randa) 山中的一所小屋中，約有十年之久，他買了一個回教徒，從他學習阿刺伯文。當那回教徒知道他學習了阿刺伯文，爲的是要往外邦傳道的目的，就非常忿怒，想用刀來刺死他，幸而躲避得快，沒有受害。

魯利漂游到各處，在法蘭西，義大利，西班牙各國的大學中公開的講演。他十五歲時，請教皇和國王發展在回教徒中佈道的新事業，但是沒有被允准。以後，

魯利就起身赴突尼斯(Tunis)。他堅信那邊的異教徒，經過他理智的陶融以後，定是會改善的。一切的迫害都不能毀喪他的熱心，雖然是有煌煌的布告張貼着，禁止他進入回境，但是，他依舊是大膽地出入，如同平常往各處一樣。

他差不多近八十歲的時候，他還要往阿非利加傳道。他諄諄告誡他們，勸他們歸向真道，他們非但不悔改信從，反而激動了妬忌和忿恨，一羣回教的暴徒，用石頭將魯利擊死。時在一千三百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魯利死後，他的遺骸就運回巴爾馬，在全國人民都爲他憂傷痛惜的中間，他便永遠的埋葬了。

以上的五節，我們畧畧的敘述了基督教往各國發展的經過，以及首創的幾位國外佈道者的忠懇和熱誠，令我們不禁起了嚮往之心，而令我們更覺我們宗教的可愛。在此，我們可以數語概括這個時代傳道者普通的情形。

當時的傳道者，大多出身於修道院中。他們並無極大的學問，時或兼有一些迷信。但是他們專心熱誠，勇敢地以傳道事業爲首要。但在學問方面，在傳道者中有兩人當開爲例外，即息立爾，墨索迪斯兄弟，他們學問淹博，貫通今古。

當時傳道者開闢傳道的區域，多有得基督徒女后的幫助，請傳道者至國中傳道

。常有國王大臣，首先受洗信道，然後強迫他的臣民，一律受洗入教。以後，方開辦教會，學校，修道院等等。

傳道者的經費，多有由國王賜地給俸，或是由於相似的公款，維持費用。

傳道所得的結果，常先有外表上的大成功。但以後，未免有反動或迫害發生，摧殘已設立的基督教。但經過迫害以後，將教會中的腐化份子，淘汰淨盡，於是基督教方產生純潔的結果。

至於傳道的價值，出於強迫的信仰，並無價值可言。因為勉強地進入教會，終不能脫去往日惡勢力的影響。雖然如此，真宗教的種子，已在此時散落，而經過相當時期以後，就可有良好的果實產生。

這章，是本書上卷的末篇。教會道德在當時，一落千丈，但是，不久，就有「宗教改革」的運動發生。這時，也可以算是改革時期前的夜晚吧！經過了長夜以後，才有一線的曙光從天上透露，在哥坦式教堂的頂上，映照了鮮艷的陽光，在教徒的心上，也充滿了新生的希望。正因當時教會不良的表現，才有改革發生。改革的發生，也是證明教會永久的生動和永久的存在。

習問

- (一) 最先往國外作傳道事業者爲誰？
- (二) 基督教如何傳入英國？
- (三) 試作一達尼非斯之簡史。
- (四) 雷門魯利之大目的爲何？
- (五) 『基督教假如不是一個全世界普遍的宗教，牠就不能算一個宗教』，此段有何深義？

## 業事道佈的教督基 章五十第

---



## 第三卷 教會改革與近世的基督教

### 第十六章 教會改革時期

#### 第一節 馬丁路得

馬丁路得 (Martin Luther) 是德國薩克森 (Saxony) 省一個貧苦的礦工的兒子。他的父母，至誠敬拜，虔信宗教。路得幼年時，他的父母就用德文教他誦讀主禱文和信條，以後，路得却進入修道院當修士，這很令他父母失望。在少年時，路得才志縱橫，英明練達，他進入歐法特大學 (Erfurt University)，研究音樂和拉丁詩歌，并且志願自己將來充當律師。當他二十二歲時，很奇異的，突然改變了他一切的宗旨，決心離棄塵世的浮華，而進入奧古斯丁的修道院。這究竟爲着什麼緣故呢？據他自己說，因爲「懷疑自己」，疑惑在世上，沒有方法能使他得救，進入天堂。有一次，他看見一幅名畫，繪着一隻帆船，駛往天堂，海中風波險惡，浪花四濺，而船中的人，却非常平安。在船中的只有修士和祭司，而其餘平常的人，都在海中飄浮沉溺着，也有幾個在水中握住了從船上拋下的教生的繩子，喘息着，掙扎着求救。

！這幅驚心動魄的畫圖，實在是使路得久已困憊的心神上，又加一個深深的刺激。他感悟到圖畫中所含寓的深意，除去當修士外，無法得求生命的安全，和進入天堂的路途。

因此，路得願意忠誠地，澈底地來嘗試中世紀救恩的方法。他禁食數日，飢極昏暈，痛責己身，以至流血，這些都成爲他虔誠的奇蹟。但是，過了兩年，他仍不能由此得到靈心的滿足和安慰。以後，他有如奧古斯丁，得到一種突然的啓示，也在羅馬人書內找到了一段經文說：『人稱義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羅馬人書三章廿八節）。他因此將信心轉變了。這道理也成了他未來事業的根基。他相信眞基督徒是具有基督那樣善良的心志；因此，教會中各項的禮儀，並不能算爲重要。自從一千五百零七年起，路得就變成一個新人了。沒有多時，他就遷入威丁堡（Wittenberg）大學城的修道院中，并且他在大學中，立刻成爲著名的教授。

我們觀察上述的事情，就可明白路得有一項特才，是伊拉斯莫斯所缺少的。那就是宗教的天性。這種宗教的天性，誠如音樂藝術的天性那樣的奇特和不可傳授。誠然，伊拉斯莫斯是一個學問淵博，思想機智，道德高超的人，但是，他既昧於身

處罪惡的深痛，更不能了解得獲救恩的狂喜。而路得却能如同保羅，奧古斯丁一般，將宗教的奧義，用他自己的經驗申述出來。

在路得悔悟以後的十年，有忒策爾 (Tetzel) 來威丁堡城出售贖罪票。路得極力



馬丁路得 (1483-1546)  
德國著名的宗教改革家

地反抗，并且將他抗議的全文，公布在教堂的門上。原文的大意說：「教會中雖然可以用金錢購買贖罪票，而免去補贖的勞役，但是，在上帝的審判壇前，總不能逃避這死後的刑責，更不能，因為買了贖罪票，而改去你所犯下的惡罪」。換言之，那些誠心悔改的基督徒，并且完全信賴基督十架的救恩的人，早已得到上帝的寬宥，又何必去購買這無用的贖罪票呢？

照路得文章的立意上看來，並不是新奇出眾。很早以前，如伊拉斯莫斯等，已有同樣的意見。而路得更能用他的人格和實行的方法來表現，正如一團猛烈的火花，燃燒在全德國人的中間，不住地將那火焰煽動着，奔騰着，鼓動了人們「靈的覺

醒」。當時，教皇召他往羅馬，但是，薩克森王腓特烈，因為路得是有名的大學教授，不願他的一個很好的國民，去受與胡司同樣可慘的命運，所以就阻止他上羅馬。由此可見腓特烈，是當時最仁慈而忠誠的一位君王，虔敬而且善良的人。自此以後，路得專心用文字，反對教皇不法的行為，用德文著作許多有力的，尖銳的，宣傳小冊。以後，路得的宣傳小冊和他所譯的聖經，都成為德國文藝運動的主潮。那小冊中的言論，威克里夫也曾講過。在宗教的理論上講，教會的祭司在上帝的眼中，並未看作一個特權的人；一切真心信仰上帝的人，就都是上帝的祭司。在政治方面講，也不承認教皇有干涉德國教會的權力。更是反對他隨意改變聖經的字句，因此，路得極力鼓吹，主張召集大會，來解決以上的問題。

在一千五百二十年，他被革除教籍。教皇的告白上說，他是破壞上帝的葡萄園的一隻狐狸。是的，在教皇的眼中，路得當然是被看為狐狸；但是，他所破壞的不是上帝的葡萄園，而是教皇出售贖罪票的商場呵！也許教皇利奧第十和路得執意為仇的原因，就是因為這個緣故。路得當着衆人將這告白焚燒了，并且德國各省，大都不願將這告白公佈。此時，那位英俊的皇帝大查理士第五（Charles V.），就是治

理德國，西班牙，荷蘭，與義大利半部的君王，出來調停這件事，而主張在瓦姆斯 (Worms) 議會中討論。會議時，出席的藩王，都堅拒定路得的罪，說，除非聽到他自己的供狀以後，方能決定他是否有罪。所以路得就勇敢地親自赴會，雖是有多人爲他擔憂，然而他一毫不膽怯。會議席上他們詢問他能否略微讓步。雙方妥協，路得說，除非他們用聖經來證明他的謬誤，不然，他是不能退讓的。他瀟然無阻地離去了會場。議會中勉強定了他一個罪案，但是，這正和教皇的告白，同樣是一紙官樣文章。這時，人心非常激昂，有十萬德人，情願與路得共生死。有人說，每千人中有九百九十九人，都是路得主義的信徒，而沒有受他影響的，至多也不過一人而已！

假如路得就在此時逝世，在歷史上，他必定被算爲一個完全勝利的人。但是他沒有死，而不幸的事也就接踵而來。當一千五百二十五年，德國發生了農民大暴動。這暴動的主因，是由經濟問題所促成，如生活程度的增高，百物的昂貴，地主的苛虐，其中路得運動，也不無關係。路得宣講說：「上帝觀察人類是一律平等的。」那些農民就以此爲根據，說：「既然人類在上帝的眼光中都是平等，爲何在世上

的命運和地位，又是十分的懸殊呢？」農民用路得的故智，以聖經來作他們的辯護，說：『因為基督已將我們救贖，釋放我們得自由』，所以農奴制度，必須取消。路得也明白這樣農民的戰爭，於他是不利的。假如路得主義是無政府的、暴徒式的，革命的，一切的人必將不信從而敵抗他了。所以他要將他的運動，區別農民暴動，就著了一本小冊，名為「反對暴動的農民」。他鼓動國王「向他們攻伐，殺戮，殘害」，並且說：『當現在的時候，國王想進入天堂，流血比祈禱更為有益』。這樣的話，自然是很不合真道，而令路得的名字，永遠留着不可洗滌的污辱。

這本小冊或許能得到幾位國王的喜悅，但是，路得却失去了羣衆的聲援，這自然是毫無疑義的。同時，也令一般知識階級，徬徨在路得的和伊拉斯莫斯的學說之間，猶豫逡巡，莫知取決！從這時起，路得教的內容是降低了。德國各省的藩王，大半都脫離羅馬教勢力的羈絆，而奉信路得教。有些君王的確是真實地信仰宗教，但是，有些乃是神經銳敏的人，認為脫離了羅馬勢力以後，確有大利可圖，因為藉此就可沒收在他們境內修道院的財產。

因此，德國全部陷於分裂的地位，信奉路得教的各省大多是在北部，信奉羅馬

教的在南部。經過三十年（1525—1555）的時候，雖有人極力想把牠重合，無論用武力威脅的政策，或用互相磋商的手段，都不能收效。查理士第五，和羅馬全權代表紅衣主教昆塔里尼（Contarini），都爲此事極力調停，却證明重合爲不可能之事。而教皇自己却也不願統一。因爲由教皇看來，查理士已是義大利的王，具有極大的權勢，而他的弱點就在於德國。假如給他統一德國，於教皇自己更將不利。於是教皇和羅馬教派的法王，都祕密慫恿路得教派的諸藩王，叫他們提出，并且反對查理士皇。這樣，宗教問題，一變而爲政治問題，成爲不可解的糾紛，迷離徬恍，不可思議。

這合併的政策是不能實現了。當一千五百五十五年，在奧格斯堡（Augsburg）條約上，被承認爲永久的分裂。各藩王能在羅馬教和路得教之間，自由選擇自己的信仰，并可強迫他的國民一致地服從。羅馬教徒假如住居在路得教的國家內，他只有轉信路得教，或是遷居到羅馬教的國境去。路得教徒在羅馬教的國境內的，也須受同樣的待遇。

此時，路得得逝世的年期已有九年。（按路得死於一千五百四十六年）。對於

路得一生事業的評論，我們不能不承認他爲教會歷史上很偉大的人物。他有堅深的信心，濃厚的權威，和一種無形的潛勢力。他能堅執當時德國人民的思想 and 心智，而有一種最高的權力，可以轉移一代的人心。這種勢力運用出來，就令西方教會顯然分裂。大概路得破壞的能力，更大於他建設的能力，所以一切昭著的惡跡，和昏庸的迷信，都爲路得所致死。同時，在建設一方面講，他也能將保羅『因信稱義』的寶訓，重行提出而將牠的真義發揮，照耀在世界上，宛如新生的光明，指示人們一條正義的途徑。但是，我們在路得勢力所影響及的一切事物和日常生活內，我們找尋不出一種偉大的基督徒的憐愛和辛勤。所以教會改革中，注重建設方面的清淨教(Puritans)，並不以路得爲領袖，而以喀爾文(Calvin)爲他們的導師。

的確，路得教運動，經過了一次狂熱的激蕩以後，受這運動影響的人，他們的道德非但沒有提高，反而低落了。因爲牠既將傳統的，因襲的，迷信的舊道德的行爲，掃除淨盡，却並沒有將新道德建設起來，所以就失去道德的中心觀念。從路得最高的道德方面看，他自然是一個英武的，豁達的，奮力的人，但他也有暴躁的性情，殘忍的心理。他不同於阿柄柄的法蘭西斯，或是貴格會(Quaker)的喬治福克思

(George Fox)，有基督那樣仁慈的態度。他天性是破壞者，他並不顧恤，也並沒有仔細考察事情本身的善惡，只是一味粗暴地破壞，這也是他不可諱言的缺點。

## 第二節 反改革運動：洛耀拉和耶穌會

自從亞威農事件發生，教皇被擄以後，教會中人就有提議改革的呼聲。威克里夫與胡司就是想將這計畫實現，却遭衆人的反對，視爲異端邪說。大會中雖也曾計議及改革的方針，但並無一些成效。伊拉斯莫斯想用一種新的方法，來解決教會的問題，但只接觸了問題的表面。而路得却歸根究底，將一切事情，作一總計。他將威克里夫，胡司的改革教會的計畫，促其實現，更將這改革的波濤，推廣到更遠大的區域中。路得教運動一個很顯著的成效，就是使羅馬教人自動地覺悟；圖謀羅馬教本身的整頓和改革。這個運動，在歷史上就稱爲「反改革運動」(Counter Reformation)。這反改革運動，與我們中國的宗教界，是很有密切的關係，因爲明末數世和清初，來中國傳揚基督教的著名的宣教士，如利瑪竇(Ricci)，湯若望(Schaal)等，就是因爲受了反改革運動的感化，而立志向國外傳道的。(參閱本書二十三章)。當一千五百二十年的時候，在羅馬發現了一個新組織的團體，叫作「神愛祈禱

會』(Oratory of Divine Love) 其中的會員，都願專心致知地研習『教父』的學說，特別是奧古斯丁的遺著，而願搜求這中間的精髓，實現一個真正能代表耶穌精神的基督教會。這雖是一個小團體，而其中的人都是高尚出衆。教皇保羅第三(Paul III)是一個機智明敏，老成練達的人，早已先見這樣的團體，將來必能在社會上風行，并且很可作為利用；因此，封立這會中的領袖昆塔里尼，加辣發(Caracci)和坡爾(Pole)為紅衣主教。

這反改革運動根本的問題就是要決定，應當和路得教妥協或是決裂。昆塔里尼主張妥協，但是，拉的斯本會議(Ratisbon)，證實了他政策的失敗。此後，加辣發來試驗他的主張，(加辣發以後被立為教皇，稱保羅第四)(1559-1565)。但是，加辣發只是兇暴的壓迫者。假如沒有那宗教天才者，如同路得一般著名的洛耀拉(Loyola)產生，這運動是決不會有什麼結果的。

路得教運動暴發於德國，是自然的結果。因為，當那些大君王的日子，德國和羅馬之間，早已時有紛爭。所以反改革運動的發生於西班牙，也可說是同樣的原因，因為西班牙時常和回教爭戰，所以仍能保持十字軍的武俠的精神，而教會也富有

堅強誠摯的力量。再者，西班牙教會，在虔敬的伊薩伯拉 (Isabella) 女王，和她的  
大臣紅衣主教息蜜尼 (Ximenes) 的時候，教會曾有一次極大的振興。總之，這些事  
情的發生，和既往的歷史，都有密切的關係。

洛耀拉是一個貴族，而且又當軍職。路得出席瓦姆斯會議時，他正二十八歲。



洛耀拉 (1491 - 1566)  
反宗教改革時期的領袖；  
耶穌會的發起人。

這一年，他因戰爭折腿，終身成爲跛者，  
因此，告退軍籍。但是，他天性有一種好  
高騖名的心情。軍事上的榮名，他既是永  
不能得到了，就想得到像多密尼克般的作  
基督精兵的榮譽。他親至聖母馬利亞的神  
龕前，將一切武器都陳列在座前，終夜哀  
禱，願意棄去他從前的職業，而從事犧牲  
於未來偉大的工程，然後，他進入多密尼  
克派的修道院。他如同路得一般，想用禁食和自苦的方法，來找求主的救恩。他很  
忠實地承認說，他在這方法上，並未感到一些得救的意念。以後，他也和路得一般

，得到一個突然的改變和悔悟，覺得他的心中，充滿了上帝的恩慈。此外，他和路得人格上的相同點是終止了。當路得悔悟而改變之後，就安靜地遁入大學院中當教授，以求隱晦，並不關懷虛名；但是，洛耀拉躁急地要使他自已成名。他遠走帕勒斯聽去向土耳其人佈道；但是，早已在該處傳道的法蘭西斯派教徒，恐怕他那樣不按規律的方法，會發生意外的事情，就將他護送回國。以後，他就很謙遜地進入一個學校，和小學生們一同學習拉丁文。他常為異象所感動。兩次為西班牙宗教裁判所囚禁，以為他倡導邪說，危害人民。

在這時候，他開始編纂他著名的書籍，名為靈性的訓練 (Spiritual Exercises)，而就用這本書來教授他的門徒。洛耀拉的宗教生活，是由不絕的靈恩和異象所協助。他研究他自己的經驗，而從這許多既往的經驗之中，整理成一個系統，使其餘的人都能得到這同樣的經驗。洛耀拉早年當過軍人，所以，他所用的方法，自然是特別詳明而又密合於軍事訓練。他教授的課程只有四週，在這訓練時期之中，學生們必須完全的孤寂。課程的計劃大綱，都是注重默想，總共分為四大部：(一) 罪惡與死亡，(二) 基督在地上建立的天國，(三) 基督受難的苦痛，(四) 上帝的愛和主復活

後的榮耀。學生們必須用他至高幻想的能力，來體會這些無形的感覺。在他的腦中，必須幻想到地獄中熾騰，猛烈的火焰，焦灼的熱度，罪人受刑的慘呼，和陣陣血肉被焚後的腥臭，一切怵目駭心的事，儘他所能幻想的，真如實在的事情，親自感覺着的一樣。每當一期課程完畢以後，各人定必感覺他和上帝更是接近了。課程分析極其細微，晨昏朝夕，都有規定的時間，不可移動。課程中有些是應當站立着學的，有些是應當跪拜，或是全身俯伏，禮儀也各有不同。

我們覺得像這樣的舉動，距離文藝復興的精神，比路得所行的更遠了。路得所作為的，一切都根據着聖經，而洛耀拉却是根據內心的一種默悟。這內心的默悟，乃是超過理知，所以我們不能用理知來批評牠。

一千五百四十年，洛耀拉如同阿柄柄的法蘭西斯那樣，帶領着他的九個門徒，去覲見教皇，誓言絕對服從教皇的命令，而被封爲「耶穌會」的創立人。

耶穌會的教徒，和任何會派的僧侶和修士，多不相同，至今仍是如此。他們沒有特殊的服裝，沒有特別的會址，也沒有宗教上特別的責任。他們廢止禁食和其餘不合理的自苦。耶穌會的教徒，必須領受『靈性的訓練』，但是，經過了完全的訓

練以後，却並不實用。爲了注重功利的緣故，他們會中重要的信念，只是一味不問是非的順從。他們的領袖是稱爲大將，常是住居在羅馬，亦稱爲「黑衣教皇」，名義上雖爲正式教皇的屬員，但他的權力常是高出正式教皇以上。

耶穌會在教育上成就了極大的工作。他們迅速地馳名全歐，被稱譽爲最良好的教師。因爲耶穌會學校辦理的完善，所以，許多人都把他們子女送入耶穌會的學校。等到卒業以後，他們就成爲熱誠的反改革運動者。現在學校所通用的一「評定分數制」，也是當時所發明，以爲這可以鼓勵學生，使他們互相奮勉和競爭。他們改良了算術和科學的教授法。對於教員，他們須先規定了他的教授法，然後才准許他教授。培根（Bacon）雖是不歡喜耶穌會的教徒，然而，講到教授法，他說：「不如和耶穌會的人去計議；因爲沒有一個方法，比他們所用的更好」。耶穌會的學校蓬勃地振興，他們在德國的普哥斯大得大學（Ingolstadt），很快的和路得的威丁堡大學並駕齊驅。耶穌會的教育制度，可說完全是成了他們意想的目的上的工具。他們教授的方法，都是用直接的灌輸和教訓，而並不用啓示或暗示的方法，讓學生自己去思索和了悟。這也是他們教育上一個極大的弊病。

至於耶穌會的名譽，爲何是這樣的不好呢？大概是因爲以下的兩種原因：（一）因爲有人說他們宣講有危險性的教義。他們說：『判斷一切事情的結果，須以動機和目的爲標準，與所用的方法無關』。這就是說，假如是爲着榮耀上帝的緣故，儘可去殺戮那不信上帝的人，就是犯凶殺的罪也不妨，因爲這目的是對的。耶穌會的人並不承認，但是我們可以用事實證明這件事是有的，當宗教戰爭的時候，他們曾經明顯地鼓動一般人去行刺信奉新教的君王。（二）因爲他們誤用了在祭司前認罪的方法。自從祭司聽受認罪的方法實行以後，祭司的權威日增，因爲，常人不可告人的隱祕，在祭司前莫不傾吐而出，盡爲祭司所知。所以，耶穌會教徒早已明悉，欲得人民之權力，除作良好的教師外，卽以作聽受認罪的祭司，爲最高的方法。所以，他們將罪惡精細地分門別類，令人漸漸的把他罪惡的觀念淡漠，覺得他所犯的罪，並不如他設想那麼大。因此，在事實上，那聽人認罪的祭司，却變成了新發明的赦罪者。

洛耀拉逝世這年（一千五百五十六年），他已能看見他的宗派發揚在歐洲信羅馬教的國家內，在東印度和南美洲各處，也都有他教徒在那裏傳道。

在耶穌會成立五年以後，教皇保羅第三在德林特 (Trent) 召集一個大會。那時，路得還未逝世，但是，這次會議却沒有合他的希望。會議的領袖是加練發和耶穌會其他的首領。這次會議的全部力量，都注重在教會教義的整頓和規定，清除一切其他的主張，只有教皇的言論是權威的，而聖經的意義，也只有教皇所解釋的，是唯一正確的。「因信稱義」的道也被判決為謬誤。這會議重要的意義，就是要排斥路得教，使牠沒有一條生路，這等於一個最後通牒，接着用武力來制死牠。因為那歐洲國家的阻滯，這會議曾停頓了兩次，直至一千五百六十三年，才正式宣告閉幕。

最後，大家選立一個具有全部反改革運動人格的人，封立為教皇，就是稱為聖直的壓迫者庇護第五 (Pius V)。他開除女王依利薩伯的教籍，祝願阿拉發 (Alva) 在荷蘭所做的流血迫害的工作。但是在他個人的人格方面看來，他確是一個聖直的人，有清淨的思想，毫不自私，并且寬宏大量，心地仁慈。有人覲見他時，見他裸足禿頭，面上露着天然的虔敬的光，都受着深深的感動和熱誠的崇敬。有人說，有些新教徒單只見了他的面容，就悔改而重入羅馬教。

這位教皇最大的成功，就是編纂了一本天道問答，這是根據德林特會議 (Council of Trent) 的決議案，并且將羅馬教的教義，用最簡切的辭句，編納在這書中。

### 第三節 喀爾文和喀爾文教派

當時，羅馬教會既是從西班牙預備一切的權力，來抵抗新教徒的勢力，而新教方面，也得到日內瓦 (Geneva) 的援助，準備作戰。一時的情勢顯得極其嚴重。路得原有的宗旨並非革命而是改革，現在，羅馬教逼迫着他們非革命不可，因此，牽動了全部的局勢，使路得教運動的組織法都搖動了。關於教會的組織，路得請求各藩王爲他計謀。但是，各藩王並不深具宗教觀念，因此，路得教運動，却成爲世俗的，退讓的和妥協的了，從此，永久沒有恢復牠原有的精神。我們看到喀爾文一生特著的工作，就是要糾正既往的謬誤，而給新教以一個模範的組織法。

約翰喀爾文 (John Calvin) 是法蘭西北部畢加 (Picardy) 省律師的兒子。他受有完美的教育，而顯出他是一個智慧而有天才的人。他二十三歲時，就註釋斯多亞派 辛尼加的著作。這是一個巨大的工程，也是深奧的學術研究。也許那時他早已傾向新教，但是，他却隱藏着保守着在內心的中間，並不如同路得和洛耀拉，可以很

顯明的看出他所抱的態度。四年以後，他二十七歲時，出版了一部偉大的著作，名為基督教原理（The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所以著此書的原因，因為法王法蘭西斯第一在當時，一方面幫助路得教，想利用這勢力來中傷他的仇敵查理士第五；同時他又迫害在法境內的新教徒。他宣稱法國的新教徒主張一種可恨的教



略爾文 (1509-1564)  
法 人，改 革 宗 教 的 領 袖

義，並不同於德國的新教徒，所以他才迫害他們，想藉此掩飾他的罪譴。略爾文的書就是為這許多法國的新教徒辯護。

這本書的價值極大，甚至出版後，新教徒就以此為他們一切教義和組織的模範。略爾文和路得著書的方法，也各不同：路得所著的書是有時間性的，所以大都是宣傳小冊，匆促地著就，而略爾文却是精心結撰，結構嚴整的論說。他的方法乃是將使徒的信條，逐句的將牠的教義和新教徒的行事互相對比，由此證明新教徒，比較羅馬教徒，更是切合於使徒的信條。

在這年內，一天晚上，他旅行到日內瓦（Geneva），偶然的寄宿在那裏，忽然遇見法勒爾（Farel），他是日內瓦新教徒的領袖，堅請他在那裏逗留數天，幫助他的工作。喀爾文很勉強地曲從了。但是，此後他却居留了很長的時間，除出中間有一個短時期被流逐以外，他在日內瓦共居二十八年，直至逝世。

日內瓦在當時既不屬瑞士，也不屬法國管轄，而是直屬神聖羅馬帝國的城邑，爲主教所直接治理。這主教的職位等於薩伏衣（Savoie）公爵的私產，（薩伏衣的公爵即現代義大利君王的祖先）他們簡立主教，只從他們家族中選擇，成爲世襲的制度，並不視察所立的主教，是否有宗教的經驗，和合宜的資格。因此，主教和城中代表議會的紳士，歷來就有爭辯。現在新教徒的問題又雜入中間，事情更是複雜了，因爲日內瓦的政權，操於新教徒之手，而主教也被驅逐。

喀爾文如同其他的人文主義者，同樣很詳細的研究初期教會的歷史。他看到日內瓦創造的材料，正如初期教會已經成就的宗教上的一個單位。第一世紀的教會，如同小的基督教共和國的聯盟。所以喀爾文決定新制度的開始必須按照舊時的規律。他建議在城市政府之下，當有最高的會議機關（或稱內閣），其下有二百人的會議

機關（或稱議會），在特殊重要的事件發生時，得以召集全體國民會議。喀爾文又增加了一個堂會（Session），爲十二個牧師和十二個會議的代表所合組。從實際上講，這自治的城市，和自治城市的教會，是合併爲一了，也可以說是政教聯合制的實現。在這一切機關之上，有握有最高權力的喀爾文，他指導并且管理宗教，也勞及教育，衛生，商業，和一切事宜。

喀爾文的政策雖是傾向平民主義，但是絕少自由。公共禮拜是強迫的，華美的服裝和跳舞，是嚴格的禁止，不貞潔的事情，有時竟被判死刑。喀爾文又將聖餐禮重行提高到初期教會時那樣重要的地位，將聖餐認爲最神聖嚴肅的特權，凡在道德上犯罰的人，都嚴禁參加聖餐。

喀爾文堅認「因信稱義」的教義，以爲人離棄了基督，必須承受亞當的原罪，只有藉着信仰基督，可以得到救贖。他同時也主張一種危險而可怕的學說，就是「宿命論」。他們以爲上帝既是最高創造主，管理萬有的神，這樣，必定早已判定了，誰當受永久的幸福，誰當得永久的苦痛。這樣的言論，可說把人類自奮的精神完全抹消了。因爲，既然一切的命運都是宿定的，那貧苦的人，努力奮鬥又有何用呢？

但是，觀察全部歷史的事實，那些信仰宿命論的人，並不因此失望，而更努力奮鬥。對於嚴厲而粗暴的喀爾文教派（或稱清淨教）的體制，各人的喜惡都各不同，但是，牠極惡的仇敵，也不能不承認他們產生了一種壯麗的能力。那些信奉喀爾文教派的蘇格蘭人（Scotland）和荷蘭人（Holland），因為他們有一種堅強的自信力而馳名全球。法國的新教徒（Huguenots）當被逐的時候，他們也正是法國最勤勞的國民。英國的清淨教徒（Puritans）堅拒專制的君王，而建設議會制的權力，建築了美國的一個堅固的根基。假如依宿命論的原理，怎樣可以解釋這樣的事情呢？

喀爾文派所以有這種思想，有兩項原因：第一，喀爾文教派注重個人的靈魂，以為教會只能懲罰而不能拯救。在他們的教會中，既無教皇售賣贖罪票的制度，又無耶穌會祭司聽人認罪的方法，得以解釋而隱消罪譴。喀爾文派教徒的宿命論，是要使自己立志向善，證明他們自己的命運是早已預定得救的。第二，這民主制的組織，給平民一種宗教上自尊心的意識，使他覺得，他是基督的國家中的一個活動而負責的國民。他並不將教會，看成了一個特殊階級，為祭司們所組織的機關。所以現在的民主政體制，飲水思源，還當深深的感謝喀爾文教派的人，因為，最初的根

基是由他們努力築就的。

喀爾文尙未逝世時，他的教派已經突破了日內瓦區域，普遍到各處。法王亨利第二極殘酷的迫害法國的路得教徒，但是，被迫的教徒並不因此再信奉羅馬教，而都轉入喀爾文教派。法王迫害的政策依然是沒有收效。喀爾文派教徒和新教徒，在日內瓦區域以內，組織城市教會。在一千九百六十年，已經設立了四十九所教堂。喀爾文設立了一個神道學校，訓練一百二十個牧師，專是爲那城市教會預備的。喀爾文正如洛耀拉，極力注重教育。日內瓦喀爾文教派大學，是他們最大的一個機關。

蘇格蘭自從雅各王第五 (James V) 死後，就由他的妻子法國人介斯馬利亞 (Mary of Guise)，扶着她的幼女蘇格蘭女王馬利亞 (Mary Queen of Scots) 攝政。這時，就發生了令人驚奇的蘇格蘭的宗教革命。蘇格蘭的新教徒得到了英國政府的接濟，因爲英國早已有併吞蘇格蘭的野心。在這許多革命黨人中，有一個從農民出身的祭司約翰諾克斯 (John Knox)，是剛強精緻的人，在一千五百四十七年時，他曾被囚禁在法國的划艇上，被罰做這極勞苦的駕船的工作，一共有十九個月。此

後，他赴英國，那裏統治新教的愛德華第六(Edward VI)要給他一個主教的職位，被他拒絕了。奉羅馬教的女王馬利亞登位以後，他就逃往日內瓦，因為日內瓦是當時新教徒的根據地。一千五百五十八年，蘇格蘭新教徒中的貴族，又起了一次革命，請諾克斯過去幫助他們。在兩年的戰爭中，因為得到英國海軍的助力，革命終於成功了。蘇格蘭不像法國有許多人煙稠密的都市，而蘇格蘭的喀爾文教派（或是長老會）就組織了總會，牠比古舊的蘇格蘭議會，更能代表民族的眞精神。在總會之下有大會，大會之下有區會，區會之下有堂會。堂會乃爲牧師和長老合組而成。各教會的事務，由堂會管理，但各教會的牧師，由大會簡立。

這宗教上的民主主義制度發生後，將蘇格蘭人的品性都更新了，從一個不穩固的，野蠻的民族，轉變而成爲很有力量的，剛毅的，具有高等教育的歐洲的國家。

#### 第四節 宗教戰爭與寬容主義 (1560-1689)

關於中世紀教會破裂後的可怕的宗教戰爭和迫害的事情，因為篇幅的關係，本書本不想敘述牠，但是，關於牠的性質和結果，我們不得不作一個簡單的論述。

宗教戰爭大致可分爲兩大時期，中間相距約有二十年。第一時期(1500-1600)

包含兩項戰事：（一）奉喀爾文教派的荷蘭，從奉羅馬教的西班牙王腓立第二手內戰取了獨立自由；（二）法國的新教徒，在巴黎城十五里以外的各處，都得到了寬容的自由，並且有八座城作為新教徒自由宣傳的區域，也是他們權利的保證。這第二個時期（1618—1648）就是歷史上所著名的三十年戰爭。我們可以看韋爾斯所說的話：

「中古時代割據德國疆土之各君主公爵，選候大主教等，其地位皆不敵英法兩國之王。不過與英法兩國擁有土地之公爵與貴族相埒而已。在一千七百零一年以前，無一人擁有王之尊號者。其所佔據之土地，就幅員與價值而言，皆不及英國貴族之所有。德國國會有似法國之全級會議，或似無國民代表之國會。故當時德國內爭——即三十年戰爭——實質上實與英國之內爭（1640—1649）及弗倫德——法國封建時代貴族反抗法王之聯盟——之戰（The War of the Fronde）相近。蓋就上述種種內爭情形而論，國王或崇奉舊教，或心向舊教，而與之為敵之貴族，則皆傾向新教者也。唯在英荷兩國所有崇奉新教之貴族與富商，皆獲最後之勝利，在法國則君主所得之勝利，且更為美滿，獨在德國皇帝既不甚強，而信仰新教之親王，自身又無充分之團結與強固之組織，以博最後之勝利，其結果遂演成分崩離析之局。且德國之爭端尤為復

難，蓋參加戰爭者非盡德人，他種民族——如波希米亞人與瑞典人亦復牽連在內。最後，法蘭西君王亦起而袒助新教徒，其意顯欲取哈布斯堡朝而代之云。戰期之延長，與戰線之無定，新舊教徒到處混戰，實使德國此次內戰，成爲蠻族侵畧以來，歐洲所僅見之一種極其慘酷與破壞之戰爭；長期戰爭繼續推演，國內財政益形困難，兩方將帥勢不得不搶掠村鎮，半以供給軍需，半以應付欠餉。故兵士漸變爲就地謀食之土匪，而三十年戰爭不啻表明搶掠爲合法之舉，暴動爲軍人應享之特權，此實德國名譽上最大之污點，直至一九一四年歐戰勃發之時，尙未消滅者也……地方上擾亂過甚，農夫無不輟耕，偶有收穫，盡行隱匿，成羣結隊之飢民婦人兒童，皆追隨兵隊之後，幫同搶掠，迨戰事告終，德意志全國之精華掃蕩淨盡。中歐各地，歷一世紀之久，尙不能盡復舊觀也』（錄商務印書館出版之世界史綱中文譯本下卷七百零八頁至七百十頁）。

以上所講的數次戰爭，只有一小部分是因爲宗教的原因；大都是以宗教爲藉口而達他政治的野心。人民對於戰爭的態度，大概不出下列的三種：（一）那些熱心信仰宗教的人，他們爲了信條的緣故，具着真正十字軍的精神，大都是主戰的。（二）

那些假冒爲善的人，想借着這戰爭的緣故，從中取利。例如，這許多法國貴族的所以信仰新教，只是因爲要抑制法王的勢力，而得到他們的自由。(三)那些願望和平與寬容異教主義的人，他們所以這樣主張，或是因爲他們真有基督的精神，主張爲基督服務，是曾在愛中尋求，而不在於迫害。或是因爲他們只是對於宗教非常淡漠，不願本國自相紛爭，以至崩裂；所以對於雙方狂暴的軍隊，都是同樣的輕視。

以後寬容異教主義發生，迫害的條例在沒有正式取消以前，也早已不實用了。那異端者雖是被褫奪了公民權，但是，不會危及生命；並且，他們可以隨意公開組織宗教的敬拜。

### 第五節 注典西教

注典西教 (Waldenses) 的發生，雖然遠在教會改革時期以前，但在牠的根本性質上，和路得改革時的新教相同。所以當教會改革運動發生時，注典西教最先響應。以後，就和教會改革運動合併。所以，在本章中，殊有一述的必要。

注典西教盛行於法蘭西南部，義大利北部，但也散在其他各處。牠的原始，已不可詳考。但牠立教的宗旨，以聖經爲基督教最高的權力，而竭力反對羅馬教教皇

祭司等貪婪污穢的行爲，保守腐化的勢力。

因此，這羅馬教的公爵權貴，和汪典西教徒，結爲死敵。自中世紀全部以至十九世紀時，繼續不斷地迫害他們。但輓近文化勃張，自由的真諦，也爲人民所認識

，宗教自由公認爲正義的律法，凡文明的國家中，無人能干犯衆怒，加以壓迫。

最初，汪典西教徒，熱誠佈道，在人民中，傳佈聖經的知識。但當時不能公開宣傳，所以他們多喬裝爲貨郎，販賣美麗的綢布，珍貴的珠寶。每常兩人結夥同行，一老一幼，至法蘭西，義大利各城販賣。他們能以



汪典西教的圖記

圖記上的拉丁文 Lux lucet in tenebris 意謂“光照在黑暗之中”

售貨爲名，進出富翁，權貴的邸宅中，遇有機會，卽爲他們游說，并且，出示他們的聖經。

至宗教改革時期，路得揭曉了他的宗旨後，汪典西教徒就加入運動，而公然和羅馬教宣告脫離。此事於一五三二年，他們在義大利北部桑法郎會議（Synode des

Chanforans) 時，就如此議決。當時，又議決用本地的方言翻譯聖經。這使教皇忿怒不安。所以他唆使義大利北部的君王，出發遠征軍剿滅汪典西教徒。因此，汪典西人在長時期中，時受軍隊的蹂躪。而他們只能以自己的血，保障自己家庭的平安；因為他們對於山中的路徑，非常熟悉，所以由小道將遠征軍驅逐，使他們不能獲勝。

以後數年間平安無事。至一六五五年耶穌復活節時，忽然發生一空前未有的大慘劇，如此的殘暴，自古所未有。當時事情的發生，是由於君王要求汪典西人每戶接待兵士數人的食宿，汪典西人信而不疑，慇懃招待。但是，兵士約時為號，在復活節清晨，即各在所居的家中，將居停的全家，盡行殺戮。這消息傳至歐洲，全歐人民，大發震怒。著名大詩人密爾敦 (Milton) 憤而作一十四行詩，詈罵君王的殘暴，責斥殺戮的不當。還有英國的首領克倫威爾 (Cromwell)，聞知此事，也勃然大怒，急派使者至義大利北方，令速止兇殺，不然，英國海軍，必須進至義大利海口，為受難者復仇。

數年後，汪典西人又受較此更慘的大劫。這次迫害為法王路易十四 (Louis XIV)

所主動。當時，路易十四爲最有權力而最強霸自私的君王。一六八五年，他將保護新教徒的南特諭旨 (Edict of Nantes) 取消。所以新教徒就失去保障，全法國的新教徒，必須一例加入羅馬教。否則必至失去公民權，而法律亦必不加以保護。國內新教教堂，一律封閉。這事非但有關於法國，更足影響及義大利北部的君王。於是，他組織遠征軍，和法軍聯合進攻汪典西人，誓將他們全族殺滅。汪典西人雖然勇敢，但人少勢弱，衆寡不敵，竟至敗退，後和君王立約，但是，王又背約，而汪典西人被殺者不計其數，還有許多，禁閉入監獄中。所餘的只有二百人。他們日藏夜出，襲擊兵士的營幕，甚至君王無法抗禦，和他們聯和，准他們與在獄的汪典西人，於一六八六年，離去義境，移民瑞士 (Switzerland)。這劫後餘生的人民，就度阿爾卑斯 (Alps) 山，至日內瓦城。他們進城時，高唱詩篇：

「上帝呵，你爲何永遠丟棄我們呢？」

你爲何向你草場的羊發怒，如煙冒出來呢？

求你紀念你古時所得來的會衆，

就是你所贖作你產業支派的；

並紀念你向來所居住的錫安山。  
求你舉步去看那日久荒涼之地，  
仇敵在聖所中所行的一切惡事。

日内瓦的人民竭誠地歡迎他們，不能盡述，各人爭請他們爲上賓；這樣，平安地過了數年。但他們回憶鄉土，不勝悽愴。於是，在一六八九年，洼典西人中勇敢的青年，又結隊歸鄉，大有學問和道德的亨利阿諾 (Henry Arnaud) 爲他們的領袖。他們自己依照軍隊的制度編集。經過許多危險的交戰，最後，還到自己的家鄉。至今還有人在該處居住。

洼典西教的歷史，正是顯明了迫害之事，不能成功。又顯明愛鄉的觀念，宗教的熱誠，這樣的精神，無論如何艱難，都不能阻止牠達到成功的目的。

#### 習問

- (一) 馬丁路得因何進入修道院？
- (二) 贖罪票究係何物？

- (三) 試述路得與伊拉斯莫斯人格之比較。
- (四) 詳述反教會改革運動的性質，牠的領袖爲誰，并述此次運動之幾項大結果。
- (五) 試述耶穌會用何手段擴張牠的勢力。
- (六) 現在有人不願信賴耶穌會，因何緣故？
- (七) 詳述喀爾文所組織的教會，怎樣相同於日內瓦的政治組織。
- (八) 「三十年戰爭」有何總原因？
- (九) 畧述寬容主義的大概，并各述所發生的感想。
- (十) 試將薩服那洛拉在佛羅稜薩的工作，和喀爾文在日內瓦的工作，作一簡單的比較。
- (十一) 何爲南特諭旨？假如在中國發生一相仿的諭旨，試思將有何結果。
- (十二) 注典西教用何方法表現他對於聖經的忠信？



## 第十七章 清淨教徒與福音主義的復興

本書前二卷已經追敘基督教的歷史，從原始時期直至宗教改革時期。但是因為範圍太廣，所以我們已經將近東教會，除開不講，而只敘述中世紀時期西歐教會的情形。

從教會的起初直到改革時期的末年，西歐的基督教歷史，可稱爲一個簡練的單位。但是在我們現在的幾百年之間，沒有那樣的連合了。在現今這樣的情形之下，基督教會，因爲門戶和宗派的各殊，發生了許多的支流派別，指不勝屈。本書因爲篇幅的關係，要想如歷史那樣詳細的敘述是不可能的，就是照我們以上這樣單將大綱歷舉，亦不可能。所以不得不縮小我們討論的範圍，而只講新教（即中國所稱之耶穌教或基督教）中所發生的要事。這新教包含教會改革運動時，一切從羅馬勢力下，所釋放出來的教會。這個範疇雖然是已經縮小了，但是內中所包含的事件還是太廣。與其毫無意義的單將人名，地點，日期，舉述一下，還不如從這許多材料中間，精選這兩百五十年以前的基督教會中有意義的運動，一一提出，由此可以觀察當時人，如何想把基督的教訓，更密接及人類生活的觀念。

因爲本書編撰的目的，是預備供給中國學生之用，所以在本書的第四卷，我們要將教會在中國的起源，沿革和發揚，一直至現在的情形，原原本本地詳細敘述。

### 第一節 北美洲的居民

這可咒詛的不容忍，我們可以顯明地看出，這樣的精神是充滿在人類歷史的中間，特別是在宗教的歷史上。我們試想人類一己基本的權利，如同宗教上的信仰自由問題，爲何每每爲人所否認與淡漠，這不是很奇怪的事嗎？人們往往把堅確信仰的事，無論是關於智力的，道德的，或是宗教的，忘了這只是他一己私人的事，而去越職干涉，這豈不更是奇怪嗎？這堅確的信仰，乃是從個人內心中流露出來的，外界的力量，却不能朦蔽牠。除非他自己願意來接受，更不能用一個信條強制他去執行。

在以下的幾段中，我們將要看到這不容忍的政策，發生了些什麼結果。簡單的講起來，這結果是出乎人意料之外的：（一）造成了這些北美洲居民；（二）基督教文藝上的一部偉大的作品的著成；（三）公誼會的創立，直至今日，這會的勢力，還是造成和平和善良意旨的要素。這些結果畢竟是裨益於人類的。雖然這成功的果子，



清淨教徒所建立之新普里穆斯之風景

我們到現在才收獲，但是，我們並不能說，這是全賴了那種不容忍的精神，而是因為他們喜愛自由，不避艱難，順着他們良心的指引，并且上帝的恩慈，也幫助着他

們完成了這個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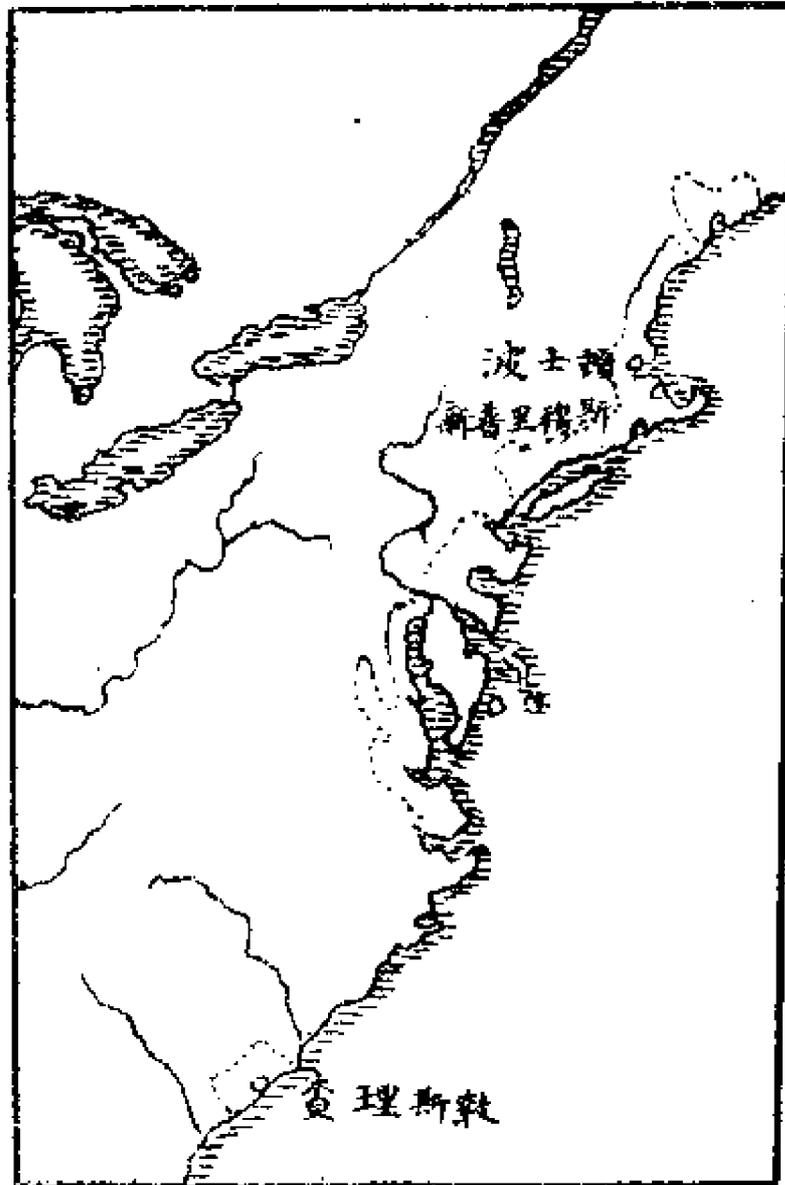
美洲的新大陸發現以後，西班牙人向南移殖，法蘭西人向北移殖，佔據了土地的大部分，而在他們中間有英國人和荷蘭人。住居在美洲的英國人有許多是清淨教徒。所謂清淨教，乃是一種大的運動，牠的目標是要造成一種清淨的宗教，而生活在極高的道德階段上。但是這住在北美洲的清淨教徒的中間又分爲兩種。一種是屬於『自立會』，那是從英國國教中破裂出來的一支。那些人不爲國家法律所保護，因而常受迫害。其餘的一種，雖未與國教斷絕關係，但也是深深對這教會表示不滿。對於這兩派人，我們現在簡明的敘述一下。

(一)初次赴美洲的英人(Pilgrim Fathers)。十六世紀的後半期，在英國的斯克魯倍(Scruby)城，發生了一種謙卑的教會，這就是從國教中破裂出來，而屬於「自立會」的一支。以後他們的命運，却領導他們作第一次赴美移殖的人。

在依利薩伯女王御政的第一年，有諭旨通令全國，說，凡不依照法律所規定之宗教信仰和敬拜，而有擅離正道者，國家得處決之。這樣，國民必須信仰法律所定的教義，和法律所定的敬拜的規條。但是在英國有無數的人，都是主張信仰自由，勝過他們愛國和愛自己生命的心，因此他們組織了「自立會」的團體。這些教會常受政府嚴酷的迫害，許多牧師都如罪人一般地受死刑。因此多數人民遷往荷蘭，在那裏，他們得以自由敬拜他們所信仰的上帝。

他們受政府的迫害太困惱了，所以斯克魯倍的教會團體，在幹練的牧師，劍橋大學畢業生約翰魯濱生(John Robinson)的指導之下，決定全體離去英國，而漂海往荷蘭出發。他們到了那裏以後，艱勤地工作，辦事非常忠誠，想由此獲得荷蘭人對他們的尊敬和善意。但是以後，他們覺得荷蘭不能滿他們的願望。他們不願他們的子女，長大在這樣的環境中，也不願他們講荷蘭的語言。因此，經過了長期的考

慮之後，他們決心再遷往美洲。在他們出發之前，有兩項大的困難：那最大的問題，就是英王雅各的殘酷，他既用迫害的手段將他們壓迫離去英境，連那沒有墾殖的美洲都不允許他們移居！其次的問題就是旅費的缺乏。過了幾時，這兩種困難他們



清淨教徒在美洲最早殖民的地域圖

飄浮在大海的中間，白茫茫的海浪，推送着他們往渺渺而不知的道途上前進，受盡

勝過了。他們用高利去借錢，雇了一艘船名爲「五月之花」(Mayflower)。在一千六百二十年九月六日，從普里穆斯(Plymouth)航行出發。男女老幼共計一百零一人，同居在這孤舟內，

了無限的痛苦！但是：爲着良心的指示，和堅確的信仰，他們勇敢地歡樂地唱着勝利的頌歌而前進。

在航行的旅途中，他們歷盡了困乏和危險，終之，在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他們的船抵了新普里穆斯（Plymouth Rock）。在他們尚未登岸以前，他們公共的定了一個對於全體都有益的約法：大眾都同意定立而且遵守。他們選立了政治和軍事的領袖，以後就忙着佈置這新的殖民地了。先用木料建造了一座普通的帳幕，和一間貯藏室，然後又創辦醫院和公共禮拜堂，以及幾間小的私人住宅。當他們度這第一個冬天，糧食是非常的缺乏，而天氣又是極度的寒冷。除了這些困苦以外，又不幸遭紅印第安種人的劫掠，受了極大的損失。在某一時期中，大多數人都沾染了疾病，而只有六七個健康的人看護其餘的病人。半數的人都在這冬天死去。雖然是遭逢了這樣的不幸，他們仍是鼓起勇敢，努力向前，而不思退縮畏難地返回英國。最初幾年，他們的人口率的增加非常遲緩，但是從他們發出的勇敢，卓越而仁慈的道德勢力，是非常雄厚！這樣的精神，一直留存到現在。

（二）馬薩朱塞特（Massachusetts）殖民地。從第一批清淨教徒離去了普里穆

斯以後，在英國的清淨教徒十分的絕望，因為他們不能長此屈伏在國家法律所規定的宗教之下；以求避免迫害；又沒有充足的力量來改變宗教制度。在這樣的情形之下，使他們不得不求往外的發展；因此結合了無數的人，往美洲移殖。爲了自由信仰的問題，在一千六百三十年，約有一千五百名清淨教徒，離去了他們的祖國。他們並不像初次赴美的清淨教徒那樣貧窮。他們中間有許多富人，和門閥高尚的貴族；也有許多極有學問的人。但是他們願意敬拜他們所信仰的上帝，不避艱難，甘受勞苦的志願，和初次那些人是相同的。他們居住的地方，就是現在美洲的波士頓（Boston）、查理斯敦（Charlestown）以及其餘各城。他們雖然並不像初次的人那樣受苦，但是他們努力的經過也是很大的。在他們的紀錄中，有人這樣寫着，說：『此地糧食是十分的缺乏，有時我想起父親桌上的一些麵包屑，我就覺到異常快樂和渴想了』。因爲飲料的不良，和沒有正式的居處，發生了許多的疾病。在這年十二月以前，病亡了二百餘人，但是在這些勇敢的人中間，他們並不發出一句怨望的言語。以後，這殖民地很快的振興和幸福。在一千六百三十六年，就是他們到那裏後六年，就創立了哈佛大學；直至今日仍成爲美國最有名的大學之一。有一件事情，令

我們很不願記載的，就是在他們中間，假如有人不和他們具同樣的信仰，他們也是用殘酷的手段實行迫害，而忘了自己過去的苦痛。所以這不容忍的精神，實在是如何的可咒詛呵！

### 第二節 約翰本仁 (John Bunyan)

要真確地了解，宗教在清淨教徒的心中，佔據若何重要的地位，那最好的方法，就是讀那些清淨教徒中，偉大人物生活的紀錄，特別是記載他們靈性經驗的傑著，如本仁的豐富的恩慈 (Grace Abounding)，和喬治福克思的見聞錄 (Journal)。

約翰本仁是裴德福 (Bedford) 一個小鐵匠的兒子，他長大後，學習他父親的職業。以後，一千六百四十五年時，英國革命的風潮勃興，本仁也就加入國民軍。幼年時，本仁曾受教育，但是年長後因為謀生的關係，令他將學業荒棄了。他結婚以後，因為他妻子是有些學問的，所以恢復了他研究文藝的心情。在平常的意識上看來，本仁並不是受有高深教育的人，但是，他和林肯相似，他所學習的幽美的文體，正是適合他著作的事業。

本仁和其他的大宗教家所經歷的相同，深深地覺到信仰和救恩爭鬥的痛苦。他

相信他自己如同天路歷程中的基督徒，居住在「將亡城」的中間，而找不到一條出路，可以逃遁出那座可怕的城。他也覺得背負了罪惡的重擔，而無法去除。在國民軍失敗以後，舊勢力的威熾重張，開始迫害一切不從國教的人，那時，他正充當浸禮



圖執 本仁“天路歷程”中的人物

的恩慈，以後，在一千六百七十五年，在獄中又接着著天路歷程。在他生活末後的幾年，他覺得心中平安，而脫去了煩擾的困惱。出獄以後，因為他著作的榮譽，就

會的牧師，拒絕了國家的命令，依舊傳揚新道，因此，他就下獄。但是，他覺得為道所受的苦較之他往日因疑惑而所受的苦為少。以後，他在獄中十二年，大多是悉心研究聖經和福克思的殉道者的紀錄。在獄中，他著作了豐富

作了浸禮會傳道者的領袖。有時，他的朋友們戲用別號，稱他爲「本仁主教」。

天路歷程出版之後，本仁立刻得到了很大的成功，同時，在文學上也成爲最大的一部寓言小說。從出版後〔1678〕到作者逝世的十年中，共銷售了十萬冊。像這樣的銷路，也要引起最新的小說家的妬意。雖然現在人口和識字人數的比例，較以前是增加了許多，但是天路歷程總是馳名全球的書。據說此書現在已譯成了一百餘國的文字。英國文學史的作者，也推崇此書爲英國最偉大的一部小說。

### 第二節 喬治福克思 (George Fox) 和公誼會 (Society of Friends)

從這宗教的紛亂中所發生的支派中，公誼會是最值得我們欽仰的一派。喬治福克思，也和本仁一樣的，從微寒的家庭中產生。長大後，在勒斯特 (Leicestershire) 的德累吞 (Drayton) 學習製鞋。他青年時的宗教經驗和本仁一樣的生氣勃勃，但是他們兩人有一個顯著的分別，就是本仁是時刻覺着痛苦，而福克思時刻覺得快樂。他直言無隱地給我們說：「因爲我的心地純潔和忠誠，所以一般人都喜愛我」。

當十九歲那年，他在村鎮的酒肆中，目觀酗酒的结果和罪惡的可怕。在他見聞錄中這樣的寫着說：「我完畢了我日常的任務以後，返回家中，這夜我沒有就寢，

就是睡也一定是睡不着，我徬徨地走着，有時禱告和哀呼主，主向我說：「你看那些少年人是如何的競尙浮華，而老年人又是怎樣的歸於塵土，你當棄絕這一切塵世的事情。無論是少年的或是老年的事，都當遠避，都當淡漠」。自從接奉了上帝的訓命以後，在一千六百四十三年，我就離開了我的親戚，并且隔絕了我的家庭和一



威廉 烹 (1644 - 1718)  
公誼會教徒賓夕法尼亞省的建立者

切老幼的朋友」。

福克斯的被召作生命的工作，是這樣的直接和靈活，正如希伯來先知們所敘述的一樣。從此時以後，福克斯親切地覺到他是和基督直接的交往着，基督指示他當做和不當做的事情。

公誼會傳道普通的性質，和設立該會的宗旨，我們觀察一千六百四十九年在諾定昂 (Nottingham) 所發生的一件事情，就可以完全明白。一天，福克斯進入一座教堂中，聽見一位清淨教的牧師講釋「我們並有先知更確的豫言」的一段聖經，（彼得後書一章十九節），而將清淨教以聖經

爲至上威權的教義，反覆推詳，特別有力。福克思當即大聲的反駁那位牧師，說不單聖經是至上的威權，而更是從上帝所賜給人的，內心的聖潔的光，從這聖潔的光，才能明瞭聖經的意義。在那些清教徒的觀念中，以爲上帝只有一次向猶太人直接的啓示，而現在只有間接的研究歷史的記載和古時的啓示，才能明白上帝的意旨。福克思的主張是正和他們相反，說上帝曾有一次向人顯現他自己，但是現在，他仍是不絕地直接向我們啓示。爲要反對他們以聖經爲至上威權的教義，所以他提出了內心的光。這樣的道理有人說近似羅馬教的解釋。但是其間有一個絕大的區別。福克思却是依據清淨教的主張以個人爲單位，而不像天主教以教會爲單位。因爲他的抗辯就下了獄。他也反對指着聖經起誓的惡例，大多的清淨教徒也是厭惡這件事；因爲那是根本違反清淨教的正道的。

當時政治上的舊勢力復興以後，開始了一個大的迫害。一千六百六十二年有四千五百名公誼會教友下獄，而有四百人瘐死在獄中。這時，公誼會的教友要從清淨教中間分別出來，自成一派。雖然在迫害極嚴重的時期中，他們仍是公開的集會，而不願祕密地敬拜上帝。像其餘各派祕密的集會，只能引起政府懷疑他們，在計議

着什麼謀叛的舉動。公誼會教友的公開坦白的態度，確是能減去了許多的誤會，而使這迫害的時期縮短，令他們和其餘的清淨教徒都得政府的寬容。

一千六百六十九年，福克思和一個有資產的女子結婚，所以在他老年時得以遊歷荷蘭，德國，美國，以及西印度各處。公誼會正式成立為一個特別的團體，是在一千六百六十六年。牠的教友中有豪富的紳士，和有學問的學者，如同威廉·彭恩 (William Penn) 是賓夕法尼亞 (Pennsylvania) 省的創建人。福克思在一千六百九十一年逝世。他死後三年，他的見聞錄方出版。

公誼會的中心思想，是要使人生活在基督徒精神的法則裏，不當為外界的規條和習例所拘束。那些外界的事物，原有的本旨，是使基督徒得以進展，但是，每每變為進行上的障礙物。他們極端反抗法利賽式和像中世紀教會那樣腐敗的過失。他們沒有尊為神聖的教堂，只有普通的會堂，因為他們看房屋都是同樣的聖潔。沒有牧師，也沒有一定的禮拜的形式。他們聚會時很靜默，無論男女都可自由的進入，也可高聲的禱告，可以引證聖經上的經句，和自己所受的感動，但是不能拿着聖經誦讀。他們不承認一切聖禮，因為人生活中，每一個舉動能使人受益，只看人的存

心如何。他們反對在法庭上，或是別處立誓，因為人所說的話本當字字真實，何用立誓！他們反對戰爭，不願加入軍隊，因為戰爭只是爭權奪利的野心的原因和結果，也是驕慢和憎惡的因果，并且他們認為，無論爲了任何目的而戰爭，都不能證爲公義。

公誼會最大的事業，就是在一千六百七十六年，建設了賓夕法尼亞全省的工程。公誼會的主義當卽在部裏盛行，也可以不用軍隊的鎮壓來設施政治，他用寬宏和仁慈的態度，待遇紅印第安人而作友邦的聯和。對於信仰上帝的國民，他們都一律寬容和平等待遇。整個地講，他們確是得到了可驚喜的成功。他們最初就主張寬容而反對戰爭。雖然有一次曾用武力去剿滅海盜，但是像那初次開拓殖民地的人，和紅印第安人所發生的戰爭，他們却是完全避免了，而在這兩族之間，却締結了友誼和公平的交通。

#### 第四節 約翰衛斯力 (John Wesley)

十八世紀中的英國教會，是一個極大的衰頹期。有許主教，永不進入他所管轄的區域以內，盡他的職守。許多教會每月只舉行一次禮拜，而這每月僅有一次的禮

拜，也只由副牧師主領，正牧師是從不留居在近處的；因為當時正是崇尚理知的時期，而宗教的熱誠每每被人輕視為愚拙。

從一千七百二十九年至一千七百三十五年，當時的牛津（Oxford）大學充滿享



約翰衛斯力 (1703-1791)  
著名的宗教改革家

樂，浪漫，酗酒，以及尋求肉體快樂的習尚。因此，牛津大學中的幾位教授和學生，組織了一個聖會。共有十六個會員，中間有約翰衛斯力和他的兄弟查理士，最後加入的有希特飛德（Whitefield）。他們誦讀威廉羅（William Law）著作的「力勸奉行虔信和聖潔生活文」（A Serious Call to a Devout and Holy Life）

，受了非常的感動。他們誦讀，研究，辯論希臘文的聖經和教父的遺著。以後，他們願意實行基督的道理，而親至監獄中探望病苦的囚犯，並且為他們講道。又在牛津的貧民窟中設立小學，以求提高貧民的學識。一千七百三十五年這會被解散了，

衛斯力和他的朋友們上美國傳道，因為那殖民地的居民非常粗暴，所以並沒有甚麼成功。

當希特飛德在京斯伍德(Kingswood)傳道時，衛斯力的運動，又有一個新鮮的開始。京斯伍德離布里斯它爾城(Bristol)不遠，該處是產煤的區域。那裏沒有學校和教堂，礦工的野蠻，久為政府所公認，所以有軍隊駐紮，保障布里斯它爾的治安。但是希特飛德在露天講道時，有雄辯的口才，敏慧的言辭，所以來聽他講道的人，不計其數。他懇切有力的言辭，激發了礦工的良知，使他們受極大的感動，不禁地流淚哀哭，而在煤烟黧黑的面容上，流成兩道潔白的淚痕。希特飛德出身寒微，又不是專科研究的學者，而衛斯力正和他相反。因此，對於露天公開佈道的工作，起初他不願這樣作。但是經過一次的躊躇以後，他就決定了這是他終身的工作，勇敢地擔負了。

從一千七百三十九年至一千七百九十一年，就是他決定了生活的工作這年，至他八十七歲逝世的那年，這五十一年時間，衛斯力單騎的往來在英國和蘇格蘭各處熱心傳道。平均計算，他每禮拜有十五次講演，綜計他每年的行程有一萬五千里

。他一生的勞績，都記錄在他的日記中。有人批評此書，說「這可驚的人類的努力，以前的人是從未這樣記錄過的」。

衛斯力末後數年的遊行講道，常有勝利的扈從，比較開始傳道時就判若天壤了。初時，他和希特飛德以及其他門徒，都忍受了難堪的逼迫和污辱，足踢，拳毆，搥擊，還有用各樣的東西投擲，從雞蛋起以及磚石。他們所以受這樣的迫害，大概因為以下的兩種原因：第一，因為當時輕視熱情，以為這是假冒為善的。第二，因為當地的牧師的嫉妬，以為這是他所管理的區域，不當由別人來侵越他的職務，因而挑唆民衆乘機迫害。

衛斯力早年講道，每將他的講章，先念給一個老嫗聽，所有她不懂的言辭完全刪去。這是講道的一個絕妙的祕訣，因為使講章通俗，而聽者必能易於了解，感受興趣。他的講章雖和希特飛德所用的方法不同，但是都有同樣的感動力。

為何衛斯力能在運動中作領袖呢？這因為他有組織的天才。他這種能力，最後號召一半的教徒，引領他們脫離英國的國教。

即令我們用最誇張的言語，也難以盡述衛斯力當領袖的那次運動，在歷史上最

高的價值。因爲一百年以後，在英國國教中，以及在非國教的在各派教會的宗教精神，四分之三是從當時的運動產生的，我們也能追求這遺留的痕跡。在這時期中正當法國的福耳特耳（Voltaire）用一種特殊的抵抗能力來攻擊教會；同時，盧騷（Rousseau）也正在宣傳社會革命的精義。當衛斯力逝世後，法國革命爆發了。至於英國未受法國革命的牽制而沒有捲入旋渦，牠的得失很不易確說。那些以爲英國沒有受法國革命影響，是令英國得益的人，他們以爲這都是衛斯力的功績。的確他的手腕是比其他政治家高明許多。根據這一點立論，可以看以下勒啓（Lecky）所說的名言：『當時英國所以不落入革命的狀態中間，促止牠的有許多原因，但是最顯著的是一種新的，強烈的，宗教的熱誠。在當時，這種熱誠是充滿在英國中級和低級社會中間。這種熱誠，使他們將所有的心力，向宗教改革方面擴張和發展，而視法國革命期間的反宗教運動，爲可怕的舉動』。

習問

- (一) 詳說新英國之詳情，及其經歷之事實。
- (二) 在「五月之花」的船上開駛的居民，與建設哈佛大學的居民，有何異同？

- (三) 試比較約翰本仁與喬治福克思的一生。
- (四) 公證會根本的主義爲何？
- (五) 衛斯力絕大的成功，依汝所見，究因何故？



## 第十八章 近世的基督教會運動

### 第一節 牛津大學運動

在前章內，我們看到由衛斯力的工作，所直接發生的效果，是極大的福音復興。英國全境都受了這個影響，連那些不喜愛衛斯力的人，也被攝引了。人們都感覺到宗教在日常生活上的價值，一百年前對於宗教的淡漠，一變而為宗教的熱情。

這宗教復興的特性，苞發了一個新生命。這新生命的源流，是由於自我地奉獻歸主，而並不以教會為主體。這自我奉獻，不是空泛的言辭，而是能在服務人類的行為上，表現他所定立的宗旨。

在英國的國教中却發生了一個嚴重的難關。雖然當時的羅馬教和不順從國教者，可以依照各人自己的方式來敬拜上帝；但是在軍事和政治上，不能和順從國教者享受同等的權利。那時有一條限制的法律，名為「測驗的條件」(Test Acts)，規定一切文武官吏，必須按照國教的規例受聖餐禮。所以，根據這法律，拒絕非國教者握取政權和軍權。

一千八百二十九年這條法律才廢弛了。數年以後，國家更進而干涉教會內政的

特權，取消了十個主教所管理的區域。這些事情，立刻引起了英國教會中多數人的喧擾，全國人心慌慌，驚疑國教將從此失去牠的勢力。牛津大學中一部分有學問的學者，就應運而生地組織了一個團體，發行了一種宗教論文的刊物，名為「時事評論」(Tracts for the Times)。在這論文中，極力地鼓吹，說：「英國教會，是建築在神聖的基礎上，並不是建築在國家的政治上，所以教會也不當受國家的干涉」。英國的教會是普通教會的一個支派，所以牠是不屬乎世俗，而是神聖的機關。因為牠是靈性的歸宿，所以教會當脫離國家政治的牽制。

這次運動中的領袖，有幾位是非常的人物，如歧布爾(Keble)，紐盟(Newman)，和溝西(Pusey)。最初三篇論文是紐盟作的。有人說這文字「清順，簡潔，很嚴肅地激發了人的良知和理知，用字簡練，不重修辭，而很堅決有力地直說了他的目的」。這幾篇論文出版以後，引起了英國教會中人的激動和興奮。對於這件事，各有贊成和反對。贊成這件事的人說：「這正是一線新光明，來照亮我們的黑暗，而使教會收回牠所失去的光榮的權力」。

這些論文也引起了教會中的辯論，而分了許多派別。最後，許多的牧師，連同

紐盟自己，脫離了英國的國教而進入羅馬教。但是，這「時事評論」確是給英國教會極大的利益。給牠開闢了一條新的途徑，而生出了以後在各項事業內無窮的活動力，直至今日教會的動力，都與當初的運動有莫大的關係。

### 第一節 教派的發生

基督教是一個有生命的宗教，所以牠當有各種的種類，但是無損於牠的統一。基督徒當然有生活在種種不同的方法內的可能，也能用各種不同的語言，將基督真理的特性表現出來。正如一株樹木，花，葉，果，各自表現樹的一部分的形態，但是都不能代表樹的全部。所以各種不同的敬拜的形式，或是用各種不同的方法，來表現耶穌的教訓，只須他們承認基督是他們教會唯一的根基。這樣，各種的教會或是個人，正如樹木的枝葉，而以耶穌為真葡萄樹，為他們的樹幹，當然能以看到各個教會中自然的聯合。

最近的一百五十年之間，各種教派很顯著地發生，非但數目方面的增加，也有區域和勢力的擴張，特別是在講英語的國家中，可以看出。

教派的分歧，彼此各自獨立，有時被人認為不良的情形。但是我們必須鄭重地

聲明，教派的分歧，正因信徒們信仰上有根本的差別，而各人願意敬拜他所認識的上帝。假如教會能給教徒絕對的自由，任憑他們用自己認為真實的方法來敬拜上帝，那樣，或許可以將教派分別除去。不然，教派的存在是必須的，不可避免的。由歷史方面說，有些發起新運動的人，最後的結果却產生了一個新教派，考查他們原有的立意，并不故意想和母會脫離，而是環境壓迫使然。他們的宗旨，本是想在母會中提出數項基督徒的生活和真理，是向為衆人所遺忘或蒙昧的，使加以注重，分裂的原因，往往是由於舊教會，不能容納一般提倡新思想的人，使他們沒有在母會中遺留或聯合的可能，因此，他們不得不另立一教派，自營門戶。我們還能記憶及當基督教創始時，不過是猶太教中的一個支派。嗣後因撒都該人和法利賽人的排斥攻擊，始脫離猶太教，自成新教。約翰衛斯力是一個善良的服從國教者，在他生活時並沒有設立新教派的初衷。但是，用他名字冠稱的教派却且漸發展，終至脫離了英國國教而自立。

現在我們看到各教派的紛雜的情形，考查牠的原因，最大的緣故，就是因為很注重個人的自由。任何人都願意用他良心所指示的真實的方法，來敬拜上帝。但是

各人彼此的方法都不相同，所以各人敬拜上帝的方法，自然也必定有差別。更其，在天生的品性，資稟和才能上，以及機遇，習俗和環境等等，各人都有絕大的差異，因此，在種種不同的方法內，各自用自己良心所指示的方法敬拜上帝。

從宗教的管理方法方面看，有些人必需要律法和規條，而這權力是有次序地一代一代的遺留下來，並且有很清楚的解說。但是有些人却喜愛自由和用便利的方法來管理教會，這中間是有極端的區別。

從宗教禮拜的儀式方面講，有些人以為外表的儀式，可以激發人的嚴肅和虔敬的意識。而有些人，以為敬拜上帝當用靈心，不當用任何外觀的儀式。

從宗教的教義方面講，有些是極端主張守舊，有些願意由人內心以外的勢力來規定教義，有些願意用內心的光來判斷。有人崇尚智力，而有人却崇尚感情，還有人崇尚意志。更有人必須依照信條去敬拜上帝；而別的人却又不願。這種種分歧的意見，實在是無法合併的。

我們察看如許多的教派，即可知人是多麼願望滿足他們自由的心情。假如那些教派，能脫去無謂的紛爭，和妄費的重複的工作，那樣，教派的存在，却能使基督

教更爲豐富，而并不能使教會受害。教會的統一是在精神而不在形式。假若強制地棄絕了各人的自由，歸併合一，只能得到一個貌合神離的形式上的統一，而不能得到精神上的和合。但是形式上的統一，是無補於事的，因爲在某種組織中，那作用更變，體則也必隨着變換。

以下，我們可以分別地討論：

(一)從教會的管理法方面論述，一切的教派，可以歸納成三大類，就是(A)主教制的教會。(B)會議制或是自立制的教會。(C)長老制或是代表制的教會。

(A)主教制的教會，例如羅馬教和聖公會，堅持地主張，牧師中應有不同等的職位。他們注重牧師和教徒中間的區別，而只有親受按手禮以後，方能爲上帝的祭司。

(B)會議制的教會，例如各種自立會和浸禮會，根本否認在教徒中，有職位上下不等的區別；在教會中任職的牧師，都有同等的職位，而各個教堂得以自由會議，處理牠本堂的事務。

(C)長老制的教會是介乎這上述二者之間。牠所以異於主教制，因爲牠是

主張牧師的職位應當一律平等，並且主張各教徒都有管理教會的權力。牠所以異於會議制，因為牠所設立的各級代表會，不但有顧問的權力，而且有執行和審判的權力。長老制即以此種方法表現教會的統一。

(二)我們從各個教派禮拜的形式上觀察，我們可以說主教制的教會，比較其他教會，是更注重禮拜形式的美觀和整齊。

(三)假如我們從各教派根本教義方面歸納分類，那樣的工作是不可能的。因為在同一教派之中，主張也各有不同。有時，同一教派人的意見，常有不同；而不同教派的教徒的意見，反是不謀而合。現在，我們以末日的審判為例，一切大教派，有些人都以為那惡者必將永遠在地獄的火中焚燒，但是其餘的人以為這是誤解了書上的經文，並且不合於上帝的品格。我們再以科學與宗教的論爭為例。在各個教派中有各種不同的思想派別，不管他們是屬於同一教會管理和同一的禮拜儀式之下。有些人反對最近科學所宣倡的人類進化論是謬誤的，因為這不合於創世記的記載；而其餘也有人主張聖經是領導人歸向上帝的書籍，並非一部科學的教本，所以無須

以聖經來評論科學，引起無謂的爭辯。

關於各個教派的簡史和精義，我們約略地記述於後。聖公會(Anglican)是新教中最大的主教制的教會，也是英國的國教。凡流行英語的國家中，以及基督教工作事業的區域內，都有聖公會的組織。貢獻教會許多虔敬飽學，和切愛上帝與人類的教徒。牠特別注重教會的統一和譜系。他們禮拜的儀式是嚴敬和美感，而宗教的觀察力也能與時俱新。

路得會(Lutheran)是歐洲最古和最大的一個新教派，在十六世紀教會改革時，就創立了路得會。到了今日，成爲瑞典(Sweden)挪威(Norway)丹麥(Denmark)和德國北部最重要的教會。歐戰以後，因爲政治情形的變遷，令許多路得教會感受困難。美國的路得會乃由荷蘭、瑞典挪威和德國的僑民所建立。他們教會的質量，都不息地增進，不但由於自然的發展，更因僑居來美者的奉信。路得會貢獻世界許多著名的學者，特別是聖經評論家，他們常能容各派所長，以圖最後完全的發明。他非常注重禮拜的莊嚴和美感，並認洗禮和聖餐爲立會的要素，施聖餐尤以「與主聯合」爲要旨，然而會中滿布「德模克拉西」的精神，表現神人間的仁愛和平與喜樂。

長老會 (Presbyterian) 也是新教中很大的一派，特別是在美國。雖然牠最初的策源地是在日內瓦，但是却在蘇格蘭找到了肥沃的土地，所以長老會在那裏極爲盛行。牠產生了許多學者，特別是神學家，對於教會有很大的貢獻。牠注重教會的優美，高尚，和尊嚴，更能重視教育的價值。

美以宗派 (Methodist) 包含衛斯力會，(在中國稱循道會)，美以美會，監理會，和 (United Methodists) (在中國稱聖道公會)。以上的各種教會，都能在新教流行的國家中看到，特別盛行在英美兩國。牠產生了許多社會改革家，和水平線以上的熱心佈道家。牠特別注重人類有自由意旨的教義，他們熱心於傳佈福音的工作，和公證他們靈性上的經驗。

浸禮會 (Baptist) 和公理會 (Congregational)，在基督教盛行的國家內，都有牠們的踪跡。在美國，浸禮會多數在南部幾省，而公理會却在北部佔據大的勢力。近世許多大傳道家，都是由牠們會中產生的。牠對於教會最大的貢獻是一種自由佈道的精神，和愛好靈性的自由，力行社會的公義。

除去上述各派之外，還有一個特殊的教派，但是牠不能歸入上述的三大類教派

之內的。這一派就是兄弟會 (Brethren)。他們否認一切教會管理的形式，和傳道者固定的受職的儀式。無論何人只須有教導的才能，都能允許作傳道的任務。這派盛行在英、美、加拿大、德、法、瑞士諸國。

### 第二節 近世的教會統一運動

教派的長成，自有不可避免的缺點，而使教會中愼思遠慮的人，設置種種的方法，使教會自覺分別教派的弊竇，而趨於統一的途徑。孤獨的組合，誠然是能得獨立和自由，但是不能獲得外界的扶助，也是分派的一個弱點。的確這時小郵鎮上的教會，只能謀他們弱小的教會的生存，而並不能發展一些大事業，所以令人不得不想到，這許多小的教會，若能歸併成一個大規模的組織，這樣，比較上定當增加了許多抵抗惡勢力的力量。

最近教會統一運動的呼聲和傾向，日漸增長。牠的主因可以說，第一，因為教派分裂時所遺留的隔膜，已是隨着時間的過去而漸漸淡薄；更其因為深切地感覺到教會能力的弱小，許多當前的問題，決非某個教派所能單獨解決。特別是歐戰以後，令他們覺悟到教派分裂，是使他們失去能力的最大的原故。

在別一方面說，要在各種不同的教會中，強求外表的統一，這事實上的困難實在很大。如同在本章內早已提及，各人喜愛個人自由，特別是宗教上的信仰自由，這是各人生成的天性，不必以為這是人類的缺點；反是人類的光榮。因為歷史上常有許多人，爲了願意敬拜他良心所指示的上帝，甘心犧牲一切。所以假如有人想用什麼方法使教會統一，那最重要的注意，應當不去強制人類愛好自由的天性。

在最近數十年之間，已有人竭力試行使教會統一的方法，這很令我們樂觀。雖然現在教派的數目仍是同樣的多，但是在新教教會的內部，已呈顯了精神方面的統一。這可喜的結果，都是最近各項運動所促成的。現在，我們將各個運動，簡略地敘述於下。

最初，自立制的教會，先覺到牠政策上的弱點，就是每一個單獨的教會，在牠自己的生活裏生存，而失去了更大，更高貴的基督教會的幫助。因此，就發生了兩種大會議，就是浸禮會和公理會的「大會」(Baptist and Congregational Unions)。這「大會」的目的，要將一國一地的公理會或浸禮會的教會，結合一個合作的生活，但是仍給教會以自由的行動。「大會」的職務，除去管理種種經濟上的事情以外，只

有顧問的權利。

以後，美以宗派，也接着發生雷厲風行的統一運動。他們隨時的將各個美以宗派教會，極力地聯合交通。已往因為各方意見的不同，如關於開會時牧師和教徒的人數分配問題，或是婦女應否傳道問題，管理聖餐的方法問題等等，都不能令他們有一致的主張，因此，幾個團體都脫離了牠的母會而自立。現在，一個帶着強烈動力的運動發生，起始在一千八百八十一年，決定每十年召集全美以宗派的教會，開一次全體大會，輪流在倫敦和美國舉行。與會出席的人員計六百人，牧師與非牧師各佔其半，均由世界各處；出席會議。還有循道會和美以宗派其餘的兩宗，最後決定的統一的計劃，於一千九百二十五年為政府所採納。

路得教的宗派，數年之間，也曾有幾次謀劃統一的運動。一千九百十七年，從挪威遷去美國路得教的三個宗派，合併組織一個「美國路得教」(National Lutheran Church in America)。一千九百十八年，路得教又有別的三个宗派，併合成「美國路得教聯合教會」(United Lutheran Church in America)。同在這一年，在美國舉行一個路得各教派大會，討論合作的事業，如同幫助歐戰後歐洲的路得教徒等等。

一千九百二十二年，歐洲的路得會代表團在德國會晤了美國路得教代表團體，這次的會議，稱爲「世界路得教各會第一次大會議」。共有二十個國家的代表出席，議決創立一個國際新組織，以便合作同工，實行全世界路得會的宗教事業。

蘇格蘭的自立長老會 (United Free Church) 和蘇格蘭國教，在一千九百零八年集會討論聯合的問題。以後，因歐戰事起，就將這討論會間斷了。會議的議案由政府允准，正式的公文，在一千九百二十一年由議會公佈。

這種同宗各派的統一併合，在世界各處，都已數見不鮮。但是，還有更大的運動發生，具有更廣大的統一精神。

這最有意義和最近的例子，就是「坎拿大聯合教會」(United Church of Canada) 的組織。

一千九百廿五年六月十日，坎拿大的長老會，公理會，美以宗各會，在多倫多 (Toronto) 舉行一次神聖的，嚴肅的就職典禮，公布他們三個教會的聯合。各教會多不互相干涉，彼此容忍，不主張形式的和合，表面的統一。各個教會都將牠固有的優點，和組織的要素，貢獻給大會，而使這聯合的團體更爲豐富。現在將他們

會時饒有興趣的問答的言辭，摘錄如下：

## 聯合教會祝聖辭

### 長老會會長起立致辭

按照上帝所賜給我們列祖的恩慈，差遣我們爲使徒們傳下來的福音作見證，和作教會的旗手，吩咐我們傳揚聖道，號召天下萬民作門徒，更其是顯明注意基督的教會和約法的精神，留心教會的發展，培養聖潔的學問，你們中間皈依聖道的人，請誠心接受我們的遺教。

### 會衆同聲應和

我們感謝這榮耀的恩惠，我們誠心接受這個美好的遺教。

### 公理會主席起立致辭

按照上帝所賜給我們列祖的恩慈，差遣我們爲使徒們傳下來的福音作見證，和作教會的旗手，吩咐我們傳揚聖道，號召天下萬民作門徒，更其是要顯明自由預言的精神，和愛好靈性的自由，力行社會的公義，你們中間皈依聖道的人，請誠心接

受我們的遺教。

### 會衆同聲應和

我們感謝這榮耀的恩惠，我們誠心接受這個美好的遺教。

### 美以宗派總監督起立致辭

按照上帝所賜給我們列祖的恩慈，差遣我們爲使徒們傳下來的福音作見證，和作教會的旗手，吩咐我們傳揚聖道，號召天下萬民作門徒，更其是要顯明熱誠傳道，和拯救人類的精神，并且要公證自己靈性的經驗，供應聖潔的語辭，你們中間皈依聖道的人，請誠心接受我們的遺教。

### 會衆同聲應和

我們感謝這榮耀的恩惠，我們誠心接受這個美好的遺教。

這三個教派的教會，在澳大利亞也有同樣的計劃，想聯合一個統一的組織，名爲「澳大利亞聯合教會」。

在結束本章之前，必須再提及兩項運動，牠的意義是不能過於誇說，而牠的結果，在最近的將來必能超過我們在上文所提及的事情。

第一個運動名爲「世界信禮大會」(World Conference on Faith and Order)，創始於一千九百十年；第二個名爲「聖公會謀統一的宣告」(Lambeth Appeal)，創始於一千九百二十年。前者創始於美國，牠的目的是要使教會互相了解。後者是由英國國教所派遣，爲一切基督徒互相傳遞信息。

雖然這兩個運動，還未發生甚麼結果，但是他們討論時的精神是非常和諧，並無爭論，同心協意地預備向將來統一的道上前進。

講到其餘許多國家和國際的機關，牠們的目的是想將基督教會的工作，表現得更爲有力。此地因爲篇幅有限，我們不能敘述了。

#### 習問

- (一) 牛津大學運動有何真正的目的？
- (二) 從宗教管理法上觀察，新教究有幾種？并何種類？
- (三) 詳述宗教管理法各類的情形。
- (四) 據汝所見，中國教會以何種宗教管理法最爲適宜？
- (五) 基督教新教，分別如許教派，究屬何故？

(六) 詳述教會統一運動。(A) 同派異宗的統一運動。(B) 異派異宗的聯合運動。

(七) 如欲將全部基督教併合，連同羅馬教，希臘教和新教各派，其間重大的困難為何？試詳述之。

(八) 觀察現在的基督教新教的情形，試評論教會改革，究屬爲善爲惡，并詳述其理由。



## 第十九章 近世基督教思潮

本書第十六，十七，十八三章，敘述教會改革時期至近世教會中的重要事件，每章論述一個重要的時期。這三章的目的，是要研究這四百年來，教會中所發生的重要的運動，而從這歷史上攷求教會如何達到現在狀況的原因和結果。那些時期是：（一）反對羅馬教時所必然發生的教會改革時期，（二）自由信仰的奮鬥，與教會復興的新生命時期，（三）最近教會圖謀統一時期。這最後的時期，現今正在發展，可樂觀的前途，方興未艾。

本書以下的三章，將詳論前幾時期所發生的基督教運動。那些運動有關於基督教的思潮和教義；服務社會人類的事業；以及基督教的佈道運動，在本卷末三章中，我們分別地論述。

### 第一節 宗教與科學的論戰

從十九世紀的後半期直至今日，整個的科學界，確是有許多極大的發明。自從鐵路，飛機，以及各種電氣事業發達以後，人生生活的全部完全改變了。這雖是轟動一時，然而在宗教的見地上觀察，原也無足重輕。但是科學的發明，與宗教最有

關係的一點，乃在思想習慣的改變。因為科學非但改變了人類物質的生活，同時，也轉移人類靈心的思想。因此，發生了紛亂的辯論，這就是平常所謂「宗教與科學的衝突」了。其實，嚴格地說，在真宗教和真科學之間是並無衝突的。所以，這只能說是「教會中人和科學家的衝突」。這論戰的發生，因為教會中人和科學家各走極端，彼此都不能了解宗教和科學的範圍。也有人說，爭辯的起端，大多是教會首先向科學家質難，所以教會中人，實尸其咎，這也未必盡然。

現在，我們可以從科學和宗教的範疇方面，來判斷他們的錯誤。

從廣義的科學上講，科學是指明一種屬於物質的，有系統學識的，時刻進展的學術。所謂物質，（我們此地並不單指沒有生命的物體），如同化學中應用的材料，而在一切人的官感中所能感覺到的，都得稱為物質。由此我們可以說，人的身體是物質，可供科學的化驗，而人的思想、智力，也可以說有屬於物質的一方面，因為所有的思想和智力，多是與物質的腦海有密切的關係。所以一冊由人所手錄的古卷，正如一塊古舊的化石，同是屬於科學知識的物質。

反之，我們從廣義的宗教上講，牠是信仰一種非物質的勢力（靈性的勢力）的存

在。人藉着祈禱或其他方法，得與這靈性的勢力時相接觸。基督教比較其他的宗教，包含更深邃的意義。牠信仰着一位「神人」的品格；那位拿撒勒人耶穌，他是具有神性的，化身爲人，降臨在我們中間。

由以上兩段宗教與科學的定義觀察，宗教的信仰是不屬於物質的，而科學的知識是純物質的，顯然是劃分爲兩個——物質的與靈性的——不同的區域，彼此分別清楚。這樣，何以現在發生衝突？唯一的原因，就是因爲宗教與科學都超過了自己的範圍，而去武斷其他的事情。科學家干涉宗教，宗教家評論科學，這就造成現在這樣矛盾的情形。

科學家的錯誤，大概是以下的幾點：自從科學勃興以後，有些研究科學的人，以爲除了物質的範圍以外，並無其他的學術。論人類的靈性爲虛無，以爲天地萬有，只是一個最大的機械，而任何事件，都可用科學解釋。我們無須思慮，這「唯物論」是否真實；但是我們必須嚴重注意，科學并未證明「唯物論」的真確。科學說：「我的範圍是物質的事實」，但是牠并未說：「除去物質的事實以外并無其他存在」。唯物論是非科學的。牠不是科學上的學識，只是一種理論，推想，信仰，更是一個

反基督教的宗教。在唯物論和基督教之間，科學始終是中立的，因為科學除了物質的範圍以外，終不能干涉其他的事務。

教徒的錯誤大概如下：基督教的背景有很長期的歷史，當著述聖經的日子，可說科學還未完全地發生。論到基督教的目的，是和其他宗教同以實用為主。牠並不是要設立何種理論，乃是要形成或是鼓勵品格上的某種範式；也不是分析上帝，而只是愛他。因為牠是一種實用的宗教，所以牠運用感情，更多於智力。所以宗教爲要表現靈質的神的觀念，每每用物質的已知的事物來表明，常以人摹擬神，以人的動作，來形容上帝的動作。但是，每當我們一述及，上帝在物質的世界以內所行的事蹟，就立刻和科學牽涉，因為宗教是專屬靈性的，所以，物質的事實當受科學的解釋，因為我們日常物質的生活，無時無刻不在受着科學所發明的機械所支配。

我們且將創世記第一章，上帝如何創造天地爲例。現在仍有許多基督徒相信這創造天地的方法是正確的，是合於科學的，因為他們想這是上帝直接的詳細地啓示給創世記的作者。他們更信創世記的作者，並不依據他當時神學思潮，或是他個人的思想而著述此書，只是記載上帝所啓示他的絕對的真理。他們堅持了這個成見，

所以凡一切關於創造天地的新學說，以及人生生活的發達史，凡是不合於創世記的，都以彼爲錯誤。所以他們也反對達爾文 (Darwin) 的物種原始 (Origin of Species) 和羅伯查而姆 (Robert Chalmers) 的創造的痕跡 (Vestiges of Creation)。六十年以前的教徒，就是現在也不少，他們相信聖經上的文字，逐字逐句都是上帝的字句，不可更換。無論是論及科學，歷史，宗教，都當以聖經爲最高的標準。因爲聖經既是上帝的道，不能有一些錯誤；和聖經旨意相反的學說，無論理論，憑證怎樣的堅確，都當取消和廢止。

但是，更多的基督徒對於這個問題，站在另一個觀點上。他們相信聖經是含有上帝的道，但是他們不信，上帝給人的啓示和科學的真理，會發生衝突。他們不信創世記是一本科學的書籍。他們相信上帝是用最大的靈性的真理來創造這個天地，但是他們不信創世記第一章是依據科學，講述上帝創造天地的方法。他們也相信聖經是以上帝的道啓示給他們，但是他們不信聖經各書的著者，是機械地，毫無自由的意志，更與他們當時的歷史和科學毫無關係，只是上帝藉着他們的手而著述成的書。

在這時期中，用科學的方法研究歷史，比較用科學的方法研究物質，更能變動人的思想。聖經歷史的研究，有時稱爲「高等批評」(Higher Criticism)。主張這學說的人，措詞非常的激烈；批評非常的嚴酷，立意也很新穎，并且直言地指摘舊思想的謬誤。雖然主張這樣意見的，大多是宗教界人，但是往往爲反對的人所憎恨，而嘗爲無神論者。所以他們說，聖經上有許多書卷，所記載的並不是他們當時的事情，而且，事情發生的時代，和他們紀錄的時代，相去很遠。又說，這樣的書卷，我們不能看爲可靠的，絕對的歷史的紀載。從這新學說興起以後，那陳舊的「逐字受感」的教義是大受影響。所以舊派的宗教家，以對待達爾文的方法，攻擊新派的學說，認爲這是基督教的大敵。所以科學與宗教的論戰，非但發生在科學家 and 教徒之間，同時，也發生在教會的中間，一派是反對科學的舊派，一派却是歡迎科學的新派，以爲科學的結果，是不會損害宗教的。

## 第二節 基要主義與近代主義

教會從上述的兩種潮流中，發生一種新運動，就是近世所稱爲基要主義和近代主義的運動 (Fundamentalism and Modernism)。

教會中主張保守的舊派，目擊那些主張新說的人，自由的傾向，穩固地長成，就聯合各教會主張保守的舊派，一致地反抗他們所否認的新潮。這新潮流被稱爲近代主義，而這保守的舊派，這是一種運動，發生在教會各教派之間，顯然區別爲兩種勢力，保守的與維新的。保守派的所以被稱爲「基要主義者」，因爲他們以幾種信條爲最重要的事情，如同聖母馬利亞童女受胎，基督肉身復活，聖經字字正確，耶穌受死人贖罪，以及神蹟等等。

由基要主義者和近代主義者所表現的態度方面觀察，完全不是甚麼新奇的事。無論在任何時代中，這兩派常有各種不同形式的衝突。現在所以驚奇牠的新異，只是因爲衝突的範圍擴大了。基要主義者爲要和近代主義者抗爭，甚至不惜去除此往常以爲最重要的分別教派的成見，而去與不同教派中的基要主義者聯合成一條戰線。因此，各教派中的近代主義者，也結合了一條新戰線，而教會就呈現了不可彌合的裂痕。

教會歷史的撰著者，對於這兩派的是非曲直，無須加以判斷。但是，作者必須申明一點微薄的意見。像教會中這樣派別的分歧，終是不能承認爲好現象。一切基

督徒既以跟隨耶穌基督，和尋求真理，爲同具的目標，又何須彼此紛爭敵對。基督並沒有禁止他的信徒運用智力；不過，他所注重的，是「跟隨我，要愛人如己」。教會需要信徒的貢獻。牠需要基督徒的學者帶着一切學問上的光，照亮教會幽暗的各處。牠也需要信徒能以公證他們所親自經驗的，上帝所賜的恩慈。近世教會不能確切地了解科學和宗教真正的關係，這是令我們覺得很可憾惜的。教會屢次地暴露牠自己的弱點，令人懷疑到教會是不合正義的，與真理敵對的組織，因爲教會往往是作了時代的落伍者，而反對一些已爲世人公認的事實。其實，基督教不用懼怕真理，因爲真理非但不會損害牠，而且反能支助牠。各種不同形式的真理，無論是科學的，歷史的，哲學的，都是基督教的友人而不是敵人；這是近世教會所最當注重的一點。

### 第二節 教義的發展

在教會發展的歷史中，每一時期常揀選一特殊的教義，而特別偏重牠，以這教義爲這時期中的中心思想。本書第一卷中曾述及原始教會的基督徒，對於宗教上的基本觀念，極爲注重，多顯勞心業神，細加研究，甚至連沒有學問的愚夫孺子，也

紛紛於街頭巷尾，隨意辯論宗教上深奧的問題，如上帝的本性及「神德」如何。垂至第五世紀中，這中心點是轉移了：人不以上帝的本性爲中心，而以人性與罪惡的問題爲中心。再後，至第六第七世紀間，教會多研究基督的本性。至中世紀時，普通即稱爲黑暗時期，當時基督徒的熱情，一落千丈，連教會中人，也多不顧問這些事情，但是到十一和十二世紀時，這研究教義的精神，又逐漸復興。這時，教會中所研究而注重的，是耶穌替人贖罪之道。

自教會改革時期以後，人們思想的方向已經改變。我們知道無論任何教義，都有兩方面，一是屬於理論的，一是屬於實際的。在宗教改革以前雖然已有人論及耶穌贖罪的道理，但學者的多數，都偏重於理論，但至宗教改革時代，一反前事；注重實際，而輕視理論。

所以在教會改革的時期中，「成義」的教義，爲當時人所最喜悅。無論何國的宗教改革家，都非常注重因信稱義的道理，甚至這因信稱義之道，可說爲改革時期戰場中的大砲壘。據改革宗教者言，因信稱義之語，無非謂罪人若是經過悔改，他儘可自由直接地親近上帝，無需教會，祭司，聖禮，作爲他和上帝之間的中保。他們

又說，無論何人，若願接受福音上所記載的允許，不倚仗自己為善的功績，而絕對倚賴基督贖罪的死亡，和完備的正義，這樣的人，方能獲得上帝的赦罪。他們堅稱，人能以得救，並不根據自己所作的工作，乃是完全倚賴上帝的洪恩。那宗教改革家，以為這就是全部，新約精要的意義，而往日的羅馬教，則將這樣的教訓，完全抹煞。

自然，這樣熱烈的辯論，順受一時感情的衝動，雙方都極易發生不容忍之心，而不能看見對方所保存的一部分的真理。再者，在改革時期中，也許有些人忽視行善，以為得救並不倚賴善行。但是，這樣的人，他忘記好樹尚結好果，基督徒豈不當行善。但是我們當注意因果的次序：好樹結好果，正因此為好樹；凡一基督徒行善，正因此是基督徒。

在宗教改革時期中，尚有一教義，也為人所重視，即定命論，為喀爾文所主張。當時，有一極大的辯論，就因此發生：一方為喀爾文，一方則為阿民尼阿斯 (Armenius 1560 - 1608)，阿氏為荷蘭神學教授，所以與喀爾文勢均力敵，顯為兩派。

根據喀爾文的學說，說假如上帝是萬有的源泉和主宰，這樣，世上每人的命運，必然早已按他自己的旨意，先已預定。他說：人生活在世，因亞當的原罪，就失去宗教上的自由，所以人的得救，並不能依仗自我的意志，無非聽受上帝賜給各人的恩賞。所以上帝必須立意揀選一切將受他恩典之人。這些為上帝所揀選的，乃是預定得受永生之人。

根據阿民尼阿斯的學說，說喀爾文的主張，與人應負的一己道德上的責任不合。但他並不否認上帝預定之說。他說：上帝所以預定誰應得永生，就因預知誰將根據他自由的意志，接受上帝的恩賜。

這樣的問題，自古以來，不能解決。因此發生一難以解答的矛盾，就是說：命運若為上帝所預定，則人就沒有自由；若人有自由，則不能有上帝的預定。從古以來，無數人想運用智力，在這兩者中求一合宜的解釋，但是永不可得。在近代教會中，已脫去舊日的窠臼，用實際的解釋法；因為現在雖有許多人，在教義上隨從喀爾文的主張，但是他們在行為上，却竭力勸導人悔改，接受基督。再者，有許許多人在教義上，雖隨從阿民尼阿斯，但是他們竭力勸人，不要倚賴自己，須信仰上帝。

這宗教改革的時期過去以後，特別在十九世紀的初葉，人的思想起了一極大的變遷，甚之，可說為思想界的大革命。這樣的運動，對於教會教義的發展，不能不發生相當的影響。在本章第一節中，我們述及十九世紀新發生的研究科學的精神，對於基督教男女的思想上，所發生的影響。在本節中，我們詳述研究哲學的精神，牠所發生的影響，也有相仿的結果。

一七八一年，德國大哲學家康德 (Immanuel Kant 1724-1804)，出版他的哲學論集，純粹理性批判；不久，又出版一實踐理性批判。這兩本書籍，在人的思想上，創始一新紀元，而和舊時代劃分，確為不朽的傑著。康德的目的，藉第一冊著作，作破壞的工作，藉第二冊著作，作建設的工作。他著作第一部書的目的，是要證明：人單用智力，是不能發見上帝。在他第二部書中，就指明人藉着良知，定可達到上帝。根據康德所主張，在人的內心中，都有一種良知，他稱為「道德之法令」(Moral imperative)，因此，人都能用以決定他自己的志向。他說：無論何人，假如以此「道德的法令」為他生活上最高尚的目標，他就不能不信仰人的生命有永生不滅之道，而且，也不能不信仰，在這宇宙中，必有一位有品格有美德的主宰。

康德的哲學，對於人類所發生的影響，非我們所能誇說。他言論的勢力，直至現在尙未消滅。近世哲學界神學界的許多領袖，無非從康德剽取一些基本的要義。所以無不尊敬康德爲大師。

由此觀察，基督教教義的發展，在十九世紀中，已大受研究各種科學哲學運動的影響。

往日，許多人視信仰和理性不能並立，但是現在因爲以上所說的種種運動的結果，將這錯誤的眼光，漸漸改正。現在享有盛名的科學家，他的思想和學問，與時俱進，愈覺不能單以唯物論解釋世界，甚至今日第一流的科學家，莫不承認靈界的權力，爲上帝所具有。讀者可隨意閱讀著名科學家的傳記，就能完全明瞭。

再者，論及上帝本性的觀念，也有了許多改變。從前教會中人常有以上帝爲報仇者，壓迫者，又以他爲戰爭之神，和嚴厲的審判者，或以他爲專制的君王，但是，他們忘了他是萬民的慈愛的天父。從現在觀之，從前的舊思想已減少，而上帝爲天父之道，已極擴張，而且闡明上帝因有愛心，所以創造，并且服從萬有，管理萬有。

關於耶穌基督的本性，也爲我們今日所注重。基督的變性——神性與人性——的問題，確是難解。近代神學的思潮，多偏於詳細研究歷史上的基督。關於歷史上基督的問題，已有無數書籍出版。這樣的運動，和這樣著作的大結果，正顯明基督確有人性，但是這更顯明他的人格超越人性，而非有神性，不可以解釋他的行爲，在這一點上，近代大思想家，多有相同的論點，甚至，近代的神學，稱爲以基督爲中心的神學 (Christo-centric)。

#### 第四節 近代教會著名的宣道家

近代教會著名的宣道家很多，就是較卓特出的也不少，所以想許多中舉述數人，實屬非常困難。因爲不能完全敘述，掛一漏萬，在所不免。現在，我們只能從普通的國家，普通的教派中，選擇數人，作爲例子。

在十七章中。我們已提及衛斯力希特飛德，如何以宣道的能力，闢動十八世紀的全英。所以在本節中以十九世紀爲限。

在德國，十九世紀中，有著名宣道家詩萊爾馬哈 (Schleiermacher 1768-1834)。他的父親爲隨軍傳道的牧師。詩萊爾馬哈具有各項的天才，他的講演不但在教會

中享有盛名，并且他有時也演講哲學的論題，而為哲學家所推重。他又著書辯論神學的問題。他的經學，也很貫通，能從希臘文譯柏拉圖的著作。當時的德國受拿破崙的攻掠，形勢危殆，所以激動詩萊爾馬哈的愛國心，慷慨從戎。

他宣道的影響很大。他的講章，存留至今，顯出他是大膽的，獨創的思想家，也可以看出他對於新舊約全書有深刻的研究。他所以有如此大的影響，就因他深信自己的工作。他一生虔敬忠誠，真率坦白。總之，由於詩萊爾馬哈，我們可以看出宣道家應具的三項特點，都萃備於他的一身：（一）他有固有的道理可傳；（二）他的教育能將他的道理，曲折達出；（三）他有熱誠的精神，使人受感。他的講章，不但感動許多聽道的人，并且為後世學者的模範。

在蘇格蘭，十九世紀中，有最占勢力的宣道家，多馬查而姆(Thomas Chalmers 1784-1847)。查而姆的家庭，嚴格遵信喀爾文的道理。他還年幼時，已早進入大學。他專習算學，兼攻神學，而作教會的牧師。雖然如此，他並不切心於他的職務。他酷愛算學，而注重為社會服務。當時，他以為養活人的肉體，比養活人的靈魂，更為重要。但是，不久在他內心中突然起了一特殊的改變。他有一位友人，編纂

一百科全書，請他担任撰述關於基督教之部的文字。查而姆辦事極爲努力，費去極多的光陰，參考書籍，細心研究。因此，他了解基督的重要，和他自己對於教會的責任。在他內心中漸漸爆發熱力，他區會中的教友，也驚奇他的變異。自此以後，他的工作，日益忙碌，他演講的影響也日大。雖然他逝世已及百年，但是，他在蘇格蘭的名譽，還是非常隆盛，凡傳道者都瞻仰他。

在瑞士，十九世紀的宣道家，我們可提及亞歷山大微內 (Alexandre Vinet 1797-1847)。雖然他的生年和查而姆相去二十年，但是他們却同年逝世。微內年輕時，心中充滿宗教上的疑惑，就是他當教牧以後，也並不熱心努力，無非隨從遺俗規條，和外界的勢力，並不以此爲上帝服務的工作，而只以此爲一項職業。但是他至廿六歲時，生了重病，非常危殆，幾乎死亡，因此，令他發生一重生的改變。他的病體復元以後，他思想上完全變異。他立志將他的生命犧牲，獻與基督作贖罪謝恩的祭物。他因宣道演講，獲得了極大的盛名。因此，他在巴塞爾 (Basel) 和羅散 (Lansanne) 兩處作了多年的牧師。一八五三年，他著作宣道法一冊出版；以後譯成英文，爲美國某神學校，採用爲教本多年。

在美國，宣道事業在十九世紀中爲重要事業之一。當時，美國人民日常忙碌的特點，也經營於宣道的事業上，甚至有幾位著名的宣道家，同時，也爲社會改革家。雖然十九世紀中，美國著名的宣道者很多，但現在我們所舉述的只有兩人，一爲亨利窩德埠拆 (Henry Ward Beecher, 1813 - 1887) 一爲摩迪 (D. L. Moody, 1827 - 1899)。在本書第二十章論及取消奴隸制時，將提及埠拆的事蹟。他的父親萊芒埠拆，爲很著名的宣道家，所以他的兒子，或因遺傳而有口才。亨利窩德埠拆年輕時早已有極大的名譽，作爲全美國的大宣道家，爲衆人所欽佩。他演講時，常充滿智慧和雋語，令人聞而喜愛，但同時又充滿熱誠和虔敬之心，令人感動。他演講的普通題目，即爲「上帝的愛」，他以此爲最重，說愛即爲上帝的質素。他雖然並非一專門的學術家，但他學問淹博，關於各項的學業，多有他的著作。

摩迪，和埠拆大不相同。他年幼時生長於貧寒的家庭中，他父親是一無產的泥匠。他童年時，就設法自己謀生活。當時，芝加哥 (Chicago) 商業繁盛，所以他青年時，就隻身往該處，找到一良好的職業。他辦事勤慎敏捷，雖然如此，他志不在此。他所希望的，乃是爲宗教作服務的工作。他開始爲主日學校工作，很有成效。

數年後，他就離去他的職務，專事宣道，曾數次往英德演講，聽衆中無論大學教授，或愚夫孺子，多有受極大的感動。他的口才，和上述的各位宣道家，也不相同，因為他們都是受有教育的學者，而他只受一些國民的常識。但是摩迪富有常識。他雖然從未學習過英文法，但是他熟讀了英文的聖經，而且他演講的體裁，也很合適，能令聽衆受感動，并且凡聽過摩迪演講的，就必知道他是虔信上帝的人。

在法國的宣道者中，莫諾 (Adolphe Monod, 1802 - 1856)，獲得最大的名譽。有人尊他爲宣道界中永久的第一流的人物。他的父親，也曾作著名的宣道者。莫諾幼年肄業於巴黎大學和日內瓦大學。他重要的工作，大多行在蒙托蓬 (Montauban) 和巴黎。蒙托蓬爲法國南部的城邑，在該處有新教的神學院，莫諾在這學校中任教十餘年。他所以能如此，就是因爲他的智力十分靈敏，又富於同情心。他在文學和道學上造詣極深，所以學問淹博，并且因爲他注重聖經，所以他的講詞，更能感人。他知行合一，人格高尚。他演講的目的，並非顯明他自己的學問，也不是表示他有雄辯的口才，乃是要將失喪的靈魂，從死亡中拯救，這就是他的大目的了。

在英國，和在美國一樣，這宣道事業，在十九世紀中，成爲很重要的事業，研

究英國歷史的學者，多同意說，當十九世紀時，宣道事業在社會上占有很高的等級。所以我們現在選擇數人，作為舉例，極感困難。現在我們所提的兩人，一為羅伯特生 (F. W. Robertson, 1816 - 1853)，為國教教徒；一為斯伯準 (C. H. Spurgeon, 1834 - 1892)，為浸禮會教徒。

羅伯特生的家庭，世代受軍職。羅伯特生的父親願意他當牧師，所以令他入神學讀書。但這並非羅伯特生的志願，他仍願繼續他祖代的職業，進入軍隊。然而他終於進入牛津大學神科肄業。這時，正是我們在十八章中所提及的，牛津大學運動盛行的時期，因此，羅伯特生悉心研究聖經，查考牛津大學運動所奉信的道理，是否與福音相合，因此，他研究希臘文的新約，并且他閱讀多次，甚至能以背誦數段。一八四七年，他往英國著名的布來屯 (Brighton) 城，作牧師多年，直至逝世。他在該處宣講，名譽大振，傳佈全球。在十九世紀中，他的講章為萬人所傳誦，無與倫匹。他的講章的特點，就是適合各階級的人。他所講的也就是他自己所經驗的事情，所以無論歐美人，新教或舊教中人，都十分愛聽。

斯伯準為宣道家中最流行的人物。他年幼時，沒有進入專修神學的學校，但他

在幼孩時已研究聖經。他年幼時，入康橋城作工，他暇時極願入鄉間小禮拜堂中宣道，當時的聽衆，已早驚奇他有天授的口才。他不過十八歲時，已有人聘任他爲牧師，不久，倫敦某教會，因慕他的盛名，就聘他至倫敦。

斯伯準第一次領禮拜時，僅只一百人，但是，不久聽衆驟增，他的小禮拜堂已不能容納。這時他只三十二歲，已作全英國的宣道家，甚至他講演時，有時有七千人至一萬人的聽衆。他這樣大的勢力，互續有三十年之久。至一八六一年，衆人集資爲他建造一所禮拜堂，他在這禮拜堂中講道最多。斯伯準宣講時，有人用速記將他的講詞紀錄，用各國的方言，翻譯成各種文字，出版流行各國。

在我們這樣簡略的介紹之下，有許多著名的宣道家，無法舉述。這正是表明近代教會的富足，有如許名人，能用他們雄辯的口才，將基督教的教義發揚光大。但是，我們更可注意，他們所以有如此美果，乃因他們深信和熱心自己所傳的道理，深信而不疑，方能有如此大的成功，這是我們所當了解的。

#### 習問

(一) 宗教家與科學家因何發生衝突？

(二) 詳述宗教與科學之詳細界限。

(三) 爲何有些科學家反對神蹟，他們的反對有充足的理由否？

(四) 關於創世紀記載創造天地的事，你個人觀察所及，有何主張？

(五) 詳述基要主義者和近代主義者，他們不同的態度。

(六) 依你的觀察力，看近代主義者對於聖經的見解是否正確，依據他們的解釋，會抹消聖經的價值否？

(七) 宗教改革家如何解釋「因信稱義」之道？

(八) 略述「定命論」的理論，并試述，由於汝個人的評論，定命論之說，與人的自由意志，果能並行不悖否？

(九) 試問喀爾文與阿民尼阿斯的意見，有何不同？

(十) 試述康德之二大傑作，并舉述其最要的真理。

(十一) 近代教會著名的宣道家，如我們在四節中所述，他們各有一相同的特性否？并且特性爲何？

(十二) 試比較查而姆，摩迪兩人，并說明此兩人各有何特點。

第 九 十 章 近 世 基 督 教 思 潮

---



## 第二十章 基督教的社會服務事業

耶穌在世的日子，他不單宣講福音，他更力行現實的事業，賜給人以眼見的恩慈，如同醫治病者和救助殘弱，這些都是表現他特有的愛人類的精神。所以凡是真正切愛基督的信徒，他必願效法基督的行爲，而作服務人種的工程。

在本章內，我們將提及近世基督教會所實行的幾種最重要的服務事業。這並非是要標榜或是取悅任何人或任何教派，不過，表明基督的精神，直至今日，還能這樣的使人奮興和感動。

### 第一節 奴隸和賣買奴隸制的廢止

我們研究古代的社會情形，就知道奴隸制是發生在基督降生以前，在本書前數章中已有提及。但是，在基督降世以後許多年，這奴隸制依舊是存在着，直至人類感悟到奴隸制和基督的精神的不能並立，方始羣起反對這不合人道的制度。所以，我們可以說，給奴隸以自由的，乃是基督耶穌的力量。

首先以仁慈惠愛待遇奴隸的，乃是公誼會的信徒。最初，當一千七百七十一年喬治福克思囑咐巴佩道斯（Bartholomew）的公誼會，善遇黑奴，愛人如己，奴隸服役

至相當年期之後，當釋放令其自由。以後，這主持公道的言論，得到各地的響應。一千六百九十六年菲列得爾菲亞德國的公誼會也通告說，奴隸制和基督教的宗教原理是根本反對的。一千七百二十七年英國的公誼會，也宣稱買賣奴隸制是不能容許的行爲。

釋放非洲黑奴事業，公誼會中的先進者，當推約翰武爾曼（John Woolman）爲最偉大。他的父親是公誼會的教徒，當十八歲時，他經過了多次的掙扎和墮落以後，覺得上帝的正義在他心中如同銷燼的火焰，陰冷而無熱力。但是，經過熱烈的奮鬥以後，他說，他覺到基督的力量，終之勝過了他自己的私慾。在他二十三歲時，突然決定了他終身的事業。他原本以縫工爲職業，但是那時，他却當麵包舖的夥友。他的店主令他書寫一紙出售女黑奴的發票，他心中充滿了憤怒的不安，但是他勉強地寫了。兩方的賣買人，都是公誼會的教徒，他就勇敢地向他們申斥說：「賣買奴隸是深深地不合於基督教的宗旨，在光天化日之下，實在不願看見人類有這樣獸性的行爲」。

一千七百八十四年，武爾曼在英國死後的十二年，美國的公誼會教徒，都已不

干犯奴隸制的事務，而遠避這可怕的罪惡了。

但是，還有兩人和奴隸解放有更深切的關係，而他們都不是公證會教徒。第一位是多馬克喇喀森(Thomas Clarkson)。他是劍橋大學畢業生。他決心獻身於這偉大的工作，但是這個事業却是需要人全部的時間，而不能旁顧及其他的職務。他初志於教會的傳道工作，並且這對於他的前途，是有美好的希望。但是，他決志棄絕了個人的榮耀，而去作實際的解放運動。並且，作這樣偉大的工作，是需要鉅款的經濟。他說：『經過了兩小時以上孤獨的，心靈苦痛的交戰和紛爭以後，最後，我勝利了。我並不是因為盼望我新事業將來成功後的虛榮，但只是服從我所信仰的人生最高貴的勢力』。他這樣的記載他生命上一個轉變的印象。

那第二位是威廉威伯福士(William Wilberforce)。他是赫爾(Hull)地的兩兒子。幼年時，他有兩年和他伯父同居，受了宗教的感化。但是，他是豪富的世家子，豐衣足食，養尊處優，令他度安樂的生涯，而隱消了他的壯志。以後，他進入劍橋大學肄業，一千七百八十年他入國會當議員，藉着他雄辯的口才，獲得了尊高的地位。翌年，他的生活大大改變了，他棄絕了安樂的耽戀，肉慾的放縱。最後，當

一千七百八十六年的春天，他說：『福音所給我的恩賜和允許，令我覺到良心上穩固的平安，所以我決心盡我一生爲上帝和救主報效』。雖然在當時的六年以前，他早已關切西印度的奴隸，而願日後爲他們謀解放，誓必去除這人類史上的污點。

這兩位偉大的人物，有如爲神所派遣，要完成這著名的事業。克喇喀森大多在各城鎮中活動；而威伯福士則在國會中宣傳。他們的事業，得到各階級無數人的幫助，以及各教會的熱誠地擁護，覺得這樣的呼號，真是基督的意旨。廢除買賣奴隸的條例，在一千八百零七年爲英國政府所允准；這可以算廢除奴隸制初步的勝利。

同年的這一月，美國也公布禁止奴隸進口。丹麥在具有基督徒精神的勒佛俄特洛伯爵 (Reventlow) 鼓吹之下，不獨廢除了牠國家所遺留下來的奴役制，但也禁止了牠們所屬區域以內，不准買賣奴隸。買賣奴隸制的完全廢止，瑞典在一千八百十三年，荷蘭在一千八百十四年，法國在一千八百十八年。最後，就爲各國所承認爲國際公法，并且由英國賠償葡萄牙的損失費三十萬元，西班牙四十萬元。

教會第二步的大成功，就是英國各屬地奴隸制的廢止。這大都是威伯福士和伯克斯吞 (Buxton) 的功績。伯克斯吞是少年英俊的人，他二十二歲時，就已進入國

會爲議員。

威伯福士在政府廢止奴隸前一月，就已逝世，但是告白是早已公布了。他喊着說：「感謝上帝，我要生活着看見英國願意爲了廢止奴隸制費去二萬萬元的豪舉」。

但是，當這時候，奴隸制在美國，依然非常盛行。現在最大的一步工作，就是如何去向這一個幅員廣大的國家中，宣傳釋放奴隸的福音。雖然那裏的教會是怯懦無能，並且是迎合權貴的性情，但是基督的靈感，鼓動着人的良知；奴隸要求解放的哀聲，也鼓起了當時人的勇氣。因此，許多人要作黑暗的明星，人類的解放者。

美國歷史上有些最尊榮的人物，都與釋放奴隸有連帶的關係。他們不但用意志和言詞去掙扎奮鬥，最後，還用刀劍去抗爭。但是這個運動的領袖，爲大衆所欽敬的人，既非政治家，又非軍事家，也非神學家，而只是一個從貧寒和低微的環境中產生的人，他的父親是一個酗酒的水手，而母親却是一個虔敬而有天才的婦人。他幼年失學，九歲時學製鞋匠，以後，又爲木工，十三歲時進入印刷所爲排字工人。他是誰呢？就是威廉魯意伽利孫（William Lloyd Garrison）。他卑微的環境，造成了高尚的心情；貧苦的生活，磨鍊成堅毅的意志。他更同情於不齒人類的奴隸，而願

盡他的全力，爲他們謀解放。以後，伽利孫赴波士頓公理會講演「解放奴隸的責任」，爲各教會嚴厲地反對。反而一般爲教會所詈罵爲不信上帝的人所歡迎接受，敦請他在波士頓一個公共講演廳中，講演三次。著名的演說家萊芒俾拆 (Lyman Beecher) 也去親聆講演，以後，他向伽利孫說：『假如你能去了激烈的觀念，具和平的態度，而遵從牧師的領導，他們一定能使你成爲美國的威伯福士』。一位信仰耶穌只有人性的牧師，頌揚伽利孫說：『這真是爲上帝所差遣的人。他是時代的先知。他要連根地將國家震動，並且要將奴隸制在這震動中搖落』。伽利孫雖是具先知高尙的品格，但是，不爲當代人所尊敬。當他被禁在監獄中，所作的詩歌中，有一句很有意義的詩，說：『我覺得和主同樣地流血，是莫大的尊榮』。因爲他確信他自己所做的工作的價值和重要，所以，雖然沒有資本，沒有定戶，但是他却和朋友們合力地組織了一種「解放報」(The Liberator)，大膽地出版發行。他們毫不妥協地叫喊，要立刻釋放奴隸，並且用全力向奴隸制攻擊，具着不達目的不止的精神，這是很可以令我們感佩。

這報紙上最令我們警惕的標語是：『我們以天下爲一家，以人類爲同胞』。他

和他的伴侶，生活上極爲貧乏，只有一些不足量的麵包，以及少許的牛奶和藥品。也沒有安寢的床位，只睡在辦事室的地上，更是親受物質的缺乏，外界的威脅，但是這些困難，都不能沮喪他們的志願。翌年，美國北部組織了一個『反對奴隸制度大會』，又一年，這會擴張到全美，而併合成更大的組織。這時，正當釋放奴隸案由國會通過，伽利孫已赴英國，而伯克斯吞和他相遇後，熱烈地歡迎他。在他生前曾親遇威伯福士，見他有端和慈仁的容貌，但是也有嚴肅莊威的態度，不禁令伽利孫讚美他，說：『既像基督的可敬，又如使徒的令人愛慕』。

當伽利孫返回他的故鄉以後，他覺到英美教會對於廢止奴隸制的態度，根本的不同。英國的教會具着堅強的毅力，反對奴隸制，而美國教會對於釋放奴隸，既不贊助，且加反對。所以伽利孫指斥美國的教會不是基督的教會，而是自由，人類，宗教，的惡敵。他公然斥責教會爲『污穢的烏籠，惡魔的會堂』。

雖然如此，民衆的輿情却漸漸地傾向伽利孫的主張。哈立脫俾拆斯陀夫人 (Harriet Beecher Stowe) 著了一部『黑奴顛天錄』 (Uncle Tom's Cabin)，她的哥哥亨利窩德俾拆 (Henry Ward Beecher) 是一個雄辯善論的牧師，對於這釋放奴隸都

有很大的服務。但是美國南部主張蓄奴制的各省，見林肯被選爲總統以後，知道再不能有統治全國的勢力了，於是不得不訴之於武力。南方轟雷般的砲聲起了，公理與邪魔開始戰鬥；最後，人類的正理和公義在美國各處高唱着勝利的凱歌，奴隸是自由了。這戰爭的原因，固然不能說沒有一些經濟上的緣故，但是，最大的原因，乃是因爲奴隸制的不合於人道，不合於基督教的宗旨而發生。這兩種心理刺激着人的思想，使人類羣起反對這不人道的東西，而終能獲得了光明的勝利。

### 第一節 監獄的改良

『我在監裏，你們來看我』。這是基督鄭重的宣告。但是這個教訓，久爲他的門徒所遺忘。到了十八世紀，有約翰豪厄德（John Howard）熱心勞苦，重將這監獄的問題，喚起人羣的注意。他是一個貴族的青年，但是身體孱弱，想由旅行來增進他身體的健康。一次，在旅途中，爲法國的海盜所獲，而將他拘囚在法國的監獄中。獄中的情況，非常的嚴酷和苛刻。這是他生平第一次嘗受監獄的風味，而令他深感人世間的不幸和苦痛的生涯。釋放以後，他就結婚，和他的妻子屏居鄉里，不問世事。他將所有的家產，建設一個模範村，將舊式的草廬改築爲精舍，廣植樹木，

設立學校，直至今日，還成爲一座美麗的村莊。

他是親歷監獄生活的人，備知囚犯生活的不幸和黑暗，哀痛而無告，所以他願意詳細調查各地監獄的詳情，而且計擬徹底改善的計劃。他首先去參觀裴德福（Bedford）的監獄。他察見了許多可憎的，不良的情景，如獄中男女囚犯，不分性別，雜居一室；室內空氣污濁，密不通風；又無衛生的設備，都以腐草爲茵褥；尙未判決的嫌疑犯和罪人同居；有期滿的囚犯因無出獄費而仍被拘禁在獄中；獄卒向罪犯勒索他的生活費。更有可怕的不道德的事情，而且因爲惡臭的空氣，常致發生流傳性的瘟疫，而死亡了許多人。一年之間，豪厄德遍歷英國的監獄，幾乎各處都有這樣可憎惡的狀況。更有一件事，令豪厄德非常悲憫傷感。仍在某處監獄的暗室中，見一個囚犯懇求別人將他殺死，希望早日脫離苦難。這傷心悚目的事情，不能令豪厄德有在室中停留片刻的勇氣，他急遽地逃出了。但是，在他的心上却深深地鑄上了一幕可怕的形象。

翌年，他將一切目觀的事實，考察的結果，改良的方針，記錄成一冊意見書，交呈與國會委員會。他的意見，都有國會接納，而明令改良。他決定服務於改良監

獄的事業，不限於他本國的範圍。他曾遊歷蘇格蘭，愛爾蘭，通過歐洲各國。專為考察各地的監獄，兼為探訪親友。歸後，報告他所視察的情形，而促進各地的改良監獄運動。像身體孱弱的豪厄德，而能不絕地往不衛生的監獄中去視察，這也是他



夫萊夫人 (1780-1845)  
公誼會女教徒，為改良監獄運動者

最大的犧牲和冒險精神的表現，也是實行了主耶穌所說：『我在監裏，你們來看我』的教言。

他遊歷至俄國刻孫 (Khetson) 時，染了發疹病而死。他的一生，真如他祈禱中所說：『我是上帝的慈愛永在的紀念碑』。

還有一位改良監獄者，是夫萊夫人 (Mrs. Fry)。她的家庭中有許多活潑天真的姊妹，但是她是最敏慧。當她十五歲時，要求她父親同去參觀獄中的女犯，她見了這種可慘的景象，就悲喟地說：『假如世界就是這樣，上帝又在那裏呢？』她十八歲時，成為一個熱心的公誼會教徒

。她丟棄了她妄費的享樂和歡娛，專心研習聖經，探望貧病的人，並且教授七十多個兒童。她二十歲結婚以後，就有了許多子女，雖然家庭生活已是令她非常的勞瘁，但是她仍不忘她向社會所負的廣大的責任。那時，公誼會敦請她在本會作服務事業，她回答說：『只要是主所差遣我作的，我必誠心樂意順從他的旨意』。

她又去參觀紐給特(Newgate)的監獄，看見女犯愁苦的情景，她就願意服務。以後得了一個奇異的成效，不獨她們的行爲上改變了，在性格上也同時向善。夫萊夫人和她的朋友們日常探訪獄中的囚犯，而爲她們宣講福音。這種熱心的舉動，確是給後人在服務上的一個模範。

這勇敢無畏的公誼會女教徒，旅行英國全地，和歐洲各個重要的城邑，參觀各地的監獄和醫院。她將意見書呈給國王和大臣，多被批准實行。她的言辭剛毅而又果決，如同上帝啓示的言語。她以後的生活更是熱心於服務事業，她說：『我每日清晨夢醒，最先就思念我今日當用何種最好的方法，去爲上帝服務』。

歐洲監獄制，能以達到今日這樣的完善，不能不歸功於豪厄德和依利薩伯夫人；但是，他們所以這樣熱心服務，來改革社會事業，可說完全是出於基督教精

神的感化。

### 第二節 婦女地位的提高

基督耶穌所指出的婦女的地位，在基督教國家中很久地沒有實行，直至十九世紀時才爲社會所公認。唯一的原因，就是因爲男性要佔優勝的特權，而將女性制服在他們的權威之下。間或有幾個女聖者或是女修道院長，輝煌了歷史的一頁，但是，這只能說是例外的，特出的，而不能藉此提高婦女在社會上一般的地位，也不能糾正男子輕視婦女的觀念。以後，十九世紀時，婦女所以能得到和男子有同樣的公民權，和平等的交際，大部的力量是由於基督徒的服務而得。他們是全心全意的忠誠，勇俠地扶助這孤弱的女性，最可敬佩的，就是具着滿腔爲上帝服務的虔敬和忠誠。

在上節中，我們所述及依利薩伯夫萊夫人，她認識了一個德國的青年牧師狄奧夫利德涅 (Theodor Fliedner)。他要爲凱撒斯衛特 (Kaiserswerth) 的教會收集基本金。夫萊夫人鼓勵他同作救助囚犯的事業。他回去以後，三年之間，參觀杜塞爾多夫 (Dusseldorf) 的監獄，並且在監中傳道，又組織了一個監獄改良會。一千八百三

十三年的某晚，有一個被釋出獄的婦人，夜半徬徨街中，無家可歸，因此叩他家中  
的門，懇求寄宿，他臨時在涼亭中爲她設置床榻，待遇她非常安善。因爲這一件小  
小的事情，在凱撒斯衛特發軔了基督教各種慈善事業，而在歷史上著名。夫利德涅  
首先創立了無家可歸的出獄罪犯居留所。以後，因爲有些女犯是有孩童的，就附設  
了一所小學校。因爲需要教師，所以又設立了師範學校。一切的規模，都漸漸地擴  
大了。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有女子名佛羅稜薩南丁格蘭 (Florence Nightingale)，受夫萊  
夫人的勸告，至凱撒斯衛特學習看護。她看到這地方沒有一個高級社會的貴婦，大  
都是由鄉村來的女子。但是她說：「我從沒有遇見過和她們這樣高尚的愛，和純潔  
決心的貢獻」，一千八百六十年，盛行疫癘，許多病人親聆她的講演，也有幾個很  
平安地死去，並且臨死還感謝她，因爲她領導她們歸向基督。南丁格蘭確是一個英  
國偉大的女子，以後，看護所以被視爲尊榮的職業的觀念，也是由她所造成的。克  
里明 (Crimea) 戰事起後，就給南丁格蘭一個機會，施展她素日的胸襟和志願。因  
爲她在克里明戰役中，爲傷兵作醫治和服務的工作，令她的名字，立刻蜚聲全世界

，而獲得人們無限的同情和欽敬。

#### 第四節 男女青年會的由來和牠的事業

在基督教社會服務事業的各機關中，很少有比青年會更著名和廣布的。現在，五十多個國家的區域以內，都有青年會設立。青年會辦事的幹事，總計約有八千人。會員統計有二百多萬。牠多注重服務幼童和青年生活的德智體羣的各方面，牠的計劃現在更有極大的發展。但是，我們要注意到青年會的起源和發生，並非單是一種慈善性質的服務機關，而是由於福音的熱誠和人類靈魂的救贖，所以我們不可舍本求末，而當多注重牠創設時的主旨——傳揚基督的福音。

喬治威廉 (George Williams) 本是英國國教的教徒。以後他常入公理會的禮拜堂中聽道。幼時他在小的布店中爲夥友。他十六歲時，某夜，他從教堂中歸來，受了講道的感動，所以跪伏在他店中的內室，而願將全心奉獻給上帝。他非常愛好復興教會者芬納 (Finney) 的著作，而極力幫助基督教的社會服務事業。他十九歲至倫敦，進入喜赤科克 (Hitchcock) 洋行爲辦事員，年薪四百元。他的進款雖然是這樣微薄，但是每年有三分之二的薪金 (二百六十餘元)，捐助給教會作爲經費。他忠懇勤

儉，兩年以前，已禁絕飲酒。他機智明敏，善於營業，不久，升擢至股東的地位。但是，他最大的志願，仍是願意實行和宣揚基督教的精神。

在洋行的店員中，他發見了機會，想在他們中間，實行素日的志願，但是，這是很不容易的事。店員們的工作時間是非常長久，有時從清晨六時直至夜半。他們都寄宿在辦事處內。他們在閒暇時，唯一的娛樂，就是飲酒，賭博，以及更邪惡的享樂和放縱。威廉結識了一位基督徒的同伴，發起了一個祈禱會，每次指明爲某人懇切的禱告，祈求上帝指導他悔改。他十分相信禱告的能力，並且在祈禱完畢以後，他覺得上帝已允准了他的祈求，次日，他便依着他祈禱的方法去實行。悔改的人日漸加增，他們祈禱會的人數和熱誠同樣地增進。

某晚，他從禮拜堂歸家，途中，威廉問他一個友人說：「你願否爲基督犧牲？」然後威廉便宣布他久已秘藏在心中的宿願。他說：「願意倫敦的各大商行，能以實行他本公司所有的宗教禮拜，這樣，可以拯救許多青年，免得他們在罪惡中沉淪。他覺得這件事深深的感發他，以爲這是當務之急」。他想：「假如有少數誠懇的，決心的，犧牲的人，能以爲了這同一的目的而聯合，誠心的祈禱，必爲上帝所悅納，

而嘉賞他們努力的精神，使他們的目的得以完全達到』。

所以，一千八百四十四年六月六日，在威廉的臥室內，聚集了十二個青年，就在這匆促的時刻和狹小的房屋內，算是青年會創立的一天。當天的經過，只簡短的記錄在他們的日記中，這樣說：『我們願意所組織的會，能以鼓勵一般熱心宗教的青年，向他們所認識的青年人中，宣傳福音，發揚天國』。那創辦青年會的十二人中，三人是國教教徒，三人是公理會教徒，三人是美以美會教徒，三人是浸禮會教徒。以後，會務的進行，一日千里地發展。

青年會三項重要的要素，是（一）個人的交際，（二）公衆的祈禱，（三）聖經的研究。牠的工作，從創始時狹小的專講福音的團體，日漸擴張至廣大的社會服務事業。但是青年會，無論如何，應當顧及牠原始創立的初衷，以基督作為牠的根基。現在，青年會已成爲世界的組織，遍立在世界各處，而設總部於日內瓦。十五年前，統計全世界青年會建築物的價值，約有一千二百萬元。據說，青年會和紅十字會，是近代歷史上最著名的有自由制度的機關。

早年時，威廉也曾計劃組織女青年會，但是因爲他工作太勞，無暇及此，所以

他的志願終未達到。這件工作，以後，却由別的女子去完成。在一千八百五十五年，有羅勃次女士(Miss Robarts)所成立的公衆祈禱會，和啓內德夫人(Lady Kinnaird)在倫敦創辦的職業婦女寄宿舍，在一千八百七十七年合併統一的組織，成爲女青年會的雛形。在表面的工作成績上，女青年會自然比不上男青年會，因爲牠不能和男青年會在同樣的工作範圍內競勝，但是牠自有固有的，特殊的工作。近日，女青年會也已成爲世界的團體，普遍在二十七個國家以內，約有九千支會，一百萬會員。

關於基督教對於近世社會的服務事業，詳細的敘述，可以成一巨帙。如同減少戰爭的恐怖，改善勞工的生活，戒絕不良的嗜好，普及平民教育，創辦治病的醫院，建設模範村，模範家庭居室的計劃，以及最普通的救濟貧弱，一切的事情，都可證明基督教在近世的文化社會裏，仍是有活躍的生命和精神。

### 習問

- (一) 詳述取消奴隸制所經歷的步驟。
- (二) 試述伽利孫一生的事業。
- (三) 佛羅稜薩南丁格蘭爲誰？

- (四) 詳述威廉及其友人，最初成立青年會時，最大的宗旨如何？
- (五) 根據汝之觀察力，青年會對於中國有何貢獻和利益？
- (六) 根據汝之觀察力，基督教對於中國今日，當以何種社會服務事業為最要？
- (七) 根據汝之觀察力，闡明基督的精神，在人類何種事業上尚未實行及收效？

## 第二十一章 基督教傳道事業

### 第一節 教會傳道的障礙

遍布世界各處的基督教，無論通都大邑，窮鄉僻壤，都有傳道者佳美的足音。現在，我們要從歷史上，觀察牠在各處所成就的事業。但是，在述說牠的成功以前，我們要概舉牠最初傳道的障礙。在傳道者初抵異地，以至教會正式成立，其間，他們要戰勝一切的困難和障礙，而樹植以後工作的根基。他們的困難甚多，如同各地複雜的方言，與本人原有的言語絕相差異，並且，還有多種沒有文字的語言，更是無從學習。初步的工作，就是撰文法，編字典，和翻譯聖經等事務。傳道者佈教的國家中，可分爲數種，一種如已有文化的國家，也早已有宗教的創立。其次，就是毫未開化以及半開化的蠻族，很少有道德和宗教的感受性。其實，傳道者的困難還不止上述的數種。他們爲一部份西方的人所妬嫉，以及西方的商人，有人疑懼基督教知識的東漸，將危害及他們商業的發展，而極力阻止傳道工作的進行。雖然困難點是如許多，但是仍有許多人具着使徒般奮勇的精神，忍受苦難，而作十字架的精

兵。他們排除一切的障礙，將聖經和福音傳佈各處。現在，聖經已譯成三百多種文字，而成爲世界各處最普遍的書籍。

## 第二節 在印度的傳道工作

印度是最初傳道者的一個重要的工場，也是基督教傳道區域內最重要的一處；非但因爲牠人口的稠密，生產的豐富，乃因印度人能有爲基督服務的精神，能將他們的特長，貢獻於全世界教會。但是，在印度傳道，有數種特殊的困難，最大的有兩種：一是種族和語言的分歧太多，一是太注重世襲的社會階級，而蔑視了人類的平等。當傳道者初入印度，即極力反抗這些惡俗，要勝過一切的困難。

印度重要的宗教，可以分爲四種：即印度教(Hinduism)，就是變相的婆羅門教；拜火教(Parseism)；回教(Mohammedanism)；和崇拜惡魔教(Devil Worship)。

印度的傳道者，最初大多是從丹麥國遣往。最初傳道者，開始在沿海東岸各處設教。他們翻譯聖經，創辦學校，設立教會，從瑪德拉斯(Madras)漸漸擴張至加爾各答(Calcutta)。丹麥教會差遣許多人至印度，其中最具有才能的是士發次(Schwartz)。當他一千七百五十年至印度，不久，他就獲得誠篤的令名，得到社會

人士的信仰。一個印度的國王，願與瑪德拉斯政府修好通商，他說：『請差遣那個基督徒為使者，他定不會欺我』。

十八世紀末葉，一千七百九十三年，威廉揆立（或稱克理）(William Carey)



威廉揆立 (1761-1834) 近代大學  
傳道家，設立印度北部的

來加爾各答。揆立學識卓著，幼時，他曾為補鞋匠，漸次躋擢為浸禮會牧師。他專致好學，研究拉丁，希臘，希伯來，各種的文字語言，都極有心得。他決心往各處傳道，但是有許多困難阻礙他的進行。在浸禮會的大會中，他被嗤笑為癡狂的愚人，而東印度會社也因自己的利害關係，反對傳道者東行，說往印度傳道，是『有毒害的，粗魯的，無效的，傷害的，危險的，無益的，愚妄的行爲』。他們用種種危辭，來煽惑和恐嚇傳道者的視聽。揆立終能排除萬難，達到他赴印傳道的決志。數年後，在加爾各答附近薩蘭普耳 (Serampore) 創立一所大學，一直留至現在。揆立和他同伴在北印度作工多年，居

食相共，五十年之間，他們給教會的各項捐款，綜計有八十萬元之多。揆立死於一千八百三十四年。他不止是熱心傳揚天國的使者，也是給東方以語言的科學，為極可敬佩的學術家。約當他死後四十年，印度總督羅凌士公爵 (Lord Lawrence) 說：「雖然英國給印度許多的利益，但這一切的利益第一，以基督教傳入印度為偉大」。

各處教會都遣人來印。在加爾各答，奧理薩 (Orissa) 一帶，創立教會。奧理薩本是崇拜惡魔教最盛行的區域，但是終為基督教所佔勝。當時，基督教博得印人狂烈的信仰，即如婆羅奈 (Benares) 平素被稱為印度的雅典，也是印度教最佔勢力的中樞。但是，那裏的居民，此時也頗有一更高尚純潔的宗教，代替他們厭惡的偶像和污穢的廟宇。基督教極迅速地在全印度地發展，直至現在，我們可以說，人民的生活都切實地受了基督的感化。

照最近的總計，全印度基督徒共有四百萬，佔全國人口百分之一強。比較上這雖是一個微小的人數，但是這團體還是在日漸增長中。再者，基督教對於國家的影響，不能以教徒人數的多寡為標準，牠的影響與人數的多寡無關。許多教徒是貧苦的，而與公眾生活無大關係，但是有許多並非基督徒，他却受了基督精神的影響。

更有許多基督徒，他的財富，權勢，和學識，都能令印度的基督教獲得更廣大的發展。

基督教的傳道者，有許多人會努力於印度的社會改良，提高道德的工作。現在，我們可以畧述數事。

在印度，社會上易有淫風惡習，無論社會宗教，都有相仿的弊病。但是，首先反抗這惡潮流，而打倒這惡勢力，提高道德地位，發揚社會文明的，就是印度的基督教。由於他們工作所造成的結果，使印度造成了一種新雰圍，新興論。

印度的風俗，重男輕女，甚至賤視女子，這足以使印度國家的進步，發生一極大的障礙。無論任何國家，他們假如祇當婦女爲「生殖的機器」，那樣的國家，無論開化極早，文化極高，必不能列入於文明偉大的國家的團體中，而在進化的歷程中，必然落後淘汰。幸而今日的印度，一切情形，已在改變；對於婦女，也不如往日的賤視。這一切都是基督教的傳道者努力所致。現在，印度的男女，已漸趨平等，能以受同等的教育，令她們自己可以在社會上謀生活，自己負責，即不如此，也當作男子的伴侶，而並不作他附屬品的奴隸。

印度其次的障礙，就是童年早婚的風俗。這是戕賊身體衰弱人種，但是現在在基督教的範圍中，已幾乎完全取消。不但如此，因為基督教的影響所及，在各地各界，也逐漸改少。

往日，印度有一慘暴的惡俗，就是丈夫死後，所遺留的寡婦，必須火焚殉葬。這不人道的習例，基督教傳道者威廉揆立，首先反對，一八零一年，他寫了一封信說：『根據我的主張，凡文明國家的政府，理應將這惡俗，從速取消』，因為知道在加爾各答，(Calcutta) 一年之間，有三百餘婦女，受火焚的慘死。他肯定基督教為婦女犧牲，保障人權的道理，大聲疾呼，堅力反抗，終於得到最後的勝利。當時，取消殉葬的告示，於一八二九年，由使者賞與揆立。這正是一個禮拜日的早晨，揆立正擬往禮拜堂，他當即喜發如狂。他請他友人代往宣講。他說，假如我遲延一日，必致多喪失許多生命。當日他將那告示，從英文譯成印度文，就在這晚上，已由印刷所排印。印度數百年來黑暗的紀錄，於是纔發見光明。

### 第二節 基督教在亞洲其餘各處的傳道工作

緬甸 (Burmah)

當基督教在印度傳道的初期，東印度會社施展各種狡猾的手段，來阻止和破壞傳道者的進行。因此，許多傳道者不能容身於印度，而往緬甸工作。我們試憶教徒在耶路撒冷所受的大迫害；對於教會非但無損；而且更能使教會往帕勒斯聽各處發



查得孫 (1788-1850)  
美國人往緬甸的傳道者

展。所以外界的隱謀破壞教會，適足以鼓勵教會的進行，這也是反對者所不及料的！

查德孫 (Johnson) 是美國的傳道者，從印度轉來緬甸，忠信多能；雖然在緬甸傳道六年之久，信道者只有一人，但他並不灰心。以後，仍努力傳道，教會纔在能各處蓬勃地振興。他們在緬甸內

部卡梭 (Karens) 族中，建立許多工作，得了很大的成功。他們早知卡梭人的桀驁不馴，如同山林的野牛，但是他們毫不懼怕，而仍勇敢地進行。卡梭人慕見外來的生客，都向林叢中逃竄。稍後，探悉那生客不是官吏，而是傳道者，他們纔得安心

。他們向傳道者說：「我們的始祖，原有一冊上帝所賜的書籍，寫在皮革之上，但是不幸爲我們始祖粗忽地毀棄了，所以上帝懲罰我們沒有文字，也沒有書籍」。他們請求傳道者給他們幫助。因此，傳道者就將聖經譯成他們的土語，并且設立緬甸基督教會，而爲數千的卡梭人信受。

### 日本 (Japan)

日本傳揚基督教之初，確有許多困難。日本人原有的宗教爲佛教化的神道教 (Shintoism)，崇尚迷信，不易感化。一千八百五十四年，日本就尙維新，專習西洋文化。但是，他們開始就拒絕基督教。第一次傳道者進入日本是在一千八百五十九年。十三年以後，政府明令禁止信仰基督教，如有故犯者處以死刑。傳道者因此不能公開地說教，只能進入公私各學校爲教員，希望日本政府能將禁令早日廢弛。在這時，有些人因信入教。一個日本的紳士，從江戶灣 (Bay of Yedo) 的水面上得了一本英文的聖經，(這恐係英美海船所遺)，因此，他通函至上海購買中文的聖經。他又請一位美國的傳道者將新約翻譯。他閱讀之後，極加嘆賞，非常受了基督的教訓和他生命的感化。這位紳士和他的兩位友人，成爲日本最早的基督教徒。一千八

百七十二年之後，一切的情況都變異了。日本的少年多有往歐美留學，而受洗爲基督教徒。他們歸國後，教會也即時設立。現在，教會已普遍各處。一千九百十年，統計握有日本軍政權的基督教徒，共有國會議員十四人，海軍大將一人，內閣總理一人，審判官和其他官吏多人。現在，握有日本軍政大權的人，有些是基督教徒。

基督教對於日本，在倫理道德上，也有極大的供獻。傳道者反對一切道德上的罪惡，而給他們生活上的潔淨，這都是從基督教中所發生的動力，也是基督教出版界中所竭力提倡的。有時，基督教的團體，設法請願日本政府，請求政府予他們以工作上的濟助，使他們可以實行清潔的貞風，直至全社會都呈顯一種大革新的氣象。

距今數年前，有一日本著名的作家，在國際倫理週報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Ethics) 上，登載一篇文字，其中說：『我們從基督教全體方面說，有一件事是深深影響及日本國民的心理，這就是倫理的真理。這真理，就是說，各人應當保守貞潔實行一夫一妻制。我並不說，日本古來是通行多妻制的，也不是說，日本，特別是在上流社會中，他們的婦女，是沒有節烈和貞潔的觀念。雖然如此，我們查考日本

的歷史，就可知道在社會上他們了解一夫一妻制的價值，而且明白非但女子應當保持貞潔，就是男子，也當同樣保守，雙方都不可破壞，不可專責女子的一方面；這種觀念，都是從基督教得來的。日本今日的狀況，已大改變，而且日本全社會人士，也都贊成一夫一妻制，以這爲婚姻的標準。但是，我們從結果上考查牠的原始，又豈能不感謝日本傳道者的工作呢？

### 敘利亞 (Syria)

基督教會最初是設立在敘利亞，小亞西亞等處；在教會歷史上，曾占據一個重要的地位。但是，而今牠的地位却日漸低落，湮沒無聞，這是令我們覺得很可悲的。初期教會時，保羅和其他使徒所設立的教會，現在已杳無痕跡。一千八百二十一年前，在耶路撒冷有一新教的傳道者，因爲帕勒斯聽的擾攘（當時爲土耳其管轄），不能安居，所以他離去該地，而往敘利亞的貝魯特（Beirut）建設教會，學校，和醫院。當時，土耳其政府反對教會，而令敘利亞以及其他各處的傳道者，遇見極大的困難。

### 波斯和阿刺伯 (Persia and Arabia)

波斯和阿刺伯雖然幅員廣大，但是人口密度非常稀少，因此，在這兩處的傳道工作，不能和其他各處比較。波斯的大傳道家亨利馬廷 (Henry Martyn)，雖然他中年夭折，但他的名字却永存至今日。他所立的最大的功績，就是將新約聖經譯成波斯文。現在波斯傳道者，大都以聖公會，長老會的教徒為最多。阿刺伯差不多可說獲基督教以閉門羹，但在沿波斯海灣海岸，和在奧登 (Aden) 處各，却有一些教會的工作；牠所以造成這個景況，回教徒的阻止和不容忍，也是一項極大的原因。

#### 第四節 基督教在阿非利加的傳道工作

從古以來，非洲就作為傳道者愛好的工場。這大約有兩種原因：(一)因為在人的心中，常由非洲而聯想及奴隸制；(二)因為非洲的內部，尚未拓發，人跡罕至。所以有因為非洲奴隸制的盛行，就激動了其他基督徒的俠義之心，願意往非洲，作解放奴隸的事業。或有因為非洲的內部，尚未開闢，所以令別國有志的青年，鼓起他們冒險的精神，作探險的事業。

在十九世紀初葉，非洲的內部幾為亞歐兩洲人所不知。自然，非洲北部的海岸，與歐洲相連接，為歐洲人所熟悉。雖然，我們今日，非洲北岸的一帶，並不視

爲重要，也不是繁盛的區域，但在古時，那却是重要的關津，爲爭執時所必經的孔道。在初期基督教時，在北非洲有重要的教會。但是，當時所稱的阿非利加，無非僅指地中海北岸的一帶。以後，特別在十五世紀中，有人冒險航行，周繞非洲。但是，自然只能周覽沿海一帶，而不能

深入內地。



立溫斯敦 (1813-1873)  
往非洲的大傳道家

所以，當傳道者首先進入非洲時，非洲內地正是未經開闢的荒地，而傳道者更能作拓殖發明的新工作。因此，往非洲的幾位傳道者，他們在地理發明上的名聲，比較他們因傳道而得的名聲更大。在他們中，有多人，

對於科學上有極大的發現。

最先往南非洲的，爲羅伯摩法特 (Robert Moffat)。他在非洲工作，共有五十年之久。他生長於中產家庭中，年長後當園丁的職務，但是他自己用功研究，得了

許多學問，而且他在南非洲的伯楚阿那地（Bechuanaland）等處的工作，極著功效。

在南非洲其他的一位大傳道家，就是大衛立溫斯敦（David Livingstone）。他是羅伯摩法特的女婿。他的遭遇，和摩法特相似，但家境尤其清寒。他幼時在紡紗廠作工，以後，他耐苦節省，轉輾得入學校念書。因為他數年自修的成績，能進入大學校習醫，以後，他又轉習神科。他原本願意來中國傳道，但他却被派往南非。他的工作，非但屬於宗教的範圍，更是屬科學的範圍，因為立溫斯敦一生，在非洲游行佈道，發現許多從未為人所知道的地方。他末次往內地游歷，一共在外七年，他就在这次游歷期間逝世。立溫斯敦的逝世和殯葬之事，在基督教中，認為希有的榮譽。當立溫斯敦逝世的前夜，他一人臥在寢室，在夜中他扶病跪在床側祈禱，就此去世。當時，他在非洲的學生，從前立溫斯敦曾將他們從奴隸中救出，而遣他們往孟買（Bombay）讀書。立溫斯敦死後，他們將他的心取出，葬在非洲，說『立溫斯敦的心是屬於非洲的』。他的遺體和遺產，都由他們費了無數辛苦，送往海口，再由船舶轉運往英國。他在極大的榮耀，萬人的惋惜中，與古代偉人，同葬於韋斯敏斯德寺（Westminster Abbey）。

在南非洲傳道的，還有一位著名的傳道家，就是法國人魁拉特 (Coillard)。他在贊鼻齊 (Zambesi) 河流域，作了數年重要的工作。

其次，往非洲的大傳道家格棧斐爾 (Grenfell, 1849-1906) 像立溫斯敦一般，作傳道者的先鋒。他的一生完全貢獻給非洲的人民。他在非洲，共有三十餘年，初在喀麥隆 (Kamerun)，以後，又在剛果河 (Congo) 流域。他在剛果河一帶，考得了許多科學有價值的新發見。數年之間，也沒有一定的居處，他只住居在一小艇中，漂泊無定。這小艇名為「和平」輪，係當倫敦造船廠定製，製成後再拆卸成數部，由人力轉運來非洲，共費時二年之久。運到後，又由格棧斐爾親自裝置成功。

有著名的作家某，論格棧斐爾等說：「他們沒有鐵道的交通，沒有錢幣的貿易，陸無汽車，水無汽艇，既無文字，又無地圖，生活沒有人供給，而疾病又沒有人醫治，雖然如此，他們沒有一切，但是，他們仍能鼓發他們的信仰，梯山航海，勇敢前進，探險內地，深入河域，交好野蠻的土人，并且教授他們實用的手工，建築汽船，設立學校，創制文字，開辦醫院，他們無論至何處，都將平民的程度提高，而將基督的榮光發揚。」

格梭斐爾逝世時，在非洲內部。他在去世前數天，有一封信給他少年時的友人，說：「在這幾星期中，我因病太重，不能起床。但我更感覺上帝與我親切同在。有時，我因回憶往日的重罪，心中十分傷悲，但我對於上帝赦免罪人的信心，毫未失去，所以覺得上帝已赦免了我的罪孽。雖然我現在年已衰老，但是我堅持到底而不疑的，就是教恩必須從耶穌基督，藉着信仰而得」。

在全非洲很有趣味的一種傳道工作，是在烏干達 (Uganda) 一處。該處在非洲中部，湖山秀美。烏干達人民的開化，只在五十年之間，他們文化的歷史，也很簡短。但是，由於傳道者的努力，雖然在五十年之間，已能將那裏的政治，經濟，教育衛生，極完善的設施；甚至該處的教會，十分發揚，更能自立自助。

在烏干達的大傳道家，我們可以提及兩人：一是哈尼敦主教 (Bishop Hannington)，他在一八八五年被人暗殺；一是亞歷山大馬開 (Alexander Mackay)。在烏干達有十二年之間，人民都以他為領袖。

在非洲的傳道工作，有許多重要的結果，這結果，不但是個人得蒙救贖，更有團體進入教會的傾向。他們的文化完全改變，從前野蠻的習俗也多取消。往日有食

人之事，現在可說已完全沒有發生。賣買奴隸的事，也從沒有文明國家的人民，在亞非洲作這種事業。但是，應當知道，這種結果，並不是自然會發生的，乃是由於人工作的努力，方致實現。取消賣買奴隸，尤當感謝立溫斯敦，因為他一人出力最多。由於他的呼籲，方纔激動歐洲基督徒的仁慈，合力懇請政府，下令禁制，這是非洲人民所當謹誌不忘的。

基督教在非洲的傳道工作，至哈馬 (Khartoum) 時才有一個顯著的效果。哈馬 爲伯阿楚那 (Bechuanaland) 的領袖，他幼時即爲德國傳教士施洗爲基督徒。他立志願與歷史上的諸賢王相頡頏，決心去除蠻族的陋習；又因當時歐洲商人攜帶酒類入境，因而飲酒之風大盛。哈馬 對於一切蠻性的舉動，不良的弊竇，一一嚴加禁止。英國政府的報告上記載他說：「哈馬 駕駛國民，柔勝於剛。由他可以證明黑人得受基督教的精神以後，也能成爲聰睿善良之人類，而並不亞於西方自詡爲文明的民族」。

哈蘭鍾斯通 公爵 (Sir Harry Johnston) 他最熟悉非洲 中部的情形，他並非基督教的教友，但是他說：「非洲 落後的民族，如果追求他們得以自由和革新的由來，那麼，在非洲 的歷史上，應當用金字來敬誌傳道者尊榮的名字」。這些話，確是

傳道者應得的榮譽，也是公允的輿論。

### 第五節 基督教在太平洋島嶼的傳道工作

太平洋島嶼的傳道工作，只是基督教勝利史上最有趣的一頁。雖然只在簡短的五十年之間，但是基督教能將千萬的蠻族，改變為有智力的，愛好和平的人種，然而當初的傳道者，確也受盡了無窮的困難。

現在，因為篇幅的關係，不能詳細的敘述，所以我們只能簡略地舉述數人：如約翰威廉 (John Williams, 1796 - 1839)，雅各查而姆 (James Chalmers, 1841 - 1901) 和佩吞 (J. G. Paton, 1864 - 1907)，都是著名的大傳道家。

約翰威廉和摩法特，立溫斯敦相似，同為寒素出身。他青年時，學鐵匠的手藝，這工作在他以後傳道時，有極大的幫助。他二十歲時，由倫敦會派往太平洋塔希提 (Tahiti) 傳道。他到那水島上以後，在最短的時間中，學習了他們的語言。威廉的成功極廣極速，不但全島的人民，接受基督教為他們的宗教，並且，於文化上也有許多進步。威廉不息地往返游歷在各島之間，設立教會，選立當地的領袖，管理這些小教堂中的事情。

他不但往來在塔希提羣島中，更是往其他各處。有刺洛通加島（*Rarotonga*）是爲威廉所發現，并且他在該島上，居住有數年之久。他在這島上時，得了土人的幫助，在四個月中，造成了一艘六丈長的船，名爲「和平先鋒號」（*Messenger of Peace*）。他造成了這船以後，更能游歷四周各海島。他在一八三九年，第一次進入新赫布里底羣島中的阿洛芒加（*Firionanga*）島，即彼該處野蠻的土人殺害吞食。

雅各查而姆，他和威廉有同樣可悲的命運。他也爲土人所殺食，但逝世的年期，比威廉遲若干年。他到刺洛通加島時，只二十五歲。他在島上，很受島民的愛戴；土人稱查而姆爲塔美泰（*Tamete*），所以塔美泰這名字，爲全島人民所熟知。他在刺洛通加住居十年以後，又往新基尼島（*New Guinea*）作他熱烈而又成功的工作，連那全地最野蠻的土人，也受了他的影響。有某作家論他說：『在白種人中，關於新基尼島地理上的情形，沒有人能比他更熟悉，并且沒有人能比他更和土民有親密的交接，也沒有人比他遇見有更多的危險患難。在一九零一年，他和他的同伴奧立味吞琴茲（*Oliver Tomkins*）和其他同伴十二人，爲新基尼土人所殺。

佩吞就在殺威廉的土人中，傳道數年。他一生的工作，有極濃厚的趣味。他就

把自己親受的經驗，著成一書，銷路很廣，并且譯成多種的方言，中文也已有翻譯本。他達到多次致命的危險，有時更被土人逐出，但不久他又再往原處。最後，他的成功很大，在他所居住的島上，沒有人不信仰基督教。

在太平洋島嶼上的傳道工作，於人類文明史佔有極重要的篇幅，因為這非但是宗教的工作，更是於文化上有極大的關係和價值。傳道者在許多地方，將遺留的蠻風陋俗，完全改變；又將沒有文字的方言制成文字。我們可將傳道者在塔希提的事情，作一例子。島上的自然風景，極爲幽勝，但是該島居民，迷信縱慾，自相殺食。傳道者爲要感化他們，提高他們的文化程度，所以就將他們的土語，制作成文字，印成第一冊的書籍。島上老年的領袖，祭司，將軍，都來參觀印成塔希提文字的書籍，並且同在教會所立的小學校中學習塔希提的文字。

由於海洋傳道者的工作，可以使全世界的基督徒，得一個緊要的教訓。在未開化的民族中，作宗教運動時，那些傳道者必以爲須使人民有了文化知識以後，方能接受基督教，所以在開始傳教以前，有許多基督徒，隨往該處，他們各以一藝之長，和所得的學問，爲基督教開闢道路。在一個最初往海洋傳道的團體中共有二十八

人，其中牧師四人，木匠六人，鞋匠二人，泥水匠二人，裁縫二人，鐵匠二人，布工二人，製帽者一人，商店員一人，木刻匠一人，其餘五人，也各有專長。據他們的意思，必以爲須先提高太平洋土人的文化，然後再灌輸他們宗教。但是，由於後來經驗所得，顯明文化不能作爲基督教的先鋒，反之，基督教每常創造文化，而爲文化的先驅。

那些海島的人民，文化上有極速的進步，現在他們已完全取消食人的蠻俗，也廢除了一夫多妻制，更使野蠻人了解生命的價值和重要，這些都是他們接受基督教以後，所得的美好的結果。

教會傳道工作的結果，是不能估量的。牠結果的良否並不依教會及教徒的人數爲標準；牠將來有如何重大的結果，也非人的想像和推測所能得到。因爲基督教的傳道工作，不獨拯救個人，并且凡在牠傳道的區域以內，牠都能以基督的精神，影響萬人，使他們向至善的途上進行。

#### 習問

(一) 教會最先的傳道者爲誰？

(二)有人批評傳道者，說他們是爲商人作先鋒；試說明商人自己對於這批評的否認。

(三)印度反對基督教，有何重要事件？

(四)試從傳道的景況上，比較中印兩國的情形。

(五)畧述基督教在日本長成的經過。

(六)亨利馬廷爲誰？

(七)往非洲的傳道者，對於科學上有何貢獻？

(八)據汝所見，基督教是爲萬民的宗教，或是爲一部份人的宗教？

(九)說明基督教傳道的工作，如何使社會進步。

(十)畧述格梭斐爾，馬開和佩吞三人的事蹟。

(十一)詳述揆立對於印度，立溫斯敦對於非洲，各有何重大的貢獻和服務。



## 第四卷 基督教在中華的歷史

### 第二十二章 景教

#### 第一節 基督教進入中華的歷史

基督教進入中華確定的年期，現在早已湮沒而無從稽考。但是，也有幾種流行在民間的傳說。這些既無確切的證據，也無遺留的信物，不能信以爲真，也不能闢其爲謬；因爲在這些傳說中，也有一絲隱晦的根據。有人說，基督教進入中華，是遠在初期教會使徒的時期。那麼，基督徒在中國，應當留下一些工作的痕跡，但是，這些都沒有了，許是在中國歷代的兵燹和擾攘中毀去的，也未可知。

傳說中有人說，使徒多馬，或是他的門徒，曾經到過中國，他們將福音從印度輾轉輸入中國。這個傳說，在馬拉巴教會加爾底亞（Chaldean）的祈禱書中有數處述及。那書上說：『中國人和埃及阿伯人，因多馬勸勉，信仰真道』。又說：『基督教藉着多馬的宣揚，猶如雙翼之鳥，飛往中華』，這些句子，自然，我們不能據以爲多馬親至中國的確證，但是，以上所載的文字，却顯明東方人很清楚地公認多馬

爲東方教會的首創者。

或許多馬曾親蒞印度，而設立了印度的教會。這可由教會古代的禮拜的儀式上，基督教最初的傳說，以及各時代的傳說，都能給一個較爲可靠的證據。基督教傳道的工作在多馬時，或他的門徒時，是極爲盛行，這也是確實的。當時，中國和印度，印度和西方之間，時相交通，基督教悉即係在此時進入中國。但是，我們不能確說基督教對於中國，在當時就發生了何種深刻的影響。

### 第二節 聶斯託利和他的門徒

陝西西安附近所發現的，最饒興趣和最有價值的碑石，足以確證當第七世紀時基督教已傳入中國。但是，這基督教的體制是屬於聶斯託利派的，當時在中國稱爲景教。所以我們須先舉述聶斯託利 (Nestorius) 本人的事畧，并將闡明何以當時基督教嘗他爲異端者而極力排斥他。最後，我們再講述在西安附近所發現的碑石的經過，和牠所記載的碑文。

聶斯託利是第五世紀時，西方教會的一個領袖。他當君士坦丁堡大主教，亦爲最有威權的領袖。他確是敦厚忠謹的長者，具有虔敬的信心和辦事的熱誠。但是他

生性傲睨，又缺乏正確的判斷力，而且好高鶩勝，不甘退讓。他更是壓迫那不和他具同樣信仰的人。最後，他自己也親受了別人的壓迫。

在本書第一卷中，我們可以查閱，這個時期正是在神學上紛辯的時期。一切關於教義上的事情，如對於上帝和基督的神格，神與人的關係，惡的原始，人類的自由意志，以及其他各問題，無論智愚賢拙，都在市巷之間自由論辯。那些哲學上的問題，即使現代的大哲學家也是不能解決，但是每當他們的辯論，顯判為兩派絕對不同的主張時，他們就用武力的爭毆，作為辯論的終結。那時，聶斯託利對於耶穌的本身，發表他私人的意見，因此，引起人們劇烈的非難。其實，他並未否認耶穌的神性，只是反對當時教會流行的名詞，稱馬利亞為「神母」。在他覺得這名詞是褻瀆的，不合的，因此，在禮拜的講壇上，公開的指斥和攻擊。他以為馬利亞所生的只是肉身的人性的耶穌，以後，才開始「道」與人的結合，最後用洗禮來完成。這時，教會中對於這個道理極力抗辯，雙方陷於爭論的糾紛，為要判決這個教義，就在以弗所召集大會，終之，聶斯託利失敗了，而被驅除出教。

但是以後聶斯託利又組織了一個景教，表現出可驚的傳道的熱誠。在極短的時

間中，景教已是遍布亞洲西部，無遠弗屆。據說，穆罕默德也曾從景教徒的口中，得到一些基督教的學識。景教徒被開除教籍，是在紀元後四百三十一年。從這時以後不到二百年，景教徒已遠涉重洋，傳入中國了。五百五十一年，景教徒從中國取得鷄卵和蠶子，隱藏在竹杖中，攜歸君士坦丁堡，也有憑據證明景教的主教在紀元後五百四十年以前，是留居在撒馬爾罕（Samarkand）（現屬俄境阿富汗斯坦之北）和候勒特（Herat）（在阿富汗斯坦西北）兩處。我們可以在巴爾喀什（Balkash）流域，即現在新疆省邊，從景教徒的墓塚上得到一個證據。那些墓誌所鐫載的年期，在五百四十七年至一千零二十七年，墓誌上各載墓中人的職位，性別，和簡史。在一個墓誌上，稱述死者為一祭司，他曾周歷參觀各教會。由此，我們可知，在第五世紀的末葉，或是稍後數年，在亞洲西部景教會設立了無數的教會。但是景教在中國的工作，似乎是最順利，在景教碑上，可以找見極好的證據。

### 第二節 景教碑

明熹宗時，約當西歷一千六百二十五年，西安懿厓附近土中，掘得一塊古代極有趣味的記載基督教進入中國的歷史的石碑。以後，普通稱牠為景教碑。碑頂有很



景教碑頂十字架之石刻

細緻的彫刻，所鐫載的中國字約有二千，并附有敘利亞文。碑的面積，長九尺，寬三尺，厚一尺。這碑一千六百二十五年後，存在崇聖寺，一千九百零七年十月二日，從該處移往西安府南門的碑林。

爲要鼓勵讀者對於研究歷史的興趣起見，所以關於景教碑將作極詳細的敘述。但是，研究歷史最重要的方法，必須從古物考據，才能決定事實的真贗和牠的價值。所以，我們現在這樣的敘述，惟一的希望，就是使一般讀者，能以親自去領畧景教碑的原文。

從景教碑的文中，我們可以得到許多可貴的知識，更可以明悉當時景教的教義，和阿羅本在唐太宗時東來中國的情形，以及其他瑣碎的景教的事務，至七百八十一年鐫碑的時日爲止。

我們憶及當唐代建國之初，李淵尙未定都長安（即現在陝西西安），中原紛紛擾擾。最後，經過多年的苦

戰，才得殲除敵讎，統一國境。至唐代第二任皇帝唐太宗，乃是中國最馳名，最偉大的君王。此時，四海昇平，朝野安靖，提倡文治，建立學校，鼓舞一般有才志的人，奮發兢業。國家也減輕賦稅，分散國帑，增進人民的幸福。景教碑上也載着，在六百三十五年或是六百三十六年，唐太宗遣房玄齡迎阿羅本入長安。

阿羅本來自大秦，大秦有人說即猶太，有人說是敘利亞，也有人說是羅馬帝國普通的名稱。阿羅本爲朝廷所尊敬，他的教言也被嘉納，并將聖經譯成中文，珍藏在御用的藏書閣內。三年之內，朝廷下詔，尊視景教，諭令准其流行各處。我們非常欽敬唐太宗的寬和穎達，能以善遇新教。我們也願望古時最早的聖經的中譯本，能在今日發現。

太宗的思想和識見都是很敏銳，遠大，凡是具有善良與平和精神的宗教，無不爲他所悅納，他也明瞭基督教的基本教義，是掖進人類趨於至善，和堅強人類向善的意志。所以對於景教，他的贊美是『詞無繁說，理有忘筌』；又說景教『濟物利人，宜行天下所司，卽於京義寧坊造大秦寺一所，度僧念一人』（以上數語俱見唐會要四十九卷十頁）。

高宗繼太宗爲帝，更以寬宏仁慈的態度對待景教，他『於諸州，各置景寺……』

寺滿百城』，而以『阿羅本爲鎮國大法主法』。

高宗駕崩後，諸王爭位，國政失常。景教也因此失去了牠優越的地位。一般守舊派，乘此排斥夷俗，攻擊景教；佛教徒也乘機猖獗，誹謗新教；文人更是用尖刻的嘲諷，訕笑景教的信仰。那次景教在中國的衰落期却並不長久。我們讀景教碑，就可知道在七百四十七年，有從大秦來的宗教家名佶和，遊說國中要人，重興景教的光榮。當時，玄宗復興景教，重葺祭壇。肅宗，代宗，德宗，都歸榮耀於景教。他們決定在聖誕日舉行焚香的禮儀，定立九項傳教的規例。其餘有許多文武官吏，也多皈依景教。碑文最後是感恩和祝福的言詞，用敘利亞文繕寫說：『景教是很幸運的，在希臘西歷一千零九十二年（紀元後七百八十一年），他們的先輩大主教合那耶所亞(Hanan Yeshuah)建立了這石碑，紀念他們的祖先在君王前傳道的事業』。

關於景教碑真贋的問題，我們由其他的紀載上，可以得到確實的證據。玄宗七百四十五年，玄宗下令改變全國景教名稱的詔諭，也是一個可靠的憑證。這詔諭是收集在唐會要四十九卷十頁中。

『天寶四載九月，詔曰：『波斯經教，出自大秦；傳習而來，久行中國。爰初

建寺，因以爲名。將欲示人，必修其本。其兩京波斯寺，宜改爲大秦寺，天下諸府郡置者亦準此」。

七百九十年，德宗在位時，巴格達(Bagdad)大主教差遣新主教來長安，但不幸中途爲匪類所殺。此後，又派主教六人與修士多人，繼續東來。

自第九世紀末葉，景教遭逢朝廷的禁止。當初，景教非止在中國君王中占有最高的勢力。同時，對於回教也有很大的威權，因爲景教挾有希臘的文化，如同文學，藝術，科學，醫學，作爲回教的嚮導。但是，當阿剌伯的學術進步，景教的地位也日漸低落，失去牠往日的特權。更其因爲回教新興，一般好新厭故的人，多趨之若鶩，而中國的保守派，又從中擯斥景教，因此，景教受了一個大的打擊。

八百七十三年，李儼童齡踐位，號僖宗。一切朝政大權，皆操縱於他寵愛的寺人田令孜之手，而自己却耽於淫慾，嫖情聲色。國中朝臣鬪寺，爭攘政權，因之朝政大亂。未幾，內亂發生，僖宗出奔，至禍亂平後，發生一種反動心理，遷怒於一切的外人。因爲他臆度國中的內亂，乃由外人的作祟，所以在以後一百年中，更是堅拒景教。九百八十年時，有西方的修士來中國游歷，說他在中國只遇見一個信

仰景教的人。但是，景教並未衰沒，在國中仍有牠的地位，直至十四紀，有噶囉氏 (Polo) 游歷中國各地，證明基督教振興在各省各城，在遠東仍佔據一個堅固的地位。

#### 第四節 馬哥噶囉的旅行

一千二百六十年，兩個威尼斯 (Venice) 商人，從君士坦丁堡起程，經過長期的旅行來抵遠東。當時，忽必烈寇邊，攻伐日烈，宋室也漸次衰落，無力抵禦。那兩個商人是弟兄，一名聶可羅噶囉 (Nicolo Polo)，一名麥飛窩噶囉 (Matteo Polo)。他們來至中國邊疆，至忽必烈宮庭中，忽必烈從未晤及歐洲人，因此十分的喜悅，令他們返回西方，請求教皇多派傳道者東來傳道。

商人折回歐洲以後，羈滯了一些時候，和聶可羅的兒子馬哥噶囉 (Marco) 同行，經過三年的行程，才得重抵忽必烈的宮庭。那時，馬哥只二十一歲。這年少英俊的西方人爲忽必烈所尊信，晉封官爵。中國歷史記載：元代當一千二百七十七年，封噶囉爲二品官爵。馬哥將他旅行所見聞的事情，著述成書，記載人民的風俗，習慣，宗教，和生活狀況，饒有興趣，但令西方人讀了，覺得十分驚奇東西方情形的

不同。此書在馬哥回歐洲印行後，還有許多人譏笑他爲瘋人。

馬哥喇囉遊記中，紀載他末後的行程，經過大沙漠，至一地，名台各脫



馬 哥 喇 囉 回 本 國

(Tancut 屬於可汗國)，該處有城，中有景教堂。他們往西行，路經數城，即今之梁州府，甯夏，歸化等處，多有信仰景教的教徒。他又說，七日之間，經過許多城及小部落，始抵歸化城，該處『多回教徒，但間有信仰景教者』。

那時，馬哥爲大可汗遣往雲南，從汗八里(Cambaluc 元代的京城，即現在北京的滿城)出發經過直隸平原，往南渡黃河而至潼關，再穿過四川東部，直至雲南。

途中經一處，人民有特殊的語言，不可明瞭，最後，抵雲南省會。該處人煙稠密，氣象文明，商賈雲集，也有手工業的工人。人民的宗教信仰各有不同，有拜偶像，

回教，也有少數的景教徒。

他另有一次旅行，經直隸河間府，該處也有景教徒，并且也設有教堂。南行經運河，至揚洲，爲該城郡守，凡三年。他書中也記載：鎮江設有兩所景教堂，該城的長官，亦爲景教徒，馬哥噶囉也說：「京師（即宋之臨安，今之杭州）也有一所景教徒的教堂。」

從上述的情形中，我們可以歸結成以下的兩點結論：第一，從最先以前至十三世紀，景教在中國大部，必有一次大的振興運動。第二，至馬哥噶囉時，景教在中國勢力已日漸寢衰，而無蒸蒸日上之勢。

元代忽必烈逝世後，景教又重遭厄運，十四世紀時帖木兒攻伐亞洲，迫害教徒，景教因之幾乎消滅。

我們觀察基督教初次傳入中國，但是不久，不幸來結束了牠的運命。雖然當時阿羅本是如何榮耀，景教是如何盛行，但是衰敗後即烟消雲散，不留形跡。至基督教第二次傳入中國時，並不視爲舊日宗教的重興，而視爲西洋輸入的新宗教。

習問

- (一) 多馬來中國傳道，有無憑據足以佐證此事？
- (二) 中國人得以諦聽福音，自多馬而得，有無憑證？
- (三) 聶斯託利爲誰？他因何創立新教派？
- (四) 詳述景教碑爲何物？在何時何處發現？現在此碑保留在何處？
- (五) 略述景教碑所紀載之事。
- (六) 試誦景教碑文，誦習時當注重之問題，爲：(1) 景教教義爲何？(2) 景教進入中國及其發展的歷史。(3) 中國人民如何待遇景教？
- (七) 試在中國地圖中，繪一馬哥噶囉之遊程。
- (八) 試從馬哥噶囉的遊記中，證明當時景教，普遍中國。
- (九) 從教會歷史上研究，教會盛衰無定，如保羅之於小亞西亞，北非洲的教會，景教之於中國，及至今日，大率均已衰敗，汝推測此盛衰之理，究屬何故？

## 第二十三章 初期的法蘭西斯會和耶穌會的傳道者

在本書十七章中，已早預告，本書不克詳述各教派的歷史，而只能偏重宗教改革後基督教會的歷史，所以關於天主教的歷史，我們也只能闕置不講。

在我們論述基督教在中國的歷史時，我們仍具同樣的宗旨，但是，却不能不有些例外。本章將從約翰·蒙特可維諾 (Montecorvino) 的工作開始敘述。他是法蘭西斯會的信徒。像他那樣高尚的道德，並不能為任何的教派所束縛，而只真實信行基督的主義。他是教會改革前期的人物，但是，假如法蘭西斯和蒙特可維諾不生於十二世紀和十四世紀，而生於十六世紀時，也許會如同路得和喀爾文一樣的成為改革運動的領袖哩！關於他們的事件，我們將畧為述及，因為他們並不是為天主教所能佔有的。

但是，在本章中也須提及利瑪竇 (Matteo Ricci)，以及其他耶穌會信徒在中國的工作。他們是天主教徒，這是無可諱言的。因為他們尊重教皇制，反對任何的改革運動，以為這都是與基督為敵，對於人的靈魂是有極大的危險。我們在本書中所以要提及這些名字，只因他們對於中國的教會工作，是有一個極大的貢獻。假如我

們要明瞭基督教如何在中國發揚的正確的觀念，就不能不講這些名字。他們的方法也許是謬誤，工作的根基也許是不穩固，但是他們却將所有的一切都貢獻給中國。對於中國當時的治者階級，發生極大的影響，這是一切的傳道者所不能及的。

### 第一節 夢特可維諾

當馬哥喇囉從中國返回歐洲時，西方的新使者夢特可維諾 (Montecorvino) 負着新的使命，跋涉來中國。他抵北京宮庭時，正當十三世紀的末葉，也是元朝佔領中原的初年。他是法蘭西斯的弟子，充滿着將基督教傳揚與萬民的熱誠。在他前四十五年，已有法蘭西斯會教徒卡皮泥 (Giovanni di Plano Carpini) 到過中國。但是他在中國居留的時間極短。居留中國的時間較長，所作的工作較爲成功的是約翰夢特可維諾，所以他被稱爲來華傳基督教的第一人。他在北京作工，親逢許多的艱難。那時，正當元代統治中華的日子。

他工作時的狀況，他所用的方法，和成功的結果，多合我們感受興趣。當時，科學和他所發明的事物，還沒有應用到人生各種的需要上，所以要得悉當時人民詳細的生活情形，也是極感困難。從歐洲來至中國，在那時也確是一困難的事情。在

時間和經濟上多受同樣的艱阻，而只有堅忍不拔的人，才能勝過這一切的勞苦。在夢特可維諾來華之後，又有七位傳道者被派來華，而結果只有三人達到目的地，三人在中途病死。夢特可維諾抵北京時，景教似乎極占勢力，而夢特可維諾遭了他們的妬忌和反對。暗中向國王進讒言，說他並非傳道者，乃是西方的偵探，曾在印度殺人，所以逃來中國。其實，他們所以反對夢特可維諾，就是不願在東方有其他新宗教和景教爭競。夢特可維諾因此下獄，幾致喪身，但是他堅忍的精神，高尚的人格，證明一切控告多屬虛誣，因此得蒙釋放。朝野人士多感佩他的人格，而信仰他的宗教。

元代君王對於各宗教均取寬大政策。傳道者說：『當時國中：天下萬民，莫不具集』，而『君王也准令自由信仰』，又說『各人得於個人所信仰的宗教中尋求教恩』。所以基督教也得以安然佈道。皇帝寬容宏裕，利人濟物。那位傳道者又說，他和他的同伴在北京居住的五年中享有國家的年俸，也可見皇帝恩遇之隆了。皇帝對於法蘭西斯會教徒更有好感，他喜聞禮拜時唱詩的歌聲。傳道者在宮庭中有特設的居所，國中舉行大典或盛儀，傳道者均有高級的地位，為皇帝祝福。某日，帝遊行城

中，遇一傳道者，他當即以十字架獻奉，帝捧吻十字架，表示愛悅。

當時宣道所用的方法如何，不易明瞭。夢特可維諾却是一位熱誠真摯的傳道者。在他尚未至中國，途經印度時，在該處聖多馬教堂中爲一百餘人施洗，由此亦可見他熱誠的一斑。當他一至中國，即欲進勸國王受洗爲教徒，盡他的能力宣講和翻譯聖經，努力不懈。他規劃教條，極爲嚴格；辯論得救之道，毫不退讓。最初的法蘭西斯會教徒，每以爲基督教是唯一的宗教，爲上帝所恩賜，藉此得入天堂，其餘宗教，皆屬迷信，理應嚴拒。以後耶穌會傳道的方法，與此已不相同了。法蘭西斯會教徒既然信仰基督教有最高的價值，在基督教以外的人，有無量的危險，所以他們宣揚基督教爲唯一得救的根原，自是無足奇異。夢特可維諾的伴侶奧得立克（Oderic），赤足敝衣，自遇苛苦，而因此著名。夢特可維諾在一千三百零七年被立爲大主教，常駐京城，管轄遠東各教會，而奧得立克却遊歷杭州，北京，鞏，西藏，拉薩，以及世界各處。他在一千三百三十年歸家時，形容枯槁，十分勞瘁，連他家人親戚都不復認識他。翌年，他即逝世。

夢特可維諾和他同伴所立的工作，價值和結果多不易估量。對於本地教會的增

長，不能詳知。只知奧得立克共施洗二萬人，夢特可維諾施洗三萬人，但除此以外，均已不可調查。一千三百零五年，北京已有教堂設立，距皇城很近，所以唱詩的聲音能達宮中。又設立一所學校，專為教授歌頌和拉丁禱告文而設，禱詞亦為國王所愛聞。不久，城中又有其他的教堂建立，基督教也日漸興旺。在中國其他各處，均有教堂，在杭州有一貴婦捐貲建立一美麗的教堂，這是很可紀念的。

夢特可維諾八十歲時逝世。北京的居民無分貴賤，多同聲哀慟，悲傷聖者的逝世，出殯之日，基督徒和異教徒多親送至他的墓地，裂襟捶胸，表示哀毀。他的墓地，以後却成為衆民虔敬巡禮之所。

夢特可維諾死後四十年，元代衰滅，明季新興，中國的基督教也漸漸湮沒，直至一些痕跡都沒有。大概的原因，因為他們當時多在蒙古人中傳道，而少及漢人，所以當一次變亂以後，蒙古人多各分散，沒有宗教上的領袖引領他們，也沒有宗教的組織，所以漸至消滅，這是自然的結果。那個時代過去以後，往日曾親聆夢特可維諾等講道的人也漸死亡，而他們的後裔，也多信仰回教或佛教了。

第二節 利瑪竇 湯若望 南懷仁

〔註〕「基督教」三字，本自英文（Christianity）一字譯出。此字英文原義，本指一切信仰基督的教會。但現在中國輾轉流傳「基督教」成爲教會改革後新教獨有的名字。所以本書在教會改革前期的教會統稱爲基督教，自本章後，以「基督教」指新教，而以「天主教」指羅馬教。祈讀者注意。

基督的道，第三次傳入中國，是耶穌會幾個教徒的功績。回溯反宗教改革運動的結果，就有洛耀拉創立的耶穌會發生。這派的教徒，具有傳道的忠信，當時，就有些有學問和才能的人進入中國。他們鑒於以往傳教的失敗，而願在第三次傳教時將天主教建築在堅固的根基之上。他們的方法，是將天主教與中國人原有的習慣，道德，信仰相密接相和合。這時，明萬曆在位，當西歷一千五百八十二年，利瑪竇來中國。最初，他住居廣東，久思往北京，不得如願，至一千六百零一年，他四十九歲，才起程赴京師。在北京居九年，至一千六百十年逝世。

利瑪竇是來中國傳道者中最具聲望的一人。他有剛毅的人格，兼之聰慧博學，熱心宗教。他畢生的志願，就是希望能至北京建立天主教。他至澳門後二十一年才有赴北京的機會。他對於一切不重要的事情，均隨依中國的習俗，以便與中國人時

相交往，而可以不發生異感。他專心研究算術，而與王公大臣交友。九年之間，他在京城已具有極大的聲望。在他臨死時，和他們同伴談話說：「諸位父老，要使教會在中國發達，除去我自己死亡以外，我還有甚麼好的方法呢？」綜計他一生努力的目標，確是想要在中國建立天主教的根基。

他在北京的時期雖極短促，但是在當時却留下一個極大的印象；明史中也記載他來華的日期。

他傳道根本的方法，就是『向甚麼樣人，作甚麼樣人』，並不固執一己的私見。最初他請願朝廷允准他在廣東肇慶建造房屋，他說：『因澳門商旅難選，市廛喧阗，為交通的孔道，而不便於研究學術。擬在肇慶建築房屋，設立教堂，得以祈禱，求學，幽居，默想，對於所學必更能增進』。

他們起初穿僧服，繼因范禮安 (Valignani) 的勸告，改穿儒服，以合中國人的習俗。利瑪竇具有堅忍不拔的能力，他旅行長途，建立學校，在中國的學者前講演天文，算術，譯述書籍。他一生的工作，是很可以紀念的。

利瑪竇死後，明季也逐漸衰頹，雖然也有幾個朝廷要人信仰天主教，但已不為

當時所尊視。一千六百十六年，萬曆帝下詔，令所有外人離去中國，傳道者頓失依附，星分雲散。至一千六百二十二年，有顯官徐光啓竭力挽救，才取消以前的禁令。明崇禎時，又有一德國耶穌會的教徒湯若望 (Adam Schall) 來華，當即爲國家所重用，任爲欽天監監正的要職。

當明代衰亡，清代勃興的時期中，在中國傳道的天主教教徒備受各種的困難，因爲土匪遍地，所以傳道者多逃入山中，避免禍患；更因國家沒有統一，清軍已奪去數城，而也有幾處仍爲明軍堅守，其間傳道者常被雙方疑忌。

湯若望初仕於明，至明代滅亡，乃轉仕清室。湯若望善製礮，爲明室所偵悉，強迫他製造礮火，攻禦清兵。一千六百四十四年，順治已自立爲皇，這時，湯若望還未歸順清室，而仍依附垂敗的明室。這正是天主教一個重要的時機。假若傳道者不明時勢，反抗清廷，那麼，至清室統一中國以後，天主教必爲他們所恨惡，而被根本剷除。但是，耶穌會的教徒，大多明瞭政治，機智善變。湯若望明知他來華的目的乃在傳教，所以政治工作，非但於他無補，而且更有不測的損害。所以清帝入關，湯若望即歸順清室；清帝也欽佩他的學識，仍舊畀以欽天監要職。

當順治時，傳道者極爲人士所尊敬，各省的教會也極發達。順治逝世後，康熙童年登極，而有四大臣攝政，這四人都極端反對天主教。因此，湯若望、南懷仁 (Ferdinand Verbiest) 等多被誣下獄，湯若望因不堪憂苦，嬰疾逝，時年七十八歲。

康熙御政以後，聰明正直，曾受教於湯若望，所以深知天主教教徒的博學，和他們對於中國的貢獻，因此，立即釋放南懷仁出獄，而令他繼任湯若望的官職。此時雖然朝廷仍未正式的承認天主教，但是已允許他們可以自由傳道。南懷仁極爲康熙所信任，他在朝廷的政敵甚多，但是他謙卑恭和，令他們無法加害。他居住北京共計三十載，死於一千六百八十八年。此時，天主教尙未爲國家所保護，并且常有迫害之事，至南懷仁死後四年，始爲康熙下詔，諭令保護，爲國家勅立的宗教。

### 第二節 禮拜儀式的辯論

當天主教傳教之始，即發生一爭辯的問題，關於中國祖宗的祭祀和神的稱號。辯論的範圍，漸漸擴大，而成爲教會歷史上重大的事件。這個辯論對於天主教在中國的前途，損害極大。最初，傳道者自相分裂成爲兩派，耶穌會在一方面，而法蘭

西斯會和多密尼克會在別一方面。以後却成爲教皇與中國皇帝之爭。辯論的重要問題，可分爲二：（一）天主教的神，當稱號爲「天」，或是「上帝」，或是「天主」；（二）中國的祭祖祀孔，是否含有宗教意味，教徒當否奉行？這兩個問題，成爲辯論的焦點。利瑪竇初入中國，爲取悅君王與官吏，所以並不禁止教徒祭祖祀孔，以爲這只是中國文化習俗的遺傳，無損於宗教原則。那時，法蘭西斯，多密尼克兩會的信徒，以爲這是違犯誠命，堅持非嚴禁不可。其次，關於神的稱號，利瑪竇雖然主張稱「天主」，但是他也以爲可以稱「天」或「上帝」，但是他的對手却極力反對稱「天」或「上帝」。這樣的辯論，爭執，約有一百年。他們固執的私見，褊狹的心胸，暴戾的態度，顯然不合於基督偉大的精神。

最後，教皇取決法蘭西斯會和多密尼克會的主張，而爲康熙所怫怒。雍正嗣立，上諭禁止全國天主教，并籍沒教會的田產。在北京的傳道者，因爲他們對於科學有所貢獻，所以准其居留。

六年後，當一千七百三十年，福建教會大受迫害，一千七百四十九年，迫害的風潮波及全國。天主教在中國的勢力頓時消落，至十九世紀方有基督教的振興。

#### 第四節 中國天主教的名人

在結論本章之先，我們尚須論及這時期內的幾位中國著名的基督徒。在天主教進入中國的初期，許多教會均有熱心的教徒熱誠加入，傳道者也得富豪顯宦的援助，其中，就產生許多教會的名人，現在分列如下。

徐光啟



徐“保祿” 明代天主教的名人

(一) 羅文藻。羅文藻本為天主教神父，在福建傳教，屢受迫害，堅忍不拔，因此為大眾所欽服。當時擬擢升他為主教，但他堅辭不允，至康熙時，才由教皇詔令就職為主教，管轄南京，直隸，山東，山西，河南，陝西，高麗各區域。他死後，京師的大主教說：「他畢生勞苦盡職，鞠躬盡瘁，非一言所能歷述」。雖然以後他被封為主教，但是他依然度他勤勞節儉的

生活。

(二) 李之藻。李之藻一名利奧，杭州人。在他未入天主教之先，已深受西洋文

決志加入教會，毀去家庭中一切的迷信與偶像。他對於天主教最大的服務，就是貢獻教會文學的工作。他嗜書成癖，并且主張傳教最高的方法，乃是文字佈道。他敦促歐洲的傳道者將西洋的重要書籍，遍譯成華文，以資裨益東土。他自己也曾述天文學，和亞理斯多德的哲學。據說，他死後，留有遺稿二十卷，尙未付印。他生時也教授青年的傳道者學習中文，盡心指導，見他們勤懇聰慧，他就非常愉快。

李之藻在一千六百三十年逝世，他對於中國文化的貢獻，傳教的勢力，堅忍的人格，將永爲後人所欽敬。他的名字，也必常留在我們記憶之中。

(三) 徐光啓。徐光啓也是天主教的名人，他入教以後更名保祿。他有學問，有資產，家世富貴，顯赫一時。在明清兩朝，均任要職，當耶穌會受迫害時，許多傳道者賴他得以拯救。對於西方學術，他詳細地介紹入中國。他曾與利瑪竇合譯幾何學。他的女兒，早年作寡，捐資創立各種慈善事業，設醫院，建教會，并且提倡教會文學，在當時極爲著名。她和她的父親，對於中國的天主教，有極大的貢獻。現在，天主教最大的教會是設立在上海附近的徐家匯，即徐光啓的故居。

習問

- (一) 詳述麥特可維諾之工作。
- (二) 依汝所見，利瑪竇所用之傳道方法是否合理？
- (三) 汝對於禮拜儀式的辯論，有何意見，試各抒述之。
- (四) 康熙對待基督教存何態度？
- (五) 李之藻，徐保祿因何著名？



## 第二十四章 基督教在中國的建立 (1807-1895)

在本書以下數章中，將論及基督教在中國的建立發揚，及其今日的情形。我們將察見，教會在困阻艱難的萌芽期以後，如何苞發牠的生命而達到根深蒂固的地步。

基督教福音的傳入中國，已迭經數次的盛衰。如我們在以上述及，有人信多馬或其門徒，爲來華傳道的大使者；但是，即使屬實，他們往日的工作，也必早已湮沒而不留痕跡，不能再爲今日的人們所發現。我們也曾述及，景教在中國如何興昌，又如何被滅絕，直至今日，僅有西安府附近所掘發的景教碑，以及其他少數的紀念碑石，令我們得以考知當日教會工作的一斑。其他，如夢特可維諾及其從者，他們渡重洋，越萬里，來中國傳道，但是經過社會和政治的變遷以後，都一概銷沒無聞；尚有晚來的耶穌會諸人，他們雖然在明末清初時，甚爲振興，現在又有復興的景象，但是在中間的數百年，也幾至消滅的地步。

雖然，基督教有如許的起落和盛衰，但是今日的基督教會，較之往日，更爲有力。在以下數章中，我們將詳述基督教在最近百年間，牠創始建設時期如何的艱難

與遲緩，又如何達到今日的情形。

本章所述及的時期，自馬禮遜於一八〇七年至廣東起，至一八九六年止，約有九十年；我們再將這九十年分作三個時期：

- (一) 馬禮遜和中國初期傳道的困難
- (二) 基督教在中國傳道的預備時期
- (三) 基督教在中國傳道的發展時期

### 第一節 馬禮遜和中國初期傳道的困難 (1807-1839)

羅伯馬禮遜 (Robert Morrison) 是最先居住在中國的傳道者，他雖非來華傳道最先的一人，然論及本卷所以為基督教最初傳道者時，必以馬禮遜為最早。馬禮遜來中國時，有一印度浸禮會的傳道者，名馬許孟 (J. Marshman) 研習華文，并得一中國學者之助，將聖經譯成華文。雖然譯者慘淡經營，細心將事，但是與中國人終不相適合。

羅伯馬禮遜有如大衛立溫斯敦，曾艱苦勞作，以謀生活，此時，他還只一幼童而已。他每日工作十二小時至十四小時，并且，他又如立溫斯敦和揆立，開始研習



馬禮遜

於1807年來廣東，為最先來華傳基督教者

拉丁文和其他文字，為他將來的工作，作一美好的預備。他從僅有的些微的入款中，極力節省，以供教師的束脩。當馬禮遜成人時，英國倫敦會方開始傳道的工作，馬禮遜即請求該會，得以派遣來華。

在馬禮遜起程來華之先，尚有許多困難。這時，中國海禁甚嚴，凡屬外人，概不能進入華境。即或早已入境傳道之少數天主教傳道者，也常在危險之中，因為基督教會，為朝廷當局所排斥。即商人通商，也不准深入內地，只准在幾處海口，通商貿易。所以，馬禮遜來華時，要求搭趁東印度公司航輪東來，竟遭拒絕。東印度會社，握遠東商業交通重要

的樞紐，他們公司中的主事者，以為傳道中國，乃是愚拙和無用的辦法，且恐有損於他們的營業，所以不准馬禮遜搭趁該公司的航輪。但是這種困難，不足挫折馬禮遜的熱誠。然後，他從英國轉赴美國，再由美國搭輪來華。於一八〇七年，即清嘉慶九年，安抵廣州。馬禮遜到廣州後居住之處，中國人稱為洋行街，（註，現在各公司之所以稱為「洋行」，即因當時外人所設立之公司，房屋大多建築成行，而有一定之行列，故名。）因該處多為外國商業的區域，地在廣州珠江沿岸。馬禮遜也時往葡萄牙領土澳門（Macao）居住。此時，無論馬禮遜或其同伴米憐（Milne），除廣州洋行的區域以外，並未進入中華的國土一步，這實是最堪注意的事實。馬禮遜曾以翻譯的名義，隨往北京一次，但這只能算為長途的旅行，因為他畢生的工作，仍是實行在住居大清國外的人民中。這也無須說明在這樣的情形之下工作，是十分的困難，所以，馬禮遜來華二十五年之間，他與他同伴所施洗的，僅只十人，這也不足令我們奇異了。

我們已知，當時，傳道者在中國，不能自由傳道，處處受朝廷的壓制和排斥。不如我們今日，已獲得了宗教上信仰的自由。基督教會能以自由建立和擴張；鄉村

市鎮都有禮拜堂建立；各級學校也能隨時創設；藥房醫院也在各處振興；這種種今日的情形，與從前大相差異。往日，清廷視基督教爲「洋教」，又因而設置種種的阻礙，以防止牠在中國人中間的發展。

因此，早日的傳道者，不得不採擇別種方法。他們既然不能在廣大民衆之間自由宣傳，於是，他們就著述單張小冊，流傳分送；并且，他們既然不能進入中國國境，向華人講道，於是，他們就在各人居處以內的華人，如在馬來半島，暹羅，爪哇等處，努力宣傳。

這數年間，在廣州與澳門的傳道者，日漸加增，等待中國有開放門戶的一日。在廣州洋行街及澳門二處，傳道者尙算自由，但是，他們的工作，間或也受偶然的阻撓，有出於清政府的諭旨，也有出於葡萄牙政府的命令，因他們不願新教在當地有過分的發展。

爲欲印釘書籍，所以他們設立了許多印刷所，而早日的傳道者，也大多從事著作，爲他們最大的貢獻。他們最大的工作，是努力於翻譯聖經，精益求精。但是出版書籍，必需發行和推銷。關於此項事情，他們有種種不同的方法。每當秋闈試

士，掄才詔下之時，廣東各處的士子都聚集在省都廣州應試，他們乘此時機，由一華人基督徒運帶書籍，分送各人。在其他的時候，受洗爲基督徒的華人，攜帶書籍小冊，往鄉村佈送。在廣州分送時，有一套書籍爲洪秀全所得，以後太平天國的發生，亦因受了基督教的影響，但因他們的方法不良，所以以後的結果一敗塗地，反而貽害於國家人民。還有少數的傳道者，時常旅行在沿海一帶，分送書籍和宣傳小冊。

但是，傳道者在當日向華人所作的最重要的工作，大多在以下各處，如盤谷 (Bangkok)、麻刺甲 (Malacca)、檳榔嶼 (Penang)、新加坡 (Singapore)、巴塔維亞 (Batavia)、緬甸 (Burma) 的數埠，婆羅洲 (Borneo) 等。在麻刺甲特別有重要的工作，爲倫敦會所建立。最初當一八一六年時，米憐已創辦一學院，以後遷往香港。

這正是創立基督教最重要的時期，幸而有許多特出的人才，學問豐富，識見宏大的人，由歐美各處，派遣來華。自一八一六至一八三九年，有麥都思 (W. H. Medhurst)、郭實獵 (K. F. A. Gutzlaff)、裨治文 (E. C. Bridgeman)、衛三威 (S.

Wells Williams)、伯駕(P. Parker)、維魏林(W. Lockhart)、和理雅各(J. Legge)等人聯翩來中國。他們各人都有一項特長，可以作以建立基督教的供獻。

馬禮遜，衛三畏，理雅各三人，專長於文字工作方面。馬禮遜將聖經譯成中文，并編輯一冊中文大字典，以便西人學習中文之用。除此而外，也著作許多書籍，以便他足跡所不能及之處，攜往分送。衛三畏也勞心於字典的工作，更將中國的歷史故事，選為二卷，名為中國總論 (The Middle Kingdom)，使歐美人民，得以熟知中國的情形，現今人仍以此書為模範的著作。他本為公理會派遣來中國，作印刷的事業，但以後他在北京，作美國的大使多年。理雅各專心研究中國的古籍，并且担任教授。他所譯的西文四書五經，直至今日，仍為外人研究漢學的最大的貢獻。假若沒有他們如此的天才和忠信，那麼，傳道工作的發展，必不能有如此迅速，以後，中國門戶開放時，福音亦必不能極快地灌輸入人民的心目中。

麥都思與郭實獵以先驅的工作著名。麥都思在中國僑民各處，為基督教開闢疆域，最後數年，他定居上海，而上海著名的麥倫書院，即為紀念他而設立。郭實獵旅行游歷了許多地方，又乘小船沿海岸巡遊，凡他所到之處，就將書籍分送。

裨治文爲公理會派來中國的第一位傳道者。他對於有關中國人民福利的諸問題，無論宗教問題或人生問題，都極有興趣，細加研究，以求爲中國人民謀幸福。伯駕與魏林爲最初來中國的傳道醫士，他們對於醫藥界，也有極大的勞力和貢獻。

### 第二節 基督教在中國傳道的預備時期（1839-1860）

清道光二十二年，即西曆一八四二年，南京條約成立以後，使中國有極大的改變。這條約的結果，非但在遠東，在西方也能察見。向來中國是一個閉關自守的國家，而滿清的君主仍以外邦各國爲蠻夷。但是，這樣的態度，不能永久保持於二十世紀的今日，而滿清政府保持這種態度，也不能說有利於中國的國家和人民。南京條約的結果，廣州，廈門，福州，寧波，上海五大城，開闢爲通商口岸，可以容留外人自由貿易和居住。同時，香港海島也割讓與英國。

從此時以後，西方國家也派遣大使來中國，與西方其他國家，同一待遇。并且，往日僅能設立在馬來半島的商店洋行，都紛紛設立分行於通商的五口岸。

南京條約的又一結果，就是滿清政府威信的墮落，自從這次鴉片戰爭失敗，蒙受鉅大的損失後，普通人民，已熟知滿清政府的腐敗和衰弱，所以人民對於政府，

失去了尊敬的心理，所以早日推翻滿清，建立民國的革命思想，已經深印入人民的腦中。

但是，在教會的觀點上注目，南京條約最重要的結果是傳道者得以援引外人進入通商口岸的條例，安抵上述的五處。但在事實上，在南京條約未成立之先，已有傳道者乘間進入中國。苟有門戶可入，傳道者無不竭力設法入內。我們可以見到在南京條約以前，已有維魏林在舟山羣島設立醫院。但是，私入國境，為清廷所禁止，為國法所不許，所以傳道者不願違法進入中國，而必須等待機會。南京條約正是給他們以進入的時機。當時，有許多人，從前在海島各處僑民中工作的，現在也紛紛進入中國境內。在馬來羣島中有許多學校停閉，移往五口，而令學生隨意轉學該處。

但是，我們不要誤想，中國此時的門戶已經大開，可供基督教盡量的發展。當時，仍有許多困難，最大的是傳道者除上述五口外，不能往其他各處，所以在揚子江北岸，並無工作建設。其次，雖然清政府許可傳揚福音，但不為當時人所需要。外國商人和領事，不贊成基督教在中國有傳揚福音的舉動，而中國人民，也同時竭

力反對基督教，視爲「洋教」。而高等的華人，也竭力避免與牠接觸。當時，更有種種不可信的謠傳，說傳道者設法騙取兒童的眼睛，製造藥品；又說基督教聚食聖餐時，淫蕩穢褻。雖然如此，鄉間無識的男婦，也有人竟信以爲真。這種態度，和羅馬帝國時的人民對待基督教的情景相同。

這個時期所包含的二十一年中，自一八三九至一八六〇，基督教會在中國遇見了無數的困難。門戶雖然開闢，但不完全開放。這依舊需要預備和等候，較之其他結果更屬重要。所以傳道者就仍採用他們以前所用的方法，實行他們的工作。他們在合法的區域內，盡力建立堅強的教會，但是他們對於不能直接宣傳的地方，仍謀用別的方法，以求影響他們。但這除文字工作外，別無更良的方法，所以傳道者中，許多人就費去無數時光，專任著書與出版的工作，以後又將書籍，分送各處。在此地，我們必須注意一勇敢而高尚的經驗，牠的結果，已顯於今日。當他們早日的著作，已大胆地採用語體文；和各處的土語，著述書籍，因爲這個緣故，基督教被中國頑冥不化的腐儒，輕視爲卑陋無學之人的宗教，但是現在白話文，已通行全國，可見傳道者的智慧和識見，已高人一等。所以教會早日以白話著書的事情，可以

說是中國文學革命的先鋒，這並非教會的自誇，實可豪喜榮幸的事情。除聖經的譯文以外，其他也有用種種土語著述的書籍。

如我們在上節所述，他們分送書籍，尤其是分送聖經，曾費去了無數的精力。在這時期中，已有幾所學校設立，其中也有一所女校設立於寧波。這許多學校，就成爲今日著名基督教大學的雛形。這些學校，所習的大多爲聖經與實用的科學，自然不爲當時科舉制下的士子所喜悅，更不能應赴科舉的考試。他們更是視這學校爲「洋教」所設立的「洋學堂」，避之有如蛇蝎。

醫藥的工作，在當時也有一大發展。廣州，上海，香港，寧波，廈門，福州等處，都爲當時醫藥事業的中心，各有不同的發展。現在廣州著名的博濟醫院；上海的仁濟醫院，於一八四四年爲魏林所創辦。

在這艱阻多難的景況之下，基督教自不能希望牠在中國有迅速和廣大的進展。但是，教會仍有一種擴張，然而正當擴張時，也隨即發生了許多新問題。在我們今天的青年人中，最切身的就是婚姻的問題。這困難的問題，對於基督徒父母和青年男女，都同樣難以解決。這其間，因新舊思想的不能調和，就產生了許多悲劇。現

在，在這教會發生的時期中，同時也因而俱生了許多新問題，因基督教處在這有數千年的古文明，而保守牠的舊習慣很嚴的中國，這種困難，自是無法避免的。基督徒所必須解決的問題：如一人妻有多妻者，教會可否容其受洗入教？基督徒能否與一非基督徒結婚？基督徒可否食偶像的祭物？基督徒能否祭祀祖先？基督徒能否參加其他宗教所定的節期等？

雖然，在這時期中，基督徒的數目，不能有突然的驟增，基督教也不能說已達到了成功的道路，但是，這個時期終是必需的，可以爲以後的工作，作一充分的預備和建築一個堅固的基礎。在以下的時期，我們可以欣看在這時期中所撒的種子，已結了美好的果實。

### 第二節 基督教在中國傳道的發展時期（1860-1895）戴雅各牧師與內地會

#### （甲）歷史上的事蹟

這時期的普通性質與上節所述，大不相同。一八六〇前二十年，是預備時期，但一八六〇以後的三十五年，福音大有發揚，而教會也得迅速地擴張。這時期乃是

藉宣講，個人的交往或書籍的著作而宣傳基督教福音的時期。

一八六〇年，中國承認天津條約，結果又開數處為通商口岸和租界，而教會也得在內地有設立教會之權。凡南京條約後所發生的結果，又在天津條約時重演一次，但牠影響所及有更大的範圍。東西方與中國的交通，就開闢了一個新紀元。從前，揚子江以北一帶閉守的區域，現在也有部分地開放。西方的基督教會，認這為千載一時的機會，而傳道的工作，又重經一次更大的計劃。不幸，在事實上，傳教工作不能進入內地，唯一的方法，只有得到中國法律的允許，因此，外人不察，就說基督教含有政治的作用，而傳揚福音，亦以武力為先容。但在實際上，完全不是這樣。凡徹底明瞭基督教的内容，明悉傳道者在華所作的工作的人，他必不能輕信基督教是依仗武力，而得長成至今日的地步。傳道者假若早經允許，可以進入中華國境，他們必早如此，但是他們却沒有被允准。假如有一傳道者，在南京條約未立前往福州，於天津條約未立前往汕頭，他必遭二種結果，一是被迫不准登岸，一是拘禁處罪。所以在基督教一方面說，條約上所有關於宗教各點，牠的涵義，只是指明凡人應得宗教上的自由信仰和言論；就是說任何人自願傳道，或是任何人，無論種

族，自願信仰基督教，他不能因宗教上的關係，而被賤視。此種自由，乃是天賦的人權，萬世萬方，無不應如此，更無須特別設立條約來保護。這不是顯明宗教以武力為先容，正是顯明清廷頑固無識的可恥。沒有人能比中外的基督徒更全心盼望，從今再不需要條約的保護，而能得到傳道的自由。但是，假若現在將這些條約取消，同時信仰基督教也必將認為非法，而無數人應有的人權的自由，必被剝奪，但是蔑視國民的自由，於國家究有何益？

本書簡畧地說明在這時期中，基督教會如何由這新開放的門戶而進入中國，當先舉述與基督教有相聯關係的二項事情：一為洪楊之亂，一為山西的大饑荒。太平天國起於一八五〇年。敗於一八六四年，其興亡的時期總共十五年，這運動的結果，將清廷的根基，完全動搖，而為速清廷覆亡的一大原因。至於洪秀全，洪仁等的詳史，和拜上帝會的詳情，自非本史綱中所能盡述。他們從廣西起事，進攻至山東臨清州，而在一八六四年，因為內部的不和，遂致自相殘殺，曾國藩乘此機會，遣派軍隊，克復南京，蕩平匪氛。這些都當由中國近世史詳述，而並不屬於基督教歷史範圍之內。但是太平天國，在牠的性質上，與基督教有關，因牠的領袖洪秀自

稱爲基督徒。當他權高位隆的時候，也曾勅令傳教。只因他對於基督教並無真正的認識，所以他的作爲，都不合於基督教的原旨。他勅令基督徒，承認他爲上帝的幼子，基督耶穌的幼弟。太平天國的滅亡，正是昭示我們基督教不能借用武力而謀發展，只有真正用靈界的勢力，方能行到成功；不然，太平天國時，何以基督教毫不能有所振興呢？

山西的大饑荒 (Famine) 給傳道者的工作上，一個極大的結果。牠所得的結果，直至今日，還能看到。這饑荒的災禍，使人寒心。因饑餓而死的，其總數約在七百萬至一千二百萬之多。即當今日，旅行者如往山西僻野的村落中，還可看見廬宇完整的房屋，但是並沒有人居住。滿清政府的無能和腐敗，已爲國人所盡知。這山西的災荒，也給傳道者一個施濟的工作。現今李大衛 (David Hill)，與李提摩太 (Timothy Richard) 的名字，當不爲山西人民所遺忘。

當教會漸爲人民熟知以後，中國內地的門戶，也已敞開，有多數的傳道者，都預備進入。他們中間，許多本在通商各口岸等候已久，還有許多是從歐美動身來華。在此時期中，中國各省初次爲基督教傳道者縱橫遍歷。他們在各處分送書籍，建

立教會。起初，僅在沿海的山東，江蘇，浙江，福建，廣東五省。以後，十八行省幾乎都有他們的足跡。

許多基督教的建設事業，大多於此時成立。許多具有高尚的人格和熱心的教徒，如韋廉臣 (Alexander Williamson)，楊格非 (Griffith John)，白漢理 (Henry Blodget)，倪維思 (John L. Nevius)，狄考文 (Calvin W. Mateer)，丁建良 (W. A. P. Martin)，以及其他一般人，都勞苦工作，謀將教會，建築在中國堅固的基礎之上。大概，在這時期中，基督教事業中，當以內地會的勞績為最多。內地會於一八六五年為戴雅各 (J. Hudson Taylor) 牧師所創立，而在中國今日，仍為基督教中最大的組織，和工作最多的教會。戴雅各牧師在二十一歲時已來中國，這時他正在青年，但他住居不久，就因不服水土，返回歐洲。雖然，他在英國時，深覺中國內地傳教的重要，這重大的担負，時常沉壓在他的心上，所以他決計再來中國，設立一種機關，牠的目的是為中國內地閉塞的農夫愚婦宣傳福音。這機關並不限於教派；也不與其他教會競爭，牠的目的，就是補足各教會所未做的工作。現在內地會在中國傳道者，大多由瑞典，挪威，丹麥，芬蘭，德國等國派來。戴牧師信心極堅，深

知新、教會，也當以信建立；凡在內地會傳道沒有規定的薪水，也無準備金，基本金。但是他們的工作，歷時既久而影響也很遠大。一八八二年，美國的大傳道者摩迪 (D. I. Moody) 先生，就是我們第十九節第四節中所論及的摩迪先生，他在劍橋大學學生的面前講演，這講演的結果，劍橋大學中有學生七名，決計來中華，加入內地會工作。這七人之中，有二人乃是著名的運動家。一是劍橋賽船錦標會的中堅分子，一是劍橋板球隊的隊長，因此使英國全社會都大加驚異，而考查內地會如何有此大的力量。此七人中的兩人，即司安仁牧師 (Stanley Smith) 就是以上所說的賽船錦標的選手，現在山西澤州；胡斯德牧師 (D. E. Hoste)，現在上海；內地會的工作，為上帝所祝福。總計內地會現有教會一二三五所，教友七三二〇人。

作者極願詳述中國其他各省，如何有基督教會的建立，但以本書的篇幅不多，不克一一敘述。希望讀者們，在此時能以決志，搜集材料，著作一部基督教在中國發展的詳史，這正是作者對於讀者們最大的企望。

### (乙) 建立教會的方法

在這時期中，在中國建立教會，究竟採取何種方法？大多差會選擇一重要的城

市，以牠爲中心點，購買城畝，建造房屋，設立講道所，教堂，以及學校或醫院等等。從這中心點，推廣及各鄉村，有傳道者旅行至四週附近的鄉村，爲人民講道，有信從者就爲他們結合了一個團體。爲欲講解與培養聽道者或教友宗教上的知識起見，就有許多學校創立，或在中心點的城市中，或在其他便利之處。在那時，每當信徒的人數增多，而他們靈修的能力也增加時，就有教堂設立，也有中國的牧師，作爲他們的領袖。同時，也有基督教的書籍，可以作基督徒靈性上的糧食。

對於培養教會的問題，大致分爲兩大派別。一派主張竭力在國外招募款項，供養這新立的教會，使牠得以完善地長成；一派主張中國教會當建立之始，就須自給自養，自己選立牧師，而自己負經濟上的責任。

設立教會，除上述的方法以外，還有一其他的方法，就是周遊各地，沿途傳道。在某種環境內，特別在傳道的初期，尋找一合宜的城市作中心既是爲難，而購買土地，也不容易，所以旅行佈道的方法，極爲普通。

### (丙)工作所得的結果

當我們念及，在本時期中所作的工作，不得不令我們同時想及牠所有結果的遠

大，非但在於宗教上，更是廣及於人生的各方面。從狹義方面，觀察牠的結果，可以說，牠令無數的男婦，悔改信道，雖然最初當一八五三年時，全國新教徒只三百五十人，但在四十年後，一八九三年，已增至五萬五千人，牠增加的速度已是可驚，但比較全國人口，實在是一種微渺的小數。然而基督徒的品質的優劣更重於量的多寡。在這時期中，所有悔改而信教的教徒，大多是農夫，店員，醫生，工匠，和苦力，所以他們並不屬於高貴的士大夫階級，而是社會上最重要的中心階級。他們只有少數人屬於知識階級。

在我們述說這工作的廣大結果之先，我們須將當時幾個進入教會者的簡史，略加說明。

席勝魔牧師，山西人。當李大衛散販至山西時，他尚未信教。以後李大衛懸賞徵文，「論基督教之價值」。席勝魔因為要應徵這篇文字，所以就博覽群書，廣徵考引，因此頗受基督教的感動，一八七九年他進入教會，不久，在教會中極有勢力。他熱心教務，極願人悔改信道，又設立許多戒煙所，使人戒除惡習。他的一生，艱勤辛苦，不息祈禱，他和他的妻子兩人，生活極苦，將節省所得，救濟貧苦。

何某爲福州的富商，受基督教的感動極深。但在一長久時期中，他並不自認爲基督徒，因爲假如他一經宣布，他的商店必須在主日停業，但此必爲其他股東所反對。最後，他宣布他爲基督徒，而他自己在主日守安息。他竭力贊助基督教的教育事業，所以首先捐貲於福州的英華書院。

王英明，東三省人，亦爲基督教早日熱心的教徒。當他未信教前染有煙癖，吸食鴉片。他誦讀聖經以後，內心交戰，經誠心祈禱之後，痛改前非，他就成爲一熱心的教徒，以後，又爲滿州教會的創立者。

早日中國基督教會的名人甚多，不能一一在此介紹。現在，我們必須述及牠工作所得的兩個廣大的結果，就是「改良教育的趨勢」，和「中國教會的自覺」，在以下加以詳細的闡述。

改良教育的趨勢 中國向例是藐視外邦，妄自尊大，輕視西洋的學問，而以中國固有陳舊的學識爲自足。略具眼光的人知道這決不能持久，而必有一次革命運動來到，突破一切舊思想的藩籬，而創造新生命的途徑。的確，自從多數教士進入內地，設立教會學校和大學，給人民以極深的影響。這時，西方教育方法的優美，已

爲人民所熟知，朝廷也知舊學再不能適用於新的人生，必需根本的改革。但是，因爲舊制度的遺毒極深，直至今日，還不能說教育制度已有澈底的改革。

中國教會的自覺 從教會的觀點上立論，這第三項運動，是最重要和最具有價值的一項。這是中國教會自覺他爲教會的開端。最初，教徒寥寥，而教會又彼此分離，不相聯絡，許多人每易輕忘基督教會乃是聯合團體的真義。以後，人數漸漸增加，各自組織小團體，又由多數小團體而併合成更大的組織，此後，才體驗了人生合作的意義。

我們還要提及的，就是教會非但人數增加，並且教徒的宗教經驗，也漸趨豐富，程度也日漸增高。他們更覺團結精神的重要，並且能幫助他們易於進行。基督徒人數既多，各種的組織也就應運而生，教徒更不會感到孤單。此時，基督徒的人數大增，至一千八百九十五年，據說中國的基督徒大約有六萬人。

他們宗教經驗增長之後，中國的基督徒開始感觸不當視教會爲外國的機關，而當視爲從中國人生命中所發生的新動力。最後，他們覺到教會工作，當由中國人創辦。自然，外國教會是十分歡迎中國教徒能有這樣的能力，不需要外國教會的扶助

，而能獨立爲上帝作工，更能使中國教會振興發達。

最後，我們尚須提及，當時傳教士，名義上雖爲中外政府所保護，但是，傳道的艱難仍是非常的多。許多人竭力反對基督教，尤其是孔教徒，因爲他們的思想常是陳舊的，而且在中國的舊社會中也最佔有勢力。

#### 習問

(一) 馬禮遜進入中國，感受何種特殊的困難？

(二) 試述最初進入中國傳道者的名字，并畧述他們的歷史。

(三) 南京條約在以下的三點上，(一)對於中國的平民，(二)對於中國的官吏(三)對於教會的工作，各有何結果？

(四) 中國內地的教會如何設立？

(五) 在本章的時期內，因何種原因，發展西洋教育制度於中國？

(六) 光緒初年山西的饑饉，教會爲何利用這時機，勤奮工作？

(七) 試將內地會傳道的方法，和利瑪竇傳道的方法，作一比較。

(八) 對於培養教會的問題，其經濟當由中國自給自養，或當由國外捐募，據汝所見

，以何者爲佳。

(九) 太平之亂，對於中國教會的發展，究屬有助否。試各據理由以答。

(十) 據汝所見，凡一基督徒，無論在任何環境或情形中，可否因宗教的事情，而受國家的保護。(可讀使徒行傳二十二章二十二至三十節)。

立建的國中在教督基 章四十二第

---



## 第二十五章 基督教在中國的發揚 (1895-1925)

當一八九五年中日戰役告終之際，基督教在中國，顯明生動而有希望的前途。這時，教會已遍立各處，傳道者正計擬往西藏等邊僻之區，作大規模傳道的運動。雖然在中國傳道的教派非常衆多，但是因爲他們大多由歐美各國遣送而來，所以這是一種不可避免的現象，但是他們並無極大的區別，仍是具有同一的目標。他們的勢力蓬勃振興，隨着教會的發揚而擴張，甚至令他們的敵人，因此驚怯而嫉恨。

這時期中，所包含的三十年，正是中國劇變的時期。此時中國打破舊時一切的束縛，而進入從古未經的新途徑。我們在本書中所論及的事，無論是社會的或是政治的，都以與基督教有關者爲限，其餘一概弗錄。但我們對於一八九八年的戊戌政變，康有爲等的提倡新學，與慈禧太后的專政；或是一九一一年國中的政治革命，與愛國精神的長成，以及一九一九年文學革命的暴發，和今日各種的排外運動的產生，我們都不能詳述。凡我們在本書中所能及的，僅是述說一個綱要，和牠與基督教有關的各節，使人能以此中，尋得一個線索，然後，也如以上數章，述明數種所採取的對付的方法，和牠所得的結果。

在我們往下述說以前，先舉述這三項運動：即（一）拳匪之亂；（二）推翻清室與建立民國的種族革命；（三）反基督教運動的發生。并在最後總論這時期所用的方法和所得的結果。現在一一列述如下。

### 第一節 拳匪之亂

發生拳匪之亂最重要的原因，大概不外以下的幾點；并且這次變亂的結果，却正和他們所希望的相反。這次變亂的發生，由於排外思想所釀成，但是外人所受的惡果，比較中國的人民所受的爲少。他們本是想藉此推翻基督教，但是基督教却更因此顯出活潑的精神，而給中國基督教一個新的出發點。他們的目的是要驅除外人離去中國，但是最後却多開闢了幾個商埠。

因爲篇幅的限制，我們不能將拳匪變亂的原因，目的，和經過，詳細的記述。不過，有兩項是明顯的事實：他們的大目的，乃在驅除外人；而所以令這變亂爆發的，乃是由於朝廷長官的指使。當時，朝廷中黨派分歧，佔有勢力的一派，意欲推翻光緒，而另立端王（拳匪的首領）之子溥儀爲皇。即以反基督教爲藉口，造成政局的變化，以扶清滅洋，（或稱保國滅洋）的口號，掩飾自己的陰謀。在世界歷史中，

也有同樣的例子：當羅馬王尼洛焚燬羅馬城之後，却委罪於基督徒身上，令民衆的怨怒，轉移了一個新的目標。所以，由此我們可以觀察，當基督教會在各國初立的時候，必須經受多次的迫害。



一之領袖時匪拳王端

在本節內，關於拳匪之亂，我們尚須提及兩項事情，這在中國基督教的建立和發達的觀點上，都是不容忽視的；即迫害的殘酷，和基督教教徒的勇敢。

這時災癘盛行，連歲饑饉，拳匪即指爲基督教作祟，說牠觸犯了中國神明，所以降罰震怒。這種流言，在山西最爲盛行，因爲山西的饑荒最烈，兼以該省的府臺毓賢，極力反對基督教，所以山西的天主教和基督教的傳道者以及中國的基督徒，被害者不計其數。山東府臺袁世凱，明知這樣的任意殺戮外人，定必會釀成中外的交涉，所以在他治轄

的區域以內，保護一切的外國傳教士，而中國教徒的被害，他却並不嚴加禁止。因此山東被害的中國教徒甚多，教會的根基，不絕地動搖。甘肅，陝西，的教會人士，因有該處府臺端方的保護，傳道者和基督徒受害者較少。華中，華南各處，雖然也有拳匪，但是沒有大舉的迫害，也沒有華北那樣酷烈。

現在，移轉我們的眼光，注視中國基督教的傳道者和信徒，當受迫害時勇敢和堅忍的精神。這確是我們可驕的榮光，中國基督徒的所以受迫害，並非因為他信仰基督教，只是因為基督教，在他們的眼光中，是外國人所傳揚的宗教，所以加以反對。也有許多並非基督徒，但因他們和外人交友或有其他關係，所以也均遭殺害。當時基督徒所身受的被摧殘的酷刑，和引誘出教的試探很大；拳匪用利誘的言辭說：『你不是和我同樣是中國人麼？你不知道外國人進入中國的目的，就是想侵佔我們的土地，他們只是藉着宗教作侵略的面具。假如你需要保全自己的生命，那樣，趕快出教吧！』他們用種種的危辭，聳人聽聞，還有一種印刷的「奉官出教」票，只須正式宣告脫離教會，或繳付一些款項之後，即能獲得該票，而可保身安家，我們重複地在此地聲明，當初官吏並非是干涉人民的信仰，只是反對外國人和他們的

事情。

由上述的情形看來，許多教徒乃是迫於不得已而出教。有些是爲要保全他們的生命，也有些聲明屏棄外國的事務，但是他並不說不信仰基督教。其餘，更有許多信徒，他們甘願受死，而不願不認主，這種大無畏的精神，確是教會不滅的光榮。這些爲主的名而殉難的人，他們的名字，是應當印合了希伯來書第十一章的記載。爲要使中國今日的基督徒學生，明瞭當時基督徒受難時勇敢的精神，所以簡單地舉幾個殉道者的事實，作爲例子。

(一) 蔡錦榮。蔡錦榮；山西壽陽人，他爲拳匪所深惡，所以他慘酷受死，也無怪其然。他幼時業泥水匠，有時也爲人塑偶像。他信仰基督教之後，完全改變他往日的職業，即以自己的住宅改建爲禮拜堂，在公衆的處所熱心傳道。因他反對拜偶像和崇奉僞神，所以爲衆人所不悅。拳匪事發生後，他即被捕，嚴刑拷責，遍體受傷。當時，旁觀者嘲笑他說：『蔡先生，你還給我們講道吧！』在這樣不合法的審問之下，他就被判死刑。

(二) 胡某。胡某已失名，他是山西某村的鄉人，在浸禮會傳道多年。最後，亦

爲拳匪所獲，剖腹剜心，砍去四肢，非常的慘酷受死。同時，在他本處男女死者共七十一人。

(三)薛爾茂。薛爾茂山西忻州人，爲拳匪捕獲後，推赴廟中，強令他給拳匪的首領叩頭和跪拜，但是薛爾茂剛毅不屈，堅持不拜，匪首震怒，就令以繩縛置他的兩臂，用木竿抬至廣場，鞭扑而死。

(四)趙勝茂。趙勝茂十九歲時已成爲山西教會名人。當時，反教的風聲甚盛，朋友們都勸他逃逸，但爲他所拒絕，後全家四口爲拳匪所劫，屋宇也縱火焚燒。忻州拳匪的首領下令就地行刑。因此他和他的母，妻，妹，一家同時從容就義。

這以上所述的許多人，爲主流血，給今日的基督徒留一個絕好的模範。(以上幾個殉道者的名字係從羅馬拼字音譯或恐有誤)。

當時，還有人冒險經過拳匪的區域，奔走各地求弭止拳禍的方法，如費起鶴，趙霞雲等，是有十分勇敢的行爲。我們希望將來能有一本專集，紀錄他們的歷史。

最後，拳匪亂平，他們所蓄謀的計劃，都已失敗。他們想毀滅教會，但是，這表明了建築在基督的真精神之上的教會是無從破壞的；教會更有一種新的進取的精

神勇往前進。自從這次變亂以後，人民的知識漸廣，知道基督教是令人得救的宗教，所以反對的風潮漸漸平息，人民也有自由聽道的機會。

### 第二節 推翻清室建立民國的種族革命

從政治的形勢方面觀察，拳匪之亂，確是促成中國辛亥革命的一個重要的原因。清廷和慈禧太后毫無政治上的知識，更沒有明察時代的趨勢。他們依然十分守舊，同時，又假意的昌言維新。這樣的局勢終是不能持久，最後，革命因此爆發。

或者有人要問：中國革命的思潮，是否為基督教會所傳佈，「是」與「否」我們都可回答。因為教會的職務，並不要推翻或是建立地上的國家；牠是專致於靈界的事業。基督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又說：『該撒的東西應當歸給該撒』。這一切的話都是對的，但是，基督教是一種感化人類行為的力量，假如牠沒有那種力量，牠就算不了什麼。所以，基督徒對於他的國家有應負的責任。基督教站在教會的觀點上，自是不當與聞政治；而站在基督徒的觀點上，他是國家的公民，當為他自己的國家，社會，家庭，貢獻他應盡的義務。

有人詢問中國一位著名的政治家說，革命思想在中國是什麼時候發生的？他回

答說，「當一千八百〇七年羅伯馬禮遜進入中國邊疆時，已種伏了革命的根苗」。這位政治家的答覆，許是真實的實情，因為基督教每至一處，就必將豐富的新生命，攜往該處。由此，我們很可以說；中國的基督徒歡迎革命而且也為革命服務；同時，也可以說，革命有擴張教會的力量。

那些年事較長的人們，必定能以回憶，一千九百年拳匪之亂，和一千九百十一年辛亥革命，這兩個運動之間有絕大的不同。拳匪之亂，教會受了極大的損害，在辛亥革命時，基督教幾乎為全體人士所歡迎，甚至有人提議，崇拜基督教為中國的國教。

中國辛亥革命運動政治勢力消長的歷史，我們除去不講，而只述及牠對於教會方面所發生的效果。自然，教會在每次戰爭時，在工作上停頓了不少；但是，由全部看來，革命却給教會許多利益。第一，這新制度振興以後，有許多由教會學校畢業的學生，其中有許多是教徒，出而為國家服務。第二，革命的領袖如孫逸仙，黎元洪，都是贊成基督教的人物，而且孫逸仙至死，也承認他為基督徒。甚至袁世凱也保護基督教。孫逸仙某次曾說：「我們最大的希望，是將聖經和教育，從歐洲輸

運給我們不幸的同胞，由此令他們得到公平的律法的福祉，并且從這高潔的文化中，得以革除他們的苦痛」。第三，辛亥革命以後，教育即爲時人所注重，而教會學校也較前更有振興。

但是，革命不是簡單的事，也不能倉卒告成，往往反動的勢力，時有萌發，而促成連結的戰禍。中國的革命也不能逃出此例，所以繼續的戰爭，廣續至十餘年，直至現今還在戰爭。其間，人民的生命，財產，生殖，和教會的發展，自然是受了許多無從避免的損害，這是很令我們可惜的。

### 第二節 反基督教運動

在中國人中間，突然的改變，常較其他各國爲多。好惡之情更不能恒久，每常某種事物，今日狂熱地喜愛，而明日即棄置若遺，這是中國境內很普遍的現象。所以，基督教一時爲國人所歡迎，而不久又興起反教的風潮，明察了中國的民族心理，自不足視爲奇異。

一千九百二十二年，發生了一個新運動，地點在北京清華大學內；這個運動，從基督教的觀點上着目，極爲重要。當時，有三十二個國家七百六十四名學生，由

全世界各處集合在清華大學內舉行第十一次『全世界基督教學生聯合大會』，討論各種的問題，每人胸前都佩一枚徽章，上面題語有『天下一家』四字，一種和衷共濟，協力熱誠的力量，很可敬佩。這正足表明基督教在中國的地位，不是浮泛，而是穩固的。在拳匪之亂（或者可以說在辛亥革命）以前，基督教大多是那貧寒的，愚而無識的鄉人的組合，但是，現在已有男，女，以及種種不同的各階級的人物。教徒中有科學界，和文學界的領袖，也有高尙的政治家和專門技術家，更有無數的青年學子，用敏銳的眼光，觀察中國的前途。

這一次會議，給基督教的敵人一個大的影響，而引起了他們嫉妬的心理，會議閉幕後，就發生了反宗教大同盟。我們不能確切地說，這反宗教運動是因爲這次世界學生會議而發生，但是，有一項事實我們可以指出，他們反宗教同盟的產生，確是在這次會議以後。他們承認一切宗教都是無意識行爲，他們強有力的排斥及攻擊一切宗教，其中，特別是專注基督教。

這次的新運動宣稱：一切的宗教，都與人生不合，因爲凡有宗教，都是保守的，足以使人消失智力的增進。並且，宗教的分門別宗，影響及人類種族的分歧。更

是抑制人類自由的思想，不合於科學的精神。宗教更能消滅人的個性，而令人類無以自立。

他們特別反抗基督教，用文字和演講肆行攻擊。但是，這正是表現他們沒有明瞭基督教是什麼。他們更沒有明辨基督教與西洋文化的區別，只是籠統地稱述，這就是他們的謬誤。他們對於基督教最大的譴責，是說爲帝國主義作先鋒，來侵略中國。他們確是不明瞭基督教，而抹煞事實。不錯，教會是遍布在土地肥沃，生產豐富的中國和印度等處，但是教會也傳道在僻遠的，貧苦的，野蠻的國族中間。假如基督教會是專爲侵略而有，那樣，牠又何須遠往野蠻的邦域中去傳道呢！

由此可知這反宗教運動發生的原因是很複雜的，但是真正的原因，却並非是因爲宗教，而是包含國家和種族的問題。當時，有許多高等華人都爲此事商辯。卽如梁啓超在「評反基督教運動」一文中，述說無論任何運動，只須能激進人們的思想，他都歡迎。但是信仰乃是人生絕對的自由，只可加以辯論，而不能加以壓迫。

這反宗教運動，學生佔大多數，自然是由全國學生聯合會爲領袖。一千九百二十五年，全國學生聯合會訓令全國各校學生儘量摧殘和破壞教會，這年，正值蘇俄

鼓吹反英運動，所以他們反教的工作更是輕而易舉。他們決定以聖誕節（十二月二十二至二十八日）爲反基督教運動週，學生在假期中，當各在本鄉城鎮，公開講演青年會的惡勢力，以爲青年會是帝國主義資本家欺騙勞工的工具，並且在各處散佈傳單小冊。更逢教會在禮拜或傳道時，他們乘機講演，從中搗亂，而辱罵傳道者爲帝國主義的走狗等等不堪入耳的言辭。他們更是極力破壞教會學校，唆使一般人從中鼓動風潮；偵探消息，以及種種降墮人格的行爲。

像這種大規模的反教運動，應當在最短期間，有絕大的大功；但是，爲何至今還有一些沒有效果呢？因爲這樣的行動，爲社會有識者所反對，一般商人也加以憎惡，並且常有不合法的暴動發生，而爲官廳所禁止。

這反基督教運動，從本書歷史的觀點上研究，可以觀察教會在中國發展的力量。因爲，假如教會在中國範圍狹小，勢力單薄，也斷不會引起敵人如此的注意，而使一般愛國的人，竟會懷疑基督教將危害中國，這足以證明，當時的教會是增長的，靈活的，生動的，而不是沉寂的，死滅的了。

我們重行申述，一般人反對基督教，並不從牠的本身上注目，而只從枝節上批

評，更其是錯誤了觀察力。教會在西亞，北非，南歐初立時，被誣告爲拜獸和其他的罪惡，現在的中國教會也受同樣的誣蔑。我們看到當初教會如何勝過困難，而且改造羅馬的世界，也盼望教會在中國能以實現公義和愛，改變了現在中國不幸的情形。

#### 第四節 方法和結果

上文已簡畧地概述這三十年中，基督教會在中國發揚的簡史。現在，我們必須略說他們工作時的所採取的方法，和這工作所產生的結果。

中國在這時期中，尤其在一九〇〇年拳匪暴亂之後，使中國的情勢，大加改變。這結果也使擴張教會的工作，尤其是傳揚福音和普及教育的事業，不得不轉移方針，改弦更張。這種方法的變動，並不是突然的更改。無論中外的傳教士，依然遍歷在中國各部，傳揚福音；中心的教會，依然爲四周小教堂的幹部，教導問道者和新入教的基督徒等事務，也並無大的更改。學校，醫院的建立和維持，仍爲教會中的一大事業。

雖然如此，這時期中，在各方面都發生重要的變動。

在本時期中重要的特點，即爲創立和管理的工作，較之上一時期，更有可觀。本書在第二十四章中已述及上一時期重要的特點，乃是先驅的工作，而將福音在可能的範圍內，廣佈在中國各處。在本章中，我們將述及教會的建立和組織法的發展，却成爲這時期中的特點。許多國外來的傳道者在這時仍是各在所屬區域之內，將他全部的時間傳揚福音，但是，有大多數的傳道者，將他們的時間，作訓練和教授的工作，使中國的基督徒，也能傳道和管理。在傳道的工作上，又有一新的方法。因爲當時西洋文化，風行中國，在各處都有大規模學生團體的集會，有時也敦請西洋著名的學者，蒞華講演，爲謨特 (J. R. Mot) 先生，艾迪 (G. Sherwood Eddy) 先生等人。其中也有人將基督教傳揚。在所傳的道理上，也有一些改變。因爲近日，中國的愛國之士，都狂呼「如何可以救中國」，於是少些教會中人，就乘此時機，迎合社會心理，提出「基督教救中國」的論調，以爲能以救中國的非基督教莫屬。

但教會在宗教教育的運動上，更有最顯明的發展。有許多大的建築興工建造，而有各種完美的科學的設備。在上一時期中，教會學校甚不爲人歡迎，但是，時勢一變，特別在一九〇〇年之後，教會學校立刻爲人珍視，並不只是因牠的設備在當

時較國立學校完備，但也是因爲在當時，管理嚴密，教授精良，而學習英文也更準確。許多男女中學大學，相繼設立，更有專門學校，如神學院，醫科大學等，專爲培養教會傳教士和醫生而設。

在本章結束前，我們當注意當時的一種傾向，這與基督教會有極大的意義，就是中國教徒提倡教會自立的運動教會應當達到自立，自養，自傳，的地步。西國教會數十年來的大目的，快將如願以償。我們已在前章的終尾時述及，在拳匪之亂和革命未發生以前，中國教會已有自覺的傾向，而眼光遠大的人，也明知教會不將永久視如外國人所創辦的機關，但當深種在中國的地土中，方可根深蒂固。這種傾向，在我們現在所說的這時期中，特別在末數年最爲明顯。拳匪亂起後，中國基督徒受極大的痛苦，更有多人被殺，當拳匪亂定後，外人在中國的權力，突然增高，勢焰炙手，他們成爲教會中唯一的領袖和管理者。自然，在初步創始時期的工作，自必由外人首先工作，因此，人們易於視外人爲教會的領袖和管理者。但是，正當中國革命發生，教會長成以後，中國基督徒立刻覺得建立在中國的基督教會，當由中國基督徒負領導和管理之責，並且，凡有志於天國者，當力助中國教會，使牠能

達到自立，自養，自傳的地步。在這時期中，對於這個觀念，已有許多的進步。有幾個差會已不干預教會內部的事情，而以她完全付於華人之手；外國傳道者在中國教會當牧師的，他們的人數，已日漸低減，同時，就是在外國捐募所得的款項，也向中國基督教徒公開。我們在下章論及「中國基督教會今日的情形」時，當詳述這個傾向，有更明顯的發展和擴張。

在這時期的末數年，中國究有若干受洗的基督徒，實難計算一確實的數目；據最近一九二二年的調查，除天主教徒，及已受洗的兒童以外，能領聖餐的基督徒，共有四十萬人。

#### 習問

- (一) 拳匪變亂之原因爲何，試詳述之。
- (二) 詳述拳匪運動的目的與結果如何相反？
- (三) 中國教會如何應付拳匪的迫害？
- (四) 論迫害的精神，是否合乎公義？
- (五) 某政治家所答「中國革命思想，發源於馬禮遜進入中國」，此語是否真確？

(六) 中國革命對於中國基督教有何結果？

(七) 反基督教運動有何原因？

(八) 學生聯合會以何種方法迫害基督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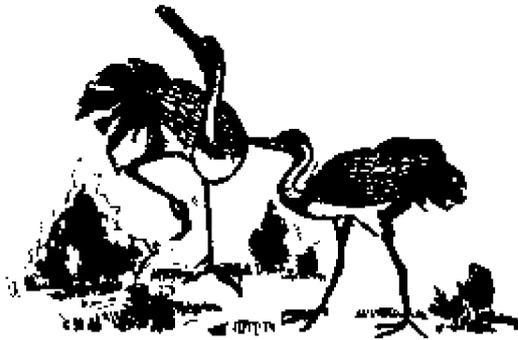
(九) 在這時期中，基督教會對於(甲)教育，(乙)傳道的工作上，有何有意義的

改變？

(十) 試從馬禮遜至現代的若干年間，追尋中國教會自立的增長。

揚發的國中在教督基 章五十二第

---



## 第二十六章 中國基督教會今日的情形

中國今日的基督教會，方纔經過了一個試驗的時期，并且這試驗的力量，確是很大。在上一章中，我們述及反宗教和反基督教的運動，這些運動影響及現在的時期中。所有的結果可以分述如下。第一個結果，就是許多中國教徒，在試驗期中，受外界各種惡勢力的摧殘和迫害，處在極困難的地位。他們所以受外界的攻擊，有兩大原因：一是因為他們與外國傳教士有親密的往來，於是那些人就以惡名相加，說他們助長「帝國主義者」的威焰，爲「帝國主義者」作「走狗」。但是中國基督徒，雖然信奉由西方流傳而來的宗教，然而他們愛祖國愛家庭的熱心，並不亞於常人；有時，他們愛國的精神，或是更熱烈。奈何反基督教者並不細察，而一例以他們爲「賣國賊」和「漢奸」。一是因爲當排外運動最劇烈時，外國傳教士，大多返回本國，而中國教徒茫然不知將如何處理他們所遺留下來的的工作。第二個結果，可以說是因爲中國革命前後，叛亂內爭，相繼不息，軍隊所過，地方騷動，基督教所建立的教堂，學校，醫院等建築物，大多爲過境或駐守的兵士，佔爲兵營，因此破壞不堪，更有全部毀損的。不但外來的軍隊，有時本地的軍隊和土匪，也是如此。諸如此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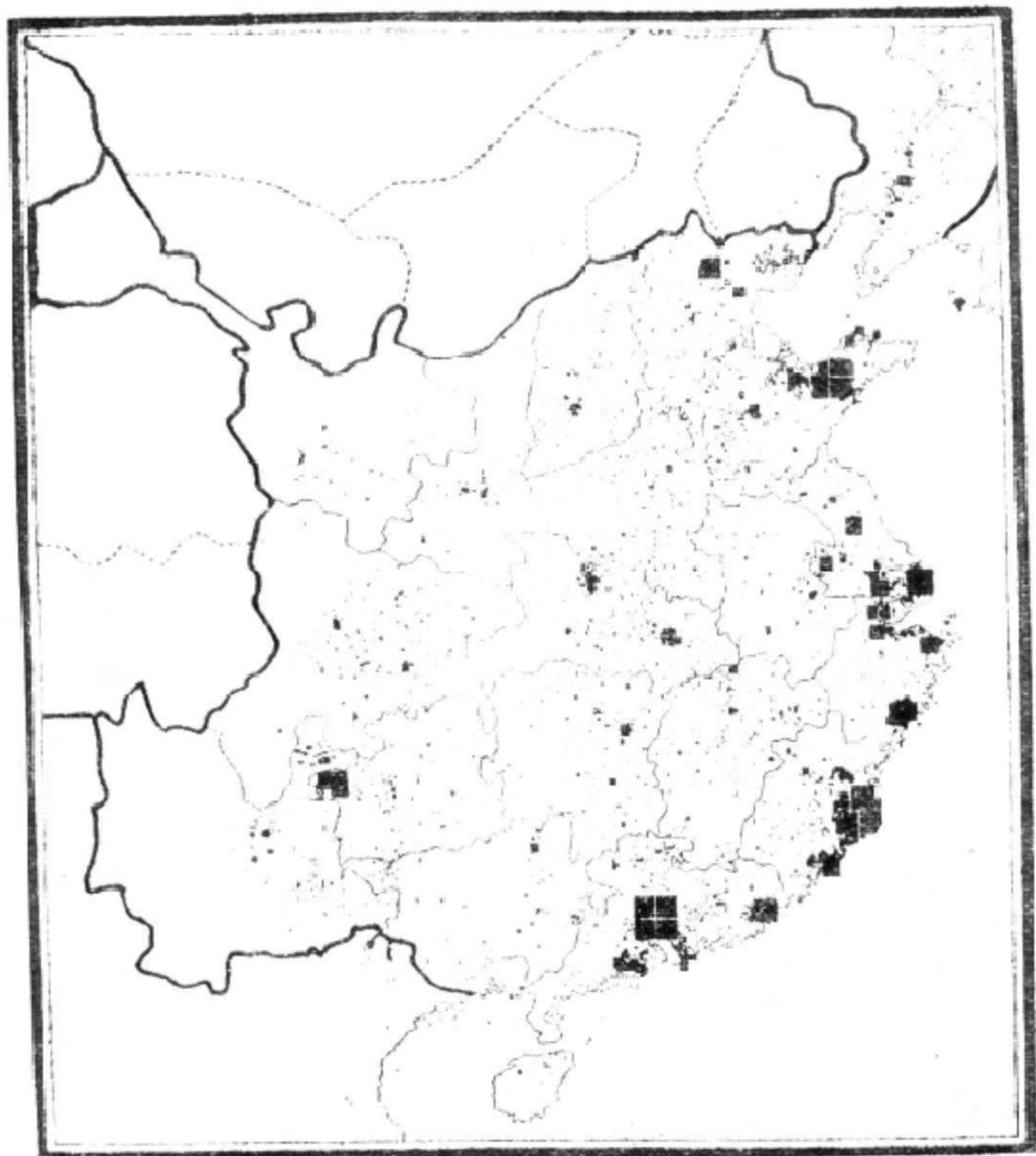
的事情，我們不能詳述，總之，我們不能不承認，基督教因此蒙受了許多損失和傷害。第三個結果與第一相仿，就是當西教士離華以後，中國教徒就設法接收教會，繼續工作，保護教會的產業，但是別人就以他們爲帝國主義的「走狗」，加以種種的污辱，甚至有數位教徒，幾乎有生命的危險。

中華基督教因以上的事情，受了一極大的障礙和打擊，但是，我們不能說，這些打擊並沒有一些好的影響，反之，我們正要清楚地說明，這些打擊，正是給中華基督教一個試驗，更是磨鍊牠。現在，我們很歡喜，由此已經證明了中華教會已能達到堅固站立的地步。假如讀者用智慧的眼光觀察，必定可以領悟，外界的壓迫，不能使教會滅亡，反而更可使牠振興和發展。在受迫害之時所被軟化和退避的，正是教會中的腐化分子，去之正可使教會格外健全。

現在，這風潮已趨於過去，我們在本章中，擬將中國教會今日的情形，畧述梗概。但是我們只能約述而不能詳說，現分述爲五節如下。

### 第一節 教會流傳區域和教徒的人數

在以上數章中，我們已述及基督教發展的情形；我們也已知道，在中國最先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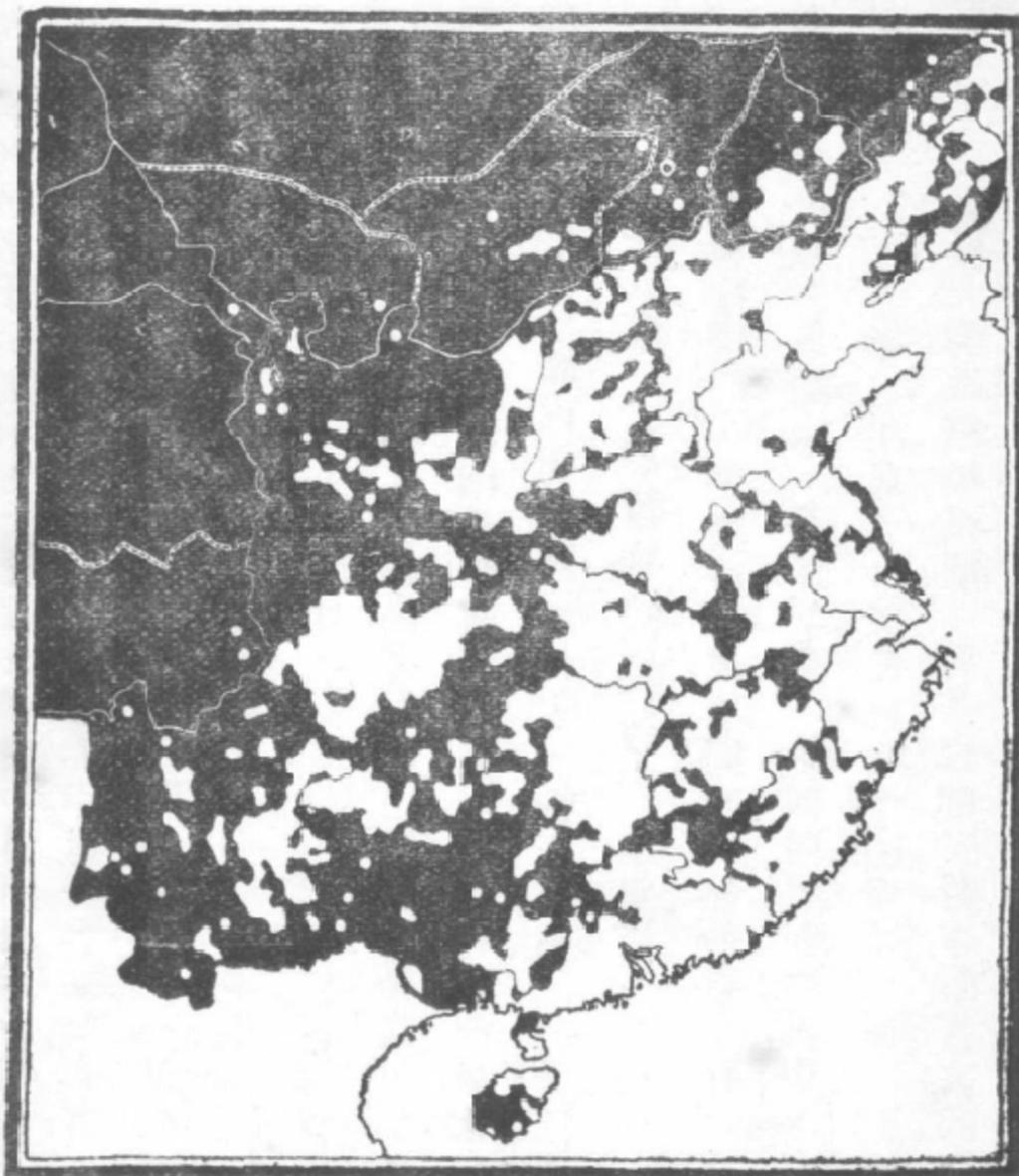
各省受餐信徒之分布圖

受基督教的，就是幾處通商的口岸。所以，我們也可以由此知道，在有教會建立的大城，自然牠附近的城鄉鄉鎮，聽受福音的機會也較早。這樣的理論，與現代的事實，正相符合。我們看『各省受餐信徒之分布圖』，可見沿

海的魯蘇浙閩粵五省，教會的數目最多。據我們最近的調查，教友人數最多的爲廣東，其次卽爲山東，其他如河南，河北，湖南，湖北，四川，安徽，遼東七省的教友人數，也不在少。河南一省，當時排外仇教的運動最劇烈，但同時教會的發達也更迅速。中國邊境數省，因交通阻梗，所以如貴州，雲南，廣西，甘肅等省，教會甚少發展，教友的人數也不多。

現在，讀者看『距布道三十里外之黑色區形勢圖』，卽可知道，中國若干區域，有傳教事業。上圖乃是表明教友人數的多寡；此圖乃是表明傳道的區域。在這圖中，凡有傳教機關各處，牠附近三十里之內，都以白色表明；反之有黑色之處，卽爲尙未有傳教機關之地。但我們須注意，白色之處，並非說已完全屬於基督教的範圍，也不能說該處的教友人數極多，無非僅表明在這些地方，已有教會設立。自然，在三十里之內，附近的小邨，間或並無一基督徒，假如在沿海等處如此，則其他邊僻各省，自然更必如此。

今日中華基督教徒的人數，已超過四十萬，（天主教徒除外）；假如連受洗的兒童一併計算，可有五十萬，假如益以問道者可有八十萬左右。



距佈道區三十里外之黑色區形勢圖

雖然基督教在此數十年間，已有如許教徒，但較全國人口的總數，實不過滄海一粟，每五百人中僅有一基督徒或一問道者而已。但在中國不能如此推測，因為在中國各界的事業上，無論商業，教育，政治，基督徒的影響極大，遠超他的人數以上。自從

基督教在世界上發展以來，各國的情景，莫不如此。現在在世的著名基督徒。我們概不論述，但是讀者定當知道，在各界中有許多基督徒。佔有極大的勢力。他們所以能達到今日的地步，並非倚賴他祖先的勢力，或是因有特殊的際遇，乃是因爲基督徒的熱誠，驅使他在各項良好的工作上發展進步。

現在，如要使中華全國歸主，這正是中華基督教的責任，總須中華教會努力奮鬥，方能達到這大目的。現在的基督教，也已了解這一點，並且在許多地方，創始開關的工作。他們不賴國外經濟的資助，也無外國傳教士的幫助。這種最可注意的機關，可以「中華國內佈道會」爲代表，牠在雲南，黑龍江等處，有極興旺的工作。

### 第二節 教會學校的教育事業

提及教會學校時，定必涉及幾項問題，如教育工作，應由國家負責，或由教會負責，或由教會與國家，分任其責。此種問題在本書中，概可以不加討論。但是，在事實上，我們必須注意，自從教會在中國發生以後，直至今日，教會在教育的事業上，已有極大的設施和貢獻。大概教會因教育而費去的金錢，精力，其總額較之因傳教而耗去的更多。當日，最初來華傳道者早已了解，若能振興教會教育，於教

會傳教事業上，必定極有裨益。但是，他們創辦教會學校時，各有宗旨。大概不外以下三項：有些基督教教育家，他們開學校的目的是預備教友的子孫，可以在基督教化的環境求學，避免外界拜偶像迷信等惡勢力的影響。有些是要訓練許多青年男女，造就一般人材，使他們以後可以在教會中作各項服務事業，有些是以學校為傳道的機關，使外來的非基督徒的學子，都能受學校的感化而信仰。

所過的時間愈久，則教會因教育而費去的金錢和精神自必更多，直至今日，有許多宏大富麗的建築，都是教會學校的所在地。但是，我們不可不注意，教會雖然費去了鉅額的經濟，創辦如許的大學中學校，然而對於小學以下，並不注意提倡。所以現在許多基督教小學校，弊竇百出，如教師不良，屋宇狹小，空氣污濁，光線暗黑，日光不透等等，使學生極易傳染中國最通行的兩項疾病，就是肺癆和近視。這是教會所當注意而力求改良的一點。

自從經過了這次大風暴以後，教會學校仍能堅持穩定，沒有崩潰，而教會學校的工作，在今日仍佔極重要的地位。據最近的調查，統計在中國有小學七千所，中學二百五十所。

但是，教會的教育事業上，費錢最多，耗力最大的乃是大學校，如之江，金陵，協和，燕京，嶺南，華西，齊魯，東吳，滬江，聖約翰等校，從牠的建築和設備上，就可知道教會已費了多少金錢；又可從牠的畢業生中，考查有許多人現在已成爲社會國家的要人，作了領袖的人物，也就可以知道牠有了多少的影響和成績。

自然，在教會的觀點上，最有關係和最可注意的乃是神學校。創辦神學唯一的目的，乃是造成教會的教牧，使他們可以負擔教會的最高尚和最完美的工作，所以訓練的程度，不可不求高深。有許多大學，特開神學一科，如華西，聖約翰，滬江，齊魯，燕京等是；但除此以外，更有專門的神學，如金陵神學，三一神學，華北神學，長沙，福州，廣州的協和神學，和奉天的奉天神學。此外，又有許多的聖經學校，亦爲造就培養一般的教會人才而設。著名的聖經學校，如長沙及山西洪洞，松江等是。在九江，廣州，松江等處，又有女子聖經學校的設立。

論及教會教育的工作，即屬向日竭力攻擊和批評的人，也不能不承認牠的效果。自從有教會學校創立以來，與國家教育部並未發生任何衝突。考查現在教會學校所定的課程和章程，即可證明與教育部的定章適相符合，而並無與所規定的條例相

背反和抵觸之處。

今日教會學校，當前最大的困難，就是應否向教育部立案的問題。對於立案的應否，我們現在並不加以評斷。但是，我們從歷史上過去的事實觀察，可以知道最初創辦教會學校的宗旨，並非單為教授一般普通的學問而設，其最大的目的，乃在傳揚福音，以此作為教會工作範圍以內的一部份，由此發展工作，使人信仰上帝。所以無論現在教會學校的主理人存有其他作用與否，終不能抹煞創辦時的真相與宗旨。

在此，我們還當附帶述及關於教會教育的兩項運動：一是平民識字運動，一是夏日兒童義務學校運動；這兩項運動，現在非常振興。中國自古以來，能識字的不多，唯一的大原因，就因華字的構造極難，并且不識字的苦痛也極大。基督教最早就決定，作基督徒的至少須能閱讀聖經和其他淺近的書籍，所以，想了種種方法，謀有以補足這缺點。牠所提倡的注音字母和羅馬拼音等，一時都不易推行，最近又印行平民千字課，作為平民識字的課本。

夏日兒童義務學校，無非在夏令中，使兒童不致荒棄功課，乘此機會，加以補

習。這種工作，在幾省中有很顯著的成績。

最後，我們尚須論及基督教教育會的創立，牠是管理教會學校的總機關，有支會設立於各處。

### 第二節 醫院及其他慈善事業

我們知道，當基督教進入中國之始，傳道者就以醫病作為基督教福音中工作的一部分。一八三六年，有伯駕醫生，創立醫院於廣州，可稱為中國有醫院之始。自此以後，醫藥的事業，日益發達，與教會其他的工作，並駕齊驅。但是，這種工作的增長，與其他工作的增長，微有不同。

近日教會所設立新式的醫院，為數甚少，假如以此與中國人口相比較，確是不足供中國人民的需要，現在，我們很難調查，中國究有多少教會醫院，因為當中國歷年內戰，許多醫院迫於環境，不得不停止治病，有些直至現在尚未回復原狀。大概說，中國全國教會所設立的醫院只有二三百所。考查牠何以如此稀少，重要的原故就是因為基督教的醫生，主張創辦醫院，首求設備完全，醫術精良，為西醫立一堅固的根基，否則寧缺毋濫。因此教會醫院雖然設立無多，但功效卓著，醫生和看

護的程度，都非常高深。

中國現有著名的教會醫校，有濟南齊魯大學醫科，奉天醫科專門學校，成都華西大學醫科，上海聖約翰大學醫科，和上海西門婦孺醫院學校；此外，尚有最著名的北京協和醫院，也與教會有聯合的關係，因為當初該校創立時，將倫敦教會的醫院，併合在內。

教會醫藥事業，除去醫院太少以外，并無其他可以批評之點。因為數目過少，所以只能設立在大城邑中，而多數鄉邨，不能享受同等的利益。總之，教會醫院，如欲供應中國人民的需要，尚須希望在將來有極大的發展和增加。

#### 第四節 教會的組織與管理

論及教會的組織和管理，今日基督教所處的地位，與往日大不相同。其間最大的分別，就因教會中各項工作的責任，日漸移交在中國教徒身上，而權力也由中國教徒掌握，外國傳教士漸居次要的地位。

在前數章中，我們已論及基督教的傳揚中國，係由外國轉輾流傳而來。這不只是中國如此，其他歐美各國，也有相同的情形，如義大利的奧古斯丁之往英國，英

國的達尼非斯之往德國；他們手執福音的火把，遠往各處傳揚。但是，有一件事爲亞洲各國所永久不能忘的，就是福音的流傳全世界，其源泉乃自亞洲而出。雖然福音發生於一國，而轉輾流入他國，但是進入別國以後，必須有牠國中自立的教會，包含三項原素；即所謂『自立自養自傳』，這三者缺一不可。因此，中國的基督教也必須達到這三項目的，而成爲自立的教會。但是，我們必須知道，中國基督教的應當『自立自養自傳』，其目的不僅從牠本身的健全方面着想，更願中國的基督教會，能將牠自己的特長，貢獻給全世界的教會。但是，這必須自己先有健全的教會以後，方能作其他的服務。在第十八章二節中，我們論及各教派各有特長能貢獻給全教會；彼此互相濟助。所以，各國的教會，雖有不同，也能如同各教派的互相濟助。我們在下文就論及這事，有關於中華基督教會和全世界各教會，就是中華基督教會當方求真正自立的態度，而且以牠自己的特點貢獻給全世界教會。這種工作，非常困難，雖然如此，中華教會，現在仍是勉力在向這途徑進行。

在本節中，我們將提述兩項運動，一爲教會協合運動，一爲本色教會運動。這兩種，隨着時代的潮流，日益擴大，震動了全教會。

自然，歐美教派的分別，自不必傳入中國。在歐美，因為歷史上的關係，所以產生了這種區別，但這與中國；一無印象，所以教派的聯合，自是特別容易。現在，中國同宗各派的聯合，已有許多，如中華聖公會，凡屬於安立甘宗的各教會，都包括在內。不但如此，還有不同宗的各教派的聯合，如最近組織的中華基督教會，(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不分基督教宗派，合而為一大規模的組織。其中包含有美以美宗各派，長老會，公理會，浸禮會等一部分的教會。中華基督教會第一次總會，於一九二七年在上海舉行，與會者有十七省代表，并舉誠靜怡為總會會長。我們以上所說的各種教會協合運動，乃是部分的而不是整個教會全體的併合，但這已足顯明中國教會現有進行的方針和趨勢。

以上所提及的第二項乃是本色教會運動。這確是教會當前的要務，但所遇的困難也是很大。我們已在上文提及教會工作的責任，已漸次轉移至中國教友的身上。據一九二〇年的調查，受接手禮的中國牧師比較受接手禮的外國傳教士人數更多。并且，在各種大會或委員會中，中國代表的人數，常軼出外國代表之上。雖然教會的款項，現在大多仍由外人捐助，但是管理和分配金錢，統由委員會主張。所過的

時間愈久，這種趨勢愈是明顯，當五卅慘案發生，風潮緊張之時，這種運動的進展愈快。至一九二七年，發生劇烈的排外運動，多數西教士都起程歸國，所有遺留的工作，統由中國教牧負責。在教會學校中，也有同樣的情形，外人離華後，有華人被舉為校長，管理全校的事務。

以上所述的各種情形，雖然很關緊要，但是這只能算為發展本色教會的方法，而不能視為本色教會的成立，這只是在形成本色教會途徑上一部分。假如教會經費尚須仰賴西方的供給，教會傳道的發展，尚須需要外國教士的推動，那麼無論教會中有若干多的中國教牧，教會學校中有若干多的中國校長，然而教會終是西方的教會而不能成為真正本色。最近：教會歷史家賴博士（Prof. K. Latourette說），『中國教會假如仍須需要西方的金錢或人力的幫助，等於用人工呼吸法而生活的人，假如失去了人工的呼吸，或須死亡』。現在接收教會，改成本色最大的困難，就是原有的工作範圍太廣，有許多機關，規模宏大，耗錢甚巨，現在的中華教會，一時尚不能負擔如許的鉅款。

中華基督教會的領袖，確切明瞭以上兩項的大困難，並且他們勉力設法解決這

種難題。論及款項的問題，中華教會踴躍輸將，所以收入較以前增多。一九二七年，中華基督教會福建一省的教友，所納捐款，共有八萬元。福建全省教友，屬於中華基督教會者，約有一萬人，所以平均每人約有八元的捐款。再有多處，有中國自建的教堂，小學，也有捐款與其他教會學校者。現在完全自立的教會，在沿海各省，特別在山東省，爲最多。

論及教會自傳的問題，也有同樣的情形。中國創立的國內佈道會，牠的工作已廣及雲南，黑龍江等處。中華基督徒，現已完全覺悟，在中華傳揚福音，乃中華基督徒的責任。

雖然中華教會對於自立自養自傳，已有相當的進步，但不能說，現在已完全達到目的。朝鮮和日本的基督教會，現在已差不多能以自立，所倚賴國外捐助的很少。假如以中國比之，尙遠不能及。我們中華基督徒，應當自動覺悟，了解培養教會和傳揚福音，乃是我們各人應負的責任。

### 第五節 中華基督教協進會

中華基督教協進會，乃由各種不同的教會，本着合作的經驗而產生的組織。往

日，時有舉行會議，各教會均有出席代表，聯合討論基督教的工作與進行事宜。最初，與會者均係外國宣教士；至一九二二年，教會召集中華基督教大會，有半數的中華基督教徒出席。此次大會人數約有一千名，中華教徒五百人，外國代表亦五百人，各佔半數。中華基督教協進會自當以中華教徒為主體，所以，中華會員，當更居多數。

協進會普通的任務，乃在提倡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作與統一。但是所謂統一，並不指教會組織上的統一，也不重形式上外觀的聯合；乃是指精神上的默契。並且，協進會並無干涉教會內部的權力，而只處於指導顧問的地位。再者，協進會也不能批判各教會不同的神學的意見，和信仰的標準。

協進會最大的宗旨，可以概括成以下的三點：

(一) 協進會為教會流通消息的機關。對於全國教會工作，均能得悉詳細的情形，而得謀改良進善的方法。

(二) 使增進各教會能有相互的了解與同情。協進會雖不干涉和批判各教會不同的信仰，但是牠能幫助教徒，了解各教會特有的優點和偏弊。

(三)使中國的各教會與差會均有合作的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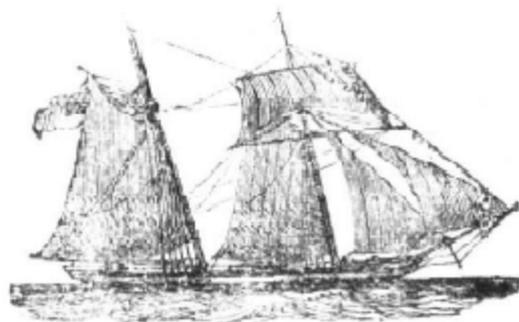
協進會設立的宗旨，不外上述數點。在中華基督徒的中間，現已喚起了教會統一的精神和意識，這也是教會前途極大希望和曙光。

習問

- (一)基督教會因何繁殖於沿海各省？
- (二)設立教會學校的目標為何？
- (三)設立教會學校的三種目標，以何種為最真確，并述其緣故。
- (四)教會醫院對於中國最大的貢獻為何？
- (五)何謂「自立」教會，并闡明「自立」的意義？
- (六)協進會如何產生？其目的為何？

第二十六章 中國基督教會今日的情形

---



## 插圖索引

| 基督教史綱插圖索引 |                        | 頁   |
|-----------|------------------------|-----|
| 1         | 羅馬帝國時人互相格鬪圖            | 6   |
| 2         | 奧古斯都                   | 12  |
| 3         | 大亞歷山大                  | 12  |
| 4         | 先知耶利米的畫像               | 18  |
| 5         | 羅馬衆神之一                 | 42  |
| 6         | 羅馬女神之像                 | 44  |
| 7         | 馬卡斯奧立畧                 | 46  |
| 8         | 耶穌及其門徒食聖餐之圖            | 72  |
| 9         | 克護維斯                   | 145 |
| 10        | 查理曼                    | 156 |
| 11        | 查理曼簽名的樣式               | 157 |
| 12        | 國王亨利第四在卡諾沙向教皇格列高里第七賠罪圖 | 163 |
| 13        | 教皇烏爾班向民衆鼓動作十字軍加入聖戰     | 174 |
| 14        | 十字軍赴耶路撒冷爭戰圖            | 179 |
| 15        | 檳德                     | 197 |
| 16        | 薩服那洛拉                  | 207 |
| 17        | 亞威農，法國南部的城邑，國王避難之所     | 214 |
| 18        | 騎士團的騎士像                | 216 |
| 19        | 君士但司會議的會場              | 219 |
| 20        | 伊拉斯莫斯                  | 233 |
| 21        | 馬丁路得                   | 259 |
| 22        | 洛耀拉                    | 267 |

## 地 圖 索 引

|    |                  |     |
|----|------------------|-----|
| 23 | 喀爾文              | 274 |
| 24 | 註典西教的圖記          | 283 |
| 25 | 清淨教徒所建立之新普里穆斯的風景 | 291 |
| 26 | 固執，本仁“天路歷程”中的人物  | 297 |
| 27 | 威廉烹              | 299 |
| 28 | 約翰衛斯力            | 303 |
| 29 | 夫萊夫人             | 358 |
| 30 | 威廉揆立             | 369 |
| 31 | 查得孫              | 373 |
| 32 | 立溫斯敦             | 378 |
| 33 | 景教碑頂十字架之石刻       | 393 |
| 34 | 馬哥騰囉回本國          | 398 |
| 35 | 徐光啓(保祿)          | 411 |
| 36 | 馬禮遜              | 417 |
| 37 | 端王               | 441 |

### 基 督 教 史 綱 地 圖 索 引

|    |                      | 頁   |
|----|----------------------|-----|
| 1  | 羅馬強盛時期疆域圖 (A.D. 100) | 3   |
| 2  | 猶太全國地圖               | 24  |
| 3  | 保羅傳道行程地圖             | 52  |
| 4  | 東羅馬帝國地圖              | 125 |
| 5  | 回教最強盛時期疆域圖           | 150 |
| 6  | 神聖羅馬帝國全圖             | 152 |
| 7  | 第一次十字軍往耶路撒冷的行程及其新立之國 | 181 |
| 8  | 清淨教徒在美洲最早殖民的地域圖      | 293 |
| 9  | 各省受餐信徒之分布圖           | 459 |
| 10 | 距佈道區三十里外之黑色區形勢圖      | 461 |

# 索 引 一

## 注 意

“索引一”每條後之數字，乃指“索引二”每條前之數目，然後可以查知書頁之根數。如“十字軍”為144，再查“索引二”144條，即可知該事載在第173至187頁中。

## 二 畫

|      |     |
|------|-----|
| 十字軍  | 144 |
| 人文主義 | 254 |
| 丁總頁  | 347 |

## 三 畫

|        |     |
|--------|-----|
| 大查理士第五 | 113 |
| 大格列高里  | 216 |
| 大希律    | 234 |
| 大鄂圖    | 407 |
| 大利     | 147 |
| 大數     | 514 |
| 士發次    | 484 |
| 士麥拿    | 502 |
| 山東     | 492 |
| 山西     | 491 |
| 上海     | 490 |
| 干特     | 204 |
| 三十年戰爭  | 524 |
| 凡爾賽    | 547 |

|      |    |
|------|----|
| 小亞西亞 | 33 |
|------|----|

## 四 畫

|          |     |
|----------|-----|
| 巴爾喀什     | 47  |
| 巴爾洛薩     | 51  |
| 巴得舍泥     | 52  |
| 巴塔維亞     | 54  |
| 巴塞爾      | 53  |
| 巴巴馬      | 411 |
| 中華基督教協進會 | 384 |
| 中華國內佈道會  | 118 |
| 中國文學革命   | 460 |
| 中國革命運動   | 462 |
| 誼公會      | 194 |
| 公理會      | 130 |
| 反基督教運動   | 21  |
| 反教會改革    | 140 |
| 夫利德涅     | 183 |
| 夫萊夫人     | 196 |
| 日內瓦      | 205 |
| 日本       | 272 |
| 牛津大學運動   | 408 |
| 牛頓       | 392 |
| 天津條約     | 526 |
| 天路歷程     | 433 |
| 不實從的信仰   | 435 |
| 不列顛      | 80  |
| 爪哇       | 273 |
| 介斯馬利亞    | 349 |
| 五月之花     | 353 |

|      |     |
|------|-----|
| 文藝復興 | 495 |
| 太平之亂 | 512 |
| 王英明  | 554 |
| 仁奇   | 575 |

## 五 畫

|         |      |
|---------|------|
| 加里波的    | 201  |
| 加西阿斯    | 97   |
| 加利利     | 199  |
| 加辣發     | 93   |
| 以得撒     | 163  |
| 以弗所     | 168  |
| 以土買     | 259  |
| 以賽亞     | 268  |
| 卡皮泥     | 96   |
| 卡諾沙     | 92   |
| 卡梭      | 292  |
| 尼古拉第五   | 394  |
| 尼洛      | 386  |
| 尼羅      | 397  |
| 比愛特麗絲   | 55   |
| 比薩      | 434  |
| 比德      | 57   |
| 本泥狄克特第九 | 64   |
| 本泥狄克特   | 63   |
| 本仁(約翰)  | 84   |
| 皮卑尼烏色肯杜 | 418* |
| 皮雷傑     | 419  |
| 他里枚     | 449  |
| 他乍奴     | 530  |

# 索 引 一

|            |     |         |     |            |     |
|------------|-----|---------|-----|------------|-----|
| 司安仁        | 501 | 安波洛茲    | 14  | <b>七 畫</b> |     |
| 司提反        | 505 | 安瑟倫     | 19  | 克力門第七      | 125 |
| 白木         | 68  | 安斯革     | 20  | 克雷耳服       | 122 |
| 白漢里        | 68  | 安提阿     | 22  | 克喇喀森       | 123 |
| 布勒塔尼       | 81  | 安禿尼     | 23  | 克羅維斯       | 127 |
| 布魯特斯       | 83  | 西頓斯丹立次  | 497 | 克倫威爾       | 143 |
| 代赫遜仙       | 54  | 西淇門     | 496 | 克勒特        | 102 |
| 弗里西安       | 195 | 西林瑟     | 103 | 克力門        | 124 |
| 古代的格羅      | 209 | 西塞祿     | 121 | 克勒芒        | 126 |
| 四福音書       | 212 | 多馬哀懇西斯  | 295 | 利奧第一       | 310 |
| 瓜脫京        | 220 | 多密克尼    | 156 | 利奧第三       | 311 |
| 甘肅         | 290 | 多哪緯克    | 224 | 利奧第九       | 312 |
| 立道斯教       | 322 | 多騰河     | 143 | 利奧第十       | 318 |
| 丕平         | 423 | 朱理安第二   | 284 | 利姆斯        | 458 |
| 世界信道大會     | 567 | 朱理安     | 283 | 利瑪竇        | 464 |
| 瓦姆斯        | 568 | 朱匹忒     | 286 | 洛特飛德       | 559 |
| <b>六 畫</b> |     | 朱禧      | 285 | 希律(安提帕)    | 285 |
| 伊拉斯莫斯      | 171 | 代倫泰訥    | 541 | 希臘         | 215 |
| 伊壁鳩魯派      | 169 | 伐拉      | 542 | 希刺         | 282 |
| 伊壁鳩魯       | 170 | 艾迪      | 161 | 李提摩太       | 466 |
| 伊薩百拉       | 267 | 托鉢教團    | 193 | 李大衛        | 287 |
| 伊斯蘭        | 270 | 吉本      | 208 | 李之藻        | 315 |
| 伊士奇        | 7   | 合那耶所亞   | 223 | 李錫尼        | 319 |
| 伊昂         | 6   | 印度教     | 233 | 伯楚阿那地      | 56  |
| 米索不達迷亞     | 356 | 江蘇      | 293 | 伯克斯登       | 86  |
| 米蘭蘭基羅      | 362 | 光緒      | 301 | 伯爾拿        | 65  |
| 米勒伏        | 365 | 初次赴美的英人 | 432 | 伯駕         | 412 |
| 米蘭         | 363 | 回教      | 372 | 君士但丁堡      | 184 |
| 米憐         | 364 | 汗八里     | 90  | 君士但丁       | 133 |
|            |     |         |     | 君士但司       | 132 |

# 索 引 一

|         |     |            |      |       |     |
|---------|-----|------------|------|-------|-----|
| 亨利第二    | 229 | <b>八 畫</b> | 法蘭西斯 | 188   |     |
| 亨利第三    | 230 |            | 法蘭西  | 187   |     |
| 亨利第四    | 231 | 阿洛芒加島      | 174  | 法勒爾   | 180 |
| 忒楞馬卡斯   | 517 | 阿民尼阿斯      | 81   | 拉的新本  | 455 |
| 忒滔瓦     | 519 | 阿塔內細阿      | 84   | 拉斐爾   | 458 |
| 忒策爾     | 520 | 阿非利加       | 8    | 拉溫那   | 456 |
| 佛羅理薩    | 184 | 阿富羅底       | 24   | 拉忒籃   | 304 |
| 佛那克     | 191 | 阿諾(亨利)     | 82   | 美以宗派  | 367 |
| 狄奧蘇林德   | 522 | 阿拉列        | 9    | 美以美會  | 358 |
| 狄考文     | 352 | 阿爾琴        | 10   | 美地奇   | 355 |
| 伽利孫     | 202 | 阿拉發        | 18   | 迦勒底   | 104 |
| 伽圖      | 89  | 阿坡羅        | 25   | 迦瑪列   | 200 |
| 豆米仙     | 157 | 阿壺那        | 26   | 易格內細阿 | 260 |
| 攸西比阿斯   | 178 | 阿刺伯        | 27   | 易北河   | 166 |
| 泛波拉     | 179 | 阿利烏        | 30   | 坡來那斯  | 417 |
| 何某      | 243 | 阿提拉        | 37   | 坡力卡營  | 446 |
| 佐安娜     | 279 | 阿喃尼        | 17   | 東印度會社 | 160 |
| 里斯本     | 321 | 阿羅本        | 408  | 依利薩伯  | 167 |
| 佈道事業    | 368 | 波爾查(攪撒)    | 78   | 和刺斯   | 245 |
| 近代主義    | 369 | 波里比阿       | 445  | 赫布爾   | 293 |
| 那不勒斯    | 382 | 波羅的海       | 48   | 肯佩    | 294 |
| 貝理克     | 424 | 波希麥德       | 69   | 刻卜勒   | 296 |
| 辛尼加     | 486 | 波希米亞       | 70   | 奈西亞   | 393 |
| 吞琴茲     | 527 | 波盧塔        | 489  | 努勒丁   | 400 |
| 汪達爾     | 543 | 波羅奈        | 62   | 帕勒斯聽  | 409 |
| 汶德      | 556 | 波士頓        | 75   | 佩吞    | 414 |
| 芝諾      | 576 | 波斯         | 426  | 庇護第五  | 436 |
| 弟兄會     | 78  | 法蘭西斯第一     | 189  | 坦涅特   | 521 |
| 坎拿大聯合教會 | 91  | 法蘭西斯會      | 190  | 武爾曼   | 566 |
|         |     | 法國新教徒      | 253  | 林肯    | 320 |

# 索 引 一

| 九 畫     |     |        |     |         |     |
|---------|-----|--------|-----|---------|-----|
| 亞歷山大里亞  | 12  | 南京條約   | 380 | 敘利亞     | 509 |
| 亞歷山大第六  | 11  | 南特諭旨   | 381 | 突尼斯     | 536 |
| 亞理斯多德   | 29  | 南丁格爾   | 396 | 汪典西教    | 552 |
| 亞畢拉都    | 1   | 南懷仁    | 556 | 勃勞寧     | 82  |
| 亞羅伊茲    | 228 | 胡斯德    | 247 | 十 畫     |     |
| 亞美利加    | 15  | 胡某     | 252 | 馬卡斯奧理畧  | 343 |
| 亞克奧     | 3   | 胡司     | 257 | 馬薩米塞特   | 351 |
| 亞里茲     | 28  | 英諾森第一  | 263 | 馬來半島    | 347 |
| 亞威農     | 14  | 英諾森第三  | 264 | 馬其頓     | 337 |
| 亞克      | 2   | 英諾森第四  | 265 | 馬拉敦     | 348 |
| 查理士馬忒爾  | 112 | 耶路撒冷   | 276 | 馬利亞     | 350 |
| 查理斯敦    | 114 | 耶利米    | 274 | 馬禮遜     | 377 |
| 查而姆(雅各) | 105 | 耶穌會    | 277 | 馬關      | 338 |
| 查而姆(羅伯) | 106 | 柏拉司雅典尼 | 410 | 馬廷      | 348 |
| 查而姆(多馬) | 107 | 柏舍立溫   | 67  | 馬桑      | 344 |
| 查理曼     | 111 | 柏拉圖    | 437 | 馬茲      | 346 |
| 查得孫     | 289 | 科倫的尼古拉 | 395 | 神聖羅馬帝國  | 241 |
| 威廉(喬治)  | 561 | 科舍     | 138 | 神性中心團   | 438 |
| 威廉(約翰)  | 562 | 洪秀全    | 255 | 神哲(或直知) | 210 |
| 威伯福士    | 560 | 洪仁     | 256 | 神哲主義    | 211 |
| 威克里夫    | 569 | 洛拉特派   | 326 | 神秘主義    | 378 |
| 威尼斯     | 544 | 洛耀拉    | 331 | 神道教     | 494 |
| 威爾斯     | 553 | 保羅第三   | 416 | 神曲      | 155 |
| 威丁堡     | 565 | 保羅     | 415 | 息克斯塔第四  | 500 |
| 哈佛大學    | 227 | 昆塔里泥   | 135 | 息斯廷教堂   | 409 |
| 哈德瓦     | 221 | 音哥斯大得  | 262 | 息柏利     | 145 |
| 哈尼敦     | 225 | 屋大維    | 401 | 息立爾     | 146 |
| 哈拿克     | 226 | 拜火教    | 413 | 息靈尼     | 570 |
| 哈馬      | 297 | 長老會    | 448 | 哥白尼     | 136 |
|         |     | 刺洛通加島  | 454 |         |     |

# 索 引 一

|          |     |             |     |             |     |
|----------|-----|-------------|-----|-------------|-----|
| 哥林多      | 137 | 唐代諸皇        | 513 | 得米忒         | 152 |
| 哥坦       | 213 | 退細安         | 515 | 崇拜惡魔教       | 153 |
| 埃拉托色尼    | 172 | 修昔的底斯       | 525 | 基要主義        | 198 |
| 埃提阿伯     | 175 | 袁世凱         | 573 | 郭實獵         | 219 |
| 埃西       | 269 | 陝西          | 493 | 啟內德夫人       | 299 |
| 俾拆(亨利高德) | 59  | 浸禮會         | 50  | 琉克理細阿       | 382 |
| 俾拆斯陀夫人   | 61  | 拳匪          | 77  | 麥都思         | 354 |
| 俾拆(萊芒)   | 60  |             |     | 密爾敦         | 366 |
| 格列高里第七   | 217 | <b>十一 畫</b> |     | 密涅發         | 367 |
| 格瘦斐爾     | 218 | 康拉德         | 131 | 莫諾          | 374 |
| 烏爾班第二    | 540 | 康有為         | 288 | 麻刺加         | 340 |
| 烏干達      | 538 | 康熙          | 289 | 烹(康威)       | 421 |
| 韋爾斯      | 555 | 康德          | 291 | 淮羅          | 430 |
| 韋廉臣      | 564 | 教會各次會議      | 139 | 畢加的         | 431 |
| 達尼非斯第八   | 72  | 教會管理法       | 120 | 莎士比亞        | 469 |
| 達尼非斯     | 71  | 教會改革        | 457 | 婆羅州         | 74  |
| 柔法耶會議    | 108 | 濟華大學        | 119 | 高盧          | 203 |
| 浙江       | 116 | 濟淨教         | 450 |             |     |
| 剛果       | 129 | 勒佛俄特洛       | 461 | <b>十二 畫</b> |     |
| 純粹理性批判   | 142 | 勒敗          | 308 | 喀德麟         | 98  |
| 候勒特      | 233 | 理雅各         | 309 | 喀富爾         | 100 |
| 席勝寬      | 249 | 理查          | 465 | 喀麥隆         | 287 |
| 徐齊敗      | 251 | 荷蘭          | 240 | 喀爾文         | 89  |
| 哲羅姆      | 275 | 荷馬          | 242 | 腓立奧古斯都      | 428 |
| 梁啟超      | 317 | 執火賽跑        | 528 | 爾立腓爾貝       | 429 |
| 倫巴       | 327 | 唯斯          | 577 | 腓特立第二       | 192 |
| 拿破崙      | 388 | 都爾之戰        | 529 | 斯克魯倍        | 485 |
| 倪維思      | 389 | 培根          | 45  | 斯多亞派        | 506 |
| 紐盟       | 391 | 邵弄          | 76  | 斯伯準         | 504 |
| 孫逸仙      | 507 | 第聶          | 151 | 喜爾得布藍       | 236 |

# 索 引 一

|             |     |          |     |             |     |
|-------------|-----|----------|-----|-------------|-----|
| 喜坡          | 239 | 奧利金      | 404 | 裨治文         | 79  |
| 普里穆斯        | 440 | 奧理薩      | 405 | 誠靜怡         | 117 |
| 普喇加         | 447 | 奧登       | 4   | 楊格非         | 278 |
| 撥立          | 95  | 愛索林的利斯   | 314 | 解放報         | 318 |
| 達爾文         | 150 | 愛德華第一    | 163 | 雷門魯利        | 333 |
| 游其尼向斯第四     | 177 | 愛德華第三    | 164 | 詩萊爾馬哈       | 482 |
| 費起鵬         | 181 | 愛德華第六    | 165 | 經院哲學        | 483 |
| 菲力克斯第五      | 182 | 愛琴海      | 5   |             |     |
| 最爾孫         | 207 | 路易第七     | 239 | <b>十四 畫</b> |     |
| 賀拉西         | 244 | 路易十四     | 330 | 福耳特耳        | 551 |
| 雅各第五        | 271 | 路得會      | 385 | 福克思         | 186 |
| 猶太國         | 281 | 路得       | 384 | 福州          | 185 |
| 道           | 325 | 路易       | 328 | 福建          | 197 |
| 景數碑         | 887 | 新柏拉圖派    | 385 | 維也納         | 548 |
| 湯若望         | 481 | 新普里穆斯    | 441 | 維及爾         | 550 |
| 貴格會         | 452 | 新基尼      | 390 | 維那          | 545 |
| 萊茵河         | 463 | 新加坡      | 498 | 端王          | 584 |
| 普歐豆書        | 522 | 塔西佗      | 510 | 端方          | 585 |
| 普國權         | 533 | 塔希提      | 511 | 廣東          | 302 |
| 雲南          | 573 | 聖公會謀統一宣告 | 203 | 廣州          | 94  |
| 廈門          | 16  | 聖道公會     | 589 | 趙霞雲         | 109 |
| <b>十三 畫</b> |     | 聖公會      | 18  | 趙勝茂         | 110 |
| 奧立略(馬卡斯)    | 42  | 慈禧太后     | 537 | 麥特可維諾       | 375 |
| 奧格斯堡        | 38  | 慈善團      | 246 | 麥尼卡         | 373 |
| 奧古斯丁        | 89  | 雅典尼      | 85  | 毓賢          | 571 |
| 奧古斯丁        | 40  | 雅典       | 36  | 斐德福         | 58  |
| 奧古斯都        | 41  | 塞術薩斯     | 101 | 綽塞          | 115 |
| 奧得立克        | 402 | 塞弗拉斯     | 488 | 魁拉特         | 128 |
| 奧非阿斯        | 406 | 溥西       | 451 | 漢堡          | 222 |
|             |     | 徽內       | 549 | 索厄德         | 248 |

# 索 引 一

|       |     |
|-------|-----|
| 黎元洪   | 316 |
| 維魏林   | 324 |
| 瑪德拉斯  | 339 |
| 賓夕法尼亞 | 422 |
| 蔡錦棠   | 532 |

## 十五 畫

|         |     |
|---------|-----|
| 摩尼教     | 342 |
| 摩法特     | 370 |
| 摩迪      | 376 |
| 喇囉(哉可羅) | 444 |
| 喇囉(馬哥)  | 443 |
| 喇囉(麥飛)  | 442 |
| 德累吞     | 158 |
| 德林特     | 531 |
| 撒馬爾罕    | 475 |
| 撒哈拉     | 473 |
| 實踐理性批判  | 141 |
| 鄂司各脫斯   | 159 |
| 熱那亞     | 206 |
| 賴博士     | 305 |
| 監理會     | 359 |
| 墨索迪斯    | 360 |
| 滿比脫     | 425 |
| 魯濱生     | 469 |
| 暹羅      | 495 |
| 櫻斯卡     | 578 |
| 盤谷      | 49  |
| 緬甸      | 85  |

## 十六 畫

|       |     |
|-------|-----|
| 衛斯力會  | 558 |
| 衛斯力   | 557 |
| 衛三畏   | 563 |
| 歐幾里特  | 176 |
| 歐法特   | 173 |
| 諾森布里亞 | 399 |
| 諾克斯   | 300 |
| 澳地里亞  | 48  |
| 澳門    | 336 |
| 寧波    | 398 |
| 盧騷    | 471 |
| 鮑爾溫   | 46  |

## 十七 畫

|      |     |
|------|-----|
| 隱士彼得 | 427 |
| 隱吉   | 261 |
| 檀德   | 149 |
| 薛爾茨  | 250 |
| 燧婢妮  | 266 |
| 彌迦   | 361 |
| 戴雅各  | 516 |

## 十八 畫

|       |     |
|-------|-----|
| 薩服那洛拉 | 477 |
| 薩克森城  | 480 |
| 薩克森人  | 479 |
| 薩爾普耳  | 487 |
| 薩比奈烏  | 476 |
| 薩俾那施  | 472 |
| 薩伏衣   | 478 |

|        |     |
|--------|-----|
| 薩拉丁    | 474 |
| 懇治(大衛) | 88  |
| 穆罕默德   | 371 |
| 謨特     | 378 |
| 聶斯托利   | 388 |
| 檳榔嶼    | 420 |
| 騎士團    | 518 |

## 十九 畫

|       |     |
|-------|-----|
| 羅伯特生  | 468 |
| 羅(威廉) | 306 |
| 羅梭士   | 307 |
| 羅文藻   | 323 |
| 羅勃次   | 467 |
| 羅馬    | 470 |
| 豐富的恩慈 | 214 |
| 贊皇齊   | 574 |

## 二十 畫

|      |     |
|------|-----|
| 蘇格拉底 | 503 |
| 蘇聯   | 508 |
| 鐘斯通  | 280 |

## 二十四 畫

|      |     |
|------|-----|
| 靈魂之詩 | 258 |
|------|-----|

## 索 引 二

569. **Wycliffe (John)** 威克里夫 (1324 - 1384) 英國的宗教改革家。 127, 213 f, 214-7, 260, 265
570. **Ximenes** 息蜜尼 (1436 - 1517) 紅衣主教，西班牙女王的大臣。…………… 267
571. **Yü Hsien** 毓賢 山西府臺，庚子拳禍時縱使人民，殺害傳道者及基督徒。…………… 441
572. **Yüan Shih K'ai** 袁世凱 (1860 - 1916) 中國將軍及政治家，後為中國第一任總統。441
573. **Yünnan** 雲南……………462
574. **Zambesi** 贊鼻齊河…………… 380
575. **Zengi** 仁奇 回教的領袖，在西亞洲立一新國家。…………… 182-3
576. **Zeno** 芝諾 (B.C. 342 - 270) 希臘哲學家，發起斯多亞派。…………… 47, 50
577. **Zeus** 唯斯 希臘神話中神的領袖。…………… 41, 43
578. **Ziska (John)** 稷斯卡 (1360 - 1424) 波希米亞的領袖。…………… 225

## 索 引 二

557. Wesley (John) 衛斯力 (約翰) (1703 - 1791) 著名的宗教改革家。……………302-6
558. Wesleyan Church 衛斯力 會(中國稱循道會)317
559. Whitefield (George) 希特飛德 (1714 - 1770) 與 衛斯力 同伴者。…………… 303
560. Wilberforce (William) 威伯福士 (威廉) (1759 - 1833) 英國政治家，努力釋放奴隸事業 351-3
561. Williams (George) 威廉 (喬治) (1821 - 1905) 青年會的發起人之一。…………… 362-5
562. Williams (John) 威廉 (約翰) (1796 - 1839) 在太平洋海島上殉道。…………… 383
563. Williams (S. Wells) 衛三畏 (1812 - 1884) 於道光十三年來華傳道。…………… 420
564. Williamson (Alexander) 韋廉臣 (1829 - 1890) 早年來華之傳道者，於一八五五年至上海。…………… 430
565. Wittenberg 威丁堡 德國的城，該處有著名的大學，馬丁路得曾為教授…………… 258
566. Woolman (John) 武爾曼 (約翰) (1720 - 1772) 美國人，努力於釋放奴隸事業。…………… 350
567. World Conference on Faith and Order 世界信禮大會 主張教會統一的運動。…………… 324
568. Worms 瓦姆斯 在 1521 年有教會大會議，路得的道被審查。…………… 261

## 索引 二

542. Valla (Laurentius) 伐拉 (1405 - 1457) 文藝復興時代的學者。..... 155
543. Vandals 汪達爾 非洲北部攻打羅馬帝國的民族。..... 139
544. Venice 威尼斯 義大利北部的海口。...174, 183
545. Venus 維那 羅馬神話中之司愛的女神。..... 42
546. Verbiest 南懷仁 (1623 - 1688) 來華傳道的耶穌會教徒。..... 407
547. Versailles 凡爾賽 法國城邑，歐戰後舉行大會議於此。..... 221
548. Vienna 維也納 奧國的京城。..... 221
549. Vinet (Alexandre) 微內 (亞歷山大)(1797 - 1847) 瑞士著名的宣道家及著作者。..... 342-3
550. Virgil 維及爾 ((B.C. 70 - 19) 羅馬的大詩人。..... 197-8
551. Voltaire (F.M.A.) 福耳特耳 (1694 - 1778) 法國的大哲學家。..... 306
552. Waldenses 汪典西教 一種宗教團體，力主聖經之重要，因此大受迫害。..... 282-6
553. Wales 威爾斯 英國西部的地域。..... 240
554. Wang Ying Ming 王英明 東三省之基督徒。434
555. Wells (H.G.) 韋爾斯 (1866 - ) 英國著名之歷史家。..... 280
556. Wends 汶德 歐洲東部的種族。..... 182

## 索引 二

529. Tours (Battle of) 都爾之戰 法國中部的下鎮，七百三十二年，查理士馬忒爾在此擊敗阿剌伯人，阻止回教徒繼續的入寇。……149
530. Trajan 他乍奴 (52-117) 羅馬的大皇帝。114
531. Trent 德林特 義大利北部的城，1545 年有大會議。……272, 273
532. Ts'ai Hsien Jung 蔡錦榮 中國殉道之基督徒 443
533. Tseng Kuo Fan 曾國藩 (1811-1872) 清廷的大員，率領軍隊，剿滅太平之亂。其學問人格，均可欽佩。……428
534. Tuan (Prince) 端王 清廷的親王。……440
535. Tuan Fang 端方 陝西府臺，庚子拳禍時，保護傳道者，禁止拳匪迫害。……442
536. Tunis 突尼斯 北非的城邑，法王聖路易逝世於此。……186, 253
537. Tzū Hsi 慈禧 清季末世，極擅威福之太后，為光緒嗣母。卒於一九〇八年，當時光緒謀改朝政，為慈禧所阻止。……445
38. Uganda 烏干達 非洲中部的區域。……381
39. United Methodist Church 聖道公會……317
540. Urban II 烏爾班第二 (十一世紀) 第一次十字軍的發起人。……167, 177
541. Valentinus 伐倫泰訥 埃及的神哲主義者。 91

## 索引 二

516. Taylor (J. Hudson) 戴雅各 (1832 - 1905) 內地  
會的建立者。…… 426-431
517. Telemachus 忒楞馬卡斯 (第五世紀) 基督教修士  
，因禁止角鬥，被害。…… 130
518. Templars 騎士團 中世紀武士所組織之大團體  
(參慈善團。)…… 211
519. Tertullian 忒滔良 (ab 160 - 230) 拉丁教父  
5, 116 f.
520. Tetzl (John) 忒策爾 (1455 - 1519) 在德國售  
贖罪票之修士，為路得所反對。…… 259
521. Thanet 坦涅特 英國東部的海島。…… 242
522. Theodelinda 狄奧黛林德 (第六世紀) 倫巴人的女  
王。…… 147
523. Theodosius 替歐豆書 (346 - 395) 羅馬大皇帝為  
米蘭主教安波洛茲所反對…… 118, 120
524. Thirty Years War 三十年戰爭 (1618 - 1648) 歐  
洲新教教徒與天主教教徒間之宗教戰爭 280
525. Thucydides 修昔的底斯 (B.C. 471 - 401) 希臘  
歷史家。…… 230
526. Tientsin (Treaty of) 天津條約 訂於一八五八年  
，允許基督教傳道中國。…… 427
527. Tomkins (Oliver) 吞琴茲 (奧立味)。(死於1901)  
傳道家在新基尼為土人所殺。…… 384
528. Torch Race 執火賽跑 希臘古代的遊戲。…… 237

## 索引 二

503. Socrates 蘇格拉底 (B.C. 469 - 399) 希臘的大哲學家。..... 44, 99, 112
504. Spurgeon (Charles Haddon) 斯伯華 (1834 - 1892) 英國著名之宣道家。..... 345-6
505. Stephen 司提反 最初教會七位執事之一-39, 53 f.
506. Stoics 斯多亞派 主張自制的哲學派... 47 f., 109
507. Sun Yat Sen 孫逸仙 (中山) (1866 - 1925) 中國國民黨總理。初習醫，後從事革命，流亡在外，曾在倫敦中國使館被捕為其友人營救，得不死，至國民黨革命成功，推為中國革命最偉大之人物。..... 446
508. Suso (Henry) 蘇騷 (1295 - 1366) 神秘主義者。..... 201, 203
509. Syria 敘利亞 亞洲西部的國家。..... 4, 376
510. Tacitus 塔西佗 (55 - 130) 羅馬歷史家。..... 9
511. Tahiti 塔希提 南太平洋羣島。..... 383, 385
512. T'ai P'ing Rebellion 太平之亂 中國之內亂，自一八五一年起至一八六五年止，有洪秀全為領袖，其志願在推翻清室。 420
513. T'ang Emperors 唐代諸皇：太宗，高宗，玄宗，肅宗，代宗，德宗，僖宗。..... 394-8
514. Tarsus 大數 小亞西亞的城名，保羅之故鄉 35, 51
515. Tatian 退細安 (第二世紀) 著名的神哲主義者。..... 95, 96

## 索引 二

488. Severus (Alexander) 塞弗拉斯 (205 - 235) 羅馬王。…………… 115
489. Shakespeare (William) 莎士比亞 (1564 - 1616) 大文學家，英人。…………… 196, 227
490. Shanghai 上海 一八四二年南京條約時闢爲通商口岸。…………… 422
491. Shansi 山西 …………… 429, 441
492. Shantung 山東 …………… 430
493. Shensi 陝西 …………… 442
494. Shintoism 神道教 日本的宗教。…………… 374
495. Siam 暹羅 …………… 419
496. Sigismund 西淇門 (1368 - 1437) 神聖羅馬帝國的君王，君士但司會議時，占有極大的勢力。…………… 221, 226
497. Simeon Stylites 西緬斯丹立次 初期教會的刻苦者。…………… 133-4
498. Singapore 新加坡 南洋羣島之重要商埠。… 420
499. Sistine Chapel 息斯廷教堂 羅馬最美麗之教堂，其圖畫與雕刻，均爲拉斐爾與米開蘭基羅之手跡。…………… 230
500. Sixtus IV 息克斯塔第四 (1414 - 1484) 文藝復興時代的教皇，建築著名的教堂。…………… 230
501. Smith (Stanley) 司安仁 早年來華之傳道者 431
502. Smyrna 士麥拿 小亞西亞重要的海。…………… 116

## 索 引 索

475. Samarkand 撒馬爾罕 中亞的區域，在該處發現景教的故跡。…………… 392
476. Saturninus 薩特奈烏 敘利亞的神哲主義者 89f.
477. Savonarola (Girolamo) 薩服那洛拉(1452 - 1498) 義大利的宗教改革家，在佛羅稜薩立一自立的共和國 …………… 206, 207-9
478. Savoy 薩伏衣 法國東南的區域。…………… 275
479. Saxons 薩克森 德國民族，在第五世紀，進寇英國 …………… 156, 240
480. Saxony 薩克森 德國的區域。…………… 257
481. Schall (Adam) 湯若望 (1591 - 1669) 在明天啟七年來北京，任欽天監監正。265, 406-9.
482. Schleiermacher (F.E.D.) 詩萊爾馬哈 (1768-1834) …………… 德國著名之宣道家與神學家 340-1
483. Scholasticism 經院哲學 中世紀哲學的一派 189 f.
484. Schwartz (Christian F.) 士發次 (1726 - 1798) 丹麥人，為往印度的著名傳道者。368
485. Scrooby 斯克魯倍 英城，有自立會因信仰的緣故，全體遷往荷蘭。…………… 292
486. Seneca 辛尼加 (B. C. 54 - A. D. 39) 羅馬的大哲學家，屬斯多亞派。…………… 8, 47
487. Serampore 薩蘭普耳 印度北部的鎮，在該處有基督教大學。…………… 369

## 索 引 二

462. **Revolution (Chinese)** 中國革命運動 1911年，推翻滿清，建立民國之革命運動，其革命之遠因，暗伏甚早。…… 445-7
463. **Rhine** 萊茵河 德國的河流。…… 1
464. **Ricci (Matteo)** 利瑪竇 (1552-1610) 明萬曆十年，來到中國傳道的耶穌會教士 265, 401, 406-9
465. **Richard (Coeur de Lion)** 理查 (1157-1199) 英王，第三次十字軍的領袖。…… 183
466. **Richard (Timothy)** 李提摩太 (1845 - 1919) 中國著名的傳道者。…… 429
467. **Robarts (Miss)** 羅勃次女士 (十九世紀) 女青年會發起人之一。…… 365
468. **Robertson (F. W.)** 羅伯特生 (1816 - 1853) 英國之大宣道家。…… 345
469. **Robinson (John)** 魯濱生 (約翰) (ab 1576 - 1625) 從英國逃往荷蘭的清教徒牧師。… 292
470. **Rome** 羅馬 羅馬帝國之京都。為教皇駐驛之處。…… 1 ff. 21, 25, 37 ff. 40
471. **Rousseau (Jean Jacques)** 盧騷 (1712 - 1778) 大哲學家及社會改革家。…… 306
472. **Sabinus** 薩俾那施 初期教會的刻苦者。…… 133
473. **Sahara** 撒哈拉 非洲的大沙漠。…… 1
474. **Saladin** 薩拉丁 (1137 - 1193) 回教的將軍，在 1187 年，毀壞耶路撒冷城。182, 184

## 索 引 二

448. Presbyterian Church 長老會 新教教派之一。  
317, 321
449. Ptolemy 他里枚 (第二世紀) 亞歷山大里亞的大  
天文學家。…………… 198
450. Puritans 清淨教 十六世紀時發生的英國教會  
的運動。…………… 264, 277, 289 f.
451. Pusey (Edward B.) 蒲西 (1800 - 1882) 牛津大學  
運動的領袖。…………… 310
452. Quakers 貴格會 見 Friends (Society of)…………… 264
453. Raphael 拉斐爾 (1483 - 1520) 義大利著名的畫  
家。…………… 227, 230
454. Raratonga 刺洛通加島 南太平洋之島嶼。 384
455. Ratisbon 拉的斯本 德城在 1541 有會議。 266
456. Revenna 拉溫那 義大利的省及城名，屬教皇管  
轄。…………… 154, 155
457. Reformation 教會改革 十六世紀宗教的大運動  
。…………… 257-286
458. Reims 利姆斯 法城，克護維斯在該處受膏爲王  
。…………… 146
459. Renaissance 文藝復興 十五，十六世紀中間文化  
的大運動…………… 191 f. 227 f.
460. Renaissance (Chinese) 中國文學革命。…………… 439
461. Reventlow (Count) 勒佛俄特洛 (十九世紀) 丹  
麥政治家，提倡釋放奴隸。…………… 352

## 索引 二

435. **Pistis Sophia** 不盲從的信仰 書名，爲神哲主義者所作。……………97
436. **Pius V.** 庇護第五 (1504-1572) 迫害新教的教皇。……………272
437. **Plato** 柏拉圖 (B.C. 427-347) 希臘有名的哲學家  
44, 61, 81, 100, 128, 143
438. **Pleroma** 神性中心團 神哲主義派教義中所稱之上帝的全體。……………91
439. **Plutarch** 波盧塔 (50-120) 羅馬的哲學家和歷史家。……………7
440. **Plymouth** 普里穆斯 英國南部的海口，清教徒於此離英。……………293
441. **Plymouth Rock** 新普里穆斯 清教徒初抵美洲之處。……………294
442. **Polo (Maffeo)** 博囉 (麥飛) (十三世紀) 來至中國的威尼斯商人。……………397
443. **Polo (Marco)** 博囉 (馬哥) (1254-1324) 來至中國的威尼斯商人(曾作一遊記)……………397-9
444. **Polo (Nicolo)** 博囉 (聶可羅) (十三世紀) 來至中國的威尼斯商人，馬哥之父。……………397
445. **Polybius** 波里比阿 (B.C. 204-122) 希臘的歷史家。……………50
446. **Polycarp** 坡力卡普 (71-166) 使徒約翰的門人  
。……………95, 116
447. **Prag** 普刺加 波希米亞的城，胡司的故鄉。 217

## 引 索 二

423. **Pennsylvania** 賓夕法尼亞 美洲的省名。… 301
423. **Pepin** 丕平 (ab 715 - 768) 法王，爲教皇所封立。… 153-4
424. **Pericles** 貝理克 (B.C. 495 - 429) 雅典城中著名的人物。… 128
425. **Perpetua** 潑比脫 (第三世紀) 殉道的青年婦女 116
426. **Persia** 波斯 亞洲西部的國家。… 376-7
427. **Peter the Hermit** 隱士彼得 (十一世紀) 主張第一次十字軍的隱士。… 178
428. **Philip Augustus** 腓立奧古斯都 (1165 - 1223) 法王，幫助教皇。… 167, 183
429. **Philip Le Bel** 腓立蘭貝爾 (1268 - 1314) 法王，反對教皇。… 170
430. **Philo** 淮羅 (B.C. …世紀，A.D. 第一世紀) 亞歷山大里亞的哲學家。… 38
431. **Picardy** 畢加的 法國北部的一省。… 273
432. **Pilgrim Fathers** 初次赴美的英人 一六二〇年由英國起程往新大陸之羣衆；志在得一新地；以便敬拜彼所信仰之上帝。 292
433. **Pilgrim's Progress** 天路歷程 約翰本仁所著之宗教寓言小說；作於監獄中；一六七八年初次印行；備受歡迎。… 92
434. **Pisa** 比薩 義大利的城邑 1409年有會議。 220

## 索引 二

408. Oxford Movement 牛津大學運動 牛津大學中發起之宗教運動，其目的在保持教會之自主權，及增加其權力。…… 309-311
409. Palestine 巴勒斯坦 亞洲西部的國家，一名猶太。…… 1 f.
410. Pallas Athene 柏拉司雅典尼 希臘神話中美術的女神。…… 41, 42
411. Palma 巴爾馬 西班牙東部海島的城。…… 250
412. Parker (Peter) 伯駕 (1804-1888) 最先來中國傳道的醫士。…… 421
413. Parseism 拜火教 印度的一種宗教。…… 368
414. Paton (J.G.) 佩吞 (1824-1907) 著名的傳道者 383-4
415. Paul 保羅 使徒之一，初期教會最大之傳道家。…… 19, 34 f, 39, 51 ff., 66, 77, 100
416. Paul III 保羅第三 (1468-1549) 不道德與狡猾之教皇。…… 266, 272
417. Paulinus 坡來那斯 (第七世紀) 往英國的傳道者。…… 242-3
418. Pedanius Secundus 皮單尼烏色肯杜 羅馬的禁衛軍長，為他的奴隸所殺。…… 9
419. Pelagius 皮雷傑 (ab. 370-440?) 與奧古斯丁辯論人的天性者。…… 141
420. Penang 檳榔嶼 馬來半島西岸之島…… 420
421. Penn (William) 憲 (威廉) (1644-1718) 公誼會的教徒，建設賓夕法尼亞省。…… 301

## 索引 二

395. **Nicholas of Cologne** 科倫的尼古拉 (十三世紀)  
兒童十字軍的領袖…………… 185
396. **Nightingale (Florence)** 南丁格蘭 (1820-1910)  
英國女子，在克里明戰役中，以看護著名。…………… 361
397. **Nile** 尼羅 埃及國的河流。…………… 37
398. **Ningpo** 寧波 一八四二年南京條約時，闢為通商口岸。一八六一年太平天國作亂時曾佔據數月。…………… 422
399. **Northumbria** 諾森布里亞 英國北部的一省 242
400. **Nureddin** 努勒丁 (1117-1173) 回教的領袖 182
401. **Octavius** 屋大維 (B.C. 63 - A.D. 14) 見奧古斯都 Augustus
402. **Oderic (de Friuli)** 奧得立克 和夢特可維諾在中國同工傳道。…………… 404-5
403. **Olopen** 阿羅本 景教碑上記載他曾傳景教於中國。…………… 393
404. **Origen** 奧利金 (195-254) 教父，在亞歷山大里亞教書。…………… 99, 101
405. **Orissa** 奧理薩 印度的一省。…………… 370
406. **Orpheus** 奧非阿斯 希臘的仙人。…………… 115
407. **Otto the Great** 大鄂圖 (912-973) 復興神聖羅馬帝國的君王。…………… 161

## 索引 二

383. Napoleon 拿破崙 (1769-1821) 法蘭西之皇  
。 ..... 61, 124
384. National Christian Council (China) 中華基督教  
協進會， ..... 471-2
385. Neo Platonists 新柏拉圖派 哲學界的一派，以  
希臘哲學為根基。 ..... 140
386. Nero 尼洛 (37-68) 逼迫教會的羅馬王 62, 114
387. Nestorian Tablet 景教碑 1625 年在西安附近發  
現之碑石。 ..... 392-7
388. Nestorius 聶斯托利 (第五世紀) 君士但丁堡的  
大主教。為異端故，驅逐出教 390 ff.
389. Nevius (John L.) 倪維思 (1829-1893) 長老會  
來華之傳道者。於一八五四年來中國。  
游行佈道，頗著成效。更將園藝接樹之  
術傳授華人。 ..... 430
390. New Guinea 新基尼 太平洋島嶼之一。 ..... 384
391. Newman (John Henry) 紐盟 (1801-1890) 牛  
津大學運動的領袖，加入天主教。 310-1
392. Newton (Isaac) 牛頓 (1642-1727) 英國科學家  
發明地心吸力。 ..... 199
393. Nicaea 奈西亞 (325 有教會的大會議) 該處為小  
亞西亞的小城。 ..... 105 f. 218
394. Nicholas V 尼古拉第五 (1398-1455) 文藝復興  
時代的教皇，以十字軍的名義徵捐修  
理羅馬。 ..... 230

## 索引 二

372. Mohammedanism (See Islam) 回教 (參看伊斯蘭條)。
373. Monica 夢尼卡 (第四世紀) 奧古斯丁之母 139
374. Monod (Adolphe) 莫諾 (1802 - 1856) 法國最大的宣道家。..... 344
375. Montecorvino (Giovanni da) 蒙特可維諾 (1247 - 1328) 法蘭西斯會來華的傳道者，北京第一任大主教。..... 401-5
376. Moody (D. L.) 摩迪 (1837 - 1899) 美國著名的宣道家與演說家。..... 343-4, 431
377. Morrison (Robert) 馬禮遜 (1782 - 1834) 新教來華傳道的第一人，於 1807 來廣東。..... 416-421
378. Mott (J. R.) 謨特 美國著名的宗教領袖.....452
379. Mysticism 神秘主義 信仰神與人能有直接的交通。..... 202 f.
380. Nanking (Treaty of) 南京條約 訂於一八四二年，條約中最重要之點，即為開放福州，寧波，廣州，廈門，與上海五處為通商口岸，兼開租界為外人居留地。 422
381. Nantes (Edict of) 南特諭旨 保護法國新教徒之諭，立於一五九八年，至一六八五年時為法王路易十四所取消。.....285
382. Naples 那不勒斯 義大利的城。..... 221

## 索引 二

363. **Milan** 米蘭 義大利北部的一城。118, 120, 140
364. **Milne (William)** 米燐 (1785 - 1822) 早年來華之傳道者。……418
365. **Miltiades** 米勒狄 (B.C. 五世紀) 在馬拉敦戰爭中爲希臘人將軍。……100
366. **Milton (John)** 密爾敦 (約翰)(1608 - 1674) 世界偉大的詩人；“失樂園”之著者。……284
367. **Minerva** 密涅發 羅馬神話中美術的女神。……42
368. **Missions** 佈道事業
- (a) **Africa** 阿非利加……377-383
  - (b) **Asia Minor** 小亞西亞……55-62, 238
  - (c) **Arabia** 阿剌伯……377
  - (d) **Burmah** 緬甸……372-374
  - (e) **Europe** 歐洲……55-62, 238, 239-255
  - (f) **India** 印度……368-372
  - (g) **Japan** 日本……374-376
  - (h) **Persia** 波斯……377
  - (i) **South Sea Islands** 南洋羣島……383-386
  - (j) **Syria** 敘利亞……376
369. **Modernism** 近代主義 教會中的維新學派。332-4
370. **Moffat (Robert)** 摩法特 (羅伯)(1795 - 1883) 非洲的大傳道者。……378-9
371. **Mohammed** 穆罕默德 (570 ab. - 632) 回教的教主。……126

## 索引 二

352. Mateer (Calvin W.) 狄考文 (1836-1908) 在山東著名之傳道者，創立文會館 (今日之齊魯大學，即由文會館併合而成)，於山東登州。..... 430
353. Mayflower 五月之花 清教徒初次往美國的船名。..... 293
354. Medhurst (Walter Henry) 麥都思 (1796-1857) 倫敦會早年來華之傳道者。於一八四三年在上海傳道。..... 420
355. Medici (Lorenzo dei) 美地奇 (羅梭索) (1448-1492) 義大利文藝復興 的大領袖。... 206
356. Mesopotamia 米索不達米亞 亞洲西部的地域 173
357. Methodist (Denomination) 美以宗派 新教教派之一。..... 317
358. Methodist Episcopal (N.) 美以美會 美以宗派之一會。..... 317
359. Methodist Episcopal (S.) 監理會 美以宗派之一會。..... 317
360. Methodius 墨索迭斯 (9th cent.) 息立爾之弟，與其兄於歐洲斯拉夫民族中建立教會。..... 248-250
361. Micah 彌迦 猶太先知之一。..... 15
362. Michelangelo 米開蘭基羅 (1474-1563) 義大利的著名的藝術家。..... 230

## 索 引 二

338. Mackay (Alexander) 馬開 (亞歷山大) (1849-1890) 往烏干達之著名傳道者。……381
339. Madras 瑪德拉斯 印度東海岸的海口。……368
340. Malacca 麻刺甲 …………… 420
341. Malay peninsula 馬來半島……………419
342. Manichaeans 摩尼教 波斯的宗教派，以神與魔鬼有同等的權力。…… 140
343. Marathon 馬拉敦 希臘的小莊，在紀元前 490 年，希臘人大敗波斯人於此。41, 100
344. Marcion 馬桑 (第二世紀) 著名的神哲主義者。  
95 f. 103
345. Marcus Aurelius 馬卡斯奧理略 (見 Aurelius)
346. Mars 馬茲 羅馬神話中的戰神。…… 42
347. Martin (W. A. P.) 丁騷良 (1827 - 1916) 長老會早年來華之傳道者。曾當同文書院國際公法教授。…… 430
348. Martyn (Henry) 馬廷 (亨利)。(1781 - 1812) 往波斯的著名傳道者。…… 377
349. Mary of Guise 介斯馬利亞 (1515 - 1560) 蘇格蘭的攝政女王。……278
350. Mary, Queen of Scots 馬利亞 (1542 - 1587) 蘇格蘭的女王，為以利薩伯所殺。278
351. Massachusetts 馬薩朱塞特 美國之地域，英國清教徒至該處拓殖民地。……294

## 索 引 二

326. **Lollards** 洛拉特派 威克里夫的門人。……216
327. **Lombards** 倫巴 德國種族，攻擊羅馬。107, 147, 156
328. **Louis (Saint)** 路易 (聖) (1215-1270) 法王，第七，八兩次十字軍的領袖。……186
329. **Louis VII** 路易第七 (1120-1180) 第二次十字軍的領袖。……186
330. **Louis XIV** 路易十四 (1638-1715) 法國最著名之王。當其在位時極有權力。……284
331. **Loyola (Ignatius)** 洛耀拉 (1491-1566) 反宗教改革時期的領袖，耶穌會的發起人266-71
332. **Lucretius** 琉克里細阿 (B.C. 95-52) 羅馬詩人與哲學家。……49
333. **Lull (Raymond)** 雷門魯利 (1236-1315) 有名的傳道者。……250-4
334. **Luther (Martin)** 路得 (馬丁) (1483-1546) 德國著名的改革宗教者 128, 201, 235, 257 ff
335. **Lutheran Church** 路得會 信義會。路得創立的教會。……316, 320
336. **Macao** 澳門 中國之城邑，一五五七年為葡萄牙人所侵佔。……418
337. **Macedonia** 馬其頓 希臘北部的地段，大亞歷山大的本鄉。……238

## 索 引 二

314. **Leo the Isaurian** 愛索林的利奧 (第八世紀) 神聖羅馬帝國的皇帝。…… 152
315. **Li (Léon)** 李之藻 著名中國天主教徒。… 411-2
316. **Li Yüan Hung** 黎元洪 (1864 - 1928) 辛亥革命時之領袖，率衆起義於武昌；後被選爲第二任大總統。…… 446
317. **Liang Ch'i Ch'ao** 梁啓超 (1869 - 1929) 中國近代著名之學者。…… 449
318. **Liberator, The** 解放報 伽利孫發刊，主張釋放奴隸的報。…… 354
319. **Licinius** 李錫尼 (ab. 250 - 324) 東羅馬帝國的皇帝，容忍基督教。…… 118
320. **Lincoln (Abraham)** 林肯 (1809 - 1865) 美國著名的總統。…… 356
321. **Lisbon** 里斯本 葡萄牙之城邑。…… 182
322. **Livingstone (David)** 立溫斯敦(大衛)(1813-1873) 往非洲的大傳道家。…… 379-382
323. **Lo (Gregory)** 羅文藻 (1616 - 1691) 中國人，爲天主教主教。…… 411
324. **Lockhart (William)** 雒魏林 (1811 - 1896) 最早至中國傳道的醫士。…… 421
325. **Logos** 道 “道”爲希臘文所用之名詞，意謂神聖之道或理知。基督教神學家以此指耶穌基督。…… 78, 100

## 索 引 二

301. Kwanghsü 光緒 清季英明之帝，自一八七五至一九〇八止。於一八九八年，擬改革朝政，發憤圖強，但以反動勢力過大，終鬱鬱而歿。…………… 440 f.
302. Kwangtung 廣東…………… 430
303. Lambeth Appeal 聖公會謀統一的宣告。…………… 324
304. Lateran 拉忒籃 教皇在羅馬的王宮。…………… 219
305. Latourette (K) 賴博士 美國大學教授。…………… 470
306. Law (William) 羅 (威廉)。(1686 - 1761) 力勸奉行和虔信聖潔生活文的作者。…………… 303
307. Lawrence (Lord) 羅凌士 (1806 - 1857) 印度的總督，英人。…………… 370
308. Lecky (W. E. H.) 勒啟 (1838 - 1903) 英國的歷史家。…………… 306
309. Legge (James) 理雅各 (1840 年至馬刺加) 傳道者，譯中國四書五經爲英文。…………… 421
310. Leo I 利奧第一 (? - 461) 大教皇；曾勸服阿提拉，使勿進攻義大利。…………… 146
311. Leo III 利奧第三 (? - 816) 中世紀的教皇，曾爲查理曼加冕稱帝。…………… 148
312. Leo IX 利奧第九 (1002 - 1054) 有道德的德國教皇。…………… 162
313. Leo X 利奧第十 (1475 - 1521) 文藝復興時代的教皇，在羅馬修理聖彼得教堂 128, 230, 260

## 索引 二

287. Kamerun 喀麥隆 非洲西部之國家。……380
288. Kang Yu Wei 康有爲 (1856 - 1928) 中國學者，爲戊戌變政中之主要人物。…… 439
289. Kang Hsi 康熙 清代初年的君王。……●……410
290. Kansu 甘肅 …… 442
291. Kant (Immanuel) 康德 (1724 - 1804) 近世之大哲學家，德國人，他的著作造成思想界之一新時代。……338-9
292. Karens 卡棧 緬甸內部的野蠻種族。……373
293. Keble 歧布爾 (1792 - 1866) 牛津大學運動的領袖。…… 310
294. Kempen 肯徧 德國西部的城，爲多馬哀懇匹斯的故鄉。…… 205
295. Kempis (Thomas A) 多馬哀懇匹斯(1380-1471) 著名的神秘主義者。…… 201, 204-5
296. Kepler (Johann) 刻卜勒 (1571 - 1630) 天文學家。…… 199
297. Khama 哈馬 南非洲的基督教君王。…… 382
298. Kiangsu 江蘇 …… 430
299. Kinnaird (Lady) 啟內德夫人 (十九世紀) 女青年會發起人之一。…… 365
300. Knox (John) 諾克斯 (約翰)。 (1505 - 1572) 蘇格蘭新教的領袖。…… 278 f.

## 索引 二

275. Jerome 哲羅姆 (342 - 420) 教父，譯聖經爲拉丁文。……143-4
276. Jerusalem 耶路撒冷 猶太之京都。主後四十九年基督敎會第一次成立於該處 21 ff, 25 ff, 35 ff, 51, 54, 58, 66 ff, 73 ff, 126, 145
277. Jesuits 耶穌會 洛耀拉在反宗教改革時期中所發生的會。……265
278. John (Griffith) 楊格非 (1831 - 1912) 大傳道家於一八五五年來中國。傳道於漢口一帶，歷時甚久。…… 430
279. Joanna 佐安娜 理查 (獅心王) 之妹…… 184
280. Johnston (Sir Harry) 鐘斯通 英國政治家，專門詳細知道非洲中部的事情。…… 382
281. Judea 猶太國 亞洲西部之小國，爲耶穌基督之祖國。…… 2 ff, 18 ff, 33 ff, 37 ff, 66 ff, etc.
282. Judson (Adoniram) 查德孫 (1788 - 1850) 美人，至緬甸傳道者。…… 373-4
283. Julian 朱理安 (331 - 363) 欲復興舊敎的羅馬國王。…… 118, 119
284. Julius II 朱理亞第二 (1443 - 1513) 文藝復興時代的教皇，糜費金錢，修理美麗的教堂。…… 230
285. Juno 朱諾 羅馬神話的女神，爲朱匹忒之妻。42
286. Jupiter 朱匠忒 羅馬神話中衆神的領袖。… 42

## 索 引 二

258. **Hymn of the Soul.** 靈魂之詩 神哲主義派的代表作品；爲巴得舍泥所作。……92 ff.
259. **Idumea** 以土買 猶太東南之國。…… 4
260. **Ignatius (of Antioch)** 易格內細阿 (第一世紀) 殉道之教父。……III, 114
261. **Inge (Dean)** 隱吉 英國之神學家 現任倫敦聖保羅大學之教務長。……61
262. **Ingolstadt** 音哥斯大得 爲德國耶穌會所立的大學。……270
263. **Innocent I** 英諾森第一 (第五世紀) 教皇…… 146
264. **Innocent III** 英諾森第三 (1161 - 1216) 教皇全盛期中最有勢力的教皇。…… 166 ff.
265. **Innocent IV** 英諾森第四 (十三世紀) 教皇，爲英，法兩國王所反對。… 167, 169, 199
266. **Irene** 嫺婁妮 (ab. 752-803) 羅馬東部的女王 156
267. **Isabella** 伊薩伯拉 (1451 - 1504) 西班牙的女王  
。…… 267, 272
268. **Isaiah** 以賽亞 猶太大先知之一。…… 15
269. **Isis** 埃西 埃及神話中的女神。…… 57
270. **Islam** 伊斯蘭 回教的名稱。……41, 116, 126
271. **James V** 雅各第五 (1512-1542) 蘇格蘭的君王 278
272. **Japan** 日本 …… 374-6
273. **Java** 爪哇 南洋羣島之一。…… 419
274. **Jeremiah** 耶利米 猶太大先知之一。……28

## 索 引 二

243. **Ho Mo** 何某 福建的基督徒。…………… 434
244. **Horace** 賀拉西 (B.C.65 - A.D. 8) 羅馬詩人。49
245. **Horus** 和刺斯 神話中的神。…………… 57
246. **Hospitallers** 慈善團 中世紀武士所組織的大團體 (參騎士團條)。…………… 211
247. **Hoste (D.E.)** 胡斯德 內地會最初來華之傳道者。…………… 431
248. **Howard (John)** 豪厄德 (約翰) (1726-1790) 英人爲改良監獄者。…………… 356-8
249. **Hsi (Pastor)** 席勝魔 著名之基督徒，相傳其能驅逐魔鬼。…………… 433
250. **Hsieh Erh Mao** 薛爾茂 中國殉道之基督徒 444
251. **Hsü (Paul)** 徐光啓 明代天主教的名人。… 412
252. **Hu Mo** 胡某 中國殉道之基督徒…………… 443
253. **Huguenots** 法國新教徒 …………… 277
254. **Humanism** 人文主義 中世紀時的一個運動，注重人的價值。…………… 232
255. **Hung Hsiu Ch'üan** 洪秀全 (1812 - 1864) 太平天國之首領。自稱爲上帝之幼子，基督之弟。於一八五〇年於廣東起義，號爲天王。…………… 420, 428
256. **Hung Jen** 洪仁 …………… 428
257. **Huss (John)** 胡司 (約翰) (1369 - 1415) 新教領袖，在君士但丁會議時被害。… 217-8, 265

## 索 引 二

230. Henry III 亨利第三 (1017 - 1056) 神聖羅馬帝國皇帝。 ..... 162
231. Henry IV 亨利第四 (1050 - 1106) 神聖羅馬帝國皇帝。因與教皇格列高里第七爭論，被罰出教。亨利第四於一〇七七年至卡諾沙向教皇謝罪。 ..... 162, 177
232. Hera 希刺 希臘神話中之女神。 ..... 41
233. Herat 候勒持 亞洲中部的地域。 ..... 392
234. Herod (the Great) 大希律 (B.C. 62 - 4) 基督生時之猶太國王。 ..... 4
235. Herod (Antipas) 希律 (安提帕)。大希律之子，基督在世時彼曾掌治加利利省。 ..... 27
236. Hildebrand 喜爾得布藍 見格列高里第七。
237. Hill (David) 李大衛 (1840 - 1896) 往山西賑災的傳道者。 ..... 429, 433
238. Hinduism 印度教 印度的宗教 ..... 368
239. Hippo 喜坡 北非洲的城邑，奧古斯丁曾在該處爲主教。 ..... 139
240. Holland 荷蘭 歐洲西部的國家。 ..... 244, 277
241. Holy Roman Empire 神聖羅馬帝國 第八百年查理曼所發起，在名義上存留至拿破崙時  
..... 142, 149, 155, 161
242. Homer 荷馬 (ab 850 B.C.) 古代最著名的詩人，希臘人。 ..... 100

## 索 引 二

217. **Gregory VII** 格列高里第七 (ab 1020 - 1085) 大  
教皇，名喜爾得布籃。...126, 161 ff. 176
218. **Grenfell (George)** 格稜斐爾 (1849 - 1906) 非洲  
有名的傳道家。.....380-1
219. **Gutzlaff (K.F.A.)** 郭實獵 (1803 - 1851) 德人  
，曾來中國傳道。.....420
220. **Gwatkin (Prof. H.M.)** 瓜脫京 現為劍橋大學教  
授。..... 89
221. **Hadrian** 哈德良 (76 - 138) 羅馬帝國皇帝。90
222. **Hamburg** 漢堡 德國北部的海口。..... 37
223. **Hanan Yeshuah** 合那耶所亞 景教的大主教。景  
教碑中敘利亞文中提及他的名字。.....395
224. **Hankey (Donald)** 多哪韓克 (20th cent.) 近代的著  
作家。.....17, 82
225. **Hannington (Bishop)** 哈尼敦 (主教)(1847 - 1885)  
非洲中部的傳道者。..... 381
226. **Harnack (Adolph)** 哈拿克 現當柏林大學教授 84
227. **Harvard College** 哈佛大學 美國最重要的大學，  
為清教徒移民美洲後一六三六年所創立  
。.....295
228. **Héloïse** 亞羅伊茲 (十一十二世紀) 法國婦女，  
亞畢拉都的情人。.....189 f.
229. **Henry II** 亨利第二 (甲) 十二世紀時的英王，  
第三次十字軍的領袖。..... 183  
(乙) 十六世紀時的法王，迫害新教徒 278

## 索引 二

205. Geneva 日內瓦 瑞士的城。…… 273, 275, 279
206. Genoa 熱那亞 義大利的海口。…… 174, 183
207. Gerson (Jean Chartier de) 昂爾孫 (1363 - 1429)  
法國巴黎大學博士，爲君士但丁會議的領袖  
袖 …………… 205, 220
208. Gibbon (Edward) 吉本 (1737 - 1794) 英國的歷史家…………… 117
209. Gladiatorial shows 古代的格鬪 古代羅馬流行之格鬪，於戲院中行之，人與人，或人與獸互相格鬪，以至死亡，取樂觀衆，其法甚慘。主後四百〇四年以其不合人道故取消。… 6, 130
210. Gnosis 神哲或直知 哲學上的主義…………… 81
211. Gnosticism 神哲主義 早日西方基督教所發生的一種異端。…… 81 ff.
212. Gospels 四福音書 新約中紀載基督歷史的四卷書籍。…… 65-80
213. Goths 哥坦 攻打羅馬的種族。…… 107, 124
214. Grace Abounding 豐富的恩慈 約翰本仁所著之書。…… 296
215. Greece 希臘 古代的國家，因其文化美術而著名。…… 4 ff., 20, 41 ff, 45 ff.
216. Gregory the Great 大格列高里 (540 - 604) 大教皇，派傳道者至英國。107, 126, 144 ff. 240-1

## 索 引 二

- 爲王時，信奉基督教 ..... 123, 146
192. Frederick II 腓特烈第二 (1712 - 1786) 神聖羅馬帝國君王。..... 169, 199
193. Friars 托鉢教團 中世紀教會中所發生的一種會派，共分多種。..... 192-5
194. Friends (Society of) 公誼會 喬治福克思所創立的教會，主張人類內心的光。..... 298f.
195. Frisians 弗里西安 荷蘭北部的人種。..... 148
196. Fry (Mrs.) 夫萊夫人 (1780 - 1845) 公誼會的女教徒爲改良監獄運動者。..... 358
197. Fukien 福建 ..... 410, 430
198. Fundamentalism 基要主義 教會中的保守派。..... 332-4
199. Galilee 加利利 猶太國北部的一省，基督在世時，曾在該處居住多時。..... 22 ff, 26 ff.
200. Gamaliel 迦瑪列 (第一世紀) 猶太法利賽人，保羅之師。..... 36
201. Garibaldi (Giuseppe) 加里波的 (1807 - 1882) 統一義大利者。..... 154
202. Garrison (William Lloyd) 伽利孫 (1805 - 1879) 美人，主張釋放奴隸者。..... 352-5
203. Gaul 高盧 法蘭西的古名。
204. Gaunt (John of) 干特 (約翰)。 (1340 - 1399) 英國的政治家。..... 214

## 索 引 二

- 先設立基督教醫院者 ..... 132
180. Farel (Guillaume) 法勒爾 (1489 - 1565) 喀爾文的朋友，至改革宗教的領袖。..... 275
181. Fei Ch'i Hao 費起鶴 北京中國青年會幹事。拳匪之亂時彼曾冒險奔走求弭止之法。444
182. Felix V 菲力克斯第五 (1383 - 1451) 巴塞爾會議以後所選立的教皇。..... 226
183. Fliendner (Theodor) 失利德涅 (1800 - 1864) 德國牧師，為設立基督教服務機關者 360-1
184. Florence 佛羅稜薩 義大利中部的城邑文藝復興的中心。..... 197
175. Foochow 福州 福建省會，一八四二年南京條約時開為通商口岸。..... 422
186. Fox (George) 福克思 (喬治) (1624 - 1691) 公誼會的發起人。..... 265, 297, 298
187. France 法蘭西 西歐的國家。..... 126
188. Francis (St.) 法蘭西斯 (1182 - 1226) 法蘭西斯會的創始人。..... 127, 192 f., 202, 264
189. Francis I 法蘭西斯第一 (1494 - 1547) 法王，一方助德國的路得派，一方壓迫法國的新教徒。..... 274
190. Franciscans 法蘭西斯會 天主教中的會派，一二一〇年為聖法蘭西斯所組織。194
191. Franks 佛郎克 法蘭西古代的居民。當克護維斯

## 索 引 二

167. **Elisabeth** 依利薩伯 (1533-1603) 英國著名的女王。.....196, 272
168. **Ephesus** 以弗所 小亞西亞的城邑，希臘文化中心點之一。..... 5, 34, 38, 55, 76
169. **Epicurean School** 伊壁鳩魯派 古代哲學的學派，以快樂爲善，以苦痛爲惡 47, 48, 49
170. **Epicurus** 伊壁鳩魯 (B.C. 342-270) 伊壁鳩魯派的發起人。..... 48, 50
171. **Erasmus (Desiderius)** 伊拉斯莫斯 (1467-1536) 荷蘭人，文藝復興的大領袖。332 f, 258
172. **Eratosthenes** 埃拉托色尼 (B.C. 三世紀) 希臘的大算術家。.....47
173. **Erfurt** 歐法特 德國有大學的城邑。路得曾在該處肄業。..... 257
174. **Erromanga** 阿洛芒加島 南太平洋的島嶼，約翰威廉在此島爲土人殺食。..... 384
175. **Ethiopia** 埃提阿伯 非洲中部的國家。.....39
176. **Euclid** 歐幾里德 (B.C. 三世紀) 希臘的大算術家 精幾何學。.....47
177. **Eugenius IV** 游其尼阿斯第四 (1383-1447) 巴塞爾會議時的教皇。..... 225
178. **Eusebius** 攸西比阿斯 (甲)第四世紀時的教會歷史家 (乙)初期教會的刻苦者 106, 133
179. **Fabiola** 泛波拉 (第四世紀) 羅馬的婦女，爲首

## 索 引 二

154. **Diocletian** 代歐盜仙 (245 - 313) 羅馬國皇，曾逼迫教會。…… 115, 117 ff.
155. **Divina Commedia** 神曲 檀德的長詩，敘述歷游地獄，煉獄，天堂等處。…… 196, 197-8
156. **Dominic** 多密尼克 (1170 - 1221) 修道院運動的領袖。…… 195
157. **Domitian** 豆米仙 (52 - 96) 羅馬君王，亦逼迫教會。…… 114, 202
158. **Drayton** 德累吞 英國的城邑，為喬治福克思的故鄉。…… 298
159. **Duns Scotus** 鄧司各脫斯 (十三世紀) 英人，為經院哲學的領袖。…… 192
160. **East India Co.** 東印度會社 英人組織之公司，為歐洲與遠東貿易的機關。…… 417-8
161. **Eddy (G. Sherwood)** 艾迪 美國著名之傳道者，曾來中國游歷講演。…… 452
162. **Edessa** 以得撒 亞洲東部的城邑。…… 92, 182
163. **Edward I** 愛德華第一 (1239 - 1307) 英國君王曾反對教皇。…… 170
164. **Edward III** 愛德華第三 (1312 - 1377) 英國君王縮減教皇在英國的權力。…… 213
165. **Edward VI** 愛華德第六 (1537 - 1553) 英國君王。…… 279
166. **Elbe** 易北河 德國的大河。…… 156

## 索引 二

141. Critique of Practical Reason 實踐理性批判 •  
康德的哲學傑著。…………… 338
142. Critique of Pure Reason 純粹理性批判康德的哲  
學傑著。…………… 338
143. Cromwell (Oliver) 克倫威爾(奧立味)(1599-1658)  
英國的軍事領袖和政治家，幫助被壓  
迫之汪典西教。…………… 284
144. Crusades 十字軍 中世紀的大運動，其目的在  
奪回回教徒所侵佔之耶路撒冷聖地。  
173-187
145. Cybele 息柏利 神話中的女神。…………… 57
146. Cyril 息立爾 (827-885) 墨索迭斯之兄，往  
歐洲斯拉夫民族中之傳道者。… 248-250
147. D'Ailly (Pierre) 大利 (1350-1419) 巴黎大學  
博士，君士但司會議的領袖。…………… 220
148. Danube 多腦河 歐洲中部的大河。…………… 1
149. Dante (Alighieri) 檀德 (1265-1321) 義大利的  
大詩人，神曲的著者。…………… 127, 196 f.,
150. Darwin (Charles) 達爾文 (1809-1882) 英人  
為物種原始的著作者。…………… 331
151. Decius 第賚 (ab 200-251) 羅馬君王當時極力  
迫害教會。…………… 115
152. Demeter 得米忒 希臘神話中的神。…………… 43
153. Devil worship 崇拜惡魔教 印度宗教之一。368

## 索 引 二

133. Constantine 君士但丁 (274 - 337) 羅馬帝國最  
先的基督教君王 103, 105, 115, 117 ff.  
131, 145
134. Constantinople 君士但丁堡 東羅馬帝國的京都  
..... 105, 117 ff. 124, 145, 178
135. Contarini (Gasparo) 昆塔里泥 (1483 - 1542) 主  
張和改革宗教者妥協。 263
136. Copernicus 哥白尼 (1473 - 1543) 大天文學家  
。 ..... 199
137. Corinth 哥林多 希臘的大城；為古代著名的商  
業區域。 ..... 38, 55
138. Cossa (Baldassare) 科舍 (? - 1419) 本為海盜  
和軍官，後被立為主教，後為教皇，名約  
翰二十三。 ..... 220
139. Councils of the Church: 教會各次會議  
(a) Basel 巴塞爾會議 ..... 218 f.  
(b) Constance 君士但司會議 ..... 218 f.  
(c) Jerusalem 耶路撒冷會議 ..... 54-5  
(d) Nicæa 奈西亞會議 ..... 105-7  
(e) Pisa 比薩會議 ..... 220  
(f) Trent 德林特會議 ..... 272-3
140. Counter Reformation 反教會改革 為反對宗教  
改革的運動。 ..... 265 f.

## 索引 二

123. Clarkson (Thomas) 克刺略森 (多馬)(1760-1846)  
英人，爲提倡釋放奴隸者 …………… 351
124. Clement 克力門 (150-212) 教會最先的教父在  
亞歷山大里亞爲教授。…………… 99 f.
125. Clement VII 克力門第七 (十四世紀) 在亞威農  
被選爲皇教，與羅馬教皇相敵對。注意  
，在十五世紀中，有一羅馬教皇，亦同  
此號。…………… 212
126. Clermont 克勒芒 法國的城，十字軍曾在該處  
宣傳。…………… 178
127. Clovis 克護維斯 (465-511) 弗蘭克斯最先的基  
督教君王。…………… 146
128. Coillard (François) 魁拉特 (弗明沙)(十九世紀)  
法人。爲非洲南部著名的傳教士 … 380
129. Congo 剛果 非洲之大河，其河流經過之區域  
，亦統名爲剛果。…………… 380
130. Congregationalist (Church) 公理會 新教教派之  
一。…………… 317, 319
131. Conrad III 康拉德 (1093-1152) 神聖羅馬帝國  
的君王，第二次十字軍的領袖。 182
132. Constance 君士但司 瑞士的一城，在十五世紀  
時，爲教會大會議的地點 …… 218 ff.

## 索 引 二

112. Charles Martel 查理士馬忒爾 (689 - 741) 將回  
教軍隊在 732 年於歐洲擊敗……149, 153
113. Charles V 大查理士第五 (1500 - 1558) 神聖羅  
馬帝國的大君王。…… 231, 260, 263
114. Charlestown 查理斯敦 美國的城，為清靜教徒  
所建立。……295
115. Chaucer (Geoffrey) 綽塞 (1340 - 1400) 英國古  
代的大詩人。…… 175, 213
116. Chekiang 浙江 …… 430
117. Chêng, C.Y. 誠靜怡 中華基督教總會長，(參攷  
協進會條)。……469
118. Chinese Home Missionary Society 中華國內佈道  
會。中國人自立之佈道團體，作國內佈  
道的工作。…… 462
119. Ch'ing Hwa College 清華大學 北京附近著名之  
大學，其經費仰給於美國退回之庚子賠款  
。…… 447
120. Church Government (Forms of) 教會管理法  
(a) Episcopal 主教制 …… 314  
(b) Congregational 會該制 …… 314  
(c) Presbyterian 長老制 …… 314
121. Cicero 西塞祿 (B.C. 106 - 43) 羅馬的大著作家 143
122. Clairvaux 克雷耳服 法國的城，該處有著名的  
修道院。……190